

宜蘭縣議會第 18 屆第 8 次大會 宜蘭縣政府各單位工作報告



宜蘭縣政府 編印
中華民國107年9月

宜蘭縣議會第18屆第8次大會宜蘭縣政府各單位工作報告

目 錄

壹、民政處	1
貳、交通處	19
參、工商旅遊處	31
肆、建設處	39
伍、水利資源處	47
陸、教育處	53
柒、農業處	83
捌、社會處	95
玖、勞工處	105
拾、地政處	115
拾壹、秘書處	123
拾貳、計畫處	127
拾參、主計處	137
拾肆、人事處	143
拾伍、政風處	147
拾陸、警察局	151
拾柒、消防局	161
拾捌、財政稅務局	173
拾玖、衛生局	185
貳拾、環保局	203
貳拾壹、文化局	213

壹、民政處

一、自治行政業務

- (一) 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議事業務運作，107年4月至8月各鄉鎮市計召開定期會12次、臨時會20次。
- (二) 各鄉鎮市長暨各鄉鎮市民代表會主席出國考察業務，107年4月至8月計鄉鎮市長4人次及代表會主席6人次出國。
- (三) 依據「宜蘭縣各級民意代表及村里長福利互助辦法」暨「宜蘭縣各級民意代表及村里長福利互助設置要點」，107年4月至8月受理申請住院醫療互助金共計24件，金額15萬9,914元；申請喪葬互助金共計3件，金額12萬元。
- (四) 「村里幸福將」由村里長與各戶政事務所及縣內熱心公益民間團體，共同合作發掘未具福利身分生活陷困的邊緣家庭，進行聯合訪視評估及轉介，配送愛心物資「村里平安箱」、「村里幸福袋」。107年4月至8月訪視關懷弱勢家庭261家次。
- (五) 為探求民瘼，促進地方發展舉辦基層座談會，由本府邀請民意代表、地方基層幹部共同參與關心縣政，提供建言，並結合本縣各鄉鎮市村里鄰長縣政觀摩活動，本活動於107年5月1日至4日、7日至11日，共計9天辦理完成。
- (六) 宜蘭縣公民投票自治條例修正案經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在案，另配合公民投票法已刪除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另設地方性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之條文，爰廢止「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審議規則」及「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七) 107年6月6日辦理本縣「107年度特優村里長、資深績優村里鄰長暨績優民政人員表揚大會」，總計表揚59人，並推薦特優村里長4人、績優民政人員6人接受內政部表揚。
- (八) 內政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補助員山鄉公所廣播系統建置計畫乙案，員山鄉公所已完成驗收。

二、自治事業業務

- (一) 茲就107年度4月至8月底止，本府公共造產所執行之各疏濬河段成果執行情形內容說明如下：

- 1、蘭陽溪 48 至 53 大斷面間河段（泰雅大橋上游約 1 公里至牛鬥大橋下游約 1.5 公里）疏濬作業於 106 年 5 月開始出料，106 年度已完成疏濬 180 萬噸，截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總疏濬量為 364 萬噸。
 - 2、南澳溪（台九省道下游 500 公尺處至出海口）疏濬作業於 106 年 8 月開始出料，106 年度已完成疏濬 51 萬噸，截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總疏濬量為 162 萬噸。
 - 3、辦理羅東溪疏濬，羅東溪疏濬計畫業經經濟部水利署於 107 年 8 月 9 日核訂，本案之前置準備作業 - 羅東溪疏濬運輸便道剛性路面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 13 日開工，全案預訂於 108 年 2 月辦理出料作業。
- (二) 依經濟部訂頒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及內政部訂頒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方案，辦理早期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回填作業，截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已完成回填 8 處，1 處回填中。
- (三) 辦理蘇花改南澳至和平段隧道碴料產出處理作業，於 106 年 8 月開始出料，106 年度已完成出料 21.6 萬噸，截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計處理隧道碴料產出土石 56 萬噸。

三、宗教禮俗業務

- (一) 編列經費補助縣內 12 個鄉（鎮、市）公所執行清明節公墓除草便民服務及辦理評比措施，由本府相關單位組成審查小組，經現場訪視，評比結果由冬山鄉公所及礁溪鄉公所獲得優等，另頭城、員山、宜蘭、壯圍、五結、三星、蘇澳、大同及南澳公所獲得甲等，縣政府於 107 年 7 月 3 日縣務會議時頒發獎狀表揚。
- (二) 輔導各鄉鎮市公所加強公墓管理與環境維護、取締濫葬落實墓政管理、健全墓政業務推展，本府裁處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暨本縣傳統公墓管理自治條例案件計有公墓內超高超大違規行為計 8 件，已逐案輔導並依法裁處罰鍰限期改善。
- (三) 受理縣內寺廟召開信徒大會等各項會議，包含信徒大會、管理委員、監察人聯席會議等會議紀錄審（備）查，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有 116 件，寺廟業務推展均正常順利。
- (四) 受理及輔導宗教財團法人召開董監事聯席會議審（備）查作業，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有 25 件。
- (五) 107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宗教民俗團體申請資本門補助計有：設置公益宣導慈善福利、維護傳統民俗文化及推展宗教旅遊設施等 129 件，補助經費計 641 萬

元。其中有關電子炮機補助相關事宜，本處已與環保局、消防局合作辦理安全宣導講習。

- (六) 依地籍清理條例及祭祀公業條例，輔導縣內神明會及各鄉鎮市公所辦理祭祀公業之申報作業，107年4月至8月計79件次。
- (七) 輔導縣內殯葬禮儀服務業設立許可（或備查）及其他縣市殯葬禮儀服務業跨區備查，其中新申請設立許可（或備查）之業者計有2家；截至目前縣內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共84家，其他縣市業者新申請跨區備查有38家，目前計有475家其他縣市業者申請在本縣跨區營業。
- (八) 羅東鎮公所對財團法人城隍廟土地歸還1案，依內政部106年9月20日（台內民字第1061152565號）函：本案經法院判決確定羅東鎮公所應將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予於財團法人城隍廟，至於訴訟標的外之其餘土地倘雙方合意解除贈與契約，依民法第259條規定，當事人雙方負有回復原狀之義務…。訴訟標的已於107年1月12日判決移轉登記完畢，訴訟標的外之其餘土地移轉方案仍協商中，前述3間寺廟土地均有被租占用之情形，羅東鎮公所107年1月25日辦理公聽會，討論大新社區發展協會及義消辦公室占用城隍廟土地處理方式，該協會及義消表明希望原地持續使用。羅東鎮公所另於107年4月10日召開協調會時表示本案俟該廟與該協會及義消分隊有共識後，再提送代表會審議。

四、戶政業務

(一) 提升服務品質，推動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設置戶政友善窗口：

- (1) 營造高齡友善單一親善服務窗口洽公環境，107年4月至8月各戶政事務所親善服務計2,000件，社福資源宣導1,316人次。
- (2) 各戶政事務所設置原住民服務櫃台，提供原住民戶政及相關業務諮詢服務，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363人次。

2、戶政結婚登記增值服務：提供結婚登記新人現場拍照，列印相片製作結婚祝福證書，發放幸福寶典懶人包服務資訊，以QR-CODE掃描方式於網頁呈現，內容結合社福、衛政、勞工、教育等各項服務訊息，藉由多元資訊的提供讓新人及早規劃未來家庭生活，107年4月至8月計受理987對新人結婚登記，服務滿意度達99.17%。

3、對於民眾因年邁、重病、行動不便、矯正機關收容等特殊情形，無法親至戶政事務所申辦案件者，提供到府服務，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137件。

- 4、持續協助外交部推動「護照親辦」計畫，民眾持照片、身分證至各戶政事務所申辦「人別確認」，由戶政事務所掃描申請書及照片影像後，將資料傳送至外交部，即可委託他人代辦護照，免除本人需親自至外交部申辦護照之不便，107年4月至8月受理計4,839件。
- 5、配合本府七合一跨機關通報服務，民眾辦理遷入、住址變更或姓名變更等案件，可同時申辦通報稅務、監理、地政、台電、自來水及國稅局等變更相關資料，減少民眾往返奔波各機關之不便，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4,645件。
- 6、各戶政事務所辦理「宜蘭圓滿式」計畫：於受理死亡登記時，透過跨機關通報資訊系統傳送，針對死亡喪葬津貼補助、財產異動、金融機構、輔具捐贈及聯合公奠等，提供後續關懷及諮詢轉介，並設計以QR-CODE呈現「宜蘭圓滿式計畫服務指南」，提供民眾相關申辦資訊，避免縣民治喪期間四處奔波各機關申請文件之不便，107年4月至8月計通報768件次。
- 7、督導各戶政事務所確實辦理道路重新命名及門牌整編，107年預計完成宜蘭市等5鄉鎮市總計3,013戶。道路重新命名及門牌整編生效後，將新舊門牌對照地址通報各相關機關、導航公司，另通知路權機關設立路牌，加強標示，以便利民眾尋址及郵件傳遞。

(二) 戶政資訊系統維護、運用與管理：

- 1、受理衛生局、社會處、地方稅務局等機關應用戶政資訊系統連結介面及電子開門連結申請，以作為機關各項施政運用。
- 2、充實各戶政事務所軟硬體服務設施，定期保養維護機具，以利系統正常運作；加強戶政資訊系統資訊安全管理，以防止戶籍資料不當外洩。

(三) 落實戶籍管理，正確戶籍資料：

持續督促各戶政事務所依據內政部清查人口作業規定項目清查人口資料，並落實出生、死亡通報清查，催告逾期未申報出生及死亡登記之民眾儘速辦理，依限完成出生、死亡登記達成率100%。

(四) 新住民國籍歸化服務：

辦理國籍行政業務，107年4月至8月辦理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試7次，受理歸化國籍22件。

(五) 照顧弱勢配合事項：

- 1、村里幸福將：由各戶政事務所主任結合村里長共同訪視弱勢邊緣戶並轉送愛心物資，進而轉介相關單位提供必要協助。

- 2、小戶長通報：配合「小戶長主動關懷方案」，各戶政事務所每月通報轄區未滿18歲未成年人擔任戶長名單，由本府社會處社工進行關懷訪視。
 - 3、弱勢家庭照顧網：各戶政事務所篩選符合弱勢家庭照顧網之未成年人資料，定期通報鄉鎮市公所及本府社會處，107年4月至8月計通報136件。
- (六) 本縣各戶政事務所自105年5月20日開辦同性伴侶關係註記，截至107年8月共計受理42件。
- (七) 為解決冬山鄉戶政事務所與公所合署辦公後，檔案儲藏空間不足問題，業於107年4月完成新檔案室（原南興社區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便利戶籍資料調閱及檔案妥善保存。

五、兵役徵集業務

- (一) 兵籍調查：兵籍調查作業方式分別完成線上兵籍調查人數計2,813人、到府調查人數計7人、指定時間地點辦理人數計122人、電話訪查人數計1人，完成88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徵額調查共計2,943人。
- (二) 徵兵檢查：
- 1、107年4月至8月役男徵兵檢查結果體位判定常備役328人、替代役38人、免役139人、體位未定19人、專科檢查46人，合計570人。
 - 2、役男入營前因新發生之傷病申請複檢，107年4至8月安排至複檢醫院檢查人數計22人。
 - 3、役男入營後因病驗退改判體位複檢，107年4月至8月檢查人數計2人。
- (三) 役男抽籤：
- 1、各年次常備役役男抽籤：每1至2個月安排在各鄉鎮市公所辦理，107年4月至8月抽籤役男人數計1,591人。
 - 2、替代役體位役男抽籤，107年4月至8月抽籤人數計17人，抽籤結果依年次及籤號順序徵集入營。
- (四) 役男徵集：
- 1、常備兵及替代役徵集，係依照徵兵規則及內政部訂頒各梯次配賦計劃辦理梯次徵集，於役男入營10天前填發徵集令及預備員通知書，送達役男本人或其家屬；107年4月至8月止依內政部役政署配賦，辦理常備兵役軍事訓練（4個月）暨補充兵計徵集24梯次627人；替代役計徵集6梯次142人。
 - 2、應徵役男在收受徵集令後，徵集入營前，合於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所列原因者，得由本人或其有行為能力之家屬填具申請書，申辦延期徵集入營。

107年4月至8月辦理役男梯次入營延期徵集申請計237件，其中核准236件，不符1件，經核准後申請放棄者7件。

3、整建兵籍資料編造交姓名冊，於入營日至收訓單位辦理兵員交接等事宜。

4、役男志願服役（含各軍事學校畢業任官者），本府於接到各收訓單位已報到役男（含女兵）名冊或現役名冊後，即辦理兵籍資料建立、移轉作業，107年4月至8月入營者計115人，移轉兵籍資料115份。

（五）專長資格替代役、研發替代役、產業訓儲替代役、家庭因素替代役、家庭因素補充兵及常備兵、替代役提前退伍（役）申請：

1、役男申請服「107年一般替代役役男申請服指定役別機關」計2人，因2人皆未完成申請程序，將依原簽號服一般替代役。

2、107年役男申請服研發替代役統計至8月止計56人申請，經內政部役政署核定錄取計39人，自107年5月起依內政部役政署指定梯次入營。

3、107年4月至8月辦理常備役體位役男因家庭因素申請補充兵役55件，核准51件，不符4件；申請服家庭因素替代役26件，核准25件；替代役役男申請提前退役計3件；常備兵申請提前退伍計2件。

（六）役男在學緩徵及免役、禁役、出境：

1、役男體位判定為免役體位者，依法免服兵役，107年4月至8月核定免役139人並核發免役證明書139紙。

2、役男曾判處5年以上有期徒刑或執行有期徒刑在監合計滿3年者，依法禁服兵役，其禁役證明書，主動核定，以利便民。107年4月至8月核定禁役1人。

3、役男除免役體位者外，學校於學生入學後第一學期註冊截止之日起1個月內，繕造申請緩徵學生名冊函送本府核定。107年4月至8月辦理役男在學緩徵31件，延長修業30件，緩徵原因消滅143件。

4、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齡男子，依役男出境處理辦法及入出境相關法令申請出境，107年4月至8月核准出境人數837人。

六、兵役勤務業務

（一）107年4月至8月間辦理常備兵、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及各縣市新兵至金六結營區訓練，汽車接駁相關作業事宜，計22梯次。

（二）敬軍、勞軍活動：

辦理本縣107年端節敬軍活動，至轄區各軍事單位勞軍慰問並頒發慰問金，同時透過軍民服務連線工作了解部隊幹部管教方式，強化溝通管道，以服務在營役男及其家屬。

(三) 宜蘭軍人忠靈祠於 107 年 2 月 1 日啟用一櫃雙罐(夫妻櫃) 560 櫃位供故榮民遺眷申請，至 107 年 8 月止，計有 9 對申請安厝。另為順應時代變遷，提倡綠色殯葬的理念，設立 280 個樹葬穴位供民眾選擇。

(四) 辦理替代役服勤管理業務：

1、公益服務：

(1) 捐血活動：為充實本縣捐血站各型血液存量，以應不時之需，本府於 107 年 8 月安排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80 位役男參加捐血，募得 30,000cc 血液。

(2) 資源回收：每週五安排役男參加資源回收作業，計動員約 92 人次。

(3) 到宅訪視：為運用替代役人力資源關懷弱勢，定期(每週二、三)與華山基金會合作，至「失能、失依、失智」長者住處進行關懷訪視，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共計動員替代役人力 55 人次，440 小時。

2、定期在職訓練與法紀教育：

定期召集替代役役男進行法紀教育及服裝儀容檢查與基本教練，藉以讓役男瞭解自身權益及其應盡義務，並端正替代役整體形象，107 年 4 月至 8 月底止總計辦理 3 場，210 名役男到場參訓。

(五) 辦理在營常備兵、替代役役男生活扶助及補助：

1、107 年 4 月至 8 月在營軍人春節生活扶助金計 5 戶次，發放金額 13 萬 2,700 元；替代役役男端節生活扶助金計 1 戶次，發放金額 3 萬 7,200 元。

2、107 年 4 月至 8 月在營常備兵 1 次安家費計 5 戶，發放 22 萬 7,920 元；替代役役男 1 次安家費計 1 戶，發放 3 萬 7,200 元。

3、健保補助：在營常備兵家屬 2 件發放金額 3,372 元。

4、醫療補助：在營常備兵家屬 2 件發放金額 1 萬 8,044 元。

(六) 辦理本縣傷病殘退伍軍人 107 年端節發放內政部長慰問金、安養津貼、縣長慰問金等，計 58 人次，發放慰問金計 92 萬元。

(七) 宜蘭軍人忠靈祠 107 年 4 月至 8 月底止計安厝故員 28 人，目前共計安厝故員 5,710 人。

(八) 107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後備軍人歸鄉報到，零星退伍 115 人、梯次退伍 778 人，合計退伍人數 893 人。本縣列管後備軍人截至 107 年 8 月止，計 46,451 人。

(九) 替代役備役管理：

1、本縣列管替代役備役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計 5,670 人。

2、為實施服勤教育及訓練，提升替代役備役役男對災害防救、急難救護、避難逃生等專業技能，以儲備災害發生、非常事變或戰時之輔助人力，執行

協助各項災害防救、復原、重建及後勤工作，本府於 107 年 8 月 10 日辦理「107 年替代役備役役男公共服務組演訓召集」，計召集 90 位替代役備役役男辦理訓練。

(十) 107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在營軍人因病停役作業 4 件，臨召回役 10 件，禁役 8 人，志願留營 11 人，轉服志願士兵 69 人。

七、客家及多元族群事務業務

(一) 獲客家委員會補助辦理「2018 客家桐花祭—宜桐去郊遊」活動，於 107 年 5 月 5 日假生態綠舟綠色博覽會園區舉行，鼓勵民眾實踐綠行動，藉由活動延續客家文化傳承，達到族群共榮，展現出幸福宜蘭、多元文化的新風貌。

(二) 獲客家委員會補助辦理「宜蘭縣 107 年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辦理內容臚列如下：

1、核定客語薪傳師深根服務計畫開班計 9 班，分別於礁溪鄉、頭城鎮、宜蘭市及三星鄉開班辦理，其中 4 班已辦竣，另 5 班尚在進行中。

2、辦理客語薪傳師培訓計 1 梯次，於 107 年 8 月 6 日至 8 日假憲明國小舉行，計 20 人完成結訓。

3、辦理多元化客語家庭親子活動計 15 場次，假文化局圖書館及冬山鄉立圖書館舉辦，其中 3 場次為新住民客語活動班。

(三) 督導冬山鄉公所辦理「冬山阿兼城、火燒城（聚落水圳廟埕）客庄生活故事廊帶規劃及工程案」，將透過此計畫重塑並凝聚冬山鄉隱性客家人的認同感，至 107 年 8 月底工程進度已完成 60%，預計 107 年底完工。

(四) 督導大同鄉公所辦理「大同鄉客庄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調查研究計畫」已於 107 年 4 月執行完畢。

(五) 輔導礁溪鄉公所獲客家委員會補助辦理「宜蘭縣礁溪鄉客庄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調查研究計畫」，核定補助經費計 172 萬元。

(六) 輔導大同鄉公所獲客家委員會補助辦理「大同鄉客庄及復興村客家遺址環境營造計畫」，核定補助經費計 172 萬元。

(七) 補助縣內機關團體推展客家及多元族群活動，計有：

1、宜蘭縣台灣語文協會：辦理「龍老師上客」企劃，自 107 年 6 月份起製播 6 單元動態影片，透過簡單生動化的影音教學，吸引民眾學習興趣，透過網路平台，帶起全民學客語的風潮。

2、宜蘭縣三星鄉憲明國民小學：辦理「螺獅笛聲揚 花鼓憲客情」客家藝文推展計畫，輔導校內客家社團文化技藝教學，包含客家花鼓、客家戲曲、歌謠合唱團等，並於縣內客家活動成果展演。

- 3、蘭陽大興振安宮：辦理 107 年度「三山國王客家文化節」活動，將客家傳統信仰「三山國王」與在地客家文化結合，藉以凝聚客家族群共識，建構專屬蘭陽地區特有的客家文化節。
- 4、宜蘭縣大南澳客屬文化推動協會：辦理「就是愛料理客家傳統美食」活動計畫，於 107 年 8 月至 11 月假南強里活動中心辦理 6 場次研習課程，藉由學習、製作料理的互動中，深化對客家文化的認同並發展新興美食文化產業。
- 5、宜蘭縣客屬總會：辦理客家綜合歌舞戲劇「送郎出門」研習計畫，於 107 年 5 月至 8 月辦理客家表演藝術研習，以客家綜合劇為架構，融入客家歌舞說唱藝術及民俗技藝，以傳承客家文化。
- 6、宜蘭縣新住民發展協會：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班」，於 107 年 6 月 2 日至 24 日辦理研習計 24 小時，透過宜蘭縣新住民家庭成長班，讓新住民認識臺灣，了解臺灣風俗民情，以臺灣在地文化為主要語言，讓新住民融入臺灣當地文化。
- 7、宜蘭縣大同鄉玉蘭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07 年度客家好食日—花布燈籠遊行計畫」，結合在地文化特色，藉由傳統手工藝體驗活動，帶動地方客庄經濟並傳揚客家文化。
- 8、宜蘭縣客家文化促進會：辦理「蘭陽好客—布耍花漾」活動計畫，與社區結合，藉由客家歌謠教唱、客家花布包 DIY 製作，讓居民體會學習客家文化，以促進客家文化保存及推廣。

(八) 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業務：

- 1、於本縣各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包括歸化國籍、設立戶籍、法令諮詢、生活輔導、跨局處個案轉介等全方位的服務，107 年 4 月至 8 月總計服務新住民 109 人次。
- 2、為表達本府對穆斯林之友善，與勞工處協同辦理「2018 宜蘭開齋節」，於 107 年 6 月 15 日假宜蘭市民活動中心及南安國中舉行，兩地計有超過 1,000 位信奉穆斯林的移工及新住民朋友共同參與。
- 3、獲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辦理「2018 新星織我心」活動計畫，培訓新住民手工藝種子講師計 18 名，並遴選優秀講師接續辦理多元化新住民親子手工藝活動 4 場次，提供新住民自我增能、親子共學、情感交流及母國認同的平台，預計有 200 名親子家庭受惠。

- 4、於 107 年 6 月 9 日假宜蘭社福館辦理新住民公民權講習計 1 場次，以增進新住民對於選舉權、罷免權、公民投票權與捐贈政治獻金等公民權之認識，並鼓勵勇於實踐公民權。
- 5、為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提升在臺生活適應能力，本府委託蘭馨婦幼中心，辦理 107 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預計招收 15 名學員，提供「認識社會福利、取得我國國籍權利義務，居家消防常識、家暴防治、性別平等及婦幼健康醫療保健等」實用基礎課程及多元化社會教育，另特別開設「佛朗明哥」舞蹈課程，完訓者將核予歸化時數計 40 小時，另規劃於結業時結合社區公益，將所學以行動回饋，把愛傳遞於社區角落。

八、殯葬管理業務

(一) 福園：

- 1、殯儀館、火化場、納骨及土葬等設施使用情形，茲就本期 107 年 4 月至 8 月間說明：
冷凍：329 具 3,107 天；化粧：69 具；停柩：340 具 3,551 天；禮廳：510 場；火化：906 具；存放骨灰甕（小）：76 具；存放骨灰罈（大）：17 具；土葬：15 具；樹、灑葬：53 次；電子輓額：510 件；寵物陵園植存葬：15 具；寵物陵園灑葬：10 具。
- 2、提供宜蘭地檢署開設臨時偵查庭場地計 58 次、驗屍 57 次、解剖 11 次。
- 3、工程執行說明：
 - (1) 為改善福園周邊排水溝流量不足問題，已完成水保計畫並送本府農業處審查核定，於 107 年 7 月辦理「員山福園水土保持計畫」工程發包，預計 107 年 11 月完工。
 - (2) 火化空污防制設備更新工程業於 107 年 7 月完竣。
 - (3) 為改善老舊廁所空間狹小、排水不良等問題，於 107 年 4 月辦理「員山福園廁所及禮廳風雨遮廊修繕工程」發包，預計 107 年 10 月完工，期提升民眾如廁品質，並同時增加 3 期禮廳風雨遮廊，以免民眾參加告別式時淋雨，提升服務品質。
 - (4) 為營造公開、透明、即時殯葬業務資訊服務，於 107 年 4 月辦理「殯葬資訊管理系統」發包，預計 107 年 11 月完竣，期能提供更優質殯葬服務品質。

(二) 櫻花陵園：

- 1、櫻花陵園家族式納骨位出售，計有 21 座計 188 具。
- 2、櫻花陵園個人式納骨位出售，計有 32 具。

九、原住民管理業務

(一) 爭取原住民多功能會館計畫經費：

- 1、本計畫依原民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部落之心示範點）建置補助計畫規定提報獲核定補助 5,000 萬元。
- 2、本會館將打造原住民族綜合服務專館，以多元使用的複合空間呈現除原住民事務所進駐服務外，並以原住民的文化、長者照護、學童課後照顧、人才育成中心、原民文創產銷據點、展演空間等服務設計。
- 3、本計畫總經費約 1 億 2,800 萬元（央款 5,000 萬元；縣款 7,800 萬元），業於 107 年 3 月 26 日完成總結規劃報告審查會議，並於 8 月 27 日辦理基本設計審查會議完竣，預定於 11 月底進行工程發包。

(二) 改善原住民居住環境：

1、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 (1) 107 年度核定補助建購住宅 11 件，計 220 萬元（原鄉地區 1 件、都會地區 10 件）；補助修繕住宅 25 件，計 250 萬元（原鄉地區 22 件、都會地區 3 件），合計 470 萬元；受益人數達 200 人。
- (2) 增列第 2 期經費 70 萬元（原民會補助 59 萬 5,000 元、縣府 10 萬 5,000 元）；補助修繕住宅 7 件，計 70 萬元（原鄉地區 7 件、都會地區 0 件）；受益人數達 35 人，俟議會同意墊付後，再行施工。

2、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 (1) 武塔橫山橋興建工程：工程總經費 6,849 萬元，業於 107 年 2 月 10 日舉辦通車典禮，4 月 20 日工程結算完竣，6 月 14 日移交南澳鄉公所維護管理。
- (2) 107 年度已核定 4 案：大同鄉寒溪村四方林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325 萬 1,775 元，大同鄉寒溪村寒溪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67 萬 3,169 元，大同鄉英士村梵梵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715 萬 7,545 元，大同鄉樂水村東壘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379 萬 8,083 元，工程費共計 1,488 萬 572 元（大同鄉公所目前 3 案工程分別已決標施工中，後案辦理設計規劃招標作業）。

(三)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

提供本縣都會地區原住民急難救助金，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共補助 7 人（包括生活扶助、喪葬補助、醫療補助），補助經費計 7 萬 5,131 元。

(四) 設置原住民關懷據點，推動社會關懷：

1、辦理 107 年度推展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照顧計畫：

建置原鄉部落老人文化健康站，委由教會及民間團體於大同鄉、南澳鄉辦理，107年核定10站，舊站6站，新站4站。

- (1) 10站區域：大同鄉為南山、寒溪、樂水、松羅、四季部落，南澳鄉為東岳、碧候、金洋、金岳、澳花部落。
- (2) 107年度全國活力健康操比賽（北區初賽），碧候文化健康站榮獲最佳創意獎、松羅文化健康站榮獲最佳健康獎、樂水文化健康站榮獲最佳團隊獎、東岳文化健康站榮獲最佳活力獎。
- (3) 業於107年7月19日於礁溪鄉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暨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業務座談會」北區場次，由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主持，計約有60人參與，提升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推動，解決各地方政府及執行單位面臨問題，提高行政效率。
- (4) 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作業，辦理情形如下：
 - 甲、第1次核定6站（寒溪、樂水、松羅、南山、東岳、碧候等站）1,050萬元，第2次新增360萬元，用於新站（金洋、金岳、澳花、四季）購置設備及簡易修繕。
 - 乙、已於107年5月31日完成設計規劃案。
 - 丙、預計107年9月辦理基本設計審查會議。

2、辦理107年度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 (1) 透過聘用具原住民身分者之社工員，改善原住民族家庭遭遇生活、經濟之困境，及提供成人（含婦女）、兒童、青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者及時之照顧與關心。
- (2) 本縣有大同鄉、南澳鄉及都會區原住民族共3處服務中心，分別委由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及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承辦，結合民間非營利組織力量，共同推動並建構原住民族家庭在地化支持福利服務，僱用11名原住民族社會工作人力（社工員9名、助理社工員2名）。
- (3) 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588萬2,949元，本府自籌103萬8,167元，共計692萬1,116元。107年4月至8月止，服務案件共計520件。

3、推動原鄉部落關懷站計畫：

爭取活化本縣公有閒置空間，設置7處部落關懷站，並辦理社會關懷工作，服務600至900人次，委託單位及執行情形如下：

- (1) 茂安關懷站：由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宜蘭分事務所承接，服務據點包含本縣大同鄉後山地區（茂安村、四季村及南山村），除辦理長者關懷、兒童療育等，並配合縣府政策成立老來寶健康家園，協助辦理居家服務、長者日托服務、物資銀行及社區輔具申請等服務項目。
- (2) 碼崙關懷站：由門諾漾文化推展協會承接，服務據點為大同鄉樂水村，配合中央計畫及縣府政策持續辦理長者共餐、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照顧計畫、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及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
- (3) 松羅關懷站：由財團法人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承接，藉由提供弱勢家庭子女課業補救教學，協助脫離貧窮及預防犯罪，其服務據點包含本縣大同鄉計4所國小及1所國中，依照各部落時間每周上課4至5天，每天2小時，並致力在地課輔老師培訓，落實駐點紮根、社區覺醒、整體照顧，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 (4) 四方林關懷站：由司達吉斯部落產業永續發展協會承接，辦理老人關懷服務，提供約15名部落長者與身心障礙者健康促進及餐飲服務課後陪讀課程，陪伴約10名部落國小生及10名國、高中生，以協助指導學童的課業及心靈與日常生活輔導；電腦資訊課程，透過多元課程，增加部落約10名婦女的學習機會。
- (5) 金岳關懷站：由金岳社區發展協會承接，辦理部落關懷服務工作，107年獲中央核定部落文化健康站計畫，目前服務22至30位長者。
- (6) 金洋關懷站：由宜蘭縣良樣原住民部落永續營造發展協會承接，107年獲中央核定部落文化健康站計畫，目前服務22至30位長者。
- (7) 都市原住民服務站：由瑪嘎巴噶文化藝術團承接辦理育才及藝文類事務之相關服務，以培育族人各類才藝之服務項目。

(五) 協助原住民在地就業：

- 1、「107年度原 young 青年返鄉體驗工讀計畫」，協助原住民族青年瞭解職場生態，增加工作經驗，以利儘早進行職場生涯之規劃，增進青年對原住民族事務與產業的認同與興趣，促進其未來返鄉就業或創業的意願，共計錄取29位原住民工讀生，工讀期間自107年7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並分發原鄉公所、衛生所、原民協會及教會團體計11個公私部門。
- 2、「107年度促進原住民就業獎勵計畫」，鼓勵進用原住民中高齡及高齡之民營事業單位，並獎勵從事受僱於缺工嚴重行業之原住民勞工，透過「僱

用獎勵」及「從事特定工作（缺工）獎勵」等措施，提昇原住民勞動參與率，降低失業率，並穩定族人收入，107年度第1梯次符合申請資格之原住民勞工計19人，雇主計2家，共計獎勵46萬元。

3、辦理本縣原鄉公所及民間團體申請「108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創新性（地方性）計畫」，並至107年8月31日截止受理。

（六）辦理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

106年第2學期申請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兩原鄉人數285人，都會地區人數215人，經費計418萬7,657元。

（七）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07年度部落大學事務委託宜蘭縣原住民文教促進會辦理，第1期課程分別於南澳鄉開辦7門課、大同鄉開辦8門課及都會區開辦4門課，總計開設19門課，目前第2期課程已於107年7月招生，分別於南澳鄉開辦8門課、大同鄉開辦7門課及都會區開辦6門課，總計開設21門課。

（八）原住民產業創新價值計畫：

1、都會區產業營運據點於107年4月11日獲原民會核定補助150萬元，目前業已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全案預計於107年10月31日完成。

2、大同生態旅遊於107年7月23日核定補助100萬元，目前刻正辦理上網招標，於9月4日開標，全案預計於12月10日前完成。

（九）其他：

1、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計畫：

107年4月至8月止，輔導原住民取得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125筆、他項權利設定84筆、辦理承租權案63筆，兩原鄉共辦理法令宣導15場約計376人次參加，原保地系統釐正121筆。

2、四季南山地區多元產業轉型計畫：

原民會與農委會各補助200萬元，辦理農特產品銷售及生態旅遊中心的規劃、設計、監造委託專業技術服務，於106年11月17日決標公告，107年4月20日召開規劃期中報告審查會，目前已完成基本設計、鑽探工作及水土保持計畫送審作業。

3、原住民地區整體規劃：

（1）大南澳地區整體規劃案：為因應蘇花改對大南澳地區衝擊，本府針對該地區之觀光、文化、產業、交通等相關議題委託專業團隊擬定配套措施，藉以強化地區發展觀光遊憩資源、原民文化及在地意象，

營造遊客停留點，本府工商旅遊處已於 107 年 7 月 23 日召開期初審查會議。

- (2) 大同鄉整體規劃案：為了解當地遊憩資源、山林體驗、休閒產業、有機農業、部落發展需求及原住民等多元文化特色，整合提出地區發展核心及整體發展計畫，以強化地區旅遊資源跨域整合效果，帶動大同地區產業再造與環境再造，本府工商旅遊處已於 107 年 8 月 23 日召開大同整體規劃案委託案評選會議。

4、南澳碧侯溫泉溝通協調平臺及修繕工程：

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宜蘭縣南澳鄉鄉溫泉產業示範區工程移交暨營運評估會議」會議決議，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召開碧侯溫泉營運管理溝通協調平臺會議，並於 107 年 1 月 30 日召開碧侯溫泉營運管理部落說明會，向部落族人說明後續進行景觀修繕工程及營運管理規劃等工作，本案已於 4 月底完成設計作業，6 月工程發包作業，預定 107 年 11 月底工程完工；另碧侯營運管理規劃委託專業服務案：107 年 2 月 5 日決標公告，6 月 22 日召開期中審查會，預計於 9 月完成營運規劃評估。

5、南澳鄉碧侯社區旁野溪排水改善規劃案：

- (1) 碧侯村活動中心旁野溪上游經水土保持局整治完畢後，下游水路排水未配合改善，導致野溪下游無出口宣洩，每遇颱風豪雨挾帶土石泥沙掩蓋道路、空地及部分農作物，造成社區活動中心周邊民宅淹水問題，亟需改善以維護當地村民之生命財產安全，經濟部水利署於 107 年 5 月 14 日「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審查工作小組審議核定，並於 6 月 11 日函，請本府取得工程所需用地及自籌用地經費，目前完成基本設計工作。

- (2) 本府水利資源處並於 8 月 21 日至碧侯部落召開「宜蘭縣南澳鄉碧侯社區旁野溪排水改善工程規劃」說明會，與部落村民溝通說明核定路線土地使用面積、工程施工項目、期程及經費等事宜。

6、辦理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振興細部執行計畫：

107 年度辦理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振興細部執行計畫：經費計 104 萬元，開設 2 班原住民教會族語學習班、3 班族語學習班、2 班族語認證班、3 班族語聚會所以及族語廣播節目、族語交流道電視教學節目，辦理期程自 107 年 3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

7、辦理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實施計畫：

107 年度經費計 66 萬元，補助單位如下：

- (1) 宜蘭縣南澳鄉東澳國民小學：辦理家庭與親職教育、青少年及青少年自主教育。
- (2)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宜蘭分會：辦理人權與法治教育。
- (3) 宜蘭縣南澳鄉博爾富運動發展協會：辦理環境教育。
- (4) 宜蘭縣南澳鄉金洋國民小學：辦理環境教育。
- (5) 宜蘭縣原住民文教促進會：辦理環境教育。
- (6)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辦理家庭與親職教育。
- (7) 台灣原住民族文化推廣協會：辦理性別教育。

8、107年度辦理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

本縣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單位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碧候教會及宜蘭縣艮樣原住民部落永續發展營造協會，經費計 64 萬 4,400 元整，辦理期程自 107 年 2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不含寒暑假期間），課程規劃以課業輔導、多元智能學習、生活教育為主要項目，上課學生共 20 人。

9、107年辦理綠色博覽會原住民區「大自然啟示錄」：

- (1) 活動時間：107年3月31日至5月13日。
- (2) 活動地點：冬山河生態綠舟。
- (3) 活動經費：核定經費 200 萬元。
- (4) 活動內容：

甲、響應宜蘭綠色博覽會『實踐·綠行動』，本區以「大自然啟示錄」為題，搭配園區整體自然生活意象，以漂流木藝術裝置實體形象呈現，旨在傳達生態共存之綠色生活理念。

乙、硬體設備：漂流木藝術裝置共 15 件，含創新 9 種動物計 14 件，以及水鹿修復 1 件。

丙、軟體活動內容規劃 4 項體驗活動，包含 3 種 DIY 體驗（泰式泡菜、竹杯工坊、阿美族野菜小教室）及族服體驗。另有週日限定的「原」夢舞台展演。

丁、效益：邀集泰雅族、阿美族耆老進行 DIY 體驗活動授課外，並邀請原鄉高中社團、大專院校原住民專班，以及文化藝術團蒞臨表演，於全國性活動展現本縣原住民文化的深度及多元之美。

10、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

輔導本縣原住民，持有原住民保留地林業用地者，期程作業如下：

- (1) 107 年度兩原鄉部落受理案件已於 4 月 30 日已截止，5 至 6 月份編造檢測清冊，及統計禁伐申請總面積為 2,135.12 公頃。

(2) 7至8月份實施現地檢測。

1 1、全民造林、獎勵輔導造林計畫：

(1) 107年度獎勵輔導造林計畫：

核定新植造林面積2公頃及撫育造林面積16.56公頃，5月前止審核合格新植面積1.8公頃，4至8月進行新植會勘、核准行政處分書、苗木配撥、撫育檢測及中央抽查檢測。

(2) 107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原住民保留地撫育管理計畫：

107年核定撫育造林面積126.65公頃，4至8月進行撫育檢測、補植苗木配撥、中央抽查檢測。

(3) 107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

107年核定撫育造林面積13.12公頃，1至9月進行撫育檢測、補植苗木配撥、中央抽查檢測。

1 2、辦理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

(1) 永續發展造景計畫—為提升部落生活環境機能與品質，改善原住民部落基本公共設施，凝聚居民意識促進部落文化傳承，核定大同鄉四季下部落排水設施改善工程案，經費為164萬元，於107年6月22日完工，7月12日驗收完竣。107年度提報原民會核定案件：大同鄉（松羅、朝陽、牛鬥、四季部落環境基礎設施改善工程案件）及南澳鄉（東岳村、南澳村、澳花村景觀改善計畫3件；武塔、金洋及碧候、金岳部落計處改善工程2件）。

(2)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藉以改善文化健康站服務據點周邊設施，營造舒適之居住環境，107年原民部落營造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計畫（第1期），原民會第1次核定碧候部落文健站，經費為300萬元，第2次核定南山部落文健站經費230萬元、樂水部落文健站經費260萬元及南山村開埤巷1鄰基礎環境設施經費400萬元，工程費共計1,190萬元；另大同鄉3個文健站及南澳鄉4個文健站，俟原民會核定後積極辦理。

1 3、107年辦理原住民族日紀念活動：

(1) 活動時間：107年7月31日。

(2) 活動地點：宜蘭縣原住民多功能會館預定興建基地（原警察廣播電台）。

(3) 活動內容：

甲、2005年行政院鑒於1994年憲法增修條文將「山胞」修正為「原住民族」，為了紀念台灣原住民族正名成功，並肯定原住民族過去與現在為台灣社會所做的努力與貢獻，將每年的8月1日訂為「原住民族紀念日」，並表達政府重視原住民族地位與權益之意義。

乙、活動流程包含祈福祝禱、介紹與致詞、多功能會館簡介、歡慶原民日、美食饗宴。

丙、效益：落實人權維護，走入國際社會，積極推動「人權教育」之宣導，並擴大都市原住民族服務，讓都市原住民族瞭解縣政府對於原住民事務重視，積極推動文化、產業、社福暨社教活動服務等充分活化資源，提升原住民族生活品質。

1.4、107年度推動原住民族事務志願服務計畫：

(1) 本案於107年5月函送原民會，該會於107年6月同意錄案辦理，另於107年7月函送修正計畫書在案。

(2) 本案原民會核定補助10萬6,200元，預計辦理時間為107年10月。

貳、交通處

一、交通規劃

(一) 鐵路系統：

1、爭取北宜直線鐵路闢建：

- (1) 北宜直線鐵路全名為「台鐵南港至花蓮提速改善計畫」，是跨臺北市、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之區域交通建設計畫，為改善北台灣與東台灣交通之重大建設，目標在建立永續綠運輸路線、縮短時間，增加運能、以鐵道運輸促進區域發展。
- (2) 本案目前刻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辦理綜合規劃作業，尚未通過。
- (3) 本案已納入行政院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編列「北宜鐵路提速工程規劃暨環境評析」經費1,200萬元，就長隧道防災、水資源保育及鐵公路競合等關鍵課題深入探討，後續庚續辦理路線效益評估作業。本府將持續向交通部積極爭取未來營運模式朝鐵路捷運化之目標執行。
- (4) 「北宜鐵路提速工程規劃暨環境評析」關鍵議題評估作業於106年10月24日完成議價程序啟動規劃作業，服務計畫書已於106年11月7日提送，106年11月28日召開第1次定期工作會議辦理審查，服務計畫書於106年12月26日同意備查，107年6月1日期中報告審查會議。

2、宜蘭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可行性研究：

- (1) 本府於97年完成「宜蘭鐵路高架化可行性研究」案，依程序陳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審查，惟交通部97年11月24日表示因擬定「鐵路立體化建設計畫可行性研究申請與審查作業程序」，報告書退回，本府旋即於100年辦理「宜蘭鐵路立體化計畫暨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並於102年依鐵改局要求辦理完整工程可行性研究，除延續前期研究，並補充頭城、礁溪、宜蘭、羅東段之工程可行性內容，並針對鐵路高架於交通、都市發展、財務、工程、環境等各面課題進行研究，經本府多年規劃及與各單位溝通協調，全案於104年12月25日依照「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提送交通部審議。

- (2) 鐵路高架配合鐵路管理局營運需求於烏石港興建工、電務分駐所；於蘇新車站興建工、機、電務基地，同時考量周邊再發展可行性，將蘇新車站及周邊地區整體規劃。案可解決列車通過等候時間及減少交通瓶頸與安全事故，並可縫合被鐵路分隔之前後站都市土地，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平衡鐵路東西城鄉發展，形構大眾運輸導向之土地發展模式。
- (3) 本府為減少用地徵收、房屋拆遷，以全線原地高架規劃，並配合銜接鐵路改建工程局辦理規劃中之「臺鐵南港至花蓮提速改善計畫」（北宜新線鐵路），除以鐵路高架提升行車速率，並以長短程分離之鐵路運輸捷運化營運模式規劃二島四股道車站，完成後可增加本縣鐵路轉運量及乘車便捷性。
- (4) 本府規劃先行施作宜蘭段、羅東段高架及蘇新基地興建工程，後續視經費核編狀況接續辦理頭城、礁溪段高架化工程。蘇澳新站機、工電務場站亦進行規劃中。
- (5) 本府於106年7月20日依交通部審查意見修正後陳報交通部，交通部於106年10月27日交授地規字第1063100938號函提列相關意見請本府補充及修正，並於107年2月21日交路字第10700026871號令修正發布施行「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本府刻正依交通部來函及新施行之審查作業要點辦理修正作業，後續俟交通部完成可行性研究檢討後，轉陳行政院核定，續由中央主管機關辦理綜合規劃及興建工程。

(二) 公路系統：

1、台2庚延伸線興建計畫：

本案由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工程處規劃總經費約147億，總長度約41公里，路幅暫以12.5公尺規劃。公路總局業於103年7月提送規劃報告至交通部審查，交通部審查後於103年11月報行政院國發會審議中，105年1月8日國發會審議結果裁示退回修正跨域增值計畫，交通部公路總局於105年8月修正跨域增值計畫後送至交通部審查，交通部請公路總局補強分析相關效益評估，公路總局修正後已於107年8月22日再送交通部審議。

2、台2線福隆到大里截彎取直計畫：

本案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105年11月15日完成第2次期中報告審查，於107年8月17日召開第2次期末報告審查會。

3、宜蘭A連絡道、宜蘭B連絡道員山延伸段及二結連絡道開闢計畫：

本府『宜蘭縣總體運輸發展計畫』規劃了四縱六橫的道路路網，並優先推動闢建宜蘭A連絡道、宜蘭B聯絡道員山延伸段及二結聯絡道等主要橫向聯絡道路，以強化本縣境內各地與縱向主幹道系統間的橫向聯繫、有效紓解台7線、台7丙線等穿越市區所造成的瓶頸並建構本縣偏山地區對外聯繫與緊急救難的替代道路。

另本府已獲中央補助辦理宜蘭地區東西向聯絡道路網改善（台7線、台7丙線省道路網調整）可行性研究，於107年4月20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完成研擬宜蘭B聯絡道員山延伸段與二結聯絡道等提升為省道系統闢建的可行性評估後將儘速報請中央核定闢建。

4、蘇花公路改善工程暨各單位整備計畫：

(1) 蘇花改工程共分3路段進行，採雙向雙車道規為原則，總計改善長度38.8公里，總經費估492億元，其中蘇澳—東澳段，9.7公里，於107年2月5日正式通車；南澳—和平段，20公里，預計108年完工；和中—大清水段，9.1公里，預計108年完工。

(2) 為因應蘇花改通車可能對當地交通衝擊，本府於106年1月12日整合各單位之因應措施，並定期召開會議確認各項工進，分為短期、中期及長期改善方案。

甲、短期改善方案：蘇澳服務區建置計畫（107年2月1日完成第1階段停車場及廁所等民生設備，預計108年10月完工）、海山西路拓寬工程（106年7月1日完成用地徵收，預計108年3月完工）、蘇澳轉運站建置計畫（預計108年2月完工）、台9線南澳平交道立體交叉改善工程（106年10月1日通車）。

乙、中期改善方案：國道5號蘇澳端銜接台9線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報告於106年11月29日奉行政院核定，預計113年完成）、蘇花改東澳至南澳段興建工程，行政院賴院長於107年7月21日宣布啟動可行性評估作業。

丙、長期改善方案有：國道5號蘇澳端銜接蘇花改，分流過境車流（銜接蘇花改採雙向2車道配置，經評估全長約6.44公里，隧道段約3~4公里，於永樂國小附近利用增設匝道方式與蘇花改銜接，總工程費135.73億元、益本比0.16）。

5、國道5號頭城交流道增設宜4線上下匝道工程：

已由交通部台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完成綜合規劃及相關環境分析，於103年7月完成地上物查估作業，104年8月完成用地徵收，已於105年4月開工，預計108年2月完工。

二、公共運輸

(一) 公車候車亭：

94至105年度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申請補助，已完成239座候車亭。106年再向中央申請補助經費，預計施作7座公車候車亭並於107年7月底完成。

(二) 國道客運：

目前行經國道5號客運路線共有「【1570】羅東—市政府轉運站」、「【1571】宜蘭—市政府轉運站」、「【1572】羅東—宜蘭—礁溪—市政府轉運站」、「【1877】烏石港—捷運圓山站」、「【1878】宜蘭轉運站—捷運圓山站」、「【1879】南方澳—羅東轉運站—捷運圓山站」、「【1880】羅東—基隆」、「【1915】羅東—宜蘭—礁溪—板橋轉運站」、「【1916】宜蘭—板橋轉運站」、「【1917】羅東—板橋轉運站」及「【9028】蘇澳—羅東轉運站—捷運大坪林站」，共計11條客運路線提供服務。107年7月交通部公路總局進行「礁溪轉運站—圓山」、「宜蘭轉運站—新店」及「宜蘭地區—桃園機場」3條國道客運路線評選作業，前揭國道客運路線目前進入路線籌備階段。

(三) 烏石港轉運站與蘇澳轉運站興建工程：

烏石港轉運站106年2月開工，107年3月完工並辦理公開招租作業，107年8月已開始營運。蘇澳轉運站於106年3月開工，預計107年12月完工。

(四) 市區客運服務：

本府為建置全縣完整生活便利型、觀光接駁型與就醫就診接駁市區公車路線，自100年10月1日開辦以來，持續檢討行駛路線及停靠站位，已逐步形成全縣主要公共運輸服務網，使用人數從100年1萬多人次/月逐年成長，至今106年約12萬人次/月。為鼓勵民眾使用電子票證，自105年10月1日起使用電子票證搭市區公車及假日幹線公車暨景點接駁公車，本府「敬老智慧卡」及身心障礙之「愛心智慧卡」皆享免費搭乘，刷電子票證學生卡享5折優惠，一般卡享75折優惠，（優惠措施詳附件），民眾只要使用電子票證（悠遊卡、一卡通）上車、下車，刷卡即可享搭乘優惠。

(五) 假日觀光便捷接駁服務：

為改善104年度元旦假期國道5號高速公路匝道儀控車流回堵至縣境市區道路，影響市區道路交通情況，依本府與交通部成立專案小組會議研議之「搭配鐵公路客運提供市區及景點接駁巴士，鼓勵遊客搭乘大眾運輸」改善策略，

自 104 年 2 月 14 日起，於例假日開行區間幹線公車（現有「【紅 1】外澳—羅東轉運站」、「【紅 2】宜蘭轉運站—南方澳」等計 2 條）及景點接駁公車（現有【綠 12】松羅線、【綠 15】望龍埤線、【綠 17】天長地久線、【綠 25】梅花湖線及【綠 28】南方澳環港線等計 5 條）路線，搭配既有「台灣好行」礁溪線、冬山河線及壯圍沙丘線，行經多處熱門自然人文景點與觀光工廠，提供紅線 15 分鐘、綠線 30 分鐘之便捷班車接駁服務。

統計 107 年 4 月 1 日至 107 年 7 月 29 日止共 43 個例假日幹線公車及景點接駁車營運成果：

- 1、幹線公車搭乘數計 152,386 人次，每例假日平均載運 3,543 人次，如以自小客車每輛平均載運 2.5 人數計，經換算宜蘭縣市區道路每日減少車輛數計約 1,417 輛次。
- 2、景點接駁公車搭乘數計 134,564 人次，每例假日平均載運 3,129 人次；同以自小客車每輛平均載運 2.5 人數計，經換算宜蘭縣市區道路每日減少車輛數計約 1,251 輛次。

（六）壯圍鄉需求反應式公共運輸接駁：

為改善壯圍地區聯外公共運輸，於 106 年 7 月開始試辦壯圍鄉需求反應式運輸服務，採較具彈性之營運方式（預約後發車）服務鄉親，提供壯圍地區更多公共運輸資源並減少空車繞駛情形，既達到維持基本民行又可降低營運成本效益。考量村落年長者行動緩慢及壯圍地區散居的特性，壯圍鄉需求反應式運輸服務於行駛路線上的車流量少之路段，規劃隨招隨停方式進行接駁，更可發揮需求反應式服務完成最後一釐路之目的。本府為了解壯圍地區居民使用特性，於 106 年透過歷次的村里拜訪調查使用需求，於 107 年 1 月份壯圍需求反應式公共運輸改採部分班次固定部分班次預約模式重新上路，提供在地居民搭乘需求，後續本府也將督導營運業者不定期深入聚落訪談需求，調整更合適的營運模式予民眾。

（七）宜蘭轉運站規劃案：

現行宜蘭臨時轉運站需求量日增，為滿足乘車民眾搭車需求、上下車接駁需求及轉乘計程車或接駁市區公車，並因應未來鐵路高架化建設，爰辦理宜蘭轉運站規劃案。本案已於 106 年 8 月辦理初步設計期末報告審查，預計 107 年 9 月辦理宜蘭轉運站細部設計與規劃招標作業。

（八）羅東轉運站建置計畫：

為因應都市未來之發展，規劃於羅東都市計畫（鐵路以東地區）興建良好的城際轉運中心，將城際通勤與觀光旅客接駁至市中心或其他觀光景點，促進

公共運輸系統的整體發展。考量轉運中心興建資金龐大，縣府經費有限，擬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規定引進民間廠商投資興建羅東轉運中心，另本府業於105年9月21日、11月2日及30日舉辦3場公聽會，民眾對於設置方式及地點多有意見，考量台北至羅東交通運輸量大且為提高效率解決輸運問題，於107年2月13日第732次縣務會議決議由縣府規劃興建，107年8月已辦理羅東轉運站細部設計與規劃招標作業。

- (九) 為營造無障礙的交通環境，確保所有人應有的運輸權，縣轄市區客運路線公車繼104年「【綠21】台灣好行冬山河線」、105年「【綠28】蘇澳新火車站—豆腐岬風景區」後，規劃於本縣南北縱貫（「【1766】頭城—南方澳」、「【1767】頭城—純精路—南方澳」、「【1792】羅東—天送埤（經三星）」、「【紅1】外澳（經烏石港）—羅東轉運站」及「【紅2】宜蘭轉運站—南方澳」）暨行駛各景點接駁（「【綠12】松羅線」、「【綠15】觀光工廠（望龍埤）線及「【綠25】梅花湖線」）公車平假日計8條路線汰換以低地板公車行駛。106年9月客運業者業配合先行汰置20輛低地板大客車投入營運，同年11月再行汰換10輛低地板大客車，縣轄市區公車路線無障礙率將提升至55%、班次無障礙率49%；預計107年10月另汰置投入15輛低地板大客車後，路線無障礙率及班次無障率預計將近70%，維護高齡者及身障人士基本民行及達成無縫隙運輸接駁服務目標。

三、養護工程

(一) 新建拓寬業務：

- 1、交通部104至111年生活圈道路建設計畫：104年至今核定共4案，總核定經費14億5,365萬4,000元。（中央9億4,368萬7,000元，地方5億996萬7,000元；工程費7億9,109萬4,000元，用地費6億6,256萬元）。
 - (1) 國道5號30K+800-31K+450側車道延伸新闢工程：本案工程長度約650公尺，104年12月18日開工，105年9月13日完工，經費1億2,828萬1,000元。
 - (2) 宜4線2k+760-4k+680道路拓寬工程：本案工程長度1,920公尺，寬度17-20公尺，106年4月1日開工，預計107年11月11日完工，經費4億2,467萬3,000元（用地費：2億2,986萬元、工程費：1億9,481萬3,000元）。
 - (3) 宜5線（山腳觀光道路尚德段）新闢工程：本案工程長度約2,287公尺（新闢段：914公尺，整建段1,373公尺），寬度25公尺，106

年2月13日開工，預計108年2月完工，經費4億7,200萬元（用地費：1億9,200萬元、工程費：2億8,000萬元）。

（4）二結連絡道新闢工程（國道5號至宜31路段）（都外段）：本案工程長度約1,100公尺，寬度40公尺，106年3月8日開工，預計107年12月完工，經費4億2,870萬元（用地費：2億3,970萬元、工程費：1億8,900萬元）。

2、內政部104至111生活圈道路建設計畫：104年至今核定共12案，總核定經費29億3,430萬5,000元，中央補助款20億2,566萬3,000元，地方配合款9億864萬2,000元。

（1）冬山都市計畫5號道路（成興路）拓寬工程，核定經費3,500萬元，105年已完工。

（2）礁溪鄉四城都市計畫3號道路新闢工程，核定經費7,000萬元，105年已完工。

（3）宜蘭市14-1號道路新闢工程，核定經費5,250萬元，104年已完工。

（4）順安12號道路（永安路）拓寬工程（宜34-台9）：核定經費3億6,000萬元，本案工程長度約850公尺，計畫寬度20公尺，工程於106年4月10日開工，預計於107年9月22日完工。

（5）順安12號道路（永安路）拓寬工程（宜34至清溝路）：核定經費2億1,200萬元，本案工程長度約450公尺，計畫寬度20公尺，工程於106年7月1日開工，預計於108年1月22日完工。

（6）蘇澳鎮新馬地區第17號路（海山西路）拓寬工程：核定經費3億4,703萬9,000元，本案工程長度約1,300公尺，寬度25公尺，106年11月開工，預定108年6月完工。

（7）二結連絡道新闢工程（都內段）：核定經費9億1,717萬1,000元，本案工程長度約1,100公尺，寬度40公尺，工程已於107年8月1日決標，目前辦理訂約作業中，預計107年9月開工，109年12月完工。

（8）宜蘭橋改建工程：核定經費3億1,460萬元（含水利署補助總預算約5.6億元），本案基本設計於107年3月22日核定在案，細部設計審查會議於107年8月7日舉開，預計107年10月細部設計完成；107年12月辦理工程發包作業，預定109年12月完工。

（9）五結鄉學進地區2號道路（宜25）拓寬工程，爭取經費1億4,300萬元，預定108年辦理用地取得，109年底完工。

(10) 蘇澳鎮蘇澳地區 86 號道路拓寬工程，爭取經費 1 億元，預定 108 年辦理用地取得，109 年底完工。

(11) 礁溪鄉四城都市計畫 2 號道路新闢工程，爭取經費 2,842 萬 4,600 元，預定 108 年辦理用地取得，109 年底完工。

(12) 順安 10 號道路（清溝路）向南延伸新闢工程，爭取經費 9,873 萬元，預定 108 年辦理用地取得，109 年底完工。

(二) 改善維護業務：

1、交通部 107 至 109 前瞻建設—道路品質提升計畫：107 年至今核定 2 階段共 9 案，總核定經費 5 億 1,103 萬 4,000 元，中央補助款 4 億 2,926 萬 9,000 元，地方配合款 8,176 萬 5,000 元。

(1) 宜 12 線 1k+230-1k+63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3,470 萬元。（開工日期：107 年 9 月 15 日，預定完工日期：108 年 3 月 5 日）

(2) 宜 4 線 1k+200-2k+76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7,370 萬 5,000 元。（開工日期：107 年 7 月 31 日，預定完工日期：107 年 11 月 30 日）

(3) 宜 25 線 4k+650-5k+55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1,971 萬元。（開工日期：107 年 7 月 31 日，預定完工日期：107 年 11 月 30 日）

(4) 宜 39 線 1k+360-2k+48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3,614 萬 2,000 元。（開工日期：107 年 7 月 27 日，預定完工日期：107 年 11 月 26 日）

(5) 宜 17 線 2k+450-2k+95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2,463 萬 3,000 元。（開工日期：107 年 7 月 27 日，預定完工日期：107 年 11 月 15 日）

(6) 20 線 2k+337-2k+587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1,827 萬 5,000 元。（開工日期：107 年 7 月 31 日，預定完工日期：107 年 11 月 30 日）

(7) 宜 4 線 4k+680-5k+20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4,368 萬 4,000 元。（開工日期：106 年 4 月 1 日，預定完工日期：107 年 11 月 11 日）

(8) 宜 18-2 線 6k+800-7k+88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4,758 萬 8,000 元。（預定開工日期：107 年 8 月 16 日，預定完工日期：107 年 12 月 15 日）

(9) 宜 51 線 0k+000-5k+00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4,760 萬元。（開工日期：107 年 9 月 1 日，預定完工日期：107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執行工程為第 3 階提案如下：（待中央核定中）

(1) 宜 18-2 線 7k+880-9k+18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4,502 萬元。

(2) 宜 17 線 2k+950-4k+45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3,353 萬元。

- (3) 宜 51 線 5k+000-11k+00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4,730 萬元。
- (4) 宜 16 線 0k+400-1k+75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3,914 萬 7,000 萬元。
- (5) 196 線 0K800~7K500 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 2 億元。

2、內政部 107 至 109 前瞻建設一道路品質提升計畫：107 年至今核定 4 階段共 19 案，總核定經費 8 億 1,200 萬 3,000 元，中央補助款 6 億 8,208 萬 1,000 元，地方配合款 1 億 2,992 萬 2,000 元。

第一階段核定補助案（預定 107 年底完工）

- (1) 羅東鎮中正北路林場生活步道工程 (B)，總經費 3,822 萬 7,000 元。
- (2) 宜蘭縣人行道基本資料調查及整合建置計畫—頭城鎮、礁溪鄉 (A)，總經費 270 萬 2,000 元。
- (3) 宜蘭大學南側生活區環境改善計畫 (B)，總經費 1,800 萬元。
- (4) 宜蘭火車站前南北向宜興路及校舍路都市化人行功能及周邊空間串聯計畫 (第 3 期) 中山路五段至宜興橋 (B)，總經費 2,300 萬元。
- (5) 冬山鄉慈愛路周邊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B)，總經費 2,076 萬 2,000 元。
- (6) 冬山鄉大興村龍祥三路等道路改善工程 (A+B)，總經費 1,000 萬元。
- (7) 宜蘭縣羅東鎮國華國中周邊人行環境無障礙通學步道環境改善工程 (B)，總經費 1,260 萬 2,000 元。
- (8) 蘇澳鎮生活通學串聯人本改善工程 (B)，總經費 1,481 萬 5,000 元

第二階段核定補助案（預定 107 年底達工程 50% 進度）

- (1) 宜蘭市神農商圈街道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B)，總經費 1,966 萬 8,000 元。
- (2) 蘇澳冷泉周邊人本串聯改善工程—文小四、阿里史 (B)，總經費 1,000 萬元。
- (3) 宜蘭縣冬山鄉安中路延伸工程 (至安平路) (A+B)，總經費 3,106 萬元。
- (4) 宜蘭市中山路 (宜蘭河至美術館) 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B)，總經費 1,746 萬元。
- (5) 蘇澳鎮中山路市街發展人本改善工程 (B)，總經費 3,454 萬 2,000 元。

第三階段核定補助案

- (1) 宜蘭溪南綠色轉運亮點計畫 (A+B)，總經費 3 億 5,714 萬 3,000 元。

(2) 蘇澳鎮海山東路及忠孝路等道路改善工程 (A+B)，總經費 4,000 萬元。

第四階核定補助案

(1) 107 年蘇澳鎮轄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7,397 萬 1,000 元。

(2) 蘇澳鎮娜娘路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3,177 萬元。

(3) 冬山鄉廣安、柯林、廣興等村道路鋪面改善工程，總經費 2,720 萬 9,000 元。

(4) 冬山鄉順安、群英、三奇等村道路鋪面改善工程，總經費 2,907 萬 2,000 元。

(三) 行政業務：

- 1、各鄉鎮市區道路考核業務。
- 2、公路申請挖掘及路證業務。
- 3、公路養護相關事宜。

四、號誌及停車管理

(一) 智慧運輸計畫：

- 1、本縣每逢假日，車輛由國道 5 號大量湧入本縣，造成宜蘭縣各鄉鎮市區、交流道週邊及重要觀光景點壅塞，為掌握各主要道路、替代路線即時交通狀況及車輛行駛路線資訊，本府辦理「宜蘭縣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積極規劃宜蘭縣整體交通發展方向、建置宜蘭縣新式智慧交通系統，提高交控效率，並獲交通部補助本府 106 年 2,000 萬元，107 年 3,200 萬元。
- 2、106 年度藉由宜蘭地區現況盤點，考量大眾運輸與私人運具兩大使用對象，研擬宜蘭整體交控發展規劃，以作為後續政策推動重要依據。另於路側設置 eTag 偵測器、資訊可變標誌 (CMS) 及影像監視器 (CCTV)，收集、介接所需交控資料於交控系統中 (含四工處、高公局資訊)，以掌握即時交通狀況，引導車流行駛替代路徑，並架設宜蘭縣即時交通資訊網，提供民眾即時交通資訊、停車場資訊及公共運輸轉乘資訊。106 年年計畫已完成驗收並結案。
- 3、107 年依宜蘭縣整體交通控制發展規劃成果，進行路側設施建置、管理系統升級、幹道號誌群組控制、發展停車導引系統、多元運具資訊整合及提供。107 年度計畫案已完成招標，工作計畫書亦已原則審查通過。

(二) 路外停車場：

- 1、配合各鄉鎮市公所積極輔導及協助闢建市區臨時停車場。目前已向臺鐵局、國防部軍備局、交通部航港局等單位將閒置土地闢建臨時停車場，分別為蘇澳新站停車場、盱江新村與光宜營區停車場、12及13碼頭停車場，共可提供大客車約67席及小汽車約700席。
- 2、為鼓勵共乘以達節能減碳之目的，也為配合油價上漲趨勢減少縣民的負擔，本府於宜蘭交流道（七張）（壯圍）、羅東交流道（五結）、頭城交流道（頭城）及蘇澳交流道（冬山）闢建5處共乘停車場，共可提供小型車275席、機車177席。目前壯圍共乘停車場機車停車空間不敷使用，本府於本年度辦理「壯圍共乘機車停車場設置工程案」，於原址南端擴建220個機車位，工程金額為143萬元，本案已辦理開工，預計於107年底前開放使用。另考量宜四匝道北上入口開通，規劃於高速公路橋下礁溪宜4至宜6間適當處所設置共乘停車場，預計於108年辦理施作。
- 3、本府委外經營停車場部分：
 - （1）礁溪盱江新村停車場：提供小汽車位47席，已委由中興電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每年權利金為131萬1,264元，委外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止。
 - （2）宜蘭市農權路警察局閒置宿舍：提供小汽車位49席，已委由兆船實業有限公司營運，每年權利金為74萬1,600元，委外期限至110年2月28日止。
 - （3）宜蘭市光宜營區停車場：提供大客車停車位14席，小客車停車位243席，已委由中興電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每年權利金為414萬9,288元，委外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止。
- 4、雪山隧道通車後，本縣觀光產業蓬勃發展，民國105年觀光旅遊人數達到約1,450萬人次，導致假日與重大節慶期間，市區及觀光景點之停車需求大幅增加，目前假日本縣境內停車供給數已嚴重不足，亟需辦理改善。本府已爭取中央補助1,330萬辦理「宜蘭縣改善停車問題計畫－停車場整體規劃案」及「宜蘭縣改善停車問題計畫－具急迫性之停車場可行性評估案」，辦理本縣停車供需調查與分析，並針對宜蘭轉運站轉乘停車場、羅東轉運站轉乘停車場、礁溪國小地下停車場進行可行性評估，後續將依規劃成果再向中央前瞻計畫爭取停車場建置經費，以供縣民及遊客於轉運點停駁汽車轉乘大眾運輸使用。

（三）路邊停車場：

- 1、本縣收費路段及停車格位係邀集相關單位、民意代表、村（里）長現地會勘，依據路邊停車場設置基準及道路兩側用地特性不同，共同決議後劃設。
 - 2、目前收費路段計有：
 - （1）宜蘭市5條：中山路3段、舊城東路、光復路（和睦路至昇平街）、宜興路（中山路至東港橋下）及復興路等路段（計303格位）。
 - （2）羅東鎮6條：倉前路、興東路、公正路（純精路至北成路）、清潭路、南門路及中正北路（倉前路至光榮路）等路段（計284格位）。
 - （3）頭城鎮2條：港墘路及烏石港路等路段（計128格位）。
 - （4）礁溪鄉3條：礁溪路4、5段、溫泉路及育才路（計165格位）。合計16條（共計880個停車格位）主要道路；已提高宜蘭市、羅東鎮、頭城鎮及礁溪鄉等地區停車周轉率，達有效改善行車秩序之目的，未來將逐步推廣至其他鄉鎮市。
 - 3、汽車及身障停車格：汽車停車格880格、其中包含身障停車格24格。身障停車格法定應達2%，本縣達2.7%。
- （四）號誌：
- 本縣至107年8月止共有1,216處號誌路口（三色號誌1,087路口、閃光號誌129路口），其中410處路口係為省道代養路口。

參、工商旅遊處

一、商業管理

- (一) 辦理商業登記。
- (二) 查察商品標示，並委由各鄉鎮市公所協助市售商品抽查工作，適時辦理商家及消費者有關商品標示基準與內容等教育宣導。
- (三) 加強視聽歌唱等 12 種特定行業及電子遊戲場業輔導與管理。

二、工業管理

- (一) 辦理工廠登記。
- (二) 辦理工廠校正業務。
- (三) 輔導稽查未登記工廠業務。

三、經濟動員

- (一) 辦理物力調查作業。
- (二) 辦理民生必需品短缺時期配給、配售準備執行計畫。
- (三) 配合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計畫。

四、災害防救：辦理地下工業管線及油料管線災害防救計畫。

五、公用事業

- (一) 辦理電器承裝、用電設備檢驗維護及用電場所登記管理。
- (二) 辦理加油（氣）站、自用加儲油設施及漁船加油站輔導登記管理。
- (三) 辦理液化石油氣業務。

六、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之推動

「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已於 106 年 5 月中正式營運；民間自備土地自行提案「綠舞莊園日式主題遊樂區 BOO 案」已於 106 年 4 月完成興建營運；「清水地區自然養生及觀光遊憩 BOT 案」於 105 年 1 月 28 日完成簽約，興辦事業計畫並於 106 年 12 月 8 日獲交通部觀光局同意推薦函，刻依契約規定辦理相關作業程序審查（環境影響評估、水土保持計畫、溫泉開發許可、開發計畫等）；清水地熱發電新建、增建、改建、修建、營運及移轉案（BOT+ROT），已於 106 年 7 月 14 日完成簽約，刻依契約辦理開工許可之前置審查作業（環境影響評估、水土保持計畫、電業公司成立等）。

七、觀光行銷

- (一) 國內外行銷：

1、國內行銷：邀集縣內觀光產業共同參與 107 年 4 月 20 至 23 日高雄國際旅展、107 年 4 月 27 至 30 日台中國際旅展、107 年 5 月 4 至 7 日台北觀光博覽會。

2、國外行銷：

(1) 107 年 4 月 23 至 28 日參加 2018 韓國觀光推廣活動。

(2) 107 年 6 月 11 日辦理「台北尋味趣宜蘭勁好玩」活動，與台北市政府合作，推出機加酒送好禮活動。

(3) 107 年 6 月 24 至 26 日微博台灣旅遊季，與台灣微博合作推出宜蘭親子遊介紹，邀請 4 名大陸知名網紅至宜蘭踩線，踩線地點有博士鴨觀光工廠、宜蘭童玩藝術節、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安永心食館、噶瑪蘭威士忌酒廠、三星踩蔥與蔥油餅 DIY、益得食品、水岸森林休閒農場、幾米廣場、湯圍溝公園、蘭陽博物館等。

(4) 107 年 8 月 8 日至 12 日邀請新加坡穆斯林廚師至宜蘭廚藝交流暨考察，行程為：8 月 9 日考察宜蘭傳統市場、家樂福穆斯林食品、考察景點（幾米廣場、玉兔鉛筆、頭城農場、梅花湖）；8 月 10 日穆斯林美食料理教學、考察景點（傳藝中心、橋之鄉、亞典）；8 月 12 日參觀世貿台灣美食展等。

(二) 2018 宜蘭情人節

首度移師到安農溪、分洪堰風景區盛大舉辦，以「天水傳奇」為創意建構，闡述天送埤「天送之水，天送來」饒富趣味的河流傳奇，並以安農溪河域規劃「粉紅橋（分洪橋）」、「安農溪南北兩岸綠坡」與「湧泉公園（分洪堰）」3 大主要活動場域，湧泉公園環湖草坪上星光點點，將湖面妝點成水藍色銀河，營造出如夢似幻的情境；粉紅橋上以竹條曲線展現曼妙的橋弧，加上如星空般的耀眼光點，猶如銀河鵲橋漂浮於安農溪上。活動場域區分為「漂浮舞台」、「文創市集」、「兒童互動區」、「星光電影院」、「小農美食市集」、「愛之船體驗」、「想你久久單車追愛」等活動，在農曆 7 月星空璀璨下，格外浪漫，3 天活動共吸引近 12 萬人次參與。

(三) 旅宿相關業務：

1、截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本縣合法經營之一般旅館總計 226 家，核准房間數總計 8,112 間。合法經營之民宿總計 1,411 家，核准房間數總計 5,461 間。

2、合、非法旅館業及民宿透過稽查勤務管理，每月以 4 次聯合稽查為原則，另包含不定期、不定時單獨稽查，本府稽查工作以影響公共安全為優先處理對象，並依序以（1）日租套房、（2）非法旅館與民宿及（3）領有登記證旅宿業之違規案件進行處理。另針對非法旅宿業之部分除將依據發

展觀光條例第 55 條 8 項之規定辦理外，另於行政處分後公開相關資訊於相關網站，以作為消費者住宿參考指標及遏止轄內非法旅宿業增長。

- 3、為提升縣內旅宿業設備標準及提升服務品質，輔導業者聚焦於優質服務、安全、整潔等 3 大面向，藉以激勵本縣合法旅館業者正向經營，以提高服務品質，本府除將持續配合交通部觀光局辦理「星級旅館評鑑」及「好客民宿」遴選外，並提供整合性行銷推廣措施及辦理相關旅宿業教育訓練及講座分享，透過相關行銷及訓練的串連手法藉以提升旅宿業從業人員相關知能，並落實於服務及品質。
- 4、旅宿行銷：本縣係國內及國外旅客選擇進行城市旅遊的指標城市之一，因應縣內觀光發展所延伸之住宿需求，宜蘭縣轄內的旅宿業也隨之蓬勃發展。為提升轄內旅宿業之服務及品質與遏止轄內非法旅宿業增長，本府除加強取締違法旅宿，亦辦理旅宿業行銷提升講座及宣導活動，目前執行 107 年旅宿行銷委託案，辦理 8 場旅宿業提升講座（課程內容含：民宿特色挖掘及旅館轉型輔導課程、好客民宿及星級旅館申請協助、宜蘭縣特殊景點導覽、網路行銷應用及旅宿餐食提升等）及活動安排與執行，並於 FB 粉絲團及 Line@ 進行合法旅宿宣導及印製反非法旅宿宣導品等。另外籌備製作 2019 年月曆，將各地美好風景加入婚攝，以在地美景透過月曆呈現行銷宜蘭。此外針對「臺灣好玩卡-宜蘭限定」延續「台灣樂活·宜蘭悠遊」行銷理念，傳遞宜蘭好玩卡暢遊宜蘭的便利性。

八、遊憩規劃及建設

- (一) 漁鐵海岸五漁村：從本縣「海岸與海洋特質地景資源的保育利用」、「漁村社區永續發展」，以及如何將「蔣渭水高速公路與直線鐵路帶來的危機化為轉機」為著眼點，整合海岸環境資源保育、地方產業經濟發展、在地參與、環境實質營造以及強化本地區特質印象與場所識別等複合性內涵的「地景整體經營」概念，針對環境資源營運管理、地區觀光發展、沿線社區聚落生活圈等議題研提相關應對策略與計畫配套，經由跨域整合計畫來驅動本計畫地區生活、生產、生態、生計兼具的複合性地景健全發展，以積極因應本地區發展之轉變。內政部營建署 107 年度核定漁鐵海岸五漁村-石城聚落環境改善及大溪慢活廊道營造計畫 1,500 萬元（補助 1,275 萬元），於 107 年 7 月發包，預計 107 年 12 月完成。
- (二) 礁溪生活之心工程計畫：本案接續 103 年礁溪溫泉區整合計畫（友善慢活的養生花園），透過周邊服務設施的重新整理及增設，將礁溪地區營造為觀光旅遊及在地生活文化相互融合，利用本計畫將原有構想（人本環境、水綠基

盤、都市特色美學、生活文化及資源保育)加以實踐。後續分項計畫(1)轉運站公園環境改善工程。(2)健康大道及湯圍溪步道環境改善工程。(3)礁溪生活公園(明德訓練班南營區)。(4)礁溪藝文聚落(明德訓練班北營區)。(5)德陽路友善綠活停等空間營造。(6)協天廟文化廟埕及故事生活廊道。(7)礁溪市鎮服務廣場。本計畫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計畫經費3億4,100萬元(補助金額2億9,000萬元),107年6月核定基本設計,預計107年12月發包,109年12月完成。

- (三) 五峰旗風景特定區災害復建工程：五峰旗為本縣重要景點之一，區內有3層瀑布及步道，涼亭位於步道之起點及休憩據點，為遊客必經之路線，因106年尼莎颱風造成涼亭屋頂破損，為維護遊客安全，進行修繕工程，工程經費235萬，107年1月發包，於107年4月完工。另最上層登山步道，因地質脆弱，每逢颱風或豪大雨即有零星落石掉落，影響遊客安全，已籌措整體修繕經費1,600萬元，預計107年10月發包，以提供遊客安全旅遊環境。
- (四) 龍潭湖風景特定區整體建設計畫：應遊客日益增加，但部分道路狹窄，會車不易，逐年向中央申請補助進行人車分道政策逐段改善。交通部觀光局106年核定補助龍潭湖環湖步道及周邊景觀改善第三期工程，計畫總經費1,200萬(補助金額1,008萬元)，106年9月發包，107年7月完成；107年核定補助龍潭湖環湖步道及周邊景觀改善第四期工程，計畫總經費2,000萬(補助金額1,280萬元)，預計107年9月發包，108年5月完成。
- (五) 宜蘭河流域整體規劃：宜蘭河部分治水與公共工程已陸續完成，惟為展望未來，在防洪安全的前提下，打造人與河川共榮發展之綠色廊帶，以文化、旅遊、生態保育為出發點，推動環境營造規劃，進而帶動周邊城市發展。本規劃案將確立宜蘭河的發展定位與目標，同時借鑒相關案例發展經驗，以及檢視相關計畫及過去執行計畫成果為基礎，進行資源盤整與發展潛力分析後，提出宜蘭河概念性整體規劃願景，進而架構未來短中長程執行計畫。已完成期初報告書審查，刻正進行期中審查規劃作業。
- (六) 化龍一村短期整備工程：本工程場址為國防部所屬舊有眷村，本府代為維護營運，因附近尚有蘭城新月廣場及宜蘭文學館，為保留場址內房屋之樣貌，將場址內環境整頓及美化，延續周邊文學之樣貌，工程經費325萬元，107年1月發包，於107年6月完成。

- (七) 宜蘭火車站周邊環境整備計畫：交通部觀光局 106 年核定補助丟丟噹森林廣場再造計畫，計畫總經費 1,300 萬元（補助金額 929 萬元），106 年 9 月發包，107 年 7 月完成。
- (八) 宜蘭大學南側生活區環境改善計畫：內政部營建署 107 年度核定補助宜蘭大學南側生活區環境改善計畫，計畫總經費 1,800 萬元（補助 1,512 萬元），107 年 5 月發包，預計 108 年 2 月完成。
- (九) 蘭陽溪口生態魅力園區周邊計畫：交通部觀光局 107 年核定補助蘭陽溪口生態魅力園區第 2 期工程，計畫總經費 1,800 萬元（補助金額 1,197 萬元），預計 107 年 9 月發包，108 年 4 月完成。
- (十) 安農溪流域相關環境整備計畫：交通部觀光局 106 年核定補助安農溪水綠鄉村遊憩據點第 2 期工程，計畫總經費 1,300 萬元（補助金額 819 萬元），於 106 年 9 月發包，預計 107 年 10 月完成。經濟部水利署 106 年核定補助安農溪第 1 期河道環境改善工程，計畫總經費 2,800 萬元（補助金額 2,296 萬元），106 年 12 月發包，預計 108 年 1 月完成；安農溪第 2 期河道環境改善工程，計畫總經費 4,300 萬元（補助金額 3,526 萬元），預計 107 年 11 月發包，108 年 12 月完成。
- (十一) 冬山河流域環境整備計畫：內政部營建署 107 年度核定冬山武淵社區風火水土環境體驗場工程，計畫總經費 1,300 萬元（補助金額 1,050 萬 6,000 元），於 107 年 8 月發包，預計 108 年 1 月完成。
- (十二) 清水地熱位於蘭陽平原頂端，周邊擁有豐富的自然生態，具備獨特之地質景觀，為保存與延續該地區資源，帶動該區域之整體發展，交通部觀光局 106 年核定補助清水地熱環境改善第 3 期工程，計畫總經費 3,000 萬元（補助金額 1,920 萬元），於 106 年 10 月發包，預計 107 年 11 月完成，107 年核定補助清水地熱環境改善第 4 期工程，計畫總經費 7,700 萬元（補助金額 4,160 萬元），預計於 107 年 9 月發包，109 年 4 月完成。
- (十三) 蘇澳及南方澳地區環境整備計畫：106 年編列 1,300 萬元辦理豆腐岬遊憩區整體環境再造計畫景觀改善工程第 2 期，106 年 6 月發包，於 107 年 5 月完成。內政部營建署 107 年度核定補助蘇澳冷泉周邊人本串聯改善工程一文小四、阿里史計畫，計畫總經費 1,000 萬元（補助金額 840 萬元），於 107 年 8 月發包，預計 108 年 4 月完成。
- (十四) 大南澳地區整體規劃：因應蘇花改通車，將大幅縮短蘇澳到東澳、南澳的路程，屆時將對大南澳地區的交通、觀光、產業有相對的衝擊，故擬針對該地區之觀光、文化、產業、交通等方面擬定應對配套措施，藉以強化地

區發展觀光遊憩資源、原民文化及在地意象、營造遊客停留據點及促使東部地區永續發展。本規劃案將擘劃全區發展框架，確立南澳的發展定位與目標，同時借鑒相關案例發展經驗，進行資源盤整與產業發展經濟分析後，提出南澳鄉概念性整體規劃願景。已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刻正進行期初審查規劃作業。

- (十五) 南澳碧候溫泉計畫：碧候溫泉為本縣南澳鄉重要觀光產業資源，獲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規劃興建全國 3 個示範區其中之一碧候溫泉秘湯型溫泉示範區，已完成建築及水電工程。為未來營運能有效推銷當地資源，原住民族委員會 107 年核定碧候溫泉景觀設施修繕工程 1,110 萬元（補助金額 943 萬 5,000 元），於 107 年 6 月發包，預計 107 年 11 月完成。透過本計畫加值該園區硬體設施，未來將成為南澳鄉重要之觀光景點，以碧候溫泉為核心配合遊憩規劃，來行銷地方傳統特色工藝與部落農特產品銷售，更有效推動整體觀光產業，創造溫泉部落就業機會。
- (十六) 全縣自行車網絡整體建設計畫：本縣已建置相關自行車道，帶動自行車休閒運動風氣，營造優質友善之自行車騎遊空間，提供民眾優質休憩遊憩環境。教育部體育署 107 年核定冬山河流域自行車道優質化工程計畫總經費 3,000 萬元（補助金額 2,400 萬元），預計 107 年 12 月發包，108 年 12 月完成；宜蘭縣雙園區（羅東運動公園、宜蘭運動公園）景點自行車道工程計畫總經費 6,500 萬元（補助金額 5,200 萬元），預計 107 年 12 月發包，108 年 12 月完成。
- (十七) 大同地區整體規劃：大同鄉富有豐富天然資源、特有原住民資源的鄉鎮，在發展觀光事業因特殊的地理條件，孕育了許多珍貴天然地理資源，如茶園、溫泉、檜木與自然山林等，也因空間所在與鄰近市區有所隔離性，自成一獨立生活圈，更能保留了這些珍貴的天然資源，若善用這些渾然天成的優勢，將可為大同鄉地區創造許多遊憩資源效益。本規劃將確立大同鄉的發展定位與目標，同時借鑒相關案例發展經驗，以及檢視相關計畫及過去執行計畫成果為基礎，作為大同鄉觀光發展計畫，並整合周邊鄰近鄉鎮之發展連結，進行資源盤整與發展潛力分析後，提出大同鄉概念性整體規劃願景，進而架構未來短中長程執行計畫，已完成招標作業。

九、風景遊憩區管理

- (一) 辦理轄管各風景遊憩區園區綠美化及環境清潔等管理維護。
- (二) 辦理轄管各風景遊憩區園區公共設施及休憩服務設施養護。
- (三) 辦理轄管各風景遊憩區遊客服務管理工作。

- (四) 辦理風景遊憩區解說志工教育訓練課程及志工團幹部會議，提升導覽解說技能，建構友善旅遊城市。
- (五) 辦理觀光遊憩景點經營管理及安全維護督導考核。
- (六) 辦理小船及未具船型浮具經營管理。

肆、建設處

一、國土規劃

(一) 宜蘭縣國土規劃：

- 1、因應國土計畫法之施行，承續宜蘭縣總體規劃之內容，規劃宜蘭縣國土計畫4大發展分區，含城鄉發展地區、農業發展地區、國土保育地區及海洋資源地區等，型塑宜蘭永續城鄉發展藍圖，指導全縣土地使用。
- 2、依國土計畫法第45條規定，內政部已於107年4月30日公告實施全國國土計畫，本府應於全國國土計畫公告實施2年內，公告實施宜蘭縣國土計畫，並於宜蘭縣國土計畫公告實施後2年內，公告國土功能分區圖。本府於106年10月發包辦理本縣國土計畫規劃，並配合全國國土計畫期程，目前進行成長管理計畫及部門空間發展計畫規劃。
- 3、依國土計畫法第22條規定，宜蘭縣國土計畫公告實施後，應依國土計畫國土功能分區之劃設內容，製作國土功能分區圖及編定適當使用地，報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管制。內政部營建署107年8月6日核定補助本府510萬元，辦理本縣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圖劃設及編定使用地作業，目前正辦理委外前置作業。

(二) 宜蘭縣海岸規劃：

- 1、因應海岸管理法之施行，分析宜蘭縣海岸地區之容受力及特殊性，整合指導各海岸目的事業機關權責，落實宜蘭縣海岸永續管理。
- 2、海岸管理法第8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擬訂整體海岸管理計畫，指定海岸保護區、防護區範圍。屬1級海岸保護區或防護區者，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擬訂1級海岸保護或防護計畫；屬2級海岸保護區或防護區者，由地方主管機關擬訂2級海岸保護或防護計畫。
- 3、本府於107年3月依據「宜蘭縣海岸永續發展整體規劃」案規劃成果向內政部營建署提出宜蘭海岸管理相關檢討建議。
- 4、本府於107年8月依據海岸管理法第5條規定公開展覽「海岸地區範圍圖」。

(三) 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變更：

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11條規定，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達一定規模者，應辦理土地使用分區變更。截至107年8月底止，本府計有3件申請案辦理審查中。

(四) 專案規劃：

- 1、員山「水故鄉」環境整合計畫案：106年10月完成期中審查，刻正辦理期末規劃作業。
- 2、宜蘭噶瑪蘭廳舊址風華再現計畫案：107年1月完成期中審查，業於107年8月31日辦理期末審查。
- 3、全縣視覺景觀敏感地區研究：107年2月完成發包，業於107年8月完成期初審查。
- 4、尋訪壯圍故事，再現噶瑪蘭生態水鄉地景計畫，業於107年3月完成發包，於107年9月13日辦理期中審查。

(五) 城鄉風貌

- 1、內政部營建署107年度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共核定補助本府13案，合計8,343萬6,000元。
- 2、內政部營建署107年度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競爭型），本府以「礁溪生活之心」進行提案，業經該署於106年10月5日核定細部設計監造案，107年6月15日核定基本設計內容，總核定總經費為3億4,100萬元，目前為細部設計階段。

(六) 都市設計審議

本府107年1月至8月止，共召開8次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新受理審議案件8案。

二、都市計畫

(一) 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

本縣前經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同意依「都市計畫法」法定程序進行規劃案件執行進度說明如下：

- 1、新擬大洋地區都市計畫—98年獲內政部同意新訂申請，由擬定機關：頭城鎮公所辦理。本府於103年9月完成公開展覽，目前於縣都委會審議階段，頭城鎮公所資料補正中。
- 2、礁溪擴大都市計畫—98年獲內政部同意擴大申請，由擬定機關：礁溪鄉公所辦理。本府於104年1月完成公開展覽，目前於縣都委會審議階段，礁溪鄉公所資料補正中。
- 3、羅東擴大都市計畫—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份工業區及保護區通盤檢討）（配合大羅東地區治水防災系統計畫）案」於107年1月16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15次會議審議通過。爰內政部都委會決議為避免擴大羅東都市計畫與工保變更案造成競合，在羅東都市計畫區居住人口未達計畫

人口前，擴大羅東都市計畫案不再受理審查。案經 107 年 3 月 23 日召開研商會議經本府與委託廠商雙方同意，為配合上開情勢變更，「擬定擴大羅東都市計畫主要計畫案」合約終止。

- 4、新擬利澤特定區計畫一本計畫範圍內既有養殖專業區、利澤工業區、冬山河風景區、蘭陽溪口濕地及五十二甲濕地等均有專法管理，國土計畫法公告後已針對本計畫全區土地進行規劃與管理，利澤特定區計畫管理環境敏感區原意已可達成。案經本府與廠商於 107 年 4 月 12 日召開研商會議雙方同意，為配合情勢變更，本案擬完成期中工作項目審查撥款後終止合約。

(二) 已公告發布實施案如下：

- 1、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運動公園附近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業於 106 年 11 月 1 日發布實施。
- 2、變更東北角海岸（含大溪海岸及頭城濱海）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業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發布實施。
- 3、變更大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業於 106 年 11 月 29 日發布實施。
- 4、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配合健康休閒專用區）案業於 107 年 02 月 23 日發布實施。
- 5、擬定宜蘭市都市計畫（健康休閒專用區）細部計畫業於 107 年 02 月 23 日發布實施。
- 6、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細部計畫（配合細 1 至 2 道路路型、廣二及廣停四用地範圍調整暨修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案業於 107 年 6 月 1 日發布實施。

(三) 已通過各級都委會審議，準備核定公告實施：

- 1、擬定礁溪都市計畫（別墅區開發區一）細部計畫案：案經 105 年 10 月 14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94 次會議審議通過，俟市地重劃預審通過後，辦理核定發布實施事宜。
- 2、擬定礁溪都市計畫（別墅區開發區五）細部計畫案：案經 102 年 12 月 19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80 次會議審議原則通過在案，俟水土保持計畫及市地重劃預審通過後，並經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定後辦理核定發布實施事宜。
- 3、變更冬山（順安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案經 106 年 8 月 8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05 次會議審議通過，因變更內容與公開展覽有差異，再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12 日補辦公開展覽並舉

辦公開說明會，期間接獲民眾建議意見，再於 107 年 7 月 31 日經部都委會第 927 次審議通過，刻辦理報部核定事宜。

- 4、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業於 106 年 8 月 8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05 次會議審議通過，刻辦理報部核定及發布實施事宜。
- 5、變更礁溪都市計畫（健康休閒專用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案經 107 年 5 月 4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00 次會議審議通過，刻辦理核定發布實施作業。
- 6、訂正及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通盤檢討）（配合大羅東地區治水防災系統計畫）案：主要計畫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於 107 年 1 月 16 日第 915 次會議決議審議通過，俟區徵計畫經內政部預審通過後，報部核定發布實施。
- 7、擬定羅東都市計畫（治水防災國土復育促進地區）細部計畫案：細部計畫經 107 年 8 月 29 日提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02 次大會審議通過，俟主要計畫經內政部核定後，併同發布實施。
- 8、變更蘇澳（新馬地區）新城溪以南、三號道路以北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細部計畫於 107 年 6 月 15 日經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01 次大會審議通過，俟主要計畫經內政部核定後，併同發布實施。

（四）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

- 1、變更龍潭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案經 106 年 12 月 5 日提內政部審議，107 年 3 月 19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審查，俟補充資料後，續提會審議。
- 2、變更南澳南強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案經 107 年 1 月 23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99 次大會審議通過，於 107 年 6 月 11 日提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排會審議。
- 3、變更蘇澳（新馬地區）主要計畫（配合新城溪以南、三號道路以北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本案主要計畫已於 107 年 6 月 7 日召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 次專案小組，本府已於 107 年 8 月 8 日檢送小組初步建議意見回應說明對照表送內政部續審，於 107 年 9 月 5 日召開第 2 次專案小組會議。
- 4、變更壯圍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案經 107 年 8 月 29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02 次會議通過，刻辦理報部審議作業。

（五）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

- 1、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案經 105 年 10 月 24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第 5 次專案小組審議，羅東鎮公所尚未檢送補充資料到府。
- 2、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案經 106 年 10 月 25 日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8 次專案小組審查，於 107 年 9 月 3 日召開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 次專案小組審查。
- 3、宜蘭縣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目前已完成公共設施用地檢討原則之訂定並盤點計畫區內公共設施保留地，業辦理五結都市計畫、壯圍都市計畫、南澳南強都市計畫、大湖風景特定區都市計畫、冬山（順安地區）都市計畫、五峰旗風景特定區都市計畫、冬山都市計畫、三星都市計畫、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宜蘭市都市計畫、蘇澳擴大地區都市計畫、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等 12 處都市計畫區案之公開展覽作業，餘 7 處都市計畫區刻由本府研議規劃方案，預計 107 年 10 月底前陸續辦理各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 4、變更冬山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及變更冬山都市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107 年 4 月 2 日起至 5 月 2 日止辦理公開展覽，業於 107 年 7 月 23 日召開本縣都市計畫委員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刻由冬山鄉公所補正資料中。

（六）辦理規劃中：

- 1、變更礁溪都市計畫（湯圍溫泉溝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本府委辦單位辦理規劃業通過期末審查階段，俟規劃單位備齊相關書圖到府並經本府核可後，辦理公開展覽作業等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 2、變更礁溪車站周邊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本案前經專案小組決議應確認相關優先發展地區之土地所有權人參與市地重劃意願，案經由本府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辦畢地主意願徵詢會，復於 107 年 2、3 月與民眾討論相關方案，俟規劃單位依民眾相關建議修正計畫內容及方案後，續開相關工作會議並辦理相關公開展覽作業。
- 3、宜蘭市新生地區細部計畫調查及擬定細部計畫案：本案業經 106 年 9 月 4 日通過期中報告審查，並辦理 2 次民眾參與工作坊，確認相關地主及權利人參與市地重劃意願及都市計畫構想，俟規劃單位整理工作坊建議內容，由本府於工作會議確認方案可行性後，將辦理第 3 場工作坊及後續審查會議，俟會議通過後啟動相關都市計畫作業程序。

- 4、變更五結都市計畫（工業區通盤檢討）案：刻由本府委辦單位進行規劃作業，俟市地重劃試分配評估可行及調查建物現況作業完成後，將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 5、變更梅花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經本府 104 至 106 年召開 5 次地方座談會，與地方獲致初步共識並向都委會報告，後續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
- 6、蘇澳擴大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暨易致災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規劃草案業經本府 106 年 1 月 20 日函送蘇澳鎮公所提該鎮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 7、蘇澳都市計畫坡地排水銜接市區排水工程迅行變更都市計畫案：已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簽訂契約，因尚無法確認坡地排水工程所需用地範圍，爰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暫停執行，俟確定坡地排水銜接市區排水工程範圍，再續辦都市計畫程序。

（七）都市更新

- 1、宜蘭縣蘇澳地區安居城市都市更新整體計畫：本案於 106 年 11 月 1 日簽訂契約，期初報告書於 107 年 6 月 25 日審查通過，目前進行期中規劃。
- 2、擬定宜蘭市坤門一段 699 地號等 10 筆土地都市更新整建維護事業計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業於 107 年 5 月 30 日核定實施，工程規劃設計及監造部分已完成設計，賡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八）建築線指示（定）申請業務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共計受理申請 510 件建築線指示（定）。

（九）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

- 1、持續辦理都市計畫區樁位測定及檢測。
- 2、持續辦理零星補樁。

（十）業務管理資訊化

為有效提升城鄉計畫整體作業的「便民服務」，增加與民眾間互動關係，強化都市計畫擬定、變更及審議過程的民眾參與，逐步建立都市計畫審議公開透明化的機制，以化解過去民眾對於都市計畫制定過程中的公正性與客觀性之誤解與疑慮；本府業完成都市計畫基礎圖資及網頁建置，於各年度酌編資料庫新增維護費用，即時將最新的都市計畫案件進度更新至網頁，以達資訊公開最大的效益與目標。

三、建築管理

- （一）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核發 457 件。

- (二) 使用執照 (含變更使用)：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核發 353 件。
- (三) 施工管理：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辦理開工計 388 件、勘驗計 1,615 件。
- (四) 營造業管理：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核發營造業籌設許可及設立登記 3 件、辦理營造業變更登記 49 件、申報淨值及承攬總額登記 141 件、晉升等級 1 件、複查換證 35 件、技師受委託辦理逐案簽章 23 件。
- (五) 綠建築案件抽查：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40 件。
- (六) 法定空地分割：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4 件。
- (七) 畸零地合併：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12 件。
- (八) 建築師開業證書：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4 件。
- (九) 管制縣外土石方稽查站：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管制稽查計 10,821 車次。
- (十) 建築執照檔案掃描 (五年計畫)：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5,000 卷 (75,000 張)

四、使用管理

- (一) 公共安全申報：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案件共計 677 件核備。
- (二) 無障礙生活環境：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本縣轄內公共建築物供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現階段列管 570 件，已改善 522 件，待改善 48 件，繼續列管督導改善。
- (三) 耐震能力評估：原列管 223 件公有建築物已完成耐震能力評估工作，新增 59 件，由管理單位辦理耐震評估。私有既有住宅耐震安檢，105 年完成 68 件評估，106 年完成 80 件快篩及 80 件評估，107 年預定完成 260 件快篩。
- (四) 廣告物管理：
 - 1、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辦理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許可案件 12 件。
 - 2、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拆除違規廣告物 347 件。
- (五) 公寓大廈管理：
 -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本縣公寓大廈成立管理委員會報備案共計 14 件。
- (六) 違章建築：
 -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違建查報數 130 件，拆除數 14 件，未拆除部分繼續追蹤辦理。
- (七)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
 -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昇降設備安全檢查 2,006 件，抽驗 253 件；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102 件，抽驗 12 件。

五、建築工程

(一) 重大都市計畫工程：

- 1、羅東都市計畫（鐵路以東地區）光榮路以東以西市地重劃：本案工程面積 20 公頃，工程經費約 4 億 4,513 萬元，於 103 年 12 月開工，106 年 10 月 12 日竣工，業於 107 年 5 月 7 日完成驗收併點交各主管機關。
- 2、宜蘭市運動公園省道以東市地重劃（後續工程）：本案工程面積為 9.42 公頃，原工程因承商進度嚴重落後達契約得終止契約之條件，並業於 105 年 10 月 25 日終止契約；後續工程則重新發包於 106 年 1 月 17 日決標，工程經費 9,510 萬元，於 106 年 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07 年 12 月完工。
- 3、礁溪健康休閒專用區市地重劃工程：本案工程面積為 1.89 公頃，工程經費工程經費：工程經費約 6,900 萬元，於 106 年 3 月 28 日開工，107 年 8 月 31 日竣工，後續辦理驗收程序。

(二) 建築工程：

有關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興建計畫，本案基地面積 12,116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35,407 平方公尺，計畫經費約 16 億 6,700 萬元。經完成工程設計，於 105 年 6 至 7 月間以最低標公告招標，然因投標家數不足流標。於 105 年 8 月奉准修正以評選及格最低標辦理，嗣於 11 月 10 日及 12 月 29 日 2 次公告招標無廠商投標；續經檢討於 106 年 2 月間奉准改以最有利標辦理，經完成相關審查程序後，於 9 月 28 日及 11 月 15 日 2 次公告招標無廠商投標。經檢討重新修正預算於 107 年間辦理完成相關審查程序，於 8 月 10 日上網公告，預計 110 年底完成興建。

伍、水利資源處

一、水利行政業務

(一) 水利行政業務：

- 1、水權核發管理。
- 2、河川公有地管理。
- 3、水利構造物許可。

(二) 溫泉管理：

- 1、溫泉開發許可與變更審查。
- 2、溫泉水權取得、變更及展限核發管理。
- 3、查核溫泉取供事業用水紀錄。
- 4、24口溫泉監測井設備及儀器維護管理，撰寫監測季報及年報。
- 5、40口溫泉水井數位式水量計及傳輸設備，107年1月開始作業，已於107年5月完工。

(三) 水利設施維護管理：

- 1、本縣11條縣管河川及76條區域排水維護管理。
- 2、十三股、砂仔港、玉田、塹底、上大福、梅洲、平行、五結、打那岸、月眉、清水等11座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
- 3、縣管63座閘(水)門操作維護管理。

(四) 濕地管理：

- 1、本縣計有蘭陽溪口、無尾港、五十二甲、雙連埤、南澳等5處國家級重要濕地，內政部營建署105年7月與本府簽訂代辦協議書，請本府代辦蘭陽溪口、無尾港、五十二甲、雙連埤等4處國家級重要濕地規劃、經營管理、審查及處分作業，至110年12月止。
- 2、雙連埤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業已於107年7月完成計畫書、圖公告程序。
- 3、無尾港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業已於107年8月請蘇澳鎮公所協助辦理計畫書、圖公告中。
- 4、蘭陽溪口重要濕地已於107年5月經內政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審議通過，現正依審議小組意見修正計畫書。

(五) 復建工程及水利設施維護更新：

- 1、107年度閘門設備更新工程，經費2,219萬元，已於107年7月開工，預計108年1月完工。

- 2、107年清水抽水站設備新增暨十三股抽水站設備更新工程發包簽辦中，經費3,090萬元，已於107年10月1日開工，預計108年5月完工。
- 3、美福排水（新造橋至東津橋）護岸整建應急工程，經費2,735萬元，已於107年6月完工。
- 4、四結排水（0K+000~0K+560）護岸整護緊急工程，經費2,425萬元，已於107年1月開工，預計107年12月完工。

二、水利工程業務

- （一）武暖排水第1期改善工程-橋梁改建，工程內容為橋梁改善1座，經費2,700萬元，已於107年6月完工。
- （二）梅洲大排第1期改善工程，工程內容為分洪工1座，分洪箱涵908公尺，側溝改善845公尺，閘門3座，經費9,600萬元，已於107年8月完工。
- （三）黃德記排水改善工程（柴圍橋以下河段）橋梁改建，工程內容為橋梁改善7座，經費5,500萬元，已於106年6月開工，預計107年10月完工。
- （四）大湖排水護岸改善工程，工程內容為護岸改善約300公尺，經費2,400萬元，已於106年9月開工，預計107年11月完工。
- （五）月眉排水第2期水道環境改善，工程內容為護岸改善約244公尺，經費2,700萬元，已於107年6月開工，預計107年11月完工。
- （六）十三股排水（5K+000~5K+180）護岸整建應急工程，工程內容為護岸改善約360公尺，經費2,560萬元，已於107年6月開工，預計108年1月完工。
- （七）十三股排水（0K+040~0K+440）護岸整建應急改善工程，工程內容為護岸改善約800公尺（兩岸），經費2,800萬元，已於107年8月開工，預計108年1月完工。
- （八）美福排水（7K+447~8K+343）應急工程，工程內容為護岸渠底改善及基礎加強約896公尺，經費2,670萬元，已於107年9月開工，預計108年2月完工。
- （九）舊寮溪排水改善（含橋梁改建）工程（1工區），工程內容為護岸整建1,296公尺及護岸加高及修護496公尺（兩側），橋梁改建4座，經費6,860萬元，已於106年10月開工，預計108年4月完工。
- （十）羅東水網北部幹線（含橋梁改建）第1期工程，工程內容為出口匯入五結排水處至鐵路箱涵（0K+000~0K+740）堤岸拓建1,480公尺及農路橋改建2座橋寬7公尺，長17公尺及20公尺，經費9,280萬元，已於106年12月開工，預計108年6月完工。

- (十一) 美福排水(2K+600~3K+450)護岸整建(含橋梁改建)工程,工程內容為護岸改善約1,700公尺(單側約850公尺),橋梁改建1座,經費7,618萬元,已於107年10月開工,預計108年6月完工。
- (十二) 廣興抽水站新建工程,工程內容為抽水站新建,經費1億9,855萬元,已於105年11月開工,預計108年6月完工。
- (十三) 七結排水治理工程,工程內容為護岸約1,400公尺,橋梁3座,經費3,520萬元,預計108年1月開工,並於108年7月完工。
- (十四) 舊寮溪排水改善(含橋梁改建)工程(2工區),工程內容為護岸整建846公尺及護岸加高及修護1,620公尺(兩側),橋梁改建5座,經費6,440萬元,已於106年10月開工,預計108年8月完工。
- (十五) 月眉排水第3期水道環境改善,工程內容為羅東夜市污水處理設備及護岸水環境營造長度共計1,200公尺,經費2,850萬元,預計108年1月開工,並於108年12月完工。
- (十六) 下埔排水(0K+000~0K+720)治理工程,工程內容為護岸改善約720公尺及橋梁改建1座,經費約8,000萬元,預計108年1月開工,並於109年1月完工。
- (十七) 五結防潮閘改建工程(第1期),工程內容為防潮閘門改建,總經費12億5,000萬元,第1期核定經費2億2,000萬元,已於107年8月開始委託規劃設計,預計108年8月設計完成辦理後續發包事宜。
- (十八) 茅仔寮抽水站及引水渠道新建工程,工程內容為新設茅仔寮及二結抽水站,經費2億6,855萬元,預計108年2月開工,並於109年12月完工。
- (十九) 黃德記排水(2K+760~3K+040)護岸整建應急改善工程,工程內容為護岸改善約280公尺,經費2,306萬元,目前工程招標中,預計107年10月開工,並於108年6月完工。

三、下水道業務

(一) 宜蘭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 1、宜蘭地區污水下水道工程(開口契約)第4標,工程內容為員山市區及部分宜蘭市區污水管線補推管工程及用戶接管工程。經費1億3,090萬元,已於107年6月完工。
- 2、宜蘭地區污水下水道工程(開口契約)第5標,工程內容為宜蘭系統污水管線補推管工程及用戶接管工程,經費7,093萬元,已於107年3月開工,預計107年12月完工。

- 3、宜蘭地區污水下水道第 16 標工程，工程內容為礁溪鄉龍潭地區污水下水道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經費 1 億 3,830 萬元，已於 106 年 3 月開工，預計 108 年 3 月完工。
- 4、宜蘭地區污水下水道第 17 標工程，工程內容為礁溪鄉龍潭地區污水下水道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經費 1 億 2,490 萬元，已於 106 年 9 月開工，預計 108 年 7 月完工。
- 5、宜蘭地區污水下水道第 18 標工程，工程內容為礁溪鄉四結地區污水下水道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經費 1 億 9,979 元，已於 107 年 3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9 月完工。
- 6、截至 107 年 7 月，本系統已完成用戶接管 26,206 戶，用戶接管完成率 61.83%，累計提升本縣用戶接管普及率 15.52%，目前共計 4 個工程標案施工中。

(二) 羅東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 1、冬山、利澤地區採政府自辦方式辦理，目前為開口契約第 1 標工程，工程內容為冬山及利澤市區水管線補推管工程及用戶接管工程，經費 1 億 5,310 萬元，已於 105 年 9 月開工，預計 108 年 2 月完工。
- 2、羅東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係採 BOT 方式辦理共計 15 標，工程內容為羅東、五結、學進、順安污水下水道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經費 35 億 2,000 萬元，已於 97 年 9 月開工，目前施工中（4、7、8、9、10B）計 5 標，預計 108 年 12 月完工。
- 3、截至 107 年 7 月，本系統已完成用戶接管 23,499 戶，用戶接管完成率 67.24%，累計提升本縣用戶接管普及率 13.92%，目前共計 6 標工程標案施工中。宜蘭及羅東系統合計全縣用戶接管普及率為 29.44%。

(三) 雨水下水道系統：

截至 106 年底規劃幹線總長度 189.16 公里，建設幹線總長度 128.05 公里。

- 1、年度清淤工程：工程內容為宜蘭市雨水下水道清淤 11,000 公尺、五結鄉清淤 1,650 公尺、羅東鎮清淤 4,680 公尺、頭城鎮清淤 9,560 公尺、蘇澳鎮清淤 630 公尺、礁溪鎮清淤 860 公尺，總計清淤約 28,380 公尺，經費 6,067 萬元，已於 107 年 9 月完工。
- 2、蘇澳鎮 L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工程內容為興建 1,404 公尺雨水下水道及修坡 635 公尺，經費 6,455 萬元，已於 106 年 4 月開工，預計 107 年 10 月完工。
- 3、頭城鎮烏一號道路雨水下水道工程，工程內容為興建 590 公尺雨水下水道工程，經費為 7,404 萬元，已於 107 年 2 月開工，預計 107 年 12 月完工。

- 4、蘇澳鎮阿里史溪抽水站及引水新建工程，工程內容為興建1座抽水站，經費3億1,754萬元，已於106年10月開工，預計108年7月完工。

四、水土保持業務

(一) 治山防災工程：

- 1、番社坑溪清疏工程，工程內容為清疏土方40,000立方公尺，經費400萬元，已於107年4月完工。
- 2、和平溪支流（楓溪）清疏工程，工程內容為清疏土方36,000立方公尺，經費340萬元，已於107年4月完工。
- 3、宜縣DF102潛勢溪流治理工程，工程內容為施作擋土牆護岸、防落石柵、邊坡改善、集水井等，經費480萬元，已於107年5月完工。
- 4、員山鄉蚬仔埤排水改善工程，工程內容為施作砌石護岸、箱涵、涵管、植栽等，經費500萬元，已於107年6月完工。
- 5、台7線88K+900上邊坡排水改善工程，工程內容為施作L型溝、路面修復、既有擋土設施補強、淨水池等，經費1,000萬元，預計107年10月完工。
- 6、碧候溫泉旁野溪護岸改善工程，工程內容為施作護岸、基礎保護工、PC路面復舊等，經費2,000萬元，已於107年2月開工，預計107年12月完工。
- 7、打狗溪上游支流野溪第2期整治工程，工程內容為施作護岸、箱涵、版橋等，經費1,600萬元，已於107年4月開工，預計107年11月完工。
- 8、下湖二號橋坑溝整治工程，工程內容為施作護岸、起始工、版橋等，經費500萬元，已於107年9月完工。
- 9、碼崙溪防砂壩上下游2期清疏工程，工程內容為清疏土方300,000立方公尺，經費1,800萬元，已於107年7月開工，預計107年11月完工。
- 10、馬諾源野溪清疏2期工程，工程內容為清疏土方22,000立方公尺，經費220萬元，已於107年7月開工，預計107年10月完工。
- 11、嘉惠橋上下游清疏工程，工程內容為清疏土方48,000立方公尺，經費480萬元，已於107年8月開工，預計107年10月完工。
- 12、台7線88K+900道路上邊坡坑溝治理，工程內容為施作崩塌地邊緣保護工、掛網植生護坡、噴凝土溝、噴凝土溝阻流塊消能設施、匯流井防砂壩、節制壩、路面截水溝及U型排水溝等，經費1,800萬元，預計107年10月開工，並於108年1月完工。

- 13、宜蘭縣仁山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優質化工程，工程內容為施作入口意象空間整理、水土保持植栽展示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模型結合戶外休憩廣場空間營造、全區環境及植栽整理等，經費300萬元，預計107年10月開工，並於107年12月完工。

(二) 災害復建工程：

- 1、106年10月豪雨(106年度執行)：水土保持災害復建工程、其他農水路復建工程經行政院核定共13件工程，經費約3,054萬元，已於107年6月完工。
- 2、106年10月豪雨(107年度執行)：水土保持災害復建工程、其他農水路復建工程經行政院核定共13件工程，經費約2,549萬元，11件已於107年8月完工，其中2件預計107年10月完工。

(三) 水土保持業務：

- 1、受理申請簡易水土保持處理申報案件共35件。
- 2、受理山坡地範圍查詢件數共277件。
- 3、辦理水土保持計畫(含簡易)施工及完工檢查共22件。
- 4、經裁處確定水土保持違規案件16件，2件移送地檢署偵辦及相關單位辦理，14件裁處罰鍰計160萬元。
- 5、舉辦全方位水土保持管理教育宣導會16場次。
- 6、成立本縣水土保持服務團累計成員76人，受理民眾登記輔導實施水土保持相關案件前置申報作業協助工作、協同水土保持專案現勘調查。
- 7、持續更新校核本縣境內148條土石流潛勢溪流之保全對象清冊資料更新建置計46村里891戶2,957人(現居2,407人)，並研擬各土石流村里疏散避難計畫。
- 8、本年度配合水保局推動「自主防災2.0計畫」，共提報19處村里招募專業團隊協助辦理防災宣導及兵棋推演，本案已於107年6月8日完成全縣共19處村里之防災宣導及兵棋推演。
- 9、受理特定水土保持區範圍查詢658件。
- 10、持續辦理本府提報建議劃定特定水土保持區。104至105年度進行2區廢止草案評估，業經水土保持局107年3月7日核定，並於107年3月19日檢送廢止計畫之核定本至水保局。本年度提報3區(宜4、宜6、宜7)特定水土保持區之通盤檢討計畫，預計108年6月提報水土保持局審查核定。

陸、教育處

一、輔導學校行政及督導教務訓導輔導工作

(一) 教育人事：

- 1、辦理本縣 107 年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分別於 107 年 5 月 5 日、19 日、6 月 9 日及 30 日辦理完畢。本年度連任校長 3 位、轉任校長 13 位及新任校長 3 位。
- 2、辦理 107 年校長會議，進行新任校長宣誓、佈達暨交接儀式及頒發聘書，並舉辦座談以推行教育法令政策、溝通觀念及交換辦學經驗。
- 3、新進教師甄選：
 - (1) 專任輔導教師：尚未補足之學校，優先以校內具輔導教師資格者轉任、縣內介聘，或以縣外介聘方式辦理。
 - (2) 普通班教師：考量本縣近年少子化趨勢影響，本縣整體班級數持續減班以致將可能產生國中小教師超額問題，爰 107 學年度將予以控管員額，不辦理普通班新進教師甄選。
- 4、依本府所屬中小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學位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國中小學教師申請在職進修業務。
- 5、自 106 學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編制政策。

(二) 學生事務工作：

- 1、友善校園週創意活動，包括「防制校園霸凌」、「防制黑幫勢力介入校園」及「防制藥物濫用」等，藉由各項教育宣導及活動辦理，喚起縣民及各校對建立友善校園之重視，共同關注及協助解決；107 學年友善校園週首長行程於 107 年 8 月 30 在羅東國中舉辦，藉此宣導重視經營友善校園，讓學生安心就學。
- 2、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方面，依據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實施計畫暨輔導作業流程及「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辦理，包含一級預防教育宣導、二級預防清查篩檢、三級預防春暉輔導；對於藥物濫用再犯學生，轉介校外會「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由專業心理師介入輔導。
- 3、積極處理校園霸凌事件，建置反霸凌因應小組及其處理機制，針對偏差行為學生給予積極的關懷與輔導。

- 4、與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及警察局少年隊實施校外聯合巡查及暑期青春專案聯巡，勸阻學童勿流連網咖等不良場所，並防止學生意外事件發生，同時針對少年校外偏差行為，進行輔導，以期改善偏差行為。
- 5、協助學校發展品德文化，由學校整合校內外資源，透過課程、活動、潛在課程、教師典範，形塑品德校園文化，以建構完善優質而有品的教育環境，培育高素質且能自我實現的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
- 6、每年實施2次校園生活問卷施測（對象為國小高年級生與國、高中生；4月採記名問卷，10月採不記名問卷），並針對受霸凌學生及其相對人進行確認與輔導做成紀錄持續追蹤輔導。
- 7、持續辦理本縣國中小校長、學務主任、生教組長工作傳承會議及尿液篩檢說明會，宣導學生事務年度工作重點事項，且透過分享與對話提供有效策略，建立經驗傳承的最佳模式。

（三）輔導工作：

- 1、107年4月至8月間針對中輟重點學校，分別於4月19日、6月15日召開中輟專案會議，並邀請警察局、社會處、鄉鎮市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家庭教育中心、中介教育合作中途班、本縣中輟中心學校及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列席，透過各單位提供學校中輟輔導策略建議與可提供協助之資源訊息。
- 2、利用各類研習會議加強宣導兒少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與家庭暴力防治與責任通報的重要性，請各校強化教職員工對於學生異狀察覺之警覺性，並落實24小時內進行責任通報之規定，以確實協助受害學生相關權益。
- 3、本縣校園性侵害事件被害人多為13至17歲之學生，分析後，多為男、女朋友關係或不熟悉法令所造成，本府除定期研辦相關法令研習活動外，並督導各校透過課程引導及各類教育活動，加強宣導學生對於情感教育、人際相處與彼此尊重的觀念及性平相關法令之認知。
- 4、107年4月13日辦理中輟通報系統線上研習第1場。
- 5、107年8月15日辦理性平三法整合議題之法令研討及性平電影讀書會工作坊，增進各校性平事件處遇能力及教師媒體識讀的教學能力。
- 6、辦理生命鬥士巡迴演講、生命體驗探索活動、生命電影導讀、生命彩繪與優良生命教育教案甄選，期望藉由對生命教育學習平台之交流與體驗，內化和建構學生們能更具體健康正向生命意義之價值觀。

（四）教務及校務：

- 1、辦理本縣國中小學歷採認，依據應檢附資料核發學歷採認證明書，107年3月至8月，已核發學歷採認證明書計有6人（採認具本國國小階段3人、國中階段1人、高中階段2人）。
 - 2、辦理本縣師鐸獎、教育奉獻獎、特殊優良校長及教師遴選表揚工作；教育部師鐸獎獲表揚1人、教育部國教署杏壇芬芳獎獲表揚1人、特殊優良教師獲表揚48人、特殊優良校長獲表揚6人，已於107年9月15日進行表揚。
 - 3、辦理本縣各國中小新生分發作業。
 - 4、辦理本縣國中小學生學籍管理，提供各校轉出、轉入學疑問解答。
 - 5、督導本縣國中小常態編班，以利教學正常化推動。
 - 6、依據各校畢業典禮期程，辦理採購縣長獎獎品業務。
- (五) 獎勵與補助：辦理本縣中等以上學校優秀學生獎學金、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原住民族委員會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本縣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金、高中職清寒卓越升學和大學績優卓越學生獎助金及民間獎助學金等相關業務。
- 1、辦理「宜蘭縣中等以上學校優秀學生獎學金」審核及發放，107學年度上學期核發高中職組50名計15萬元（每名學生3,000元）、大專組50名計30萬元（每名學生6,000元）。全年度共計90萬元。
 - 2、辦理國中小「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106學年度上學期受補助人數及金額：國小501人計50萬1,000元；國中428人計85萬6,000元，高中1人計3,000元（補助額度國小每人1,000元、國中每人2,000元、高中每人3,000元），合計共補助136萬元。
 - 3、辦理「宜蘭縣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金」，106學年度下學期補助本縣軍公教遺族學生25人，計核發22萬5,525元。
- (六) 十二年國教：
- 1、本縣為單一免試就學區，已依規定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規劃推動小組」暨「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並訂定「宜蘭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高中高職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
 - 2、107年4月辦理國中九年級志願選填試模擬。
 - 3、107年5月19、20日辦理國中教育會考。
 - 4、107年6月8日寄發教育會考成績單。
 - 5、107年7月3日辦理高中職免試入學國中集體報名。
 - 6、107年7月10日辦理高中職免試入學放榜。
 - 7、107年7月31日公告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續招學校名單。

8、107年8月持續追蹤免試入學未錄取同學。

(七) 輔諮中心業務：

- 1、辦理專業輔導人員、國中小專、兼任輔導教師、一般教師輔導知能增能研習，共計45場次。
- 2、提供教師與家長輔導專業諮詢達193人次、家暴高危機個案追蹤41人次、目睹家暴個案追蹤59人次、中輟追蹤108人次、行為偏差追蹤72人次、諮商、會談服務294人次、參加學校個案會議17場次、危機協處19次、團體輔導54次。

二、辦理學校營繕工程，發揮境教功能

(一) 風雨操場新建工程：自99年迄106年逐年興建風雨操場，已完成29校，106年案件於107年5月份起陸續完工。107年辦理光復國小、北成國小、礁溪國中、三星國中、武淵國小等5校，4月份起陸續完成工程招標並進行施工，預計年底完成興建。

(二) 辦理學校安全通學廊道建置計畫：

- 1、核定3階段建置排序辦理。
- 2、105年度已完成第1階段頭城國小等8校學校安全通學廊道建置。
- 3、106年度已完成第2階段大福國小等9校學校安全通學廊道建置。
- 4、107年(第3階段)辦理冬山國小、冬山國中、古亭國小、育英國小、岳明國小、永樂國小、大進國小、大隱國小等8校，預計年底前施作完成。

(三) 教育優先區計畫：為縮短城鄉教育差距，並達成照顧學習弱勢族群學生之理想，本縣申請教育部補助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及補助交通不便地區學校交通車等5個項目，共84所國中小(含分校分班)，推動107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經費共計851萬8,607元。108年度刻正辦理各校計畫申請之前置作業，預計107年11月各校完成申請，以利108年度計畫之執行。

(四) 辦理防災教育計畫：107年度防災教育計畫總經費計327萬7,850元，其中教育部補助295萬元，縣配合款32萬7,850元，辦理防救計畫審查工作坊等10項子計畫及補助四季國小英士分校等23校辦理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另縣款198萬元，購置防災頭套並執行防災教育輔導團綜合規劃組等9組計畫，以落實防災教育。

(五) 辦理學校耐震補強工程：107年度辦理澳花國小等14校16棟校舍耐震補強工程，於暑假施工，年底前完成竣工與核結。108年國教署已核定大洲國小及蘇澳國中2棟校舍之補強工程，預計於暑假施工，年底前完成竣工與核結。

三、加強社會教育，推動基層文化活動

(一) 辦理成人教育活動：

- 1、學習型城市：107 年度本府持續與佛光大學合作，延續 106 年度計畫軸線並加以延伸，規劃辦理「食農教育」、「孝親健康倡議」、「樂活養生」等 3 個子計畫，以提升宜蘭終身學習率為主要目標，進而達到宜蘭觀光產業的升級與永續發展。
- 2、辦理新住民教育：107 年度宜蘭縣新住民學習中心續由黎明國小辦理，並結合策略聯盟學校（公正國小、三民國小、內城國中小、大洲國小及士敏國小等 5 校），以規劃語文學習課程、人文鄉土課程（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家庭教育課程、法令常識課程、多元培力課程（生活技能學習）及政策宣導等六大類課程。
- 3、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107 年度計同樂國小、中山國小、二城國小及南安國中等 4 校辦理。
- 4、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107 年度計黎明國小等 12 校申請，共開設 26 班（其中新住民專班 16 班）。
- 5、樂齡學習中心：協助 55 歲以上國民，提供活躍老化核心課程，幫助中高齡者活躍老化，並強化中高齡者對於老化生活的準備，增加繼續學習及參與機會，促進其健康、安全，提升生活品質，達成樂齡學習目標，107 年賡續於本縣 12 鄉鎮市辦理樂齡學習中心（宜蘭市—復興國中、羅東鎮—成功國小、頭城鎮—頭城國小、礁溪鄉—礁溪國小、壯圍鄉—古亭國小、員山鄉—員山國小、三星鄉—三星國中、五結鄉—五結鄉公所、冬山鄉—冬山鄉公所、大同鄉—大同國小、南澳鄉—南澳國小、蘇澳鎮—蘇澳國中），達成「一鄉鎮一樂齡」目標。
- 6、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開辦宜蘭社區大學及羅東社區大學，辦理終身學習活動及課程，107 年度上學期共開設 249 門課程，選課人次計 4,032 人次。
- 7、辦理高中進修學校及國中小補習學校：於南澳高中等 15 校共開 37 班，其中高中進修部 1 班、國中 4 校 12 班、國小 10 校 24 班。

(二)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童軍教育及專案工作：

- 1、辦理 107 年度宜蘭縣幼童專用車駕駛暨隨車人員交通輔導研習，參加人數約 117 人。
- 2、辦理宜蘭縣 107 年度國民中小學加強導護志工交通服務對安全輔導研習，參加人數 94 人。

- 3、辦理宜蘭縣 106 年度加強交通安全教學師資暨學生上下學安全維護研習活動，參加人數 101 人。107 年度預訂於 9 月 18、19、25、26 日辦理。
- 4、本縣國中小童軍團於 107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6 日假台中成功嶺參加「中華民國第 11 次全國大露營活動」，幼童軍、男女童軍及服務員共計 325 人。
- 5、宜蘭縣 107 年度童軍高級考驗營，參加人數 250 人。
- 6、宜蘭縣 107 年度童軍晉級專科考驗營，參加人數 213 人。
- 7、宜蘭縣 107 年度幼童軍聯團舍營活動，參加人數 275 人。
- 8、宜蘭縣 107 年度輔導人員木章訓練計畫，參加人數 44 人。
- 9、宜蘭縣女童軍會 106 年度六一女童軍節活動暨專科考驗營，參加人數 300 人。
- 10、辦理教育優先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107 年度計 45 校辦理。
- 11、辦理教育優先區－學校發展特色（藝文部分），107 年度計 36 校辦理。
- 12、辦理教育優先區－補助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107 年度計 12 校辦理。
- 13、辦理 107 年度高中職成年禮活動，藉由不同方式尋訪或繞境縣內之在地文史古蹟、自然景觀，體會先民開蘭精神與文化美學的傳承，讓宜蘭子弟完成縣內學習階段準備離鄉求學或謀職時，都能滿載在地鄉情，發揮宜蘭人的精神，特辦理龜山島登島成年禮活動本縣內各大專及高中職校共 15 所學校共同參與計 420 人。

（三）辦理各項藝文競賽：

- 1、規劃辦理 107 年度宜蘭縣語文競賽。
- 2、規劃辦理 107 學年度宜蘭縣學生美術比賽。
- 3、規劃辦理 107 學年度宜蘭縣學生舞蹈比賽。
- 4、規劃辦理 107 學年度宜蘭縣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
- 5、規劃辦理 107 學年度宜蘭縣學生創意戲劇比賽。
- 6、規劃辦理 107 年度推動多元文化及新住民教育「說故事，知故鄉」國民中小學學生生活母語說故事比賽。
- 7、規劃辦理 107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四）推動學校藝文活動，落實美學教育：

- 1、持續辦理「宜蘭縣政府所屬學校 107 年藝術家駐校計畫」，年度計畫總金額 255 萬元，採取競爭型機制，計 29 校提出申請，核定補助 17 校，分別補助 10 至 20 萬元。

- 2、辦理 107 年度國中小社團樂器更新計畫，補助宜蘭國中等 10 校（國中 4 校、國小 6 校），總計補助金額 275 萬 4,600 元。
- 3、107 年度持續推動宜蘭縣國中小學傳統藝術社團暨管弦樂團發展經營計畫，補助中山國小等 93 校辦理，總計 137 個社團。

（五）辦理閱讀推動計畫：

- 1、辦理國教署補助 107 年度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其中閱讀推動計畫核定補助羅東國中等 21 校。
- 2、辦理國教署補助 107 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教師實施計畫」，核定補助復興國中等 18 校（國中 4 校、國小 14 校），另為擴大本縣國中小學校推動圖書館利用教育及閱讀活動，另案補助國小 2 校參與圖書館閱讀教師計畫，上述合計 20 校。
- 3、辦理教育部身教式閱讀與聊書計畫，以興趣為本之閱讀模式，培養學生閱讀興趣與習慣，激發學習動機，讓學生依自己的興趣自主閱讀，並建立閱讀習慣，提升學習成效，107 學年度共計 12 所國民中小學獲核定（國中 5 校、國小 7 校）。
- 4、持續辦理 107 年第 13 屆蘭陽兒童文學獎及第 17 屆少年文學獎徵文比賽活動，鼓勵本縣國中小學生文學創作並提供文學發表機會。
- 5、持續辦理好讀周報採購，推廣讀報教育，提升師生閱讀能力，養成終身閱讀習慣。
- 6、持續辦理九彎十八拐雙月刊採購，提升全縣國中學生閱讀能力及對在地文學作品的認識、增進在地的認同。
- 7、為積極推動校園與社區閱讀風氣，落實學校成為社區學習中心的理想，106 學年度補助頭城鎮二城國小、宜蘭市中山國小、蘇澳鎮南安國小等 3 校加強推動假日開放圖書館利用，營造親子、師生、親師共讀的良性互動，以增進宜蘭縣縣民閱讀能力，培養全民閱讀生活，建立終身學習目標及落實幸福宜蘭願景。
- 8、協助推動愛的書庫計畫，截至 107 年共計 7 個書庫（計有宜蘭國小、蓬萊國小、古亭國小、大同國小、蘇澳國中、吳沙國中、利澤國小）。

（六）短期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教育基金會：

- 1、短期補習班：本縣各私立短期補習班截至 107 年 9 月 4 日止，計有 329 家，由本府進行輔導與管理，每年皆辦理公共安全講習，以加強教育政策及政令之宣導，強化補習班公共安全管理體系的運作。

- 2、課後照顧中心：本縣各私立兒童課後照顧中心截至 107 年 9 月 4 日止，計有 14 家（溪北 7 家、溪南 7 家），由本府進行輔導與管理，於 107 年 8 月 8 日、9 日、15 日、16 日假南屏國小辦理 2 梯次 107 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 18 小時在職訓練研習，增進照顧服務人員之專業能力。
- 3、教育基金會：本縣各財團法人教育基金會截至 107 年 9 月 4 日止，溪北地區有 49 間教育基金會，溪南地區有 42 間教育基金會，總計 91 間教育基金會，由本府進行會務運作及財產之監督輔導與管理，以結合公私部門之力量促進本縣教育事務之發展。

四、發展全民體育，充實體育設備

（一）學校體育：

- 1、辦理水域安全宣導計 34 校、63 場次，計約 5,700 人次參加。
- 2、107 年度補助本縣 88 所學校辦理「學生游泳課程及體驗活動」，計約 8,435 位學生參加。
- 3、辦理「107 年推動中小學社區（團）學生棒球發展計畫」獲中央補助 295 萬 7,680 元。
- 4、辦理「107 年度教育部體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增聘運動教練實施計畫」獲中央補助經費 54 萬 1,666 元。
- 5、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教師增能研習」獲中央補助經費 7 萬 1,500 元。
- 6、辦理「107 年度體育教學模組教師認證計畫」獲中央補助經費 10 萬元。

（二）社會體育：

107 年度辦理 2018 宜蘭梅花湖鐵人三項錦標賽共有 3,000 名選手參賽。

（三）充實體育設備：

- 1、補助廣興國小（75 萬 2,000 元）、柯林國小（90 萬元）、成功國小（70 萬元）、蓬萊國小（96 萬 5,000 元）、竹林國小（76 萬元）、竹安國小（46 萬元）及武淵國小（71 萬元）等 7 校辦理遊戲器材充實改善計畫經費 524 萬 7,000 元。
- 2、補助三星國中「拔河隊訓練器材計畫」經費 6 萬元。
- 3、補助頭城國中「羽球運動發展計畫」經費 10 萬元。
- 4、辦理冬山河艇庫興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4,000 萬元，經中央前瞻計畫核定補助 1 億 1,000 萬元。
- 5、補助竹林國小修整建棒球場，獲中央補助經費 76 萬元，縣配合款 19 萬元。

- 6、補助清溝國小購置親水體驗池，獲中央補助經費30萬800元、縣配合款7萬5,200元。
- 7、教育部體育署核定本縣公館國小、復興國中及廣興國小等3校辦理「106年教育部城鄉建設—校園社區化改造—體育休閒站—夜間照明」經費35萬7,000元（中央款補助28萬5,600元、縣配合款7萬1,400元）。
- 8、補助冬山國小辦理「室內籃球場相關器材設備申請計畫」經費43萬2,000元。
- 9、補助南山國小等28校辦理「學校體育教學設備與器材計畫」經費303萬5,176元（中央款補助242萬8,141元、縣配合款60萬7,035元）。
- 10、補助黎明國小購置購置學校游泳池教學設備計畫經費4萬6,400元。
- 11、補助育英國小辦理「跑道修繕計畫」經費10萬元。
- 12、補助南屏國小「運動場地整建」經費792萬元（中央款補助633萬6,000元、縣配合款158萬4,000元）。

（四）加強衛生教育，美化學校環境：

- 1、配合衛生單位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及通報工作，包括腸病毒、流感、水痘、肺結核等，並依相關規定必要時採停課措施，持續監控校園傳染病疫情。
- 2、辦理蘇澳國小等11校補助學校飲水機設備，補助經費92萬元。
- 3、辦理武塔國小等40校補助學校充實健康中心設備，中央補助經費32萬9,800元，縣款補助80萬7,925元。
- 4、8月22、23日與本府衛生局及本處特幼科於北成國小辦理本縣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幼兒園教師教保員衛生保健增能研習。
- 5、8月21日與本府衛生局於羅東聖母醫院辦理107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及流感疫苗接種行前說明會。
- 6、8月20日於凱旋國中辦理107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說明會。
- 7、6月19至22日辦理本縣106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線上考核評鑑。
- 8、6月3日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及本縣牙醫師公會於宜蘭運動公園辦理本縣107年度國小學童潔牙觀摩活動。
- 9、1月至5月配合教育部國教署辦理5場次（校）學童口腔保健輔導計畫。

（五）營造校園健康飲食環境：

- 1、依據學校衛生法第22條規定，每月會同本府衛生局、環保局、農業處及政風處辦理學校餐飲衛生聯合稽查工作暨午餐食材抽驗工作，107年度辦理情形如下：
 - （1）辦理2家食材供應商之作業環境衛生查核工作計3家次。

- (2) 辦理 3 家團膳業者之作業環境衛生查核工作計 18 家次。
- (3) 辦理 80 所學校廚房作業環境衛生查核工作計 65 校次。
- (4) 辦理學校午餐食材抽驗工作：
 - 甲、學校午餐蔬果農藥殘留檢驗：蔬菜 45 件、水果 3 件。
 - 乙、學校午餐禽畜產品動物用藥殘留檢驗計 13 件。
 - 丙、學校及團膳午餐半成品食品添加物檢驗計 15 件。
 - 丁、學校及團膳午餐成品衛生標準（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檢驗計 58 件。

2、學校午餐補助：

- (1) 107 年度寒假「低收入戶學生」午餐補助（70 元/餐）：計 990 人，經費 103 萬 9,500 元。
- (2) 107 年度寒假「到校活動之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70 元/餐）：計 1,150 人，經費 71 萬 6,450 元。
- (3)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貧困學生」午餐補助（850 元/月）：計 4,568 人，經費 3,455 萬 5,479 元。
- (4)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非貧困之原住民學生」午餐補助（350 元/月）：計 1,720 人，經費 536 萬 5,500 元。
- (5) 107 年度暑假「到校活動之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70 元/餐）：計 1,201 人，經費 202 萬 6,990 元。
- (6) 107 年度暑假「低收入戶學生」午餐補助（70 元/餐）：計 813 人，經費 244 萬 6,010 元。

3、107 年度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四章一 Q 生鮮食材執行進度：

- (1) 四章一 Q 驗證標章及生產追溯條碼：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吉園圃（四章）、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QR code）。
- (2) 禽畜產品：已符合（CAS 或 QRC）。
- (3) 生鮮水產品：已符合（CAS 或 QRC）。
- (4) 蔬菜：除由縣政府每週提供一道在地有機蔬菜，透過中央獎勵金補助方案，提高團膳業者自主供應產銷履歷、吉園圃及 QRC 蔬菜比率。

4、依據「宜蘭縣飲食健康權自治條例」第 7 條規定，辦理「宜蘭縣國民中小學 107 學年度教育農園推動計畫」，著重學生體驗學習，學校於校內或與地方結合建置教育農園，供學生種植可食作物，融入相關領域課程，使學生學習觀察並參與農作物的生長。

5、107年8月14、15、16、17日假北成國小辦理「107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午餐秘書餐飲衛生講習」計32小時，以加強學校餐飲督導人員之衛生自主管理能力，並提升學校午餐供應品質。

(六) 建構本縣環境教育綱領、推動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 1、107年本縣累積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計12所（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深溝水源生態園區、羅東自然教育中心、臺灣戲劇館、宜蘭縣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頭城農場、芳香植物博物館（香草菲菲）、蘭陽博物館、宜蘭縣無尾港環境學習中心、員山生態教育館、雙連埤生態教室及馬告生態園區明池環境學習中心等），107年度持續輔導優良之環境場所以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以提供優質多元環境教育場域。
- 2、積極推動低碳城市相關政策及措施，包括低碳永續校園、中小學能源科技推動、學校節水設施補助計畫，107年持續推動執行永續校園推廣計畫（探索計畫），計永樂國小1校申請提案並獲補助經費10萬2,000元。
- 3、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取得環境教育人員（經歷）認證，於105年3月已達100%環境教育人員（經歷）認證；於107年8月2、3日及8月9、10日共計4日，辦理本縣學校「環境教育人員」素養提升暨認證展延研習，協助各校人員取得認證展延；另107年7月2至4日及7月19、20日辦理本縣『落實友善環境行動－「餐桌上的科學家」種子教師培力工作坊』環教人員認證展延研習33小時。
- 4、整合縣內優質環境教育團隊（荒野、人禾、鳥會等）及環教設施認證場所（如深溝淨水廠、無尾港環境學習中心等），建立良好之夥伴關係，提升宜蘭各環境學習中心行動研究能力，透過議題討論、研商及共擬策略，共創宜蘭地區優質環境學習場域分工與行動，並定期辦理工作坊（「蘭陽環境學習中心俱樂部（Lanyang ELC Club）」），以做到環教行動聯盟實質經驗及資源共享，107年度擬由冬山河生態綠舟及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結合環保局相關計畫擴大辦理秋季工作坊。
- 5、發展教育處環境教育中心組織系統、工作職掌，建置「蘭陽博物館環境教育中心」、「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冬山河生態綠舟」及「羅東運動公園」環境教育課程架構，於各衛星基地落實環境教育教學工作，提供學校優質的學童戶外環境學習及教師、環境教育人員增能研習課程，另外辦理系列到校服務及親子共學活動，創造多樣化的環境學習經驗，每年至少提供10,000人次以上之服務效能。

- 6、透過環境教育中心課程創新與現場教學之實踐，每年至少發展3套創新之課程方案，協助全縣各項環境教育與戶外教育相關計畫發展（如：水路課程、鄉土教育、海洋、戶外教學、山野教育…等）。
- 7、環境教育中心結合「國家教育研究院－戶外教育實踐園區」之發展，協助學習領域課程研發，鼓勵產、官、學、民間團體協作，以強化學校本位特色課程和其他戶外學習方案的規劃、執行，並訂定具體指標與評估方法，以確保戶外教育的品質。
- 8、環境教育中心透過「建立夥伴關係、發展系列合作計畫」之策略，與宜蘭大學、蘭陽環境學習中心俱樂部、關渡自然公園、縣府相關局處以及縣內外環境保護非營利組織或公私立部門進行各項專案計畫，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國際水資源教育推廣計畫」、「環境教育人才培植與人員認證」等項目，目前與13個單位進行常態性合作計畫，並與部分特殊或具代表性之單位簽訂「合作備忘錄」，擴大合作效益。

五、營造零拒絕的特殊教育環境

（一）特教班級、學生統計：

1、特教班設班概況：共計136班。

（1）身心障礙類：計126班。

甲、集中式特教班：學前8班、國小12班、國中7班。

乙、不分類資源班：國小39班、國中23班。

丙、不分類巡迴輔導班：學前11班、國小16班、國中4班。

丁、分類巡迴輔導班：計6班，類型如下：

A、聽語障巡迴輔導班：國小3班。

B、聽障巡迴輔導班：國中1班。

C、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1班。

D、視障巡迴輔導班：1班。

（2）資賦優異類：計10班。

甲、一般智能資源班：國小4班。

乙、數理資優資源班：國中6班。

2、安置人數概況：共計2,060人。

（1）身心障礙類（含疑似生）：安置學前學生340人，國小學生937人，國中學生546人，高中學生9人，合計1,832人。

（2）資賦優異類：一般智能資源班62人、校本資優教育方案18人、學術性向數理資源班148人，合計228人。

(二) 資優教育推動概況：

107 學年度校本資優方案計 9 案，由岳明國小（安置學生 1 名）、大進國小（安置學生 1 名）、凱旋國小（安置學生 1 名）、羅東國小（安置學生 1 名）、黎明國小（安置學生 1 名）、壯圍國中（安置學生 2 名）、凱旋國中（安置學生 1 名雙重身分）、興中國中（安置學生 1 名）及中華國中（安置學生 9 名）辦理，9 校提供計 18 名通過鑑定之資優學生多元、適性課程。

(三) 生活協助支持：

- 1、為使身心障礙學生在學校獲得充足的生活協助，並順利推展融合教育，聘請約僱教師助理員 26 人，協助 142 名集中式特教班學生，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共計 49 校聘請 54 人，協助 178 名學生（不含特教班學生），協助教師進行身心障礙學生生活協助、融合教育等工作。
- 2、為使縣內身心障礙學生方便就學，提供有需求學生上下學交通接送服務，共 11 校置有交通車載送 122 名學生、9 校租賃交通車載送 45 名學生。
- 3、107 年度辦理國中小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 (1) 寒假班：計 37 校開辦 66 班，服務學生數 375 人。
 - (2) 平日班：計 36 校開辦 45 班，服務學生數 413 人。
 - (3) 暑假班：計 38 校開辦 69 班，服務學生數 424 人。
- 4、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視障生用書：
 - (1) 國小 9 名學生：大字書 33 本、有聲書 9 片、點字書 3 本。
 - (2) 國中 6 名學生：大字書 35 本、有聲書 4 片。
- 5、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供學障生有聲書：
 - (1) 國小 9 名學生：有聲書 29 片。
 - (2) 國中 11 名學生：有聲書 31 片。

(四) 特教輔導團業務：

- 1、106 學年度上學期（107 年 6 月 21 日）召開第 3 次輔導團團務會議。
- 2、辦理輔導員入校輔導溝通技巧研習。
- 3、辦理國中小資源班國語文、數學課程教學實務分享與對談研習。
- 4、辦理宜蘭縣 107 年度特殊教育類初任教師講座。
- 5、辦理視障研習－用心聽看電影（口述影像）。
- 6、辦理特殊教育學生情緒行為問題處理守則實務應用增能研習。
- 7、辦理聽覺能力測驗評估及教學目標設計研習。
- 8、辦理情緒行為組輔導員增能研習－行為功能介入方案個案實作工作坊。
- 9、辦理聽能訓練課程設計研習。

- 1 0、辦理家庭輔導與支持系統研習。
- 1 1、辦理宜蘭縣 107 年度特殊教育類薪傳教師回流講座。
- 1 2、辦理 ADHD 情緒障礙學生教學教材模組推廣（學前場、國小場、國中場）
- 1 3、辦理情緒障礙學生介入技巧與實務研習及社交技巧教學實務研習。
- 1 4、辦理自閉症學生社交技巧教學、融合教育實務研習。
- 1 5、辦理中重度學生擺位、輔具運用研習。
- 1 6、辦理學障生數學領域補救教學策略研習。
- 1 7、辦理未設有特殊教育班級訪視（共 12 所國中小）。
- 1 8、辦理特殊教育教材比賽 1 場次。
- 1 9、辦理二城國小資源班特教議題研討會 1 場次。
- 2 0、成立特殊類型課程推動小組。

（五）身心障礙學生技能訓練與休閒活動：

- 1、為協助家長從影片的情節出發，延伸到家長的自身經驗，透過腦力激盪問題，以啟發家長的反思能力，並藉由影片資訊欣賞與活動討論設計，提供特殊需求學生家長深入學習，107 年 3 月至 5 月假凱旋、國華國中、力行、光復、利澤、宜蘭、員山、礁溪、羅東、順安、大隱國小辦理「宜蘭縣 107 年特殊需求學生家長優質親職能力－親子愛相隨」活動，參與家長及學生計 160 人。
- 2、為提供普通班學生與特殊需求學生互動的機會，進而了解如何正確的和特殊需求學生相處，並透過團隊合作及分組競賽協助學生瞭解及學習有效的溝通方式而開拓合宜的人際關係，107 年 3 月至 6 月假三星、大隱、清溝、馬賽國小、興中、利澤國中辦理「宜蘭縣 107 年度地板滾球育樂活動」進行競賽練習，參與家長及學生計 27 人；另 107 年 5 月 23 日假教師研習中心邀請資深地板滾球教練，進行訓練活動設計經驗分享，參與教師計 17 人；另，107 年 6 月 2、3、9 日假壯圍國中、冬山、清溝國小進行校際間友誼賽，參與人數計 156 人。
- 3、107 年 6 月 25 日假礁溪老爺酒店明月廳舉行「宜蘭縣 106 學年度學前特教班聯合畢業典禮」，透過 5 校共同舉辦聯合畢業典禮，希望提高家長對於家中幼童發展狀況的關注與關心，如能及早發現、及早接受專業特教服務，可使孩子減緩學習的落差，激發孩子學習潛能，提昇內在能力，進而融入環境與幼兒共同學習，共同成長，參與家長、學生及工作人員計 200 人。

- 4、107年7月18、19日、8月8、9日假友愛影城及統一戲院辦理「宜蘭縣107年度特殊需求學生電影欣賞活動」，與會人數計905人次，希望藉由影片欣賞，鼓舞特殊需求學生勇敢面對挫折與困難，激發他們正向的力量。
- 5、為讓特殊需求學生能親身體驗父母親工作賺錢養家的辛勞、學習適當的金錢價值觀，並藉由每項職業的專業說明，了解各類職業標準的工作流程，進而透過各類職業體驗的機會，協助特殊需求學生體驗學習，提前探尋自己的職業興趣，107年7月26日假臺北華城辦理「BABYBOSS體驗營」，參與學生共86人。
- 6、107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需求學生暑期活動分為3梯次，假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蜡藝蜡筆城堡、成功國小校長宿舍、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體驗3天2夜營隊生活，共計116位學生參加。

(六) 辦理學校無障礙改善工程，發揮境教功能：

- 1、107年度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案補助款，教育部國教署於107年3月16日核定補助2,000萬元，本縣自籌500萬元，改善經費合計2,500萬元；107年度改善學校計7校：羅東國小、利澤國中、人文國中小、公正國小、新生國小、光復國小、四結國小。
- 2、107年8月21日函文教育部國教署申請107年度第2階段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案補助款尚未核定，改善學校計1校，即新生國小。

六、推動優質、近便、平價、普及的學前幼兒教育

(一) 幼兒園概況統計：

- 1、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園數為45園（含分班），鄉（鎮、市）立幼兒園30園（含分班），園長、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合計453人，幼生5,303人。
- 2、私立幼兒園（含非營利幼兒園）園數為50園，園長、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合計533人，幼生4,972人。

(二) 一般行政管理：

1、公共安全暨幼童交通車稽查：

- (1) 幼兒園公共安全暨園務行政稽查：107年度上半年已完成38園檢查，下半年預計完成42園檢查，並將訪查結果報送教育部國教署備查。
- (2) 107年4月至8月辦理幼童專用車及學生交通車聯合路檢稽查共計40次，總計稽查108輛車，違規者計4輛次（幼兒園3件），違規車輛除警察單位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予以（行為人）開單處分，並由權責單位函請違規單位限期改善。

2、幼兒園美、英語教學輔導訪視：107年度上半年已完成38園檢查，下半年預計完成42園檢查，並將訪查結果報送教育部國教署備查。

(三) 教保活動：

- 1、教保專業知能研習（含課綱研習、國幼班研習）：為提升本縣教保服務人員教保專業知能，計辦理教保專業知能研習32場次。
- 2、本土語言教學：為推動本土語言融入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107學年度之公私立幼兒園共計26園（其中國小附設幼兒園10園、鄉鎮市立幼兒園4園（含分班）及私立幼兒園12園），經費計13萬2,019元，用於購置或自編本土語言參考教材、邀請本土語言專長人士參與教保活動課程之鐘點費等。
- 3、親職教育：辦理107學年度推動幼兒園（一般地區、新住民家庭及原住民山地鄉）親職教育活動，107年8月至108年4月計26場次，經費總計55萬9,472元。

(四) 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

- 1、106學年度第2學期期間：課後留園服務計有公立幼兒園37園，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弱勢幼兒及教師助理員經費計47萬3,468元，縣府補助教保服務人員鐘點費及教師助理員調整時薪差額計172萬2,844元。
- 2、107年度暑假期間：課後留園服務計有公立幼兒園43園，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弱勢幼兒及教師助理員經費計166萬3,899元，縣府補助教保服務人員鐘點費及教師助理員調整時薪差額計179萬5,306元。

(五) 學前教育就學補助：

- 1、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補助：106學年度第2學期請領補助之幼兒人數3,780人，金額合計5,822萬8,092元。
- 2、弱勢家戶兒童就學費用補助計畫：針對滿2足歲至4足歲實際就讀本縣各公私立幼兒園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含發展遲緩）、兒少、弱兒少及特殊境遇幼兒之就學費用補助，106學年度第2學期計474人次受惠，補助金額365萬2,970元，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1) 低收入戶幼兒補助94人，補助金額計105萬9,689元。
 - (2) 中低收入戶幼童補助118人，補助金額計92萬183元。
 - (3) 身心障礙幼童（含發展遲緩）補助222人，補助金額計140萬5,098元。
 - (4) 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17人，補助金額計12萬1,000元。
 - (5) 特殊境遇家庭補助23人，補助金額計14萬7,000元。

(六) 充實及改善幼兒園教學環境設施設備：

- 1、107學年度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有南安國小附幼等14校，經費計1,095萬6,500元。
- 2、107學年度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鄉鎮市立幼兒園有宜蘭市公所附幼等5鄉鎮市立幼兒園，經費計2,356萬9,700元。

(七) 非營利幼兒園：

- 1、非營利幼兒園係指政府委託公益法人或核准公益法人申請興辦，以協助家庭育兒及家長安心就業、促進幼兒健康成長、推廣優質平價及弱勢優先教保服務為目的之私立幼兒園。
- 2、服務品質（時間）類似私立幼兒園，無寒暑假且每日托育時間為8：00～17：00，優於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收費則介於私立幼兒園與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之間，同時做到保障教職員工一定的薪資水準。
- 3、非營利幼兒園之營運成本以家長負擔、縣市政府負擔、中央補助等3方面，取代全額由家長負擔的私立幼兒園營運模式，以達到降低收費之目的。
- 4、目前本縣設有4所非營利幼兒園，分別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辦理之大湖及光復非營利幼兒園、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辦理之大隱非營利幼兒園以及社團法人宜蘭縣蘭陽幼兒教保事業發展協會申請辦理之華國非營利幼兒園，光復非營利幼兒園為107學年度新開辦之幼兒園，增加招收76名幼生。
- 5、上開公益法人營運之幼兒園定期受本府考核及每年公告財務狀況：
 - (1) 考核：前學年工作報告（包括年度預決算書、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及當學年工作計畫（含年度收支預算編列明細）審查；每學期至少到園檢查1次；每學年度應辦理績效考評。
 - (2) 公告財務狀況：前學年度會計師簽證之決算報告、資產負債表（平衡表）、收支餘絀表（損益表）、當學年度收支編列明細表。

(八) 前瞻計畫－「友善育兒空間－新建幼兒園園舍」：

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縣辦理106至109年「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友善育兒空間」之新建幼兒園園舍工程經費7,836萬元，預計於本縣清溝及壯圍國小興建幼兒園園舍，並規劃未來做為辦理非營利幼兒園之場地；本案目前刻正辦理園舍規劃設計，預計109學年度開辦。

七、九年一貫課程教學暨提升教師專業發展

(一) 英語教育：

- 1、106學年度國民中小學 English Easy Go 系列活動，包含「國中英語歌唱」、「國中讀者劇場」、「國中英語單字王」、「國小英語律動」、「國小讀者劇場」、「國小英語朗讀」、「國小英語單字王」、「情境闖關」、「國小英語村體驗」等9項活動競賽，於4月14日（壯圍國中）、4月15日（新生國小）辦理，報名人數國中817人、國小2,071人。107學年度預計於108年4月13、14日辦理。
 - 2、本縣107學年度引進8位美籍傅爾布萊特獎學金得獎人擔任外籍英語協同教學助理，分派至16所國小進行英語協同教學，並至2所國中進行英語社團活動；另每週五安排至英語村進行英語情境教學。本案計畫期程107年8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
 - 3、本府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助公立國民中小學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107年8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止，107學年度核定9名外籍英語教師至10所國中小進行英語協同教學。
 - 4、國小中心學校英語育樂營，辦理模式分為ETA英語體驗營、國小暑期英語育樂營（溪北溪南輪流辦理）2種，其中ETA英語體驗營由中心學校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分別於106年12月16日及107年4月28日於永樂國小及成功國小辦理，另4所鄉鎮中心學校於107年7至8月辦理2、3日英語育樂營。
 - 5、本縣申請教育部國教署補助106學年第2學期及107學年度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經費計438萬7,688元，執行本縣「提升學生英語學習成效計畫」、「充實英語教學設備計畫」、「英語教學資源中心運作計畫」等3項計畫，充實英語設備補助本縣48所國中小共231萬元。
 - 6、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本縣七賢國小、新生國小及永樂國小辦理106學年度第2學期至107學年度辦理國民中小學沉浸式英語教學特色學校試辦計畫132萬5,727元。
- (二) 國際教育：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本縣成功國小及中山國小辦理107年推動中小學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經費各2案，52萬8,500元。
- (三) 本土教育：
- 1、教育部國教署補助辦理「107學年度國民中學本土語文（閩南語及客家語）開課經費及國中本土語言（閩南語、客家語）教支人員交通費」核定經費92萬8,808元。
 - 2、教育部國教署補助辦理「107學年度國中、小開設原住民語開課經費」核定經費148萬8,352元。

- 3、客家委員會補助本縣育才國小等校辦理「107年度推動客語生活學校計畫」經費20萬5,500元。
- 4、教育部國教署補助辦理「107學年度國中、小開設原住民族語教支人員交通費」核定經費32萬2,000元。
- 5、教育部補助辦理107至108年度宜蘭縣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經費255萬元。
- 6、本縣辦理107學年度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聯合徵選，已招聘阿美語及宜蘭澤敖利泰雅語老師各1名及賽考利克泰雅語老師2名。
- 7、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縣辦理107學年度原住民族語直播共學試辦計畫，107學年度原民會媒合本縣所屬學校有二城國小、三星國小、士敏國小、中山國小及南屏國小等5校；本案相關經費（如直播端教師、陪讀費用、設備安裝費）由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四）九年一貫課程：

- 1、推動藝術及美感深耕計畫：依據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1期5年計畫」工作項目「1-1-33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實施計畫」及「2-1-1督導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美感教育相關策略及成效」，本府以「整體推動小組計畫」、「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及「美感教育計畫」3大推動主軸：辦理107年宜蘭縣藝術與美感深耕教育計畫「在宜蘭 探索美」Action for Education 給世界的一堂課。文化國中等34校辦理「107年度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計畫」經費計245萬元，補助外聘藝術家鐘點費、教材費等，協助學校發展多元化藝術教育課程。
- 2、辦理本縣校長公開授課第7階段辦理國中1場次、國小2場次。
- 3、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種子講師研習計畫，通過種子講師培訓人數：國小19人、國中14人；種子講師推薦培訓人數：國小31人、國中11人。
- 4、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審核通過本縣中華國中等21校辦理「107學年度前導學校協作計畫」經費608萬元。

（五）特色學校：

- 1、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縣岳明、湖山、武塔國小申請107學年推動「偏鄉國民中小學特色遊學實施計畫」，經費180萬元，補助160萬2,000元，縣府自籌19萬8,000元。
- 2、教育部國教署補助「107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計畫」經費，計有三星國小等36校，核定經費共257萬5,000元，分為戶外教育資源整合、種

子學校、推廣學校發展戶外教育優質課程、學校辦理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等5類執行。

- 3、教育部國教署審查本縣玉田國小申請107學年推動「推動國民中小學城鄉共學夥伴學校試辦計畫」，複審後已入選，目前待國教署函文核定。

(六) 科學教育：

- 1、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縣辦理「107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專案」經費計84萬4,800元，縣自籌款11萬5,200元，計有礁溪國中等6校參與。
- 2、宜蘭縣107年教學卓越獎獲獎學校，國中組—復興國中；國小組—中山國小。
- 3、本縣「2018第十一屆青少年發明展」預計於107年11月10日辦理，由北成國小主辦，縣配合款45萬元。

(七) 學習輔導：

- 1、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度補助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教署補助經費44萬9,694元，縣自籌6萬1,322元，共計51萬1,016元。107年度共21校申請，扶助1,766人。
- 2、本縣結合教育部國教署開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學校委辦及自辦），106學年度第2學期計68校辦理，參加學生人數計3,351人，合計補助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用計1,301萬6,256元。107學年度申請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作業辦理中。
- 3、夜光天使點燈計畫106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16個據點（19班），教育部國教署核定353萬9,125元、其中縣款38萬9,312元，中央款314萬9,813元。107學年度申請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作業辦理中。
- 4、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107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包含整體行政推動經費申請175萬6,400元，中央補助比率89%，由3校（力行國小、新生國小及宜蘭國中）辦理本縣補救教學整體行政推動業務；學校開班核定經費2,217萬7,517元，中央全額補助，聘請現職教師、儲備教師、退休教師、大專生及其他教學人員等，投入學生學習輔導工作，全縣計88校（含2分校）申請辦理。
- 5、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教育行動區試辦計畫，107年度獲核定定額補助經費467萬199元（經常門378萬5,460元，資本門88萬4,739元），未達基礎學力學生之學習支持376萬1,785元，共計金額843萬1,984萬元，中央全額補助，由南澳區5校（南澳高中國中部、碧候國小、澳花國小、

金岳國小、金洋國小)及壯圍區5校(壯圍國中、壯圍國小、古亭國小、大福國小、過嶺國小)申請辦理。

- 6、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方案，106學年第2學期核定經費23萬5,300元，107學年度第1學期核定經費23萬5,300元，共計47萬600元，中央補助比率89%。
- 7、申請國教署補助107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學增置專長教師員額實施計畫(國中1,000專案)」，共核定員山國中等19校增置18名員額，由國教署全額核定補助1,174萬元。

(八)教科書：

- 1、106學年度第1學期藝能及活動科目教科書(綜合活動、藝術與人文及健康與體育)補助經費，國中小70校計99萬366元。
- 2、106學年度第2學期藝能及活動科目教科書(綜合活動、藝術與人文及健康與體育)補助經費，國中小70校計10萬668元。
- 3、107學年度第1學期藝能及活動科目教科書(綜合活動、藝術與人文及健康與體育)補助經費，國中小68校計10萬3,173元。

八、國民教育輔導團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107年度上半年(107年2月1日至7月31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經費計727萬9,169元，部分補助616萬2,000元、縣配合款111萬7,169元；107學年度(107年8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與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整併，經費計2,113萬7,000元，部分補助1,853萬7,000元、縣配合款計260萬元；主要有校長主任組長教學領導研習、教師社群成長研習、學習領域多元評量核心能力研習、學校本位課程研習及輔導團團務運作經費。
- (二)辦理學校課程與教學正常化輔導訪視工作，107年上半年計有國中7校、國小7校，合計14校，進行教學現場課室觀察，針對教學及行政、課程及評量等所遭遇問題，提出務實的具體解決策略或示例，協助教師解決課程實施問題，並完成訪視報告書供學校參考。
- (三)辦理107上半年度鄉鎮市策略聯盟「教師專業成長研習與對話」巡迴服務，由國教輔導團國小各學習領域輔導員實地到礁溪鄉、大同鄉之承辦學校，進行九年一貫課程與教學巡迴增能、分享與交流活動，本期進行期程(107年3月14日至4月18日)服務。

- (四) 辦理國中小學校課程領導人課程工作坊，針對學校提出之教學及課程問題，共同研討具體解決策略，並推動校長與教師公開授課之課堂研究，以提升校長與輔導團團隊之教學領導能力。
- (五) 各輔導小組利用寒暑假及學期中之各學習領域共同不排課時間（國中）、週三下午（國小）、週五下午（國小中、低年級）辦理教師專業知能成長活動。
- (六) 持續充實國教輔導團教學資源部落格教學參考資源（<http://blog.ilc.edu.tw/blog/blog/1>），並彙整至「宜蘭縣教育支援平台（<http://blog.ilc.edu.tw/blog/summary.php>）」，俾便教師教學資源搜尋與使用。
- (七) 持續辦理國中小綜合活動教師關鍵能力培訓計畫，綜合領域授課教師須完成36小時混合（線上與實體）課程之專業能力認證培訓。
- (八) 持續辦理國小生活課程教師核心能力培訓計畫，每學年度辦理小一、小二初任生活課程之授課教師完成12小時課程之專業能力認證培訓。
- (九) 國中小英語、數學適性分組教學與補救教學計畫（兩班3組分組模式），106學年度國中小共計36校297班申請（國中19校、國小17校），經費計1,508萬5,670元。107學年度國中小共計30校284班申請（國中18校、國小12校），經費計1,497萬3,986元。
- (十) 持續辦理國小國語文領域整體提升閱讀素養教學3年計畫，預計每年完成20%培訓。
- (十一) 學力檢測：
- 1、107年6月23日完成本縣106學年度小六升國一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後續分析結果建置網上供查詢及辦理校長、主任登入與資料應用說明。
 - 2、辦理107學年度上學期學習分析暨促進研討會，提升學力品質。
 - 3、辦理國中教育會考資料分析與運用說明會，協助學校及教師瞭解會考趨勢、教學重點、學生學習優勢與困難診斷，以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 (十二) 辦理本縣106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505萬7,024元，縣配合款62萬5,026元，計補助47校。計畫內容包含學校社群（19校參與）、教學輔導教師、教育團體社群諮詢輔導鐘點、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增能研習與回流座談會、校長社群（7個跨校社群）。
- 1、本縣教專中心於107年5月17日召開第2次工作會議；諮詢輔導組（夥伴學校：羅東國小）於107年5月9日、6月27日辦理工作會議暨輔導夥伴增能研習。
 - 2、本縣於107年4至6月辦理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與薪傳教師增能研習，辦理場次如下：

- (1) 4月21日國小附設幼兒園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委由凱旋國小協辦)。
 - (2) 4月22日國小附設幼兒園薪傳教師增能研習(委由凱旋國小協辦)。
 - (3) 4月28日國中、小與高中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委由北成國小協辦)。
 - (4) 5月3日特教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委由特教中心協辦)。
 - (5) 6月15日特教薪傳教師增能研習(委由特教中心協辦)。
- 3、106學年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初階認證共7位教師(北成國小1位、南澳高中4位、蘭陽女中2位)參與,全數通過審查。
- 4、107年8月7日於北成國小辦理107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初階認證研習。
- (十三) 國中共同命題計畫:參與科目為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生物)及自然(八年級理化)協助各校優良試題產出,並融入各校段考試題,回收學生作答反應,辦理後續素養導向試題研習。

九、教育資訊網路中心,國中小資訊教育業務

- (一) 前瞻基礎建設數位校園計畫:本縣前瞻基礎建設數位校園計畫內容重點在於校園智慧網路佈建及教室資訊軟硬體建置為主,並配合完善的設備維護機制,有效降低學校維護設備負擔,縮短學校因大小或地域產生的資訊運用落差,建立數位化均等的教育環境。本案於107年7月24日決標,設備交貨、系統安裝至107年11月30日止完成,租賃期限自軟硬體設備驗收合格之日起109年10月31日止,並延長維修服務期限至111年12月31日止。採購品項包括:無線網路接收器1,131台、智慧網路管理系統108台、單槍投影機615台、無線投影模組1,540台、訊號整合控制模組1,252台、行動載具2,531台、行動充電車100部、液晶顯示器1,763部、電腦主機247台、單晶片微電腦教學模組2,605組、平板電腦1,547台、擴音設備22組、65吋觸控顯示器4台、75吋觸控顯示器1台、65吋顯示器12台、高亮度投影機3台、短焦投影機1台、網路交換器1,154台、電腦桌73張、還原軟體1套、硬體廣播4套、佈線及電源配置施工網路佈線施工、教育訓練及設備維修服務等。
- (二) 持續本縣中小學資訊設備維護:資訊設備更新案(105年至108年4年1期),除各校網路環境重新佈線外,採購資訊設備包括:電腦教室筆記型電腦2,132台;充電車83部;合作學習電腦桌2,009台;電腦教室桌上型電腦787台;液晶顯示器1,663台;NAS 115台;伺服器4台;教室單槍投影機990部;電腦教室單槍投影機122部;教室個人電腦2,233部;無線網路接收器AP 651

台；網路交換器 194 台；資料雲端備份服務；智慧型流量管理及分流器；網路佈線施工及維修服務。

- (三) 數位學伴計畫：協助教育部彙整 107 年申請名單，由教育部與大學端配對，利用線上平台進行 1 週 2 次課後輔導，107 年度參加單位為南澳國小 15 人、南澳高中（國中部）14 人、蘇澳數位機會中心 12 人，本年度推薦傑出帶班老師 2 名，均榮獲教育部獎項及肯定。
- (四) 數位機會中心：持續推動辦理本縣三星、南澳、壯圍、員山、頭城及蘇澳等 6 個數位機會中心之督導業務，結合東華大學輔導團隊，協助各數位中心開發社區學習活動設計，整合各中心教學資源，以完整的遊學規劃吸引大眾的參與，且依教育部規定每年辦理 1 次實地訪視並定期召開督導會議，針對數位機會中心營運方式、民眾資訊研習課程、觀光行銷等議題進行交流討論。
- (五)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典範團隊選拔：配合教育部年度「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典範團隊」選拔活動，鼓勵教師發展各種運用資訊科技於教學的創新教學模式，及應用資訊科技於教學的典範團隊行動方案。辦理縣內初選，本年度選拔 2 組績優團隊中山國小及礁溪國中參與教育部全國賽學校。
- (六) 校園行動學習：因應網路雲端技術及行動科技發展趨勢，推動校園行動學習模式，協助教師導入行動學習於課程中，並運用教育雲端資源及行動載具，發展多元創新教學模式，增進學生課堂參與度，本縣計有中山國小、北成國小、新生國小、凱旋國小、順安國小、黎明國小、羅東國小、湖山國小、壯圍國中、順安國中、宜蘭國中及東光國中等 12 校執行校園行動學習專案。
- (七) 完成辦理資訊融入各科教學應用及資訊安全等相關研習：針對校長、教師、國教輔導員及資訊人員，自 1 月起至 8 月止，辦理資訊知能研習 77 場次 1,118 人參加。
- (八) 配合教育部辦理資訊安全教育推廣工作，107 年度規劃辦理縣內教職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3 小時，研習課程 4 月底上架，預計 10 月結束。
- (九) 辦理資訊安全與網路倫理宣導推廣活動，請各國中小協助於家長活動時間進行資訊安全宣導活動，並配合教育部全民資安素養網推廣活動。將於 9 月執行。
- (十) 辦理 2018 宜蘭瘋學習活動從 107 年 3 月 19 日至 107 年 7 月 6 日止，內容包括：學生基本資訊能力檢視、均一學習闖關活動、班級校園 e 點通、有獎徵答、簡報達人擂台賽、Cool English 英語字彙王及用影片說個小故事等，活動內容多元，也激發學生創作能力，今年度參加學生數 14,621 人。

- (十一) 宜蘭縣中小學運算思維教育推動計畫，107 年度已完成 15 場以上弭平數位落差工作坊及營隊等進修推廣活動，107 年度將延續辦理科技領域相關社團推廣活動，推動八年級科技領域課程將於 8 月上架。
- (十二) 自造中心 106 年 10 月迄今共辦理教師增能研習，36 場，484 人次、提供學生課程服務與暑假學生自造營隊 34 場，696 人次、提供設備與材料漂移到各校與教師自造，20 場，461 人次。

十、教育視導

- (一) 執行視導業務，由督學到校輔導教學及行政業務。
- (二) 以定期與不定期方式視導各校，發掘教育問題，提供教育資訊與改進意見，促進教育發展。
- (三) 加強視導國中常態編班、教學正常化，以落實五育教育均衡發展。
- (四) 參與各校教學活動，檢視各類教學及行政資料，訪談師生，以了解教學情形增進教育目標之達成。
- (五) 自動發掘教學優異教師，激勵教學熱忱，端正教育風氣，建立教師尊嚴。
- (六) 配合十二年國教、環保教育及校園綠美化等教育措施之輔導。
- (七) 配合各業務科辦理各項活動，達成教育任務。
- (八) 參加各鄉鎮市學校活動及會議，溝通觀念，促進教育行政運作。

十一、推展家庭教育，活化家庭功能

(一) 辦理各項家庭教育推廣活動：

- 1、親職教育：結合身心障礙團體、鄉鎮市公所、公私立幼兒園、國小、國中、廣播電台等公私部門辦理「父母齊心最給力～幼兒期父母親職講堂」、「家庭魔鏡—『加、減、乘、除』大集合」、「學齡期父母效能訓練學習團體」、「我和我的孩子—家長親職教育多元數位教材研習」、「家有青少年父母親職教育學習工作坊」、「學校辦理親職教育專案計畫」、「幸福家庭樂書香—親子齊閱讀·同樂共學趣」、「愛與陪伴—身心障礙者家庭親職教育」、「家長優質親職能力—親子愛相隨」，計 106 場次，3,286 人次參加。
- 2、婚姻教育：結合高中職、大專院校、軍營、縣府替代役、樂齡學習中心、農會、社區發展協會等公私立部門辦理「為愛留一盞燈—原生家庭與情緒梳理婚姻教育讀書會」、「2018 戀在蘭陽—心心相遇成長營」、「彈唱幸福的練習曲—單身男女工作坊」、「年輕世代婚姻教育強化方案推廣課程」、「愛的同心圓—親密關係成長工作坊」、「中老年婚姻教育活動：心約定—牽手新旅程」、「親密之旅—愛家婚戀情商自我成長團體」、

「幸福家庭樂書香—婚姻與親職教育親子讀書會」、「戲說幸福—婚姻與家庭影片討論團體」、「幸福餐桌—性別與親密關係影片賞析討論會」、「身心障礙者家庭婚姻親職教育—打開大肯兒的天空」、「身心障礙者青少年情感教育活動—性平教育讀書會」、「愛情不打烊—新手父母工作坊」，計 85 場次，2,341 人次參加。

3、倫理教育：結合國小學校、大專院校、民間團體等單位辦理「愛家 515—愛與陪伴親子闖關活動」、「慈孝家庭楷模選表揚記者會」、「祖孫閱讀悅有趣」、「蘭陽有品體驗營」、「祖孫廣播營」，計 30 場次，1,914 人次參加。

4、婦女教育：結合農會、民間團體、學校、鄉鎮市公所辦理「培力社區婦女教育」、「新住民女性發現我們成長團體」、「新住民女性家庭生活教育學習團體」、「新住民家庭婚姻與性別溝通課程」，計 33 場次，745 人次參加。

5、家庭教育宣導：

(1) 「家庭教育劇團校園巡演」推出劇碼「孝子不孝順」，對孝順的理解，是該著重對父母照顧，還是滿足父母情緒之間矛盾，本劇提供親子探討孝道議題的可能性，為傳統價值定位，更為實際且合乎世代理性的方向。計 23 場次，4,307 人次參加。

(2) 配合宜蘭縣政府消防局、民政處、宜蘭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宜蘭國小、大福國小等辦理校慶及大型活動設攤宣導家庭教育的重要性，以闖關活動讓民眾體驗親子合作完成的樂趣，計 6 場次，2,500 人次參加。

(3) 「與愛同行樂悠遊—家庭教育宣導闖關活動」與新生國小校慶結合辦理。傳達「學習—讓我們更相愛」的理念同時宣導家庭教育中心之服務項目與內容。計 1 場，500 人參加。

(4) 「幸福家庭空中講堂—家庭教育廣播節目」：經由廣播媒體之知識傳遞，提供縣內民眾關於婦女、婚姻與親職教養等家庭教育知能，以增進民眾對情感經營及孩童教養相關知能之認知與澄清，進而經營優質的家庭生活，計 22 集。

(二) 辦理志工、種子教師培訓及研習：

1、辦理志工在職進修—「享受助人的幸福—正念做志工，滋養同理心」、「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個案及團督培訓」，計 14 場次，295 人次參加。

- 2、辦理「宜蘭縣家庭教育業務交流參訪活動」、「宜蘭縣國民中小學辦理家庭教育相關議題之教師研習進修」，計8場次，207人次參加。
- 3、辦理「宜蘭縣國民中小學家庭教育工作線上訪視」計100校，實際到校訪視計9校。

(三) 辦理家庭教育諮詢輔導：

- 1、提供「家長個別化親職教育」及「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計35案。
- 2、辦理「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個案及團督培訓」，計4場次。

十二、體育場

(一) 活動組：

國民體能運動班：辦理107年宜蘭縣立體育場國民體能運動班，舞蹈研習班共2期，第1期(3月至7月)開設：體適能運動2班、混合有氧運動2班、瑜珈運動5班，共計9班，參加人數322人。第2期(8月至11月)開設體適能運動2班、混合有氧運動2班、瑜珈運動6班、武術運動1班，共計11班，參加人數390人。共計712人次參加。

(二) 總務業務：

1、場地借用統計：

107年4月至8月場地借用統計情形，總計申請件數76件，使用12,993場次，參加人數304,526人次。其中：

- (1) 宜蘭運動公園申請件數40件，使用493場次，參加人數34,517人次。
- (2) 羅東運動公園申請件數32件，使用4,650場次，參加人數252,849人次。
- (3) 體操館申請件數2件，使用260場次，參加人數15,730人次。
- (4) 武術館申請件數2件，使用390場次，參加人數10,400人次。

2、收費設施使用統計：

- (1) 體適能健身中心：全年開放，每週一休館。開放時間：每日上午6時至10時、下午15時至21時30分。107年4月至8月使用人數總計14,257人。
- (2) 網球場：全年開放。開放時間為上午5時30分至夜間22時；107年4月至8月使用人數總計18,894人(其中：宜蘭運動公園：使用人數共10,555人；羅東運動公園：使用人數共8,339人)。

- (3) 游泳池：每年5月至9月開放，每週四及每月最末週週三清池不開放。開放時間每日上午5時30分至10時30分，下午14時至19時。7、8月夜間延長至22時止。107年5月至8月使用人數54,363人次。

(三) 標案與工程：

- 1、辦理「107年度羅東運動公園游泳池消毒藥品採購案」，預計107年10月結案。
- 2、辦理「羅東運動公園用電戶高壓管線遷移更新工程案」，預計107年10月結案。
- 3、辦理「107年度宜蘭運動公園重大天然災害植栽災損搶修案開口契約」，預計107年12月結案。
- 4、辦理「107年度羅東運動公園(含體操、武術館)重大天然災害植栽災損搶修案開口契約」，預計107年12月結案。
- 5、辦理「2018國慶晚會場館環境清潔維護案」，預計107年11月30日結案。
- 6、辦理「宜蘭運動公園植栽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預計108年12月31日結案。
- 7、辦理「羅東運動公園田徑場整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預計108年12月31日結案。
- 8、辦理「羅東運動公園場地整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預計107年12月31日結案。
- 9、辦理「106至107年度宜蘭縣立體育場高低壓電氣設備委託維護案」，預計107年12月31日結案。
- 10、辦理「105至107年羅東運動公園停車場委外經營管理」，預計107年12月31日結案。
- 11、辦理「宜蘭縣立體育場105至107年度場館系統保全委外服務案」，預計107年12月31日結案。
- 12、辦理「107年度宜蘭運動公園植栽撫育與環境清潔維護案」，預計107年12月31日結案。
- 13、辦理「107年度羅東運動公園(含體操、武術館)植栽撫育及環境清潔維護案」，預計107年12月31日結案。
- 14、辦理「107年宜蘭縣立體育場設施維護管理及事務工作勞務委外案」，預計107年12月31日結案。

15．辦理「106至108年度羅東運動公園販賣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預計108年12月31日結案。

柒、農業處

一、農業產銷輔導及管理

(一) 農業行政：辦理農業類農情報告3次，蔬菜及果品生產預測5次。

(二) 糧食作物生產：

1、107年度第1期作稻作預估種植面積11,151公頃，水稻原種田設置2公頃。品種有台梗8號1公頃、高雄145號0.5公頃、台中秈10號0.5公頃，共計2公頃。

2、107年第1期作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轉作面積673公頃、休耕面積51公頃。

(三) 特用園藝作物生產：

辦理全縣優良茶比賽1場次、水果品質評鑑競賽：三星上將梨2場次、員山紅心蕃石榴1場次、頭城甜心蕃石榴1場次、蘭陽桶柑1場次。

(四) 有機及友善農業：

1、生產環境塑造：選擇具備優良水土無污染之有機農業生產環境，以良質有機米適栽區及上游具隔離帶無污染茶區。

2、農業從事人員教育及訓練：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茶業改良場之技術指導下，輔導本縣配合意願較高之專業農戶，從事小面積有機栽培及試作，以有機農產業為基礎發展至食衣住行育樂兼備之有機村願景。

3、目前推廣有機及友善農業情形：

(1) 宜蘭縣全縣現有約553公頃有機驗證及44.02公頃友善耕作之耕作地，透過本府各項有機友善推廣計畫與活動擴張縣內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

(2) 推動中小學校有機營養午餐一周食用一餐有機米及有機菜並採用宜蘭在地有機農產、促成在地餐廳及民宿等採用在地有機農產品，107年上半年食用有機米75,000公斤，食農教育課程辦理104節，107年下半年度預計食用有機米64,050公斤，預計辦理食農教育104節。

(3) 成立友善小農星期五市集及假日有機農夫市集及辦理縣外有機及農產品展售會等，拓展宜蘭縣有機農產銷售通路，共同創造有機新宜蘭。

(4) 本縣輔導保證責任宜蘭縣行健有機農產生產合作社及宜蘭縣宜蘭市黎明社區發展協會為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認通過友善環境耕作推廣團體。

(五) 農藥管理及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

- 1、抽驗成品農藥 22 件。
- 2、農藥販賣業者檢查 38 家。
- 3、農藥講習 1 場。
- 4、農藥殘留（生化快篩 6,648 件、化學檢驗 362 件）。

(六) 農地管理利用：

- 1、核發興建農舍資格證明文件申請案：212 件。
- 2、核准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案，共核發 411 件。

二、農漁會及休閒農業輔導

(一) 會務：出席各農、漁會理、監事會、會員代表大會，審查會議紀錄及議案 52 件。

(二) 人事：審核各級農、漁會人事評議小組會議紀錄 35 件。

(三) 推廣：辦理休閒農業輔導計畫 15 單位，107 年度爭取補助經費 3,549 萬 1,000 元。

(四) 農民健康保險：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補助配合款 368 萬 3,205 元，107 年 4 月至 8 月，投保人數 28,492 人。

(五) 107 年度縣轄 15 處休閒農業區已完成評鑑作業。

(六) 休閒農場輔導：輔導休閒農場完成登記家數 47 家，准予籌設 14 家。

(七) 專案輔導計有 6 場，香格里拉、大塭、頭城、北關及梅花湖休閒農場已完成全場許可登記證。三富休閒農場已完成第 1 期許可登記證，最後展延籌設至 108 年 5 月 9 日。

三、樹藝及林產推廣

(一) 縣管道路植栽維護：

- 1、全縣 72 條縣管道路總計 450km，共計完成 3 次除草工作（每條道路每月 1 次除草）。
- 2、191 甲線、191 線、192 線及 196 線等重要道路總計 66km，共計完成 2 次灌木修剪。
- 3、72 條縣管道路共計完成喬木修剪 16,114 株。

(二) 縣政中心植栽維護：

- 1、全區草皮共計 164,405 平方公尺，完成除草 2 次。

2、全區喬木修剪共計完成 851 株。

3、全區草花定期澆水，若天候炎熱則每日澆水，並視天候狀況調整澆水頻率。

(三) 節點道路綠美化：

1、配合綠博之草花復原成草皮共計 7,245 平方公尺。

2、配合童玩節之節點草花設置，共計 1,767 平方公尺，地點包含：頭城交流道與青雲路一段路口、大福路三段與國道五號側車道路口、縣民大道與國道五號側車道路口、傳藝路二段與國道五號側車道路口。草花種類共計 10 種，包含：夏堇草、日日春、繁星花、藍心花、美女櫻、孔雀草、雞冠花、彩葉草、黃帝菊及小百日花。

(四) 老樹保護：

1、依據宜蘭縣樹木保護自治條例，針對縣內列管保護樹木計 407 株，進行資料建檔、健康巡查、個案養護；已完成 219 株樹木健康檢查。

2、維管宜蘭縣樹木保護資訊網站及老樹巡護志工隊。

3、107 年共維護 56 株列管保護樹木。

4、107 年度宜蘭縣列管保護樹木腐朽清創手術及病蟲害防治作業，辦理編號「宜頭 003」等 35 株列管保護樹木維護施作。

(五) 林產及綠美化推廣：

1、百萬植樹計畫：

為推展「百萬植樹」計畫，99 年 1 月至 107 年 8 月在山坡地造林新植苗木、公有地造林、各機關公共場所、縣內河川水圳及自行車道兩側綠美化、特色綠廊道、社區民間團體及個人植樹綠美化共計完成種植喬木 1,864,984 株、灌木 3,529,469 株，合計 5,394,453 株，並積極加強教育宣導工作，鼓勵民眾、社區及各機關學校參與植樹活動。

2、獎勵造林及綠美化計畫：

獎勵造林—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推動，受理新植申請並實地勘查造林，並持續撫育平地造林暨獎勵造林計畫，造林地檢測暨整理造冊核發獎勵金。

(六) 褐根病防治：

「107 年度宜蘭縣樹木褐根病防治燻蒸計畫」，辦理縣內國小、國中校園內樹木及縣府列管保護樹木褐根病防治燻蒸施作。

(七) 2018 宜蘭綠色博覽會展期為 107 年 3 月 31 日至 5 月 13 日共計 44 天，以「實踐·綠行動」環保生活作為推動主軸，藉由趣味的的生活體驗形式，從五感體驗中認識環保與生活的相關性，享受無負擔的生活模式，並在活動中強化推廣宜蘭的生活品牌，落實以食、衣、住、行、育、樂等生活面向，結合「可食

用地景」、「食農教育」概念，體驗有機生活、無毒農業，感受綠色生活的美好與健康。綠博獲得之效益：

1、參觀人數推估：活動期間參觀人數合計約 471,297 人次，其中國際觀光客 8,014 人次。

2、增加當地收益：

(1) 交通運輸業收入：

甲、客運業：活動期間運務量約收益 3,884 萬元。

乙、遊覽車業：活動期間遊覽車約計 4,128 輛，約收益 2,788 萬元。

(2) 餐飲業收入：活動期間約收益 7,150 萬元。

(3) 旅館業收入：活動期間住宿率約收益 1 億 782 萬元。

(4) 零售業收入：活動期間約收益 2,131 萬元。

四、水產推廣

(一) 漁業管理：

1、辦理漁船船體保險之艘數計 79 艘，申領 15 萬 2,394 元。

2、辦理「獎勵休漁計畫」自願性休漁獎勵截至 7 月底共受理 203 件，漁業署核撥金額 761 萬 3,100 元。

3、配合輔導區漁會辦理各漁業研究講習，請專家講解專業知識解答問題，以提高漁產量。

4、辦理各種漁業許可，核發漁業執照 95 件（20 噸以下 26 件；筏：31 件；20 噸以上 26 件；舢舨：12 件），核發漁船購油手冊 88 件、汽油手冊 21 件，漁船筏定期檢查 69 件，核補換發船員手冊 835 件、外籍船員 379 件。

5、辦理大陸船員岸置事項，換（補）發大陸籍船員識別證計 9 張。

6、配合全國漁業管理資訊系統連線，加強漁政管理業務。

7、發展娛樂漁業，核發專（兼）營娛樂漁業執照 11 件。

8、辦理漁船海難拖救、救助（慰問）金業務，累計拖救漁船 10 艘，核發救助（慰問）金 35 萬元。

9、辦理核發養殖漁業登記證 43 件。

10、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加強及維護工作，委外管理養殖區水閘門 48 座及抽水站 1 座。

11、辦理漁業巡護業務工作計 43 航次，維護本縣漁業資源永續利用。

(二) 漁港管理：

- 1、辦理本縣第1、2類漁港清潔與安全維護工作，第1類漁港（南方澳及烏石漁港）由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核定經費本所發包辦理，第2類漁港由本縣編列經費維護管理。
- 2、辦理漁港陸水域清潔及廢油回收120桶（計回收24噸）。
- 3、辦理各港港區緊急油污處理應變工作。
- 4、辦理漁港設施修護、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作，辦理期間共計港燈維修29盞、燈箱1具、電源供應器1組、港燈手孔蓋3面、石柱1處、鐵鍊10處、坑洞修補4處、增設告示牌38面、烏石港北堤欄杆修護1處、烏石港廣場補修磚1處、溪北溪南綠美化共2處、港燈基座安全防護100處。
- 5、漁港碼頭面廢棄物清運7次、港區大型廢棄物清除總重計59噸、港區植栽維護7次。

（三）養殖區工程：

- 1、「常興養殖區四城港圳供排水路改善工程」，計畫工程經費4,400萬元，107年1月16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96.43%，於107年9月30日竣工。
- 2、「常興養殖區王通塹一中排改善工程」，計畫工程經費3,100萬元，107年1月19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92.66%，於107年8月31日竣工。
- 3、「大塹養殖區新崙排水改善工程」，計畫工程經費3,500萬元，107年2月10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98.04%，於107年9月30日竣工。
- 4、「106年度宜蘭縣養殖區清淤排水路改善工程」，計畫工程經費1,300萬元，工程於107年2月26日開工，已於107年6月12日竣工。
- 5、「107年度宜蘭縣養殖區清淤排水路改善工程」，計畫工程經費1,600萬元，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中，預定107年10月開工。

（四）漁港工程：

- 1、「烏石漁港航道水域疏浚工程」，經費3,400萬元，疏浚13萬立方海砂，已於106年9月23日開工，截至107年8月15日實際執行進度88.16%，107年9月30日完工。
- 2、「南方澳漁港第三泊區碼頭改建工程」，經費9,858萬元，106年8月10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47.46%，預定108年2月1日完工。
- 3、「106年度大溪漁港碼頭面環境改善工程」，經費1,000萬元，於106年11月15日開工，已於107年6月14日完工。
- 4、「106年南方澳漁港第一魚市場新建工程」，發包金額1億6,600萬元，107年8月底開工，預計109年1月完工。

- 5、「南方澳漁業技藝研習中心興建工程」，經費 2,000 萬元，107 年 9 月發包，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
- 6、「宜蘭縣東澳粉鳥林漁港—漁港北防坡堤消波塊部分追加」，經費 547 萬元，107 年 9 月發包，預計 107 年 12 月底完工。
- 7、「南方澳漁港第三泊區安檢碼頭就防舷材更換工程」，經費 365 萬元，107 年 9 月發包，預計 107 年 12 月底完工。

(五) 災害復健工程：

「106 年度尼莎颱風溪北二類漁港輪胎碰墊災害復建工程」經費 188 萬 5,000 元，大溪、梗枋、石城、大里、蕃薯寮及桶盤堀漁港輪胎碰墊改善，於 107 年 1 月 31 日開工，已於 107 年 4 月 21 日完工。

五、畜產推廣

(一) 禽畜產銷條件改善業務：

1、畜產輔導業務：

107 年度累計省電燈具設施 2 場、高床式畜舍改建 1 場、雨廢水分離系統 2 場，沼氣收集及保溫燈、燃燒器具 2 場，以推動畜牧場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改善畜牧場經營模式，提高畜牧生產效益，降低生產成本，及營造友善經營環境。

2、畜產登記業務：

(1) 獸醫師執業執照：核發 4 件、註銷 3 件、變更執業執照註記 3 件；獸醫師開業執照：核發 1 件。

(2) 辦理養豬場歇業 1 場、變更 3 場；養雞場變更 2 場及歇業 1 場。

3、畜產稽查業務：

(1) 畜牧場稽查 20 場。

(2) 斃死畜查核 35 場、斃死禽查核 80 場。

(3) 不定期抽驗學校營養午餐畜禽產品食材豬肉 5 件、雞肉 3 件及蛋品 1 件。

4、畜產調查業務：

(1) 畜禽動態調查 (1 年 4 期)，已完成 2 期。

(2) 養豬頭數調查 (1 年 2 次)，已完成 1 次。

(二) 棲地及生物多樣性業務：

1、保護區棲地管理：

(1) 資源調查：無尾港水鳥保護區：鳥況調查共發現花嘴鴨等 169 種鳥類。雙連埤：進行浮島生態調查 3 次、環境營造及監測 15 次。

- (2) 外來種清除：
 - 甲、完成雙連埤野生動物保護區外來魚、龜類清除工作 15 次。
 - 乙、完成大進淋漓坑移除斑腿樹蛙 7 次。
- (3) 保護區棲地環境維護管理：
 - 甲、僱用臨時人員巡護保護區及環境整理共計 2,640 人次。
 - 乙、完成無尾港水鳥保護區及五十二甲濕地棲地整理各 1 次。
- 2、保育類野生動物登註記、查核：查核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及產製品 2 件。
- 3、保育教育宣導：
 - (1) 107 年 5 月 26 日配合水保月—仁山場活動辦理野生動物保育、生物多樣性及畜產保育相關宣導，參加人數約 350 人次。
 - (2) 107 年 6 月 29、30 日辦理外來種斑腿樹蛙移除及教育推廣，參加人數約 80 人次。
- 4、野生動物受傷救援照護：
 - (1) 海龜擱淺死亡 7 件、活體救傷 9 件。
 - (2) 野生動物救傷收容及危害處理 204 件。
- (三) 宜蘭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 1、毛豬交易頭數計 45,310 頭，拍賣天數 99 天，平均每日交易 458 頭，平均每百公斤價格為 7,719 元。
 - 2、毛豬電宰頭數 46,754 頭，電宰天數 99 天，平均每日電宰 472 頭。
 - 3、營業總收入為 1,937 萬 6,807 元，其中營業收入 1,923 萬 2,424 元（加工收入 1,007 萬 7,147 元、管理費收入 899 萬 5,277 元、政府補助收入 16 萬元），營業外收入 14 萬 4,383 元；營業總支出 1,843 萬 3,916 元（勞務費用 980 萬 3,131 元，業務費用 515 萬 3,506 元，管理費用 347 萬 7,279 元），本期盈餘合計為 94 萬 2,891 元。

六、農水路及農村再生

(一) 農村再生工作項目如下：

- 1、107 年度中央（水土保持局）核定本府農村再生計畫及農村再生專案輔導團隊計畫，辦理本縣農村再生再區域景觀規劃計畫、產業輔導計畫、新農業示範計畫及農村再生社區輔導工作，將結合社區總體營造及各相關重要計畫或縣政政策，營造區域農村景觀主題展現農村再生亮點。
- 2、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共輔導 40 個社區完成農村再生計畫核定。
- 3、金牌農村計畫係水土保持局為樹立農村典範，而於 106 年舉辦第一屆金牌農村競賽。競賽分為兩階段，第 1 階段為縣市初賽，第 2 階段為全國

決賽。於縣市初賽獲獎之社區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爭取全國金牌之殊榮。內城代表本縣參與全國決賽獲得銀牌。

4、本縣農村再生社區 107 年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後，總計補助金額 2,650 萬元，辦理農村再生社區相關軟硬體工作。

(二) 農路改善及維護：

1、107 年度頭城鎮、員山鄉、三星鄉農水路改善工程：

- (1) 員山鄉長嶺段用水管線改善工程：預估經費 350 萬，已於 107 年 8 月 23 日辦理設計。
- (2) 員山鄉湖北村隘界路 1 巷農路改善工程：概估經費 72 萬，已於 107 年 8 月 23 日辦理設計。
- (3) 員山鄉頭份村內農路改善工程：概估經費 112 萬，已於 107 年 8 月 23 日辦理設計。
- (4) 員山鄉湖西村粗坑溪上游排水溝改善工程：概估經費 260 萬，已於 107 年 8 月 23 日辦理設計。
- (5) 農宜頭 003 農路設施改善工程：概估經費 72 萬，已於 107 年 8 月 23 日辦理設計。
- (6) 頭城鎮大溪路改善工程：概估經費 174 萬，已於 107 年 8 月 23 日辦理設計。
- (7) 三星鄉重劃區外農路改善工程：概估經費 174 萬，已於 107 年 8 月 23 日辦理設計。

2、107 年度蘇澳鎮及冬山鄉農水路改善工程：

- (1) 冬山鄉淋漓坑農路設施改善工程：預估經費 304 萬，已於 107 年 6 月 29 日辦理設計。
- (2) 冬山鄉太和村農路改善工程：預估經費 150 萬，已於 107 年 6 月 29 日辦理設計。
- (3) 粉鳥林農路改善工程：預估經費 175 萬，已於 107 年 6 月 29 日辦理設計。

3、107 年度南澳鄉農水路改善工程：

- (1) 碧候農路改善工程：預估經費 350 萬，已於 107 年 6 月 29 日辦理設計。
- (2) 鹿皮溪野溪支流農路改善工程：預估經費 304 萬，已於 107 年 6 月 29 日辦理設計。

- 4、農委會水土保持局預定核定本府 22 案農路改善，目前已完成提報作業，預定 107 年 9 月中旬核定。

(三) 農村再生工程：

- 1、「八寶社區零工圍湧泉水圳洗衣亭暨人文歷史環境改善工程」，經費 750 萬元，已於 107 年 3 月 1 日開工，工期 180 日曆天，於 107 年 9 月完工。
- 2、「孝威社區德義宮前多功能廣場改善工程」，經費 650 萬元，已於 107 年 3 月 19 日開工，工期 160 日曆天，於 107 年 9 月完工。
- 3、「白米社區蘇花改下方自行車道休憩環境營造工程」，經費 550 萬元，已於 107 年 3 月 8 日開工，工期 160 日曆天，於 107 年 9 月完工。
- 4、「同樂社區阿蘭城清水溝渠樹林步道及洗衣亭環境及汙水淨化改善工程」，經費 850 萬元，已於 107 年 3 月 8 日開工，工期 180 日曆天，於 107 年 9 月完工。
- 5、「中華社區給水改善工程」，經費 200 萬元，已於 107 年 3 月 9 日開工，工期 60 日曆天，於 107 年 5 月完工。
- 6、「惠好社區生態灌排水改善工程」，合約 753 萬 5,000 元，其中中央補助 500 萬元餘由本府地政處補助，已於 107 年 3 月 26 日開工，工期 180 日曆天，因土地使用問題及民眾占用問題於 107 年 3 月 27 日辦理停工協調，經協調，預計 107 年 10 月 1 日復工，預計 108 年 4 月完工。
- 7、「宜蘭縣景觀營造軸線計畫景觀改善工程」，經費 1,600 萬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開工，工期 180 日曆天，於 107 年 9 月完工。

七、動植物疾病防疫

(一) 寵物管理及動物保護：

- 1、辦理寵物登記 1,166 隻。
- 2、辦理犬隻狂犬病預防注射 4,646 隻。
- 3、流浪犬貓認領養 197 隻。
- 4、辦理流浪動物認養、狂犬病疫苗注射暨寵物登記活動 20 場次。
- 5、辦理流浪動物絕育，三合一絕育活動 341 隻，中途之家 345 隻。
- 6、寵物火化：個別 127 隻、集體 287 隻。

(二) 家禽疾病防疫與監測：

- 1、辦理養禽場禽流感防疫加強訪視調查及輔導業者作好各項生物安全措施，以防範疫病發生 872 場次。
- 2、為防範高病原家禽流行性感冒疫病發生，加強養禽場主動採樣監測 8 場、282 件。

- 3、加強養禽場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防疫，以消除環境中病毒369場次。
- (三) 水產動物疾病防疫與預警監測：
- 1、養殖戶防疫輔導及疫病調查訪視113場次。
 - 2、受理養殖戶申請水質檢驗899件。
- (四) 提供農民動物疾病檢驗：受理畜禽水產養殖戶申請病性鑑定畜禽5件，水產動物52件。
- (五) 受理野生動物急救88件。
- (六) 豬病防疫與監測：
- 1、辦理豬隻口蹄疫預防注射49,000頭次、豬瘟預防注射54,576頭次。
 - 2、輔導養豬農民自衛防疫及衛生管理指導672場次。
 - 3、抽查本縣肉品市場豬隻口蹄疫疫苗購買證明單3,045場次(69,539頭)，運豬車消毒2,228車次。
 - 4、養豬場公共區域消毒317場次及輔導肉品市場消毒147場次。
 - 5、查核養豬場血清口蹄疫中和抗體11場165頭次，結果中和抗體皆在16倍以上，非結構蛋白結果皆陰性。
- (七) 草食動物疾病防疫與監測：
- 1、草食動物牧場衛生管理指導31場。
 - 2、草食動物口蹄疫疫苗注射1,433頭次(牛、羊、鹿)，羊隻羊痘疫苗注射814頭，保持本縣仍為羊痘清淨區。
 - 3、查核乳羊、肉羊場血清口蹄疫中和抗體5場66頭次，結果中和抗體皆在32倍以上，非結構蛋白結果皆陰性。
- (八) 動物用藥品管理：
- 1、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及標籤各7件，皆合格。
 - 2、赴動物用藥品製造廠業者或飼料廠查核(含查緝非法藥品、原料藥並查核使用記錄及處方箋)8場次，結果皆正常。
 - 3、清查動物用藥品製造廠原料藥使用情形3場次，結果皆正常。
 - 4、辦理動物用藥品業販賣許可證核發3件。
 - 5、清查動物用藥品販賣業11家次，皆合格。
- (九) 畜禽產品藥物殘留監測：
- 1、辦理肉豬受體素殘留檢測54場324頭，皆合格。
 - 2、辦理藥物殘留檢測鴨肉3件、雞肉6件、羊乳5件、雞蛋2件及鴨蛋2件，皆合格。
- (十) 化製場消毒防疫及化製原料運輸車管理：

- 1、執行委託清除化製原料來源單三方勾稽 40 次，查核化製原料來源單 92 場次。
- 2、查核化製場、化製原料運輸車消毒防疫 20 場次，道路稽查化製原料運輸車 16 車次。

(十一) 植物防疫：

- 1、參加蔬果產銷班會防疫宣導 7 場次。
- 2、果瓜實蠅監測 645 場次、甜菜夜蛾及斜紋夜蛾監測 750 場次，均依監測結果公佈於本縣防疫所網站，作為防疫參考。

(十二) 動物管制：

- 1、受理遊蕩動物通報捕捉：犬 339 隻次、貓 127 隻次。
- 2、受理危難動物通報處理：犬 46 隻次、貓 58 隻次。

捌、社會處

一、照顧弱勢，落實生活扶助

(一) 社會救助：

- 1、辦理低收入戶生活補助案件調查，截至 107 年 8 月底，低收入戶戶數為 2,478 戶，人數為 4,391 人，低收入核列一、二、三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學生就學補助費計核發 4,789 萬 7,651 元。
- 2、截至 107 年 8 月底，中低收入戶列冊計 2,032 戶，人數計 3,850 人。
- 3、辦理低收入戶產婦及新生兒營養品補助，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補助 3 人，核發 1 萬 5,000 元。
- 4、辦理中低收入傷病醫療、看護費補助，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補助 233 人次，核撥 535 萬 7,153 元。
- 5、辦理中低收入 65 歲以上老人生活津貼案件調查及補助，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補助 10,870 人次，核撥 7,695 萬 2,519 元；中低收入 65 至 69 歲老人健保減免，107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 1,307 人次，核撥 70 萬 5,516 元。（健保局僅出單至 6 月）
- 6、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案件調查及補助，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補助 39,548 人次，核撥 1 億 9,805 萬 7,179 元。
- 7、補助鄉鎮市公所僱用低（中低）收入戶有工作能力者擔任以工代賑人員，107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人數為 79 人，核撥 492 萬 9,117 元。（統計至 6 月）
- 8、辦理 107 年核列第一款低收入戶三節及二、三款低收 107 年春節慰問金 1,952 戶，核撥 195 萬 2,000 元。端午節慰問金 13 戶，核撥 1 萬 3,000 元。
- 9、協助中低收入老人改善居住無障礙環境，提供修繕補助，並推廣住家無障礙環境之觀念，107 年 4 月至 8 月提供老人修繕補助計 4 人，補助金額為 40 萬元。
- 10、截至 107 年 8 月底，共計 92 戶經濟弱勢家庭參加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 11、川資救助：協助核給外縣市旅客返家鐵路車票，107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 13 人，核撥 4,591 元。（8 月份臺鐵尚未向本府請款）

(二) 天然災害、急難救助：

- 1、辦理縣民遭受天然災害救助，協助受災民眾生活復原。107年4月至8月受理颱風災害補助計0案；火災有18案受理申請（已撥11案），核發共40萬元。
 - 2、辦理縣民遭受急難救助，107年4月至8月計救助219人次，核撥救助金84萬7,000元（各公所只提供至6月底之資料）；107年4月至8月辦理社會救助金專戶救助56人，核撥共56萬8,000元。
 - 3、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對於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提供1至3萬元的關懷救助金，107年4月至8月共補助89人，計171萬1,600元，使生活陷困之民眾能夠獲得即時性的協助。
- （三）低收入戶健康保險：凡列冊各款低收入戶皆可辦理加入低收入戶全民健康保險，向各鄉鎮市公所辦理福保加保，其戶內人口罹患傷病，可至全省各特約醫院就醫，並免負擔住院膳食費。
- （四）國民年金保費補助：國民年金被保險人，若為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重度、極重度者，政府全額負擔保費，另一般民眾可申請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減免，減輕保費負擔。

二、各項福利服務

（一）兒童及少年福利：

- 1、兒童托育津貼：本府為落實學齡前照顧，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供多元化之家庭托育津貼。0至2歲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107年4月至8月計3,339人次受益，補助金額861萬8,500元；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計畫，107年4月至8月計13,994人次受益，補助3,729萬3,354元。（註：補助款採隔月撥付，7月補助是8月撥款）
- 2、高風險家庭照顧網：本府為全面性照顧縣內弱勢家庭的需求，整合公、私部門資源，促使各單位介入案家積極提供專業服務，107年4月至8月提供高風險家庭照顧網關懷與訪視服務，計服務家庭案數509案，服務兒童及少年3,659人次。
- 3、開辦公共托嬰中心：為提供縣民平價、優質托育服務，分擔家庭照顧責任，使家長安心就業，於宜蘭市、羅東鎮、礁溪鄉、冬山鄉、蘇澳鎮開辦7處公共托嬰中心，107年4月至8月總計收托190名幼兒。
- 4、公共托育資源中心：每月辦理嬰幼兒適齡相關課程，107年4月至8月共辦理嬰幼兒課程（爬行兒、學步兒、閱讀、親子律動、勞作等）575

場次，計 11,445 人次受益；巡迴宣導共辦理 85 場，計 3,453 人次受益；教玩具借用計 3,668 人次受益。

(二) 婦女福利：

- 1、婦女福利服務方案活動：為營造縣內婦女優質生活並落實婦女政策綱領，推廣性別平等（含性別意識培力課程、CEDAW 公約），以及規劃縣內整體婦女相關課程並結合民間資源辦理，讓一般婦女及弱勢族群婦女都能享有完善訓練課程，藉此提升自我價值及能力，營造一個屬於宜蘭女人的幸福城市，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辦理 7 場次，共 218 人次受惠。
- 2、婦女生育津貼：為獎勵生育並促進新生兒家庭之福祉，本府自 99 年 1 月 1 日起開辦「宜蘭縣婦女生育津貼」，每生育一胎補助 1 萬元，107 年 1 月至 8 月計 2,037 人受益，補助 2,037 萬元。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增訂補助產檢交通費，每人每胎次補助新台幣 1,000 元，107 年 1 月至 8 月補助 2,007 胎次，計 200 萬 7,000 元。（每週統計一次）
- 3、本府為提供溪南、溪北地區單親、新住民及經濟弱勢家庭能就近取得福利服務，及建立以兒少為重、以家庭為中心之社會福利輸送系統，於礁溪鄉、羅東鎮及蘇澳鎮分別成立「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個案服務、福利諮詢及福利方案辦理等服務項目，以協助新住民家庭生活適應，提高單親家庭危機處理能力，並透過家庭社會支持系統，促進弱勢家庭生活福祉，107 年 4 月至 8 月提供關懷與訪視服務計 3,567 人次受益，個案管理服務計 217 案次，結合資源積極辦理服務方案，計 2,627 人次受益。

三、老人及身障福利

(一) 老人福利：

- 1、為加強老人福利措施，增進老人福祉，本府賡續辦理老人免費乘車，與國光客運公司、首都客運公司及葛瑪蘭客運公司簽約。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有 234,193 人次受惠，補助款計 437 萬 4,974 元。
- 2、本府為辦理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免費搭乘縣內客運班車福利服務專案，自 99 年 1 月起全面換發「敬老智慧卡」及「愛心智慧卡」，凡設籍本縣年滿 65 歲以上及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之本縣縣民，可至各鄉鎮市公所申辦，107 年 4 月至 8 月，「敬老智慧卡」計有 2,056 人申請核發，「愛心智慧卡」計有 539 人申請核發，「愛心陪伴卡」計有 515 人申請核發。
- 3、提供縣內各社區老人使用老人文康休閒車服務。透過多功能且富機動性巡迴服務專車，結合衛生、警政、消防、財政稅務局等單位提供政令宣

導，並結合縣內醫療院所進行健康諮詢及義診服務，服務內容包括文康活動、健康促進、聯誼活動等，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16場次，服務577人次。

- 4、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通報服務，107年4月至8月核定裝置計79案，服務計397人次，補助55萬5,800元。
- 5、為縣內（中）低收入戶老人口腔保健，減輕其經濟負擔，促進口腔健康，減少疾病發生，提升其生活品質，辦理補助（中）低收入戶老人裝置假牙計畫，保障其健康權益，107年4月至8月補助24人次，補助金額74萬2,000元，並持續受理申請中。
- 6、辦理「65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假牙計畫」申請，本年度申請條件為設籍宜蘭縣1年，年滿65歲以上長者（55歲以上原住民長者），且申請人每月總收入為最低生活費2.5倍以上未達3倍、動產200萬元及不動產750萬元以內，截至107年8月底申請案件共131件，符合資格105件。
- 7、提供縣內中（重）度失能者長期照護交通車服務，協助載送失能者就醫及復健，107年4月至8月共計服務14,213趟次。
- 8、托老所主要提供年滿60歲以上（原住民55歲以上）健康及亞健康具行動能力之長者，每週至少5天，每天至少6小時之服務，課程包含：健康促進及文康休閒活動、諮詢或資源轉介、交通服務、餐飲服務等。107年4月至8月共計服務655人次。

（二）身心障礙福利：

- 1、於本縣社會福利館辦理聽語訓練中心，提供一對一聽覺口語法教學、免費聽力檢測、聽損鑑定、家長座談會、專業社工諮詢等，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1,119人次。
- 2、嘉惠身心障礙者並落實政府照顧身心障礙者之美意，凡設籍本縣之身心障礙者，得持身心障礙手冊免費搭乘國光客運、首都客運、葛瑪蘭客運行駛縣境內各路線班車，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95,336人次，補助款計173萬6,568元。
- 3、提供身心障礙復康巴士交通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及社會參與等「行無礙」交通運輸，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61,045人次。
- 4、辦理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107年4月至8月計補助75人次，補助金額計11萬8,500元。
- 5、為考量身心障礙者弱勢家庭面臨之多重問題及需求，由社工員處遇及協調，並整合相關資源提供適切之服務，以提升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解決

問題、適應社會之能力，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提供諮詢、多元需求服務、資源處遇及持續追蹤。107年4月至8月身心障礙福利案123案（含個案、轉銜案、疑似身障案、諮詢案、監輔宣案）及身心障礙保護案件119案（含其他家虐、有身障手冊/證明之老人保護），共計案量為242案。

- 6、為提供聽語障人士對外溝通之橋梁，辦理手語翻譯協助服務，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47人次。
- 7、為使縣內發展遲緩兒童及早透過醫療復健、特殊教育、親職教育及福利服務資源補助，提供克服發展遲滯並激發兒童潛能，與一般兒童發展期程，推動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工作107年4月至8月執行情形如下：
 - (1) 早期療育通報轉介中心暨個案管理中心新增通報轉介服務計169人、個案管理服務248人。
 - (2) 107年第2季（受理補助月份107年3月至5月）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累計768人次，申請核定補助約301萬8,740元。
 - (3) 兒童到宅及社區療育據點由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及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提供服務1,272人次。
- 8、為使縣內身心障礙者從學校畢業之後，能增加與他人互動能力及社區參與，並培力工作能力等，設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發揮個人特質與能力，截至107年8月底共有「星樂園工坊」、「進德作業所」、「安興工坊」、「米寶作業所」、「特自在作業所」及「妙樂工坊」6處，服務總計89人。
- 9、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截至107年8月底共有2處（每處至多6人），累計提供10人服務。
- 10、身心障礙者保險補助：依身心障礙者障礙程度給予不同保費補助，輕度補助1/4、中度補助1/2、重度全額補助。107年4月至8月共計補助246,610人次，累計金額為2,723萬5,839元。
- 11、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產品及服務：107年4月至8月共計辦理2場次義務採購機關研習，參訓人數計120人；辦理身障團體優採推廣宣導活動2場次。
- 12、為保障受監護及輔助宣告之人的最佳利益，本府依據民法第1111條及民法第1111條之1規定辦理法院監護權及輔助權調查案件，並委託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107年4月至8月訪視調查12案31人次，補助款計11萬1,063元。

四、社會安全

(一)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

- 1、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之規定辦理，107年4月至8月，共接獲警政、衛政、社政等各單位通報處理相關家庭暴力案件952件，開案服務計617件，並有22人次進行緊急安置服務。
- 2、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辦理，107年4月至8月，共接獲警政、衛政、社政等各單位通報處理相關性侵害案件計42件，並持續與各網絡單位合作推動性侵害防治業務及被害人保護工作。
- 3、強化保護性社工人員服務專業訓練：為提升社工人員有關家庭暴力、性侵害、兒少保護及性騷擾防治專業知識及技能，並強化社工人員與警政、衛政、教育、司法等網絡人員之團隊默契及專業能力，107年4月至8月針對家暴防治社工人員及相關網絡人員規劃辦理11場次專題教育訓練，計441人次參加；辦理家暴防治社工人員個案處遇評估研討會2場次，計62人次參加；辦理家暴防治社工人員外聘督導會議2場次，計11人次參加；召開家暴高危機案件網絡會議5場次，計140人次參加；召開1站式親密關係暴力多元處遇聯繫會報1場次，計24人次參加；召開家暴事件服務處聯繫會報1場次，計25人次參加；辦理2場次性侵害防治社工人員外聘督導會議，計12人次參加；辦理3場次性侵害保護個案處遇評估暨個案研討會議，計20人次參加；召開2次方案聯繫及網絡策進會議，計16人次參加，兒少保護訓練3場次，計61人次參加。
- 4、為加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及增進青少年正確交友、親密關係與自我保護之觀念，透過宣導品、電台、大型活動等方式深入校園及社區進行家庭暴力、性侵害、兒少保護及性騷擾、性剝削防治宣導，告知民眾自身權益、自我保護方式及求助管道，107年4月至8月於校園及社區共辦理21場次宣導活動，計53,094人次參加，電台宣導活動，計310檔次。

(二) 兒童少年保護工作：

- 1、兒少保護通報案件分級分類篩檢機制：受理兒少保護通報案件後，依據篩檢機制將各件通報表予以分級分類，對評估有兒少保護情事之通報案件進行調查及提供家庭功能評估、安全與安置評估、親職教育、安置輔導及心理輔導等處遇服務。107年4月至8月受理兒少保護通報表件數計441件，各件通報表依據篩檢機制予以分級分類後情形如下：

(1) 65件有兒少保護情事之通報案件派案進行調查及提供處遇服務。

- (2) 37 件為 18 歲以下兒少遭受非家內性侵害案件，由本府提供性侵害被害人處遇服務。
- (3) 10 件為兒少施用毒品案件，在學兒少由學校提供輔導，非在學少年由本府社會處委由相關單位提供輔導。
- (4) 34 件為校園性騷擾案件，由學校依相關法規處理及提供輔導。
- (5) 192 件非屬兒少保護情事案件，於篩案後就案家福利需求進行相關資源通報或轉介。
- (6) 103 件為重複通報、資訊不詳無法評估及兒少居住他縣市等案件。

- 2、截至 107 年 8 月底之兒少保護個案總在案量（含新舊案、縣市轉介案）計 235 案，提供人身安全評估、家庭功能評估、司法陪同、親職教育輔導、家務指導、心理諮商輔導、資源轉介等處遇服務共計 3,985 人次，另提供 83 人進行安置輔導服務；另有 12 人接受青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方案服務。
- 3、107 年 4 月至 8 月召開 2 次強制性親職教育聯合評估會議，開立 13 位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家長輔導教育時數，總裁罰時數 204 小時；需接受一般性親職教育家長共 7 位，課程時數共 28 小時。

(三) 老人服務暨保護工作：

- 1、為安定老人生活，防止老人遭疏忽、虐待或遺棄，建立老人服務暨保護網絡，乃結合社政、衛政、警政、醫療、安養護機構、志願服務團體等相關單位，建立通報窗口，設置老人服務暨保護專線提供老人福利、心理輔導、法律諮商、強化家庭支持系統及緊急保護等服務項目，使長者之生活安全獲得更適切照顧。107 年 4 月至 8 月，新增老人保護服務案 14 案，老人福利案 6 案，老人福利暨保護新增案量計 20 案。
- 2、為提升社工人員在老人保護領域的專業知能，並強化社政與警政、衛政、民政及養護機構等網絡成員間之團隊默契，107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老人保護個案處遇評估研討會 1 場次，計 20 人次參加；召開老人保護業務聯繫會議 1 場次，計 33 人次參加。
- 3、獨居長者之照顧截至 107 年 8 月底服務 686 人，計 80,810 人次，結合衛生所長青關懷計畫、愛心志工隊、鄉鎮市公所與警察局，共同建構跨局處合作網絡關懷縣內獨居長者，並提供電話慰問、到府訪視等服務。

五、社區發展工作

(一) 輔導縣內社區發展協會會（財）務：

- 1、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按時召開各項會議並依法辦理幹部改選，以健全會務發展，建立公民社會。
 - 2、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協助政令宣導，並鼓勵社區積極主動配合政府各項軟硬體建設，充實社區資源，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 3、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精神倫理、文化、文康活動及充實各項設備，提升社區民眾文化素養。
- (二) 社區發展協會截至 107 年 8 月底，共計 240 個。
- (三) 社區營造員培訓：辦理「社區營造員培訓計畫」，107 年度宜蘭縣社區營造員培訓第 1 階段基礎課程共 87 小時，完成培訓 33 個單位，81 名學員；第 2 階段進階課程共 33 小時，參與培訓學員共 82 位學員，執行 18 個實作計畫案，並於 8 月 20 日已辦理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
- (四) 社區公共建設：107 年 4 月至 8 月核定計 24 處社區活動中心修繕案。即 107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前瞻基礎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共計核定 10 鄉鎮 24 個社區活動中心修繕案，中央審查核定金額 6,123 萬元，本府自籌金額 683 萬元，共計 6,806 萬元。
- (五) 持續推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截至 107 年 8 月底共輔導社區及人民團體成立 88 個關懷據點，計服務 141 村里，107 年 4 月至 8 月執行成果如下：關懷訪視服務計 18,559 人次；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計 22,310 人次；餐飲服務計 140,884 人次；健康促進活動服務計 112,500 人次。
- (六) 長青食堂：持續推展縣內老人營養餐飲服務，截至 107 年 8 月底，計有 111 處服務點數，計服務 167 村里，村里涵蓋率 71%，服務 5,473 名長者。
- (七) 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107 年 4 月至 8 月召開 1 次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
- (八) 辦理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本縣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於 107 年 8 月 10 日開訓，共 12 堂課，報名培訓人員計 55 名、預計輔導 10 處空間改善簡易綠美化（初階）及 10 至 12 處社區空間改善實作工程（進階及跨域）。
- (九) 不老遊學巴士－宜蘭 PAPAGO：為提升本縣長者行的便利，107 年度持續辦理「不老遊學巴士－宜蘭 PAPAGO」計畫，透過專車接送方式，接送長輩到宜蘭縣內風景區，增加長者接觸戶外的機會及社會參與，促進生活品質及幸福感。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提供 321 趟次接送服務、計 120 個社區及 11,974 人次參與。

六、社會合作行政

- (一) 人民團體輔導：

- 1、輔導人民團體籌組成立，107年4月至8月新增立案社會團體28個單位，籌組中計10個單位，8個團體解散。本縣截至目前為止計有工商團體91個單位、社會團體1,023個單位、自由職業團體82個單位，共計1,196個單位。
- 2、督導各團體定期召開會議及依法辦理改選，以健全會務發展，並派員列席各團體會員大會。
- 3、輔導各人民團體協助政令宣導，並鼓勵積極參與政府各項建設、社會福利及公益服務等活動。

(二) 合作社務輔導：

- 1、推行合作社社務：107年4月至8月解散1間合作社，目前本縣共計133間合作社（場），輔導各社辦理社籍清查及召開法定會議，並輔導辦理、監事改選與變更登記。
- 2、健全社場財務：配合內政部規定辦理107年度合作社考核，分別針對社務、業務、財務進行評分，並輔導年度預決算書編製及按章程規定分配盈餘。合作社考核結果有3間為優等，分別為「有限責任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員生消費合作社」、「有限責任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員工消費合作社」、「保證責任宜蘭縣果菜運銷合作社」，有12間為甲等、10間為乙等、11間為丙等，合作社實務人員考核成績評定結果有1位為優等、3位為甲等。
- 3、推行合作社教育：
 - (1) 本縣定期舉辦合作教育研習，灌輸社員合作意願，力求合作組織民主化、經營企業化、財務透明化、收益社會化。
 - (2) 函轉內政部及各相關單位所辦理之研習資訊予各社（場），鼓勵其實務人員參加各種專業研習。
 - (3) 基金會業務：107年4月至8月共計輔導本縣財團法人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17家，定期召開法定會議審定年度預、決算及依章程辦理董事改選（聘）、變更登記，以健全會務及財務。

七、替代役社會役役男輔導管理

- (一) 社會處社會替代役之需求提報、工作分派及管理。
- (二) 申請社會役男協助各項社會行政工作，截至107年8月底共進用役男計23人，其工作勤務包括：各科行政助理、社福館館務（含收送公文、民眾接待、信件分發、綠美化植栽維護、機電維修）及獨居老人居家關懷訪視等。

八、社會福利館館務

- (一) 輔導成立社會福利館志工團負責社福館開放空間之值班如下：閱覽室、親子活動室、文康中心、行政中心及本府為民服務中心之值班工作。
- (二) 辦理社福館清潔、保全委外發包及負責館清潔工作督導、安全、機具設備維護等工作。
- (三) 辦理社福館空間管理（含假日值日人員之排班）、出借及活動期間周圍停車秩序之維持。

九、志願服務

- (一) 志願服務工作：辦理各項志願服務宣導，截至 107 年 8 月底，全縣已成立 265 個志願服務隊包括：社福類 114 隊、環保類 16 隊、衛生類 19 隊、消防類 6 隊、廉政類 1 隊、文化類 11 隊、其他類別 98 隊投入志願服務各項工作。
- (二) 志工培訓：在教育訓練方面，以辦理志願服務基礎及特殊教育為主，107 年 4 月至 8 月已辦理 10 場次，共 465 人次參與。
- (三) 保障志願服務者人身安全，辦理志工意外保險：為本縣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願服務工作者辦理保險。截至 107 年 8 月底，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計有 16,229 人，並為其辦理志工意外險。

玖、勞工處

一、勞動行政

(一) 勞工組織：

- 1、截至 107 年 8 月止，本縣職業工會計 211 個單位，（企）產業工會計 33 個單位，總工會計 5 個單位，合計 249 個單位。
- 2、派員列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輔導工會依法辦理各項業務及改選事宜，以健全會務推展。

(二) 加強提升勞工教育辦訓品質：

積極輔導工會提升勞工教育辦訓品質，並針對課程內容及學員參與率續作改善，以擴大本縣勞工視野，更全面地提升勞工福利。另為有效提升勞工朋友知能與技能，並健全企、產、職業工會會務推展，補助本縣各總工會及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活動，107 年共核定補助 40 單位，預計辦理 75 場次勞工教育活動，4 月至 8 月計辦理 38 場次。

(三) 勞工福利：

- 1、選拔模範勞工，肯定其優秀表現，並對縣內終年辛勤奉獻的勞工朋友表達敬意，107 年模範勞工表揚大會於 4 月 27 日表揚本、外國籍模範勞工共計 100 人。
- 2、107 年 5 月辦理勞工健檢活動，計有 1,143 名勞工進行成人健康檢查。另為引導勞工紓解生活壓力，促進身心健康，107 年 4 月 21 日在仁山植物園舉辦「107 年度勞工健走－健康 UP 活動」，參與健走活動勞工朋友計約 2,000 人。
- 3、體恤及慰勞全國勞工朋友之辛勞，五一勞動節邀請全國勞工朋友免費入園綠色博覽會，響應參加的勞工朋友計有 3 千多人。
- 4、為提升本縣勞工工作知能及職場適應力，107 年 7 月 19、20 日假文化局辦理勞工專題講座 2 場次，參加講座勞工朋友計約 300 餘人。
- 5、為宣導勞工權益暨擴大服務本縣勞工朋友，本府與勞工保險局宜蘭辦事處合作採走動式服務勞工，藉由辦理相關活動到現場，直接服務本縣勞工朋友，宣導勞工相關法令、勞工就業資訊及防止被勞保黃牛剝削，107 年 4 至 8 月辦理 1 場次，服務人數計 300 餘人。

(四) 建立完善外籍勞工輔導措施：

- 1、截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統計本縣雇主僱用外勞在本縣工作之人數（含船員、監護工、家庭幫傭、營造業及製造業等外籍勞工），共計 13,435 人。
- 2、執行勞動部「查察違法外籍勞工計畫」，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訪視 2,105 人次，於訪視時查獲違法或辦理其他單位移送案件，依法核處計 50 件，總罰鍰金額為新臺幣 766 萬元。違法態樣多為雇主變相指派外籍勞工從事許可以外之工作、非法聘僱外勞、及仲介公司未依規定辦理就業服務業務等情事。
- 3、本府外勞諮詢服務中心受理申訴及諮詢服務案，提供外籍勞工、雇主、仲介公司及民眾對我國外勞聘僱之相關法令、勞資爭議與生活問題等諮詢服務，以保障合法外籍勞工權益、有效解決爭端及促進勞資和諧，進而健全本縣之外勞管理機制。107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 1,420 人次，其中，勞資爭議案件 219 件並已結案，諮詢服務 710 件，提前解約驗證 491 件。
- 4、為鼓勵外籍勞工參與及體驗台灣民俗文化，特於宜蘭縣龍舟錦標賽中協助外籍勞工組隊報名男子組，讓這群來自異國的友人能親身體驗操槳駕馭龍舟的趣味，一同體驗我國傳統文化。
- 5、為紓解外籍勞工思鄉之情並表達台灣對多元文化的尊重，特於 107 年 6 月 15 日開齋當日，分別在宜蘭市（宜蘭市民活動中心）及南方澳（南安國中禮堂）2 地同時舉辦開齋節活動。另於 107 年 8 月 22 日清晨 6 點假蘇澳區漁會，為在宜蘭工作信仰穆斯林之外籍勞工及新住民朋友辦理「穆斯林年節膜拜活動」。

二、勞資關係

（一）妥處勞資爭議案件，保障勞工權益：

- 1、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除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外，107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案，以調解委員會方式進行者計 56 件，均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規定予以調解，調解成功率達 86%（含撤回 16 件，不含未結案件 6 件）。
- 2、為建立協處勞資爭議多元管道及加速處理勞資爭議案件，妥善運用民間專業資源，107 年 4 月至 8 月，轉介至社團法人宜蘭縣勞工志願服務協會調處之爭議案件（以獨任調解人方式進行者）計 100 件，調解成功率達 74%（含撤回 15 件，不含未結案件 26 件）。

（二）落實勞動基準法令，保障勞動條件：

- 1、為督促事業單位落實各項法定勞動條件，以保障勞工基本權益，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移送及本府實施勞動條件檢查，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依法罰處，107年4月至8月，共罰處46家事業單位，合計罰鍰新台幣385萬元。
- 2、107年4月至8月，計有111件事業單位申請工作規則核備與修正，截至107年8月31日止，共計有670家事業單位之工作規則經本府核備，對於規範勞資雙方權益及減少紛爭，具有積極作用。
- 3、為保障勞工退休金權益，輔導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 4、為使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令、保障勞工勞動權益，促進勞資關係和諧，並因應勞動基準法新修正規定，107年4月至8月，辦理相關勞動法令宣導活動計24場次。

(三) 強化職場安全衛生，落實工安減災：

- 1、配合勞動部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招募工安志工成立職業安全衛生訪視輔導團，對縣內僱用勞工100人以下小型事業或微型工程進行輔導，107年4月至8月，共輔導242家，期協助地方中小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減少職業災害發生。
- 2、為強化勞工安全衛生組織，達成減災目標，有效落實照顧工安弱勢產業政策，協助地方中小事業改善工作環境，增進弱勢勞工及雇主安全意識，減少職業災害，107年8月1日至3日在利澤工業區服務中心舉辦三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教育訓練，培訓勞工約30人，受訓人員及格取得證照回到事業單位後，再對其他勞工進行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將可收倍數之功效。
- 3、為提高營造業勞工安全觀念，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率，確保工地安全，107年4月26日辦理「營造業或無一定雇主勞工安全宣導會」，期增進工地主任、勞安人員及無一定雇主勞工對工地安全衛生之了解及知能。
- 4、為增進弱勢勞工及雇主安全意識，107年8月30日針對縣內製造業事業單位在利澤工業區服務中心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期減少職業災害的發生。

(四)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

- 1、107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署補助本府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設置2名職業災害個案管理員，107年4月至8月，提供職災勞工

電話關懷及諮詢 442 人次、家庭訪視及陪同服務 148 人次、府內及機構諮詢 34 人次，問卷、關懷信函 85 人次。

- 2、為使遭遇職業災害死亡之勞工家屬或因職業災害受傷害之勞工獲得慰助，舒緩其災後身心上之困頓，107 年度編列 310 萬元職業災害慰助金，107 年 4 月至 8 月，發放職業災害慰助金共 31 件（傷病 24 件、失能 4 件、死亡 3 件），合計 54 萬 5,000 元。

三、青年及就業職訓

（一）提供多元就業服務措施：

- 1、辦理大型現場徵才活動：107 年 1 月至 8 月辦理大型現場徵才活動 2 場次，計有 141 家廠商參加，釋出 2,780 個工作機會，參與活動求職者約有 2,712 人，遞送履歷 1,553 人次，初步媒合成功 990 人次，媒合率達 64%。
- 2、提供多元就業媒合管道：為有效協助廠商解決缺工問題，鼓勵失業、待業及轉業民眾迅速重回就業市場，本府以多元及貼近廠商與民眾方式辦理鄉鎮巡迴聯合徵才活動，提供求才求職兩端面對面洽談平台，以期提升就業媒合成效。107 年 1 月至 8 月，計辦理聯合徵才活動 4 場次，提供 1,069 個職缺，參加應徵 388 人次，遞送履歷 294 人次，初步媒合成功 145 人次，媒合率達 49%；另協助廠商辦理客製化單一徵才活動，共 6 場次，計提供 152 個職缺，參加應徵 153 人次，遞送履歷 153 人次，初步媒合成功 51 人次，媒合率達 33%。
- 3、免費求才刊報服務：為鼓勵雇主公開徵才，增加本縣勞工選擇工作的機會，107 年 1 月至 8 月，免費提供廠商刊登求才快訊，計有 168 家廠商於報紙公開 2,493 個職缺。
- 4、退役官兵就業服務：依民政處提供名冊，主動寄送次月退役官兵就業服務資訊及求職登記表，於 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寄送 475 件，主動提供就業服務諮詢及輔導就業。並於歷次大型現場徵才活動，主動提供榮民服務處設攤，服務退除役官兵及眷屬。
- 5、就業關懷服務：針對縣內被資遣通報名單、失業者職業訓練訓後未就業者、中高齡、經濟弱勢戶（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及高中職中離生等，主動提供電話關懷服務，並將就業媒合、職缺及職業訓練課程等資訊通知有就業需求之民眾。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服務 821 人次。另針對弱勢家庭網轉介之民眾，採專人服務，由就業服務員以陪伴方式提供就業媒合服務、職業訓練資源及後續關懷追蹤，全力協助民眾就業。

- 6、攜手同行職涯探索活動：為協助社會安置或輔導機構之青少年認識自我潛能，加強青少年就業準備與職業興趣，降低面臨擇業困頓，提升青少年求職技巧與面試能力，儘速進入職場適性就業，強化與就業市場的接軌，107年6月25、26日及7月4日於宜蘭家扶中心，7月25至27日於慈懷園辦理3天職涯探索活動，共計有38位青少年參加。
- 7、校園就業促進宣導活動：為協助縣內國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子畢業後順利接軌就業市場，規劃校園就業促進活動，協助青少年了解就業市場趨勢，釐清職涯規劃，提供就業諮詢、就業歧視宣導及印製青少年就業服務相關宣導資料，並提供推動青少年工作權益保障及勞動安全保護，於107年1月至8月辦理4場次，合計參與宣導活動的學生人數約有600人。107年4月3日協助中華國中學生參訪宜蘭職訓場，體驗園藝造景及水電課程，共有34位學生參加。
- 8、辦理防制就業歧視業務：107年4月12日辦理防制就業歧視法令宣導會1場次，各公私立機構參加人數計110人。另為辦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之審議及認定、研究就業歧視相關問題及對促進就業機會平等之政策提出建議，107年7月19日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107年4月至8月處理就業歧視申訴案3件及陳情案5件，查核輔導事業單位2家。
- 9、職業適性診斷服務：協助求職者或勞工在就業及職場方面的準備與成長，藉由職業適性診斷測驗後，由具備職涯輔導經驗豐富的職涯諮詢師，進行職業適性評量結果分析、提供輔導服務，並依其個別需求進行深度諮商，協助縣民能夠瞭解本身職場興趣、能力及未來產業發展趨勢等三者之間的關連性，充分瞭解自身就業優勢與劣勢，以對產業與職場有深入認識，做好就業準備，以提昇職場知能，適性就業，進而達到長期穩定就業的目標，107年1月至8月簡易諮詢服務613人次、深度諮詢177人次。
- 10、辦理青年職涯探索營隊及專題講座：為促進青年提前進行職涯探索，減少未來升學或就業摸索期，107年規劃辦理3天2夜青年職涯探索營2梯次，從職涯探索與職涯規畫、撰寫履歷、面試技巧與模擬面試、就業權益、人際溝通及表達能力、專案管理與實務技巧、團隊動力課程、職場成功人士經驗分享等多元面向課程，協助青年初步規劃自我職涯。第1梯次國高中組於7月4日至6日辦理，第2梯次大專組於8月1日至3日辦理，共計110人參加。另針對當前國內及本縣特色產業之發展趨勢規劃專題講座，107年4月至8月共辦理4場次，計249人參加。

- 1 1、弱勢青年職場體驗活動：為協助青少年了解就業市場，強化求職技巧，增加職場適應性，以提升青年就業競爭力及穩定度，107年8月2、3日安排中途之家及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至零售業職場進行參訪，進行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職種工作體驗，期透過參訪工作場所現況及實際工作經驗，協助參與之青少年了解該職場產業特性，以及該職種之工作內容，計有14人參加。
- 1 2、求職防騙宣導活動：藉由求職防騙講座及戲劇宣導，將趣味化、生活化的案例融入求職防騙及維護就業隱私議題，強化宣導效益，防範本縣學生及民眾落入求職陷阱。107年4月至8月，結合校園及相關活動，辦理50場次求職防騙宣導，計2,356人參加。

(二) 提升縣民職業技能：

- 1、失業者職業訓練：針對需補充就業技能之失業、待業或轉業適訓之勞工，規劃各項免費參訓證照就業導向職業訓練班。對於符合特定對象身分資格者，於訓練期間提供職訓生活津貼，使學員安心參訓，提升專業技能與就業能力。
- 2、輔導考照訓後就業：於107年4月至8月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7班次，提供210人次訓練機會。訓練班別包括：「中餐料理暨中式米麵食證照輔導班」、「日式料理班」、「月子餐暨銀髮養生料理培訓班（原民及新住民優先）」、「美容暨美甲培訓班（原民、新住民及特殊境遇婦女優先）」、「時尚女裝設計證照輔導班」、「烘焙暨飲料調製證照輔導班」及「堆高機、固定式起重機暨挖掘機證照輔導班（原民、新住民及特殊境遇婦女優先）」等班別。除了培養專長外，更從溝通技巧、求職技巧、職涯規劃，以及就業市場趨勢分析等課程，建構失業者基本知能。除此之外，於訓練後3個月提供就業輔導機制，媒合就業，促其投入就業市場。
- 3、家事服務員訓練班：為協助縣民排除家庭與就業難以兼顧的障礙，以彈性時間投身勞動市場，無後顧之憂，107年4月至8月辦理家事服務員訓練班計3梯次，結訓學員59人，結訓後由本府家事服務管理中心之管理平台進行就業及家事服務媒合，輔導學員就業37人。
- 4、宜蘭縣家事服務管理中心：家事服務管理中心設有1名家事督導及2名家事輔導員。主要業務內容為全宜蘭縣家事職缺之開拓、廠商拜訪、家事相關工作媒合、幸福管家就業陪伴、幸福管家在職訓練、中心業務宣導及協助辦理家事服務員職前訓練等。因應高齡及少子化社會，除家事清潔服務

外並納入居家烹飪及居家陪伴等業務開發。107年4月至7月止服務總績效：服務戶次4,099戶次、服務時數19,336小時、服務金額419萬1,807元。

- 5、照顧服務員訓練班：因應被照顧人口的快速成長及提升被照顧者之生活品質，鼓勵民眾取得照顧服務專業技能，投入照顧服務工作，特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以充實照顧服務人力資源，促進失業者及中高齡、婦女、經濟弱勢者等特定對象就業。107年度規劃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班9班次，截至8月底止，已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班7班次，結訓學員166人。辦理照顧服務員丙級技術士證照輔導班，107年1月至8月，計辦理4梯次，結訓學員80人，參加檢定考試70人，及格46人，通過率66%。
- 6、培育綠色勞動力：第5屆夢想新農於員山鄉內城村開辦友善耕作培訓2班次，每班次執行100小時室內外培訓課程。水稻班於107年2月24日至8月11日耕作6.67分水稻田區，結訓學員28人，收成4,027台斤夢想新農米，其中2,140台斤捐贈縣內社福機構。蔬菜班於7月27日開訓，錄訓學員39人，預計11月23日結訓。另配合本府推動均衡城鄉發展計畫，壯圍歸真綠領人才培訓課程於107年5月19日開訓，錄訓學員33人，聚集有志發展以農就業創業的朋友們一起研討共同學習，以友善耕作為基盤，發展多樣精緻的安心食材、壯圍綠色體驗、壯圍風土餐桌為目標，預計11月3日結訓。

(三) 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 1、本府執行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保障措施，截至107年7月底止，應進用身心障礙者之公、私立義務機關（構）計有238單位，法定應進用總人數668人，已進用人數1,122人。
- 2、107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慕光盲人重建中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等4單位辦理「按摩養成班」、「房務清潔服務班」、「餐飲暨清潔服務班」及「房務暨清潔服務訓練班」等4班次，訓練人數43人，已於107年2月5日起陸續開課，預計9月起陸續辦理結訓。
- 3、107年度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宜蘭分事務所、社團法人宜蘭縣康復之友協會、社團法人宜蘭縣康德人文關懷協會及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等4單位辦理，共僱用6名就業服務員，107年4月至8月，計服務83人，成功就業24人。

- 4、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補助計畫，107年4月至8月，共受理申請3案，核定補助11萬7,300元。
 - 5、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107年4月至8月，共受理5案，核定補助21萬3,116元。
 - 6、補助本縣身心障礙者公職考試考前輔導補習費計畫，107年4月至8月，共計受理申請9件，核定補助14萬3,460元。
 - 7、辦理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107年4月至8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諮詢人數為201人，開案服務74人，期間達成穩定就業3個月以上進行結案人數為29人。
 - 8、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107年4月至8月，共計提供22名身心障礙者就業前具體輔導策略與安置評估之專業建議。
 - 9、辦理身心障礙者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助，107年4月至8月，共受理申請9案，核定補助6萬元。
 - 10、辦理身心障礙失業者穩定就業獎勵金方案，107年1月至8月，共受理申請47案，核定補助95萬4,000元。
 - 11、綜合考量地區產業特性、人力需求及視覺功能障礙者需求，結合轄區內資源，規劃辦理各項在地化、個別化服務之視障者就業促進實施計畫；107年辦理視障按摩協助員服務，截至7月底止計服務34位按摩師；視障按摩行銷宣導實施至8月底止已辦理五場次；另並辦理視障按摩據點新設及經營輔導補助計畫，補助兩家按摩院所共21萬4,530元。
 - 12、辦理獎勵僱用身心障礙者僱用津貼，107年4月至8月止，共受理申請32案，核定補助104萬7,460元。
 - 13、107年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補助台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附設庇護工場及老懂展翅庇護工場，107年4月至8月止，計服務26人。
- (四) 青年事務及公共參與：
- 1、宜蘭縣青年事務委員會：建立青年參與縣政的平台，經由青年委員與縣府第1線行政人員直接互動，提供政策建言。第三屆第5次工作小組聯繫會議及委員會會議分別於107年1月5日及3月19日舉開。第三屆第6次工作小組聯繫會議於107年8月21日舉開。
 - 2、宜蘭青年交流中心：為落實推動本縣青年事務發展，設置宜蘭青年交流中心實體空間於宜蘭行口，凝聚本縣青年，協助青年創意發想、展現自我，以及輔導職涯觀念與國際經驗交流等。107年1月至8月共辦理16場(次)職涯相關活動，計參與363人次。

- 3、獎勵青年取得技術士證照：為鼓勵青年增加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107年辦理宜蘭縣在職青年勞工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方案，凡設籍本縣1年以上，18至40歲之在職受僱勞工、自營作業者，或無一定雇主之勞工，在職期間取得勞動部核發之甲級或乙級技術士證照者，分別發給6,000元或3,000元之獎勵金。107年1月至8月，受理申請甲級技術士證照獎勵計2案，乙級技術士證獎勵計61案。
- 4、獎勵青年穩定就業方案：青年初任職務時，較難獲得優厚薪水，為獎勵青年穩定就業，藉由工作經驗與年資累積獲得較優渥的薪資，107年推出「獎勵青年穩定就業方案」，凡設籍本縣30歲以下待業青年至勞工處辦理求職登記者，連續就業滿6個月，可申請穩定就業獎勵金1萬元；滿1年可再申請1萬2,000元，共可獲得2萬2,000元獎勵金，107年1月至8月，受理登記求職者計有192位。
- 5、宜蘭縣青年學院：為提供即將或剛投入職場青年朋友，一個充電進修、互相交流、投身公益、認識鄉土的開放平台，透過課程安排，在團體互動過程中分享生命經驗，在潛移默化過程中，培養自主學習能力，以及對家鄉的集體認同，促進青年返鄉或在地青年持續耕耘地方。宜蘭縣青年學院第8期主題為蘭青續耕時代，課程自107年5月20日至6月3日，共12堂課程，計參與269人次。

拾、地政處

一、地籍業務

(一) 土地建物登記：

- 1、本縣已登記土地計 509,186 筆，總面積計 211,816 公頃 3,690 平方公尺，已登記建物計 168,229 棟。
- 2、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土地、建物各類登記案，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22,847 件，86,107 筆（棟），均在規定處理期限內完成。
- 3、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土地、建物登記謄本核發，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18,951 件，94,215 張，地籍圖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案計 11,626 件，30,797 筆，11,865 張，均在規定處理期限內完成。
- 4、本縣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徵解地政規費解庫數計新台幣 6,446 萬 8,970 元。

(二) 地籍測量：

- 1、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土地複丈案，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2,994 件，3,907 筆；民眾申請建物測量，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 1,769 件，1,805 棟。
- 2、本縣自籌經費辦理早期修測區、早期農地重劃區之地籍圖重測：
107 年度辦理宜蘭市宜榮段、員山鄉金山段、三泰段、冬山鄉太員段、北富段、五結鄉協富等段約計 10,318 筆，投入經費約計 1,776 萬元，成果預計於 107 年 10 月 1 日辦理公告。
- 3、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
 - (1) 解決圖幅接邊不符問題，提升圖解數化地籍圖之精度及複丈等效益。
 - (2) 107 年度辦理地區：礁溪鄉五峰段、羅東鎮維揚段等段約計 3,100 筆，預計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 (3) 內政部 107 年度補助 89 萬 6,000 元。
- 4、委託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本縣加密控制測量作業」：
 - (1) 使縣內各項測量作業均能建立在統一座標系統框架下，以維持測量成果精度，提升各機關辦理測量作業之效率與品質。
 - (2) 計分 3 年 3 期辦理，107 年規劃測設控制點 295 點，作業經費計 398 萬元，預計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三) 地政資訊電腦化業務：

- 1、目前已設置頭城鎮、大同鄉、南澳鄉、壯圍鄉、礁溪鄉、三星鄉、冬山鄉、蘇澳鎮、五結鄉、員山鄉、宜蘭市及本府等 12 處地政便民工作站，供民眾

就近申請登記謄本、地籍圖謄本、地價謄本，提供便捷服務，減少民眾舟車勞頓之苦，107年4月至8月止，規費收入計70萬3,720元。

- 2、透過中華電信「地政電傳資訊系統」，提供民眾以網路查詢地籍地價等地籍資料之便捷服務，107年4月至8月止，規費計收67萬9,679元。
- 3、透過中華電信「網路申領地籍電子謄本系統」提供民眾以網路申領各類謄本，107年4月至8月止，規費計收354萬3,386元。
- 4、持續推動地政管理系統—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提供本縣各公務機關使用者連接地政資訊端，發揮資訊資源共享之效益。
- 5、內政部營建署補助住宅不動產資訊系統第7期建置經費計100萬元，強化縣內住宅及租賃便民資訊，並將現有功能升級成RWD響應式網頁設計網頁，可以依照使用者的裝置螢幕大小自動調整成適合閱讀的畫面，預計於107年12月底完成建置。
- 6、內政部補助經費計62萬9,000元，購置路由器設備及各類登記罕用字等代碼整合經費，以優化地籍圖資供應工作及推動跨域服務作業。
- 7、內政部補助經費計1,200萬元，汰換本府及所轄地政事務所老舊電腦及強化資安相關防護設備—防火牆、路由器設備、資料儲存平台、核心骨幹交換器等各項資安設備經費，強化基層地政機關資安防護與區域聯防之目標，並確保基層工作站及網路安全。

(四) 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

- 1、受理地政士申請開業執照之核發、換發（或加註延長有效期限）登記及內容變更登記案，截至107年8月止，本縣領有開業執照之地政士共計202人（男性132人、女性70人），已加入地政士公會者計193人（男性129人、女性64人）。
- 2、受理不動產經紀業申請許可開業登記，截至107年8月止計391家（仲介業137家、代銷業5家、仲介及代銷業249家），申請營業備查者計354家（仲介業247家、代銷業5家、仲介及代銷業102家），目前開業中183家（仲介業128家、代銷業4家、仲介及代銷業51家）。
- 3、申請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累計至107年8月止計269人，本縣經紀營業員計1,048人。
- 4、受理不動產消費者申訴案，107年4月至8月止受理7件，經本府處理後自行撤回3件，協調未成立4件。
- 5、加強宣導不動產成交實際資訊申報登錄，107年4月至8月止，登錄不實裁罰案1件。

(五) 地籍清理業務：

配合內政部辦理地籍清理第2期實施計畫，107年度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之土地及建物，並繼續辦理已完成清理土地之後續業務之處理、受理申請登記、疑義處理、執行未能釐清權利內容及權屬者代理標售事宜。

1、地籍清理結果（至107年8月31日止）：

(1) 已公告：2,325筆。

(2) 完成登記：777筆。

(3) 標脫307筆，累計標售金額計4億4,824萬651元，保管款專戶餘額：3億2,909萬7,360元。

(4) 囑託國有登記：339筆。

2、清理所有權人統一編號：

(1) 已通知辦理：4,132筆。

(2) 依土地法第73-1條規定列冊管理：2,602筆。

(3) 完成統一編號更正或繼承登記：7,906筆。

(4) 累計清理筆數：15,414筆（棟）

3、內政部補助辦理107年度地籍清理第2期實施計畫工作經費，計65萬2,000元。

二、用地業務

(一) 辦理108年公告土地現值作業：

督導宜蘭、羅東地政事務所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46條規定，經常蒐集地價資料，調查106年9月2日至107年9月1日間地價動態，繪製地價區段圖並估計區段地價，報府審核後提交本縣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據以編製土地現值表，預計於108年1月1日公告，供作年度土地移轉及設定典權時，申報土地移轉現值，並作為稅捐機關核課土地增值稅之依據。

(二) 辦理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揭露業務：

檢核確認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之正確性，篩選異常案件，107年4月至8月止，提供查詢之買賣資訊計2,018件、租賃資訊72件，預售屋資訊24件，揭露率為89%。

(三) 不動產估價師管理：

受理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核發、換發登記及內容變更登記案，107年4月至8月止，計有7家開業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領有開業證書之不動產估價師計8人。

(四) 土地徵收：

107年4月至8月止無公告徵收案件。

(五) 107年下半年預定土地徵收案件補償市價評定作業：

107年下半年需用土地人提報預定徵收案件計8件，本縣地價評議委員會於107年4月23日完成評議，以保障土地所有權人權益，並於107年5月提供各需用土地人，作為計算徵收補償價額之基準。

(六) 公地撥用：

協助各級政府申請撥用公共事業所需縣轄公有土地案，107年4月至8月止計15件、27筆，面積0.827579公頃。

(七) 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

1、107年4月至8月止，處理耕地三七五租約備查案件：租約變更案70件、終止租約登記案8件，共計78件。

2、輔導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本縣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於107年4月至8月間共計調處2件租佃爭議案件。

三、地權業務

(一) 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違規查處業務：

1、本縣非都市土地計293,766筆，面積201,466公頃。107年4月至8月期間核准變更編定完畢者共77筆，面積1.729569公頃。

2、107年4月至107年8月期間辦理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案件如下：

(1) 開立處分書：30件。

(2) 處罰金額：299萬元。

(二) 非都市土地用地更正業務：

107年4月至8月期間，完成更正35筆，面積13.470049公頃。

(三) 縣有耕地出租管理：

1、縣有出租耕地計177筆，其地租每年於2期稻穀收穫時1次繳納，106年公地實物折算代金標準業於106年11月底完成評定，稻穀及甘藷評定價格分為每公斤新臺幣18元及9元，106年度租金收入為45萬3,266元，於107年3月底前全數繳納完竣。

2、本府於107年4月12日至107年5月11日止，公告縣有農業用地25筆土地，計有23人向本府提出申請，刻正審核資料中。

(四) 農地清查業務：

蘭陽溪以北非都市農地應清查數量計51,744筆，已完成空拍作業，目前召開小組審查會議14次，完成清查計24,623筆，清查進度為48%，清查工作預計107年10月底可完成。

四、重劃業務

(一) 農地重劃：

- 1、107年度宜蘭縣農地重劃區第1期農路鋪面改善工程，107年5月26日開工，7月20日完工。
- 2、107年度宜員、大湖（一）、大湖（二）、深洲（一）農地重劃區農水路工程，107年8月6日開工，預計108年1月完工。
- 3、107年度阿里史、萬貴、雙和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工程，107年7月4日開工，8月17日完工。
- 4、107年度宜蘭縣農地重劃區緊急農路鋪面改善工程，107年8月23日開工，預定10月完工。
- 5、107年度中興、北富、雙和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107年9月1日開工，預定108年2月完工。
- 6、107年度大洲、安農（三）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107年9月12日開工，預定108年1月完工。

(二) 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 1、107年度辦理礁溪鄉淇武蘭（六）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107年8月17日決標，預計9月中旬開工。
- 2、107年度辦理五結鄉中興（九）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先期規劃，改善農水路3條，總長度1,383公尺，107年7月27日召開規劃及地方說明會，預定108年度辦理工程設計及施工。

(三) 農村社區土地重劃：

1、員山鄉阿蘭城社區：

- (1) 重劃建設工程業於107年3月22日開工，預定108年3月21日完工。
- (2) 於107年3月22日、4月26日、7月23日及8月28日辦理公共設施地上物拆遷補償費及自拆獎勵金發放作業完竣。
- (3) 107年7月份完成現況調查及圖根測量作業，8月16日將地籍整理及測量實施計畫書報請內政部核定。

2、冬山鄉丸山社區：

- (1) 107年4月1日辦理聽證會，6月7日發送重劃意願書，目前辦理土地所有權人重劃意願調查作業。
- (2) 工程設計作業於107年3月1日核定工程基本設計報告，6月16日召開管線設計及經費分配協調會議，預定9月召開規劃設計審查小組會議。

五、土地開發業務

(一) 宜蘭市運動公園附近地區(省道以東部分)市地重劃：

- 1、開發總面積約 9.43 公頃，其中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 2.85 公頃，開發總費用約 3.75 億元。
- 2、計畫範圍：東至鐵路、西至中山路、南至宜蘭市都市計畫南側範圍線、北至宜蘭 B 聯絡道。
- 3、107 年 1 月至 2 月辦理土地分配異議案件提送委員會審議作業。
- 4、107 年 4 月至 5 月辦理調處後土地分配登記作業。
- 5、107 年 5 月至 6 月辦理保留區地籍圖重測公告及登記作業。
- 6、107 年 7 月至 8 月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二) 羅東都市計畫(鐵路以東地區)光榮路以東市地重劃：

- 1、開發總面積約 12.48 公頃，其中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 3.9 公頃，開發總費用約 7.8 億元。
- 2、計畫範圍：東至羅東都市計畫指定之市地重劃範圍線、西至光榮路、南至中山路二段、北至打那岸圳。
- 3、107 年 4 月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 4、107 年 5 月辦理公共設施移交及公共設施用地點交。
- 5、107 年 7 月保留區併辦地籍圖重測成果資料報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三) 羅東都市計畫(鐵路以東地區)光榮路以西市地重劃：

- 1、開發總面積約 8.51 公頃，其中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 2.68 公頃，開發總費用約 3.8 億元。
- 2、計畫範圍：東至光榮路、西至站東路、南至中山路二段、北至東宜四路及黎明街。
- 3、107 年 4 月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 4、107 年 5 月辦理公共設施點交及驗收。
- 5、107 年 7 月保留區併辦地籍圖重測成果資料報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四) 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工商綜合專用區市地重劃：

- 1、開發總面積約 4.64 公頃，其中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 1.74 公頃，開發總費用約 3.4 億元。
- 2、計畫範圍：東至林業文化專用區、西至中正北路、南至倉前路、北至林業文化專用區。
- 3、107 年 4 月至 5 月未受領之土地改良物補償費分別於 4 月 27 日及 5 月 18 日存入保管專戶並通知應受補償人。

4、107年6月至8月配合都市計畫個案變更點交都市計畫樁位及修正重劃計畫書。

(五) 礁溪都市計畫健康休閒專用區(休閒別墅區)市地重劃：

- 1、開發總面積約1.898公頃，其中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0.61公頃，開發總費用約0.74億元。
- 2、計畫範圍：東至礁溪都市計畫邊界、西至健康休閒專用區一與礁溪公園、南至礁溪都市計畫56號道路、北至礁溪都市計畫8-1道路。
- 3、107年4月辦理地籍整理(含地籍測量、權利變更登記、未受分配差額地價發放、他項權利等)，土地權利變更暨標示變更登記於4月24日登記完畢。
- 4、107年5月至8月辦理交地前置作業(於8月9日辦理圖根點成果驗收及點交)。

(六) 宜蘭市都市計畫(健康休閒專用區)市地重劃：

- 1、開發總面積約0.37公頃，其中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0.11公頃，開發總費用約0.37億元。
- 2、計畫範圍：東至公園用地接壤、西至宜蘭市東村段68-1及68-2地號土地地籍線、南至校舍路、北至東村段42-1及62地號土地地籍線及健康休閒專用區(二)、(四)區界線向北平移約5公尺處。
- 3、107年6月30日舉開市地重劃說明會。

(七) 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區段徵收：

- 1、開發總面積約105.0252公頃，區段徵收總面積98.2901公頃，可取得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47.8107公頃，開發總費用約58億元(預計抵價地比例40%，領地比例90%)。
- 2、計畫範圍：計畫範圍涵蓋五結鄉中福段、隆昌段、五結段、中里段，羅東鎮復興段、公正段、北成段、北成一段、竹林一段、東安段、新西安段、維揚段、南昌段及冬山鄉水源段、群英段、義成五段、義成六段等土地。
- 3、預計107年10月份配合建設處辦理「擬定羅東都市計畫(治水防災國土復育促進地區)細部計畫案」公告公開展覽及說明會。
- 4、預計107年12月辦理區段徵收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報內政部核定。

拾壹、秘書處

一、新聞業務

(一) 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管理：

107年4月至8月，無違反有線廣播電視法等案件；另因刊播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及健康食品管理法之廣告部份，已函請違規業者停止宣播5件，尚無裁處案件。

(二) 執行不妥廣告之查處：

執行不妥廣告之查處，依權責分工，交由各有關單位處理，107年4月至8月，計13件。

(三) 電影片映演業輔導管理：

1、不定期會同建設、警察、衛生、消防等有關單位，檢查電影片映演業公共安全設施及衛生等項目。

2、107年4月至8月，共查察電影片映演業6家次。

(四) 政令宣導：

配合本府各單位政策、交通安全、防颱(災)及各項藝文等活動宣導，使民眾了解政府措施及建設成果。

(五) 蒐集輿論與反映民意：

逐日剪報、蒐集有關縣政報導新聞及輿論反映資料，提供相關單位辦理。

二、法制業務

(一) 法規管理：

因應施政需要，成立法規審查小組定期召開法規審查會，協助業務單位制(訂)定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並適時建議修正或廢止。現行本縣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均有效管理建置於本府法規資訊網，公開周知。

(二) 國家賠償業務：

1、依法受理國家賠償申請案件，隨時提供諮詢服務，維護人民合法權益。

2、利用適當機會加強法令宣導，強調依法執行職務及公共設施管理維護之重要性，期使國家賠償法能備而不用。

3、107年4月至8月受理請求國家賠償案件1件。

三、行政救濟業務

(一) 訴願審議業務：

- 1、依法受理訴願案件，請原處分機關檢卷答辯後，就相關事證秉持客觀公正之立場審慎研議，擬具初審意見提送委員會審議，據以撰寫決定書送達訴願人。
- 2、107年4月至8月計召開訴願審議委員會4次，審議9件訴願案；經審議結果，分別作成「撤銷原處分」之決定2件，「訴願駁回」之決定6件，「不受理」之決定1件。

(二) 消費者保護業務：

本府消費者服務中心及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以迅速、有效原則處理消費爭議案件，107年4月至8月「1950專線」受理消費諮詢413件，1999服務專線及電子信箱陳情17件，消費申訴233件，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受理62件，召開12次調解會議。

(三) 法律扶助及調解行政業務：

每週三下午2時至4時，聘請律師1名到府提供縣民免費法律問題諮詢服務。
(107年4月至18月計服務縣民96人次)

四、庶務管理

(一) 廳舍修繕管理：

- 1、辦理本府行政大樓暨中央公園環境清潔維護、環保業務及植栽撫育等事宜，定期檢查及改善。
- 2、為提供友善之辦(洽)公環境，隨時檢修辦公廳舍及宿舍各項設備，以維持正常運作及使用。
- 3、為保障員工及民眾公共安全，委託專業廠商每月巡檢消防安全設備1次，以確保功能之正常；另定期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

(二) 工友管理：

依據勞動基準法、工友管理要點及相關法規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工友(技工、駕駛)之任免、考核獎懲、撫卹、退職、年終考核、勤惰管理及勞健保等業務。

(三) 財產管理：

- 1、依據「宜蘭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宜蘭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經管縣有財物管理規定」，辦理財產、物品之保管、登記、報廢及廢品處理事宜。
- 2、詳實辦理財產、物品登記並登錄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列帳管制，每一會計年度至少盤點財產1次，並不定時抽查(點)財產，對於已逾年限且不堪使用之財產，隨時辦理報廢，以健全財產資料及相關帳冊。

(四) 車輛管理維護：

- 1、辦理公務車輛清查、盤點相關作業。
- 2、加強辦理本府及公務車保險規費、油料支用控制；公務車及駕駛人員統一調度及管理。
- 3、辦理車輛登記、領照、檢驗、保養、修護等手續。

(五) 物品採購及管理：

- 1、對於各單位通用之文具、印刷，辦理集中採購，以應各單位業務需求。
- 2、由專人負責物品之登記、領用，並隨時盤存，避免公物之浪費。

(六) 節能減碳：

依據宜蘭縣政府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積極推動節能減碳政策。

- 1、每年舉辦辦公室做環保競賽，強化員工重視工作環境之整潔，並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 2、本府多媒體簡報室外電子燈箱，提供開會單位展示會議主題意象，避免張貼海報、文宣，造成資源浪費。
- 3、優先採購符合節能標章、環保標章或省水標章之用電、用水設備及其他事務性產品。
- 4、出口指示燈、避難方向指示燈、消防指示燈等新設或汰換時，採用省電 LED 產品。
- 5、不定期巡視廁所、茶水間水龍頭有無關緊或故障漏水情形。

五、文書管理業務

(一) 會議會報：

107年4月至8月，計召開21次縣務會議。

(二) 收文處理：

- 1、107年4月至8月，收文計68,754件，其中電子交換收文計26,585件，電子收文比例計39%。
- 2、監察院、縣議會、審計室、陳情案等案件來文，依規定送交計畫處列管。
- 3、有關機密文件、檢舉案件或首長親啟案件，送交收件人或特定人員（秘書長）親自開啟。

(三) 發文處理：

- 1、107年4月至8月，發文計49,256件，其中電子交換發文43,309件，電子發文比例計88%。
- 2、實施公文集中發文，自收稿、分稿、複校、影印、裝訂、監印、封文、郵寄，均由專人處理。

(四) 印信管理：

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製作大宗公文、公告、證照、獎狀、感謝函、聘書、單據等，申請套印計42件，以簡化用印作業。

(五) 縣府公報：

107年4月至8月，按月發行2期，合計發行10期，電子公報同步登載本府全球資訊網。

六、檔案管理

107年4月至107年8月，依據檔案法及其相關子法規定辦理檔案管理工作如下：

- (一) 歸檔公文點收：94,169件。
- (二) 公文檔案編目案件建檔：94,078件。
- (三) 紙本公文檔案影像掃描：51,434件、481,976頁。
- (四) 已屆保存年限公文檔案清查共計：225,970件。
- (五) 公文檔案調閱：線上影像調閱90,471件、紙本調閱645件。
- (六)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各鄉鎮市公所及代表會等機關之現行及回溯檔案目錄彙送工作73,103筆(含案卷目錄4,663筆，案件目錄68,440筆)。

七、採購業務

(一) 招標作業：

- 1、辦理本府各單位金額10萬元以上之工程、財物、勞務採購招標。
- 2、辦理所屬學校金額500萬元以上之工程採購招標。
- 3、辦理所屬學校工程金額達2,000萬元以上之委託技術服務評選招標。

(二) 「政府採購法」暨其相關法令、規定蒐集、宣導及適用執行疑義請示。

(三) 協助業務單位解決採購案件流程之疑難問題。

(四) 定期辦理講習邀請公共工程委員會指派講師授課，以提昇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學校、鄉鎮市公所等相關人員對採購法執行品質能更深入了解。

拾貳、計畫處

一、為民服務與研究發展

- (一) 本府為民服務中心提供縣民直接、便捷、有效、多面向之服務，進駐地方稅務局、民政處、地政處、社會處，水利資源處、工商旅遊處、農業處、建設處及勞工處等單位，提供民眾臨櫃申辦及問題諮詢等服務，擴大民眾服務，營造便利友善的洽公環境，提高為民服務效能。
- (二) 提供「1999 為民服務專線」服務，舉凡陳情、申訴、諮詢或建議等案件，民眾均可透過縣內直撥「1999」專線洽詢，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總進線電話量計 7,970 通。
- (三) 為配合行政革新方案加強為民服務，有效處理人民陳情案件。對人民書面陳情案件均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暨「宜蘭縣政府人民陳情案件管制作業要點」登記列管、追蹤，必要時實地勘查或溝通協調，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列管 324 案件，均依「宜蘭縣政府人民陳情案件管制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四) 設置「民意信箱」，發交業務單位處理答覆，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列管 3,385 案件，均依「宜蘭縣政府電子信箱陳情案件作業規定」辦理。
- (五) 為加強意見溝通，了解民眾需求，依據「宜蘭縣縣長接見民眾實施要點」，由縣長親自接見民眾或指定專人代為接見。陳訴事項除當場解說外，如需法令解釋或再協調之案件，均移請相關業務單位辦理，並列管追蹤。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受理民眾陳訴案件 15 件，對於重要案件皆予列管，交由各業務單位審慎辦理。
- (六) 為鼓勵同仁積極從事自行研究工作，對縣府政策、施政重點及行政效能等，運用知識管理，以前瞻性之規劃，就業務相關事項進行文件或資訊蒐集，依據「宜蘭縣政府獎勵自行研究發展案件評審作業要點」辦理評審及獎勵。107 年度單位提報自行研究案計 6 件，預計 107 年 12 月辦理評審，將依規定辦理獎勵。
- (七) 為充分掌握民意趨向、探析民眾對本府縣政績效評價，107 年度已委託趨勢民意調查股份有限公司刻正辦理施政民意調查中。
- (八) 依據行政院院頒「政府服務躍升方案」及政府服務獎評獎各項措施，本府積極協調各單位提升服務品質，並函頒「宜蘭縣政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實施計畫」。因應國家發展委員會第 2 屆「政府服務獎」，本府刻正辦理各單位提

報作業，預計 107 年 12 月辦理府內評審，再擇優於 108 年 1 月提報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第 2 屆「政府服務獎」。

二、管制考核業務

(一) 公文管制及考核：

依據行政院「文書流程管理作業規範」等相關規定，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公文抽檢與調卷分析等管制作業。

- 1、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總收文 67,281 件，發文件數 37,466 件（人民申請案件除外），公文處理日數平均速度為 3.0 天。其中 1 至 3 天辦結件數 26,888 件，占發文件數 72%；4 至 6 天辦結件數 6,566 件，占發文件數 18%；7 天以上辦結件數 4,012 件，占 10%。與去年同期相比 6 日內辦結提升 1.5%；7 日以上辦結減少 1.5%；公文處理日數平均速度減少 0.17 天。逾限案件除事先通知單位儘速妥處外，適時敦請一層長官予以面談輔導。
- 2、本府暨所屬機關受理人民申請案件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共 15,325 件。已結案件數 14,286 件，其中依限辦理 12,788 件，占 90%，逾限辦理 1,498 件，占 10%，逾限案件除事先通知業務單位儘速妥處外，適時提出檢討及敦請一層長官予以面談輔導。

(二) 年度基本設施及重大工程會報列管：

- 1、107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共核定補助本府 10 億 5,316 萬 1,000 元，列管件數計 89 案，均依國發會規定辦理填報，並不定期將成果資料登錄系統及電子郵件傳送國發會知悉，俾利爭取良好績效。後續將每月追蹤，俾達成國發會規定之年度應達成目標值。
- 2、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召開重大工程督導暨重要施政事項會報共 3 次，除要求工程進度依計畫執行外，並特別要求注意工程品質，對於有落後案件，提會報逐一檢討，解決困難。

(三) 其他專案管制案件列管：

- 1、宜蘭縣議會第 18 屆第 7 次大會第 31、35 次會議暨第 20 次臨時會第 1-5 次會議、第 21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決議案共 44 件，截至 107 年 8 月止，案件執行情形均彙編完成，已函報宜蘭縣議會備查。
- 2、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列管監察院來文案件計 13 件、審計室來文案件計 70 件，均要求業務單位依限回復，倘遇有逾限案件，適時提出檢討並請單位主管協助督導。

(四) 地方座談（農漁會開講、縣政觀摩及村里開講）建議事項列管案件：

為推展本縣縣政業務及探求民瘼需要，107年3月下旬至4月中旬巡迴冬山鄉農會等11場次農漁會開講，地方需求列管建議事項計157案；另107年5月1日至5月11日辦理12鄉（鎮、市）縣政觀摩，列管建議事項計137案；又107年5月14日至7月7日辦理蘇澳鎮等6鄉（鎮、市）23場次村里開講，地方需求列管建議事項計425案。上開地方需求案件，目前正由各相關業務單位辦理中，本處持續追蹤其辦理情形並要求函復提案人，期以確實釐清案由並解決地方問題。

- (五) 立法院於106年8月31日通過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本府研提前瞻建設相關計畫或召開相關會議研議補助，經納入107年度預算4億3,461萬8,000元、107年度追加（減）預算11億1,231萬4,000元及預計納入108年度預算提送宜蘭縣議會截至107年8月止為9億9,956萬9,369元，總計中央核定25億4,650萬1,369元，本府研提計畫陸續核定中。

三、綜合規劃業務

- (一) 彙編本府提送議會第18屆第7次大會之縣長施政總報告、108年施政計畫草案，以及各單位工作報告。
- (二) 宜蘭科學園區目前總計有16家廠商通過投資審查，園區內宜鼎國際公司佔地1公頃於107年6月啟用；標準廠房部分已有海納微加工、佩兒國際、鑫威資訊、蘭陽水漾科技、長瑩生技、台灣電產等6家廠商及1家育成中心（宜蘭大學）進駐。其餘通過審查廠商計有晶將數位多媒體、日計工業、瑞訊智能、衡新計量科技、源科實業、福展美、費生恩及意圖智能等8家準備進駐。
- (三) 宜蘭科學園區受限發展通訊知識、數位內容及研發3種產業，為促進宜蘭科學園區招商發展，與竹科管理局重新檢討進駐產業類別，並經竹科管理局提出環境差異影響分析，惟本案於107年8月29日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做成「就申請變更部分，重新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之結論。經本案開發單位（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評估後，本案將主動撤回原環差變更申請案，依環評委員建議改以環評程序辦理相關變更。
- (四) 協助宜蘭大學松瑞校區開發案：
第1階段園區基礎工程及第2階段教學研究與實習區等建築興建工程，均已完成，第3階段附屬工程（景觀、園區道路、步道、圍籬等）已完成設計，工程招標中，另相關搬遷作業目前同步進行中，預計107年底完成整體工程及進駐。
- (五) 協助宜蘭大學城南校區開發案：

宜蘭大學於 106 年 10 月完成城南校區主要範圍 22 公頃移撥作業，另 4.5 公頃部分待國有財產局移撥宜蘭大學代管。宜蘭大學為配合校務發展及現況，於 107 年 3 月辦理城南校區籌設計畫變更，經教育部 107 年 5 月 4 日核定宜大城南校區第 1 次變更籌設計畫書，接續應進行開發許可、環境影響評估變更及徵選規劃設計團隊進行開發。環境影響說明書部分於 107 年 6 月 29 日經本府環保局同意備查。開發許可部分宜蘭大學於 107 年 7 月 12 日函送開發計畫變更內容對照表，本府於 107 年 7 月 30 日函請宜蘭大學修正資料。校區工程規劃設計部分預計於 107 年 10 月完成設計團隊徵選。

- (六) 本縣持續參加「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本年度主辦縣市為苗栗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於 107 年 5 月 4 日假苗栗縣西湖渡假村辦理副首長會議，藉八縣市副首長會議搭配會議討論各項區域治理的重大議題，據以推動落實北臺區域發展合作議題推動，並在北臺平台機制下建立 8 個議題小組就各自議題分別運作。4 月至 8 月間各小組共計開 6 次工作會議、1 次擴大幕僚會議，且於 107 年 6 月 28 日辦理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完畢。而第 15 屆首長會議暨成果展預計於 107 年 10 月 26 日在苗栗縣政府舉行，由中央部會、八縣市首長及代表共同與會，並由 107 年度主政縣市苗栗縣交接給 108 年度主政縣市宜蘭縣，象徵北臺區域合作持續推動。
- (七) 106 年爭取國家發展委員會「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計畫經費，推動「閒置魚塭活化發展」第 2 期深化計畫，共計 350 萬元，由本府海洋及漁業發展所執行，該案已於 8 月 27 日辦理期中審查完畢，將於 9 月 21 日至 30 日配合國發會至日本參展，預計於 11 月 10 日召開期末審查會議；另以本縣頭城鎮為基地爭取辦理「漁村地方閒置空間活化」計畫，共計 235 萬，由本府工商旅遊處執行，該案於 8 月 6 日召開期中審查會議完畢，預計於 10 月底召開期末審查會議。前開二計畫皆已進入結案階段，國發會並於 107 年 9 月 14 至 23 日於松菸文創園區舉辦成果聯合特展。
- (八) 參與規劃本府重大審查會議（包括宜蘭河流域整體規劃委託服務案、大南澳地區整體規劃委託服務案、大同鄉整體規劃案及宜蘭縣國土計畫推動小組），提供整體性建議，並掌握規劃進度。
- (九) 本府與逢甲大學合作「新興科技創新營運模式-從共享經濟邁向共善社會：公私協力的王道實踐」計畫，業經科技部核定通過，執行期間自 106 年 6 月 1 日至 110 年 5 月 31 日共 4 年期計畫，總核定金額為 1,120 萬 3,000 元，本府須提供 10% 配合款 4 年共 112 萬 300 元，逢甲大學已提送 107 年執行計畫及內容細項，預計透過本計畫提供縣內無障礙接送需求之創新服務。

四、資訊管理業務

(一) 辦理宜蘭縣國土資訊系統整體規劃及基礎資料建置：

- 1、為落實地形圖資共享互惠及流通目標，並節省本府相關單位(機關)地形圖資重覆建置經費，於98年發布實施「宜蘭縣地形圖數值圖檔流通管理辦法」，107年4月至8月期間，共受理12件申請案，其中付費申請案計6件，共收取地形圖檔使用費2萬800元。另為規範本縣門牌位置資料之供應、申請、使用，業於104年8月21日發布實施「宜蘭縣門牌位置資料使用及收費辦法」，107年4月至8月共計有1件付費申請案件，收取門牌位置資料使用費5萬2,269元。
- 2、107年度持續辦理「宜蘭縣社會經濟統計平台」各項資料更新維護及新增項目建置工作，該平台包含新住民、外籍勞工、都市計畫、污水下水道系統、教育資源、醫療資源、治安刑事案件、交通事故、天然災害、社會救助、社福資源、工商家數、觀光資源、環境及生態保護、社區發展、公共安全及人民團體等類別相關資料，各項社會經濟資料皆轉為開放資料(Open Data)格式，開放一般民眾、企業界、學術機構及公部門使用，提供資料檢索、下載及統計地圖製作等應用，提升本府行政效率及社會經濟資料建置之整體效益。
- 3、各項社會經濟資料於更新維護具空間點位圖資同時，同步更新內部宜蘭行政業務MAP圖台相關圖資，方便各局處使用最新通用圖資、衛生醫療資源、社福資源、農業資源、工商旅遊資源等應用圖台(含業務圖資)、業務應用模組，並作為業務施政輔助參考，達到活用本府地理資料、創造附加價值之目標；對外，對於不涉及機敏圖資，亦發布於宜蘭在地生活MAP圖台上，開放民眾可於該圖台上查找縣轄與民生相關之地理空間資訊及路徑規劃之用，落實為民服務及資訊公開之目標。

(二) 持續推動以縣府為核心的公文線上簽核管理系統：

- 1、宜蘭縣公文管理整合系統已提供所屬機關、學校、公所及代表會等計185個機關(單位)使用，包含府本部暨各單位、所屬一、二級機關、各警察分局、衛生所及長照所、鄉鎮市公所、代表會及各學校。
- 2、107年4月至8月，線上簽核公文計約282,000件，約節省112萬8,000張A4紙張耗用。

(三) 持續推動宜蘭縣公文管理整合系統教育訓練：

107年4月至8月，針對府內暨所屬、各鄉鎮公所及代表會等承辦人員，辦理公文管理整合系統教育訓練共4場次，參與人數約為160人次。

(四) 持續維運宜蘭縣電子化政府入口網站：

現有宜蘭縣電子化政府入口網站設計之網站首頁以「顧客」導向為思考，分成勞工、消費者、遊客、外國人、員工、身心障礙者、青年、求職求才等分眾服務，讓民眾容易點閱，迅速獲取所需要之服務及資訊。電子化政府入口網站功能包括：報乎你知、縣政新聞、最新活動、標售公告、招標公告、徵才公告、網頁橫幅輪播、小圖示連結等，並結合行動化之功能以符合行動化設備的瀏覽需求。

(五) 持續維運員工電子郵件系統及員工惡意郵件防治系統：

為提供所屬員工更快速便捷及安全的電子郵件服務，持續提供並維運「員工電子郵件系統」、「員工惡意郵件防治系統」。提供每位員工 500M 電子郵件儲存容量。

(六) 建置單位共通網站平台：

本府已完成網站整合共通平台之建置，包含所屬及各鄉鎮市公所等行政機關共計 60 個網站，以提供民眾便利、即時及正確的公開資訊，並不斷豐富網站內容以提升服務。

(七) 維護資訊設備環境，提升行政效率：

- 1、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處理本府各單位員工電腦維護叫修服務（含軟體服務、硬體故障排除、網路線路佈置）計 850 件，其中包含資訊設備類計 778 件，網路佈線類計 72 件。
- 2、協助處理本府各單位電腦設備零星請購、汰換及設備報廢作業。
- 3、配合行政院「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政策說明會 2 場次，約 86 人參加及相關 LibreOffice 辦公室軟體教育訓練共計 62 場次，約 1,000 人次。

(八) 維護員工入口資訊系統平台：

- 1、建置新版 RWD(響應式網頁設計)之全縣集中式員工入口網，使用對象為約 1 萬個縣內公務機關之同仁，包含全縣府員工、各鄉（鎮、市）公所及代表會、國中小學之職員，超過 1 萬名員工使用。
- 2、提供縣內公務應用系統介接單一登入機制，公務同仁可使用一組帳號密碼即可使用介接之應用程式。其功能模組含登入後之數位儀表板，它提供各類公務待辦訊息通知及快速登入各應用系統之服務。
- 3、整合的入口應用系統：包含訊息公告、通訊錄功能、行事曆系統、簡訊系統、共用文件管理、會議室及場地借用、教育訓練報名系統、線上叫修、問卷調查、線上即時通、公務私有雲（網路硬碟）及行政表單電子化等。

(九) 推動、維護集中式員工差勤簽核系統：

- 1、與人事處合作辦理「集中式差勤系統建置案」，建立全縣一致性之差勤管理機制，截至 107 年 8 月止，計已導入縣內共 160 間機關及學校。
- 2、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線上差勤簽核單計約 32 萬件，計約節省 64 萬張 A4 紙張耗用。

(十) 提供網站附掛服務：

維護附掛網站資訊系統平台，提供附掛與公務相關業務的網站，以支援各單位的行政業務或活動規劃等，申請類別包括本府暨所屬機關、縣內公務機關、公益團體，支援 Windows+IIS 及 Centos+Apache 的環境，支援 HTML、ASP.NET、PHP 等程式語言，提供網站服務，計有 37 個網站。

(十一) 協助各單位資訊系統建置維護開發：

協助府內各單位開發、維護資訊系統，增進行政業務效率。如庫款支付系統、圓滿式系統、納入預算管理系統、約聘僱系統、高風險個案管控系統等。

五、資訊應用業務

(一) 辦理民眾免費學電腦計畫：

辦理「民眾免費學電腦計畫案」，於本縣村里資訊站、數位機會中心等訓練地點，針對 45 歲以上長青或高齡者為訓練對象，開辦電腦入門班、網路入門班、行動裝置使用班、網路應用班、網路安全班、數位影像處理班等多種資訊應用基本課程，提升民眾資訊素養；至 107 年 8 月底計有 21 班 227 人完成課程。

(二) 辦理本縣村里資訊站維護作業：

本縣設有村里資訊站，分置於縣內各鄉鎮市之社區或圖書館等地方，目的在縮短城鄉差距及數位落差，藉由網路及行動應用多元化資訊供應，讓民眾能夠簡便的取得資訊並達到電子化政府便民服務之目標；為有效管理本府所設村里資訊站各項設備有效利用，提供民眾上網學習及配合年度民眾免費學電腦計畫所辦理中、高齡資訊教育訓練課程，持續進行本案設備維護作業，至 107 年 8 月共維運村里資訊站計 16 站。

(三) 維護本府骨幹網路服務，提供安全網路環境：

監控本府骨幹網路設備及網管主機之連線狀態等設備維護作業，107 年度已完成防火牆及區交換器更換，並預定於 10 月持續辦理模擬演練，以確保網路正常運作，使本府及府外單位（GSN VPN）可在安全、有效率及穩定的資訊環境下，提供網路基礎服務；另定期監控本府及府外單位有線、無線網路

流量與異常行為、處理網路故障問題、配合國家資通安全會報與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 GSN 維運小組通報惡意攻擊事件，限制非法網站之連線存取並通知受感染機關進行程式修補；辦理本府及府外單位名稱（DNS）服務、防火牆開放、電路申請異動等業務。

（四）辦理 IPv6 推動作業，進行本縣政府機關網路升級：

推動本縣政府機關進行 IPv6 網路升級，辦理 IPv6 軟硬體設備盤點與規格清查作業、政府網路服務網（GSN）IPv6 線路升級申請作業，納入網路外部服務升級數量總計 66 項，目前配合交通部推動機關內部 IPv6 網路升級作業，預計於 107 年 10 月完成升級。

（五）宜蘭縣政府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整體建置：

持續辦理本府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維運，通過第三方驗證並確認證書有效性，進行個人資料保護與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文件整合，及個人資料暨資訊安全內部稽核活動及後續矯正預防作業，已於 103 年完成通過 ISO27001：2013 版第三方驗證；104 至 106 年皆已通過年度驗證查核，106 年底獲得中央前瞻數位建設之「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補助，針對本府及鄉鎮市公所個人電腦進行汰換、並進行資訊系統分級、弱點掃描、滲透測試、風險評鑑、內部稽核、社交工程演練、通報演練等相關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落實執行管理系統各項工作、教育訓練與矯正預防措施，確保資訊業務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提供本府各機關安全可靠的資訊服務，已於 107 年 8 月底已完成第一期驗收，預計 12 月底完成本年度全數服務與布署。

（六）本府無線網路服務：

為提供民眾及本府員工無線上網服務，本府除於縣內自建及與中華電信合作共設置 542 個點位之 iTaiwan 無線網路服務外，與台灣大哥大合作，於縣內景點、交通據點、民眾活動據點及宗教場域等推動 eland-free 免費無線網路計有 627 個服務接取點，截至 107 年 8 月共計提供 1,169 個無線網路服務接取點供員工及民眾使用。

（七）本府現有 8 部超融合主機做為本府各單位伺服器虛擬化運作服務平台，為因應本府資訊業務成長及實體主機轉虛擬機之服務，持續進行平台服務優化及調校，並配合後端儲存伺服器同步備援機制，達到集中管理、高可用性、彈性調度、縮短災難復原時間、降低服務中斷風險等之服務水準，截至 107 年 8 月共計 159 台虛擬機器運作於本虛擬化系統平台運行。

（八）卡務管理系統：

為持續推動電子化政府服務，辦理卡務管理系統建置，整合現有已發行之敬老卡、愛心及愛心陪伴卡、宜蘭綠卡、公共圖書借閱證及童年閱讀卡等相關卡務系統，讓縣民透過本身持有之電子票證卡片進行註冊成電子票證縣民卡，整合未來要發行之宜蘭認同卡及縣內各公務機關之各項服務，目前已完成卡務管理系統開發，預計於107年底配合宜蘭認同卡辦理正式上線服務。

- (九) 107年度由本府提報經濟部工業局之「4G智慧寬頻應用城市補助計畫－地方政府需求」，獲得經濟部工業局補助執行「宜蘭縣路邊停車服務系統」，預計於全縣之路邊公有收費停車位導入地磁感測設備以提供用路人即時之路邊停車位資訊。

拾參、主計處

一、預算業務

(一) 審編 108 年度縣總預算案：

- 1、依照「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及有關規定，訂定「宜蘭縣各機關學校編製 108 年度總預算注意事項」，作為籌編概算之依據。
- 2、依據施政計畫，統籌財力資源及各機關業務需求，在兼顧本縣施政與衡量財政原則下，並參考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施政優先順序，審核彙編 108 年度總預算案，並預定於 107 年 9 月 20 日前函請宜蘭縣議會審議。
 - (1) 召開 108 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
 - (2) 編印 108 年度總預算案，各機關單位預算(第 1 冊、第 2 冊之 1 及第 2 冊之 2)。

(二) 審編 108 年度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依照「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規定，督促縣營事業機構、特種基金主管單位依事業或業務計畫覈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經審核後編成綜計表，加註說明，隨同總預算案，預定於 107 年 9 月 20 日前函請宜蘭縣議會審議。

- 1、召開 108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核會議。
- 2、編印 108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

(三) 督促所屬各機關、學校及鄉(鎮、市)公所，嚴密執行 107 年度預算，妥適控制收支，加強預算管理，並確實依照院頒「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有效執行預算。

(四) 辦理 107 年度總預算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於 107 年 4 月 13 日送請宜蘭縣議會審議，經縣議會審議後於 107 年 5 月 10 日以宜議議字第 1070000960 號函通知本府照案通過，本府並於 107 年 5 月 18 日發布之。

(五) 督導鄉(鎮、市)公所主計業務：

輔導各鄉(鎮、市)公所編製 108 年度鄉(鎮、市)總預算案，如期完成法定程序：

- 1、依照「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及有關規定，訂定「宜蘭縣各機關學

校編製 108 年度總預算注意事項」，通知各鄉（鎮、市）公所，作為編製預算之依據。

2、督導各鄉（鎮、市）核實編製 108 年度總預算案及附屬單位預算，於 107 年 10 月底前分別送請各鄉（鎮、市）代表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後發布之。

(六) 彙編 107 年度本縣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縣議會審議：

107 年度本縣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預算數計 1 億 7,320 萬元，年度進行中為因應各機關施政需要，經本府依預算法第 70 條各款規定核准動支，並按季彙編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縣議會審議。107 年 1 至 3 月份核定動支數計 922 萬 2,000 元、107 年 4 至 6 月份核定動支數計 4,422 萬 6,000 元，分別於 107 年 4 月 27 日及 107 年 8 月 3 日送請縣議會審議。

二、會計業務

(一) 推行會計制度落實會計事務處理程序，確實遵照會計制度及有關法令規定，並按照公務機關業務性質，隨時實施會計查核，提高財務效能。

(二) 強化資本支出預算執行，增進資產使用效益：

為加強預算之執行效率，本處每月針對預算科目執行率未達 90% 部分，彙總各機關（單位）所管預算經費執行落後原因及因應改善措施，並提重大工程督導暨重要施政事項會報檢討，以期提升各單位預算執行效能及建立檢討改善機制，並做為爾後預算編列之參考資料。

(三) 辦理學校會計業務督導，如原始支出憑證是否適切完整、人員之簽章是否齊全、會計憑證歸檔及銷毀是否依照規定程序辦理等，實地督導計 2 所學校。

(四) 依「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加強內部審核：

1、內部審核會辦案件 25,924 件。

2、採購監辦案件 335 件。

(五) 依「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下列各項工作：

1、開立付款憑單 4,017 件。

2、開立收入傳票 1,633 件，支出傳票 1,164 件，現金轉帳傳票 801 件。

(六) 確實審核所屬機關、學校及鄉（鎮、市）公所之會計報告：

1、各所屬機關學校及鄉（鎮、市）公所會計報告，應依會計法第 32 條規定期限編送，內容應確實審核。

2、審核所屬機關會計報告 107 年度每月 36 份（單位預算 28 份、附屬單位預算 8 份），4 月至 8 月共計 180 份。

3、審核學校及鄉（鎮、市）公所會計報告 107 年度每月 132 份，4 月至 8 月共計 660 份。

(七) 編製各單位及基金之會計報告：

- 1、依據宜蘭縣總會計制度，視業務需要，按月或定期編製預算收支執行情形及公庫出納收支及結存實況資訊。
- 2、編製本府單位會計報告每月1份，4月至8月共計5份；單位決算1份，單位決算說明資料8份。
- 3、彙編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附屬單位會計報告每月1份，4月至8月共計5份；各戶政事務所會計報告每月1份，4月至8月共計5份。
- 4、編製附屬單位預算會計報告每月9份，4月至8月共計45份。

(八) 遵照預算、會計法及臺灣省縣(市)總會計制度暨行政院主計總處頒「中華民國107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及「中華民國107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等有關法令，辦理半年結算事宜。

- 1、根據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單位及附屬單位半年結算報告審核後，彙編辦理107年度本縣總預算半年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及綜計表，於8月底以前編竣，並送請審計機關審核、行政院主計總處備查。
 - (1) 審核所屬機關半年結算報告36份(單位預算28份、附屬單位預算8份)。
 - (2) 審核學校及鄉(鎮、市)公所半年結算報告132份。
 - (3) 彙編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1份及各戶政事務所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1份。
 - (4) 彙編縣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 (5) 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9份。
 - (6) 彙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營業基金半年結算及綜計表1冊、非營業基金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1冊)。

- 2、彙編各鄉(鎮、市)公所107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九) 遵照預、決算法及宜蘭縣總會計制度暨行政院主計總處頒「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編製106年度地方總決算應行注意事項」及「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編製106年度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應行注意事項」等有關法令，辦理決算事宜。

- 1、根據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單位及附屬單位決算報告審核後，彙編辦理106年度本縣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於4月底以前彙編完竣，並送請審計機關審核、行政院主計總處備查。
 - (1) 審核所屬機關決算報告36份。(單位決算28份、附屬單位決算8份)

- (2) 審核學校及鄉(鎮、市)公所決算報告 133 份。
- (3) 彙編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1 份及各戶政事務所單位決算 1 份。
- (4) 彙編縣總決算。
- (5) 編製附屬單位決算 9 份。
- (6) 彙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基金決算及綜計表 1 冊、非營業基金決算及綜計表 1 冊)。

2、彙編各鄉(鎮、市)公所 106 年度總決算。

(十) 繼續清理本機關預墊付款：

- 1、各預付款積極清理，如期轉正核銷計 713 件。
- 2、各墊付款積極清理，如期轉正核銷計 21 件。

三、統計業務

(一) 公務統計：

1、報表程式之管理及公務登記制度之進行：

本府公務統計方案奉縣長核定並報上級核備後實施，依據方案之規定，管理本府公務報表程式，及依統計表冊細部權責區分表，推行公務登記、查催公務統計表，並詳加審核、抽查、登記，遇有因法令修改或業務需要而變更報表程式者，均適時辦理增刪修訂，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計有 474 張公務報表。

2、統計資料之編管及提供發布：

依據統計法施行細則規定，蒐集各類統計報表及統計書刊，予以分門別類，並編製統計資料檔目錄集中管理典藏。

3、發布宜蘭縣統計速報、重要統計指標摺頁、統計年報：

積極蒐集本府主管業務及施政成果有關重要統計資料，按月公布宜蘭縣統計速報，按季公布重要統計指標摺頁，按年公布宜蘭縣統計年報。

(二) 調查統計：

1、強化基層統計調查作業：

靈活運用並隨時督促指導各鄉鎮市公所兼辦統計調查員辦理各項調查，並配合調查需要召開研習會及檢討會，提高資料品質與時效。

2、配合中央辦理臺閩地區人力資源調查及各項抽樣調查：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樣本村里及戶數，按月派員訪問調查，並逐月召開人力資源調查工作座談會，以增進查訪之正常性及切磋調查工作經驗。

依照中央各機關交（委）辦之各種抽樣調查實施計畫及預定進度，辦理各種抽樣調查。

3、按時調查物價資料，提供中央核編物價指數：

依據各項物價指數查編實施計畫規定，按旬辦理臺灣地區消費物價調查（計 675 項次），並對漲跌之各項目，註明變動原因，陳報行政院主計總處核編物價指數。

四、主計行政

- （一）依據各項法令規定綜理縣主（會）計業務，派員輔導各機關會計帳務。
- （二）辦理主計人員管理，充實主計人員之專業學識。
- （三）依據會計法及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機關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考核獎懲、訓練進修、退休撫卹等事宜。

1、任免遷調 21 件。

2、獎懲案件 187 件。

3、專業研習 3 次。

4、宜蘭縣政府主計處暨所屬主計機構陞遷甄審委員會議 7 次。

拾肆、人事處

一、落實機關組織功能

- (一) 辦理本府、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財政稅務局、文化局、樹藝景觀所、海洋及漁業發展所、中山國小、內城國中小之組織修編及其職務歸系案。
- (二) 辦理宜蘭市公所、蘇澳鎮公所、南澳鄉公所之職務歸系案件。

二、提升人事人員專業知能

- (一) 辦理 4 場次人事成長營研習，計 263 人次參加。
- (二) 辦理 1 場次人事業務聯繫會報，計 64 人次參加。
- (三) 辦理 2 場次兼任兼辦人事業務人員研習（學校及行政機關場次），計 106 人次參加。

三、辦理任免遷調作業

107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遷調情形如下：

- (一) 本府調（離）職 62 人（調至他機關 55 人、辭（卸）職 5 人、退休 2 人）。
- (二) 本府調整職務（內陞、遷調）69 人、外補（他機關調進）28 人、回職復薪 2 人。

四、依法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

- (一) 本府公勞保總人數 1,123 人，應進用身心障礙者 33 人，已進用 36 人。
- (二) 本府約僱及技工、工友、駕駛、駐衛警計 146 人，應進用原住民 1 人，已進用 1 人。

五、推動專書閱讀及數位學習

- (一) 依據「宜蘭縣政府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辦理專書閱讀寫作技巧研習班及「是設計，讓城市更快樂」專書導讀會，本年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共 82 篇作品投稿，經評選後，薦送 10 篇優良作品至國家文官學院參加全國性競賽。
- (二) 積極推動數位學習，訂頒「107 年宜蘭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數位學習推動計畫」，107 年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均數位學習時數約為 22.6 小時，平均終身學習實體時數約為 49.7 小時。

六、推動訓練進修業務

- (一) 107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辦理之訓練：
 - 1、專業訓練：辦理 2 場次，共 246 人次參訓。

2、管理訓練：辦理2場次，共164人次參訓。

3、政策訓練：辦理5場次，共494人次參訓。

4、通識訓練：辦理2場次，共174人次參訓。

(二) 截至107年8月底止，本府公務人員在職進修情形為：部分辦公時間進修7人，公餘時間進修4人。

七、貫徹考績及強化平時考核

(一) 106年公務人員考績：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各鄉鎮市公所、各鄉鎮市民代表會（不含警察、主計、人事、政風機關（構））公務人員年終考績。106年參加年終考績（成）總人數2,196人（扣除請娩假人員23人），其中考列甲等人數1,639人（佔74.64%），乙等人數554人（佔25.23%），丙等人數3人（佔0.13%）；另娩假考列甲等23人。

(二) 平時考核：

核實辦理本府員工獎懲，107年4月至8月共計：記一大功1人次、記功二次12人次、記功一次43人次、嘉獎二次90人次、嘉獎一次211人次、申誡一次3人次。

八、落實差勤管理考核

(一) 本府辦公時間原區分冬、夏令時間，茲為兼顧民眾洽公及員工需求，爰重行規劃統一之辦公時間，上午為8時至12時（8時至9時為彈性上班時間），下午為13時至17時（彈性上班者於17時至18時補足上班8小時），並於107年6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試辦3個月，嗣經檢討實施情形尚稱順暢，爰自107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

(二) 依據本府員工出勤管理要點及差勤管理考核獎懲要點等相關規定，促請各單位主管適時掌握所屬員工服勤狀況，運用差勤電子表單系統隨時查核差勤異常情形。並落實職務代理制度，於核派差假時，務必留守適當且必要人力，以免影響行政效率及品質。

(三) 執行抽查勤措施，以維辦公紀律，107年4月至8月止共計抽查本府各單位76次、抽查府外所屬機關104次、抽查所屬學校142次。

九、辦理各項保險業務及員工福利

107年4月至8月期間辦理情形如下：

(一) 辦理公保現金給付情形：眷屬喪葬給付7人、育嬰留職停薪津貼3人、生育給付3人。

- (二) 對員工結婚、眷屬喪葬、生育等情事，均依全國軍公教待遇支給要點規定核發補助費情形如下：結婚補助3人、生育補助1人、眷屬喪葬補助7人。
- (三) 於員工生日致贈禮券及祝賀小卡片1張，計發出416份（每份600元）。
- (四) 為鼓勵生育，於員工或其配偶分娩後，贈送新生嬰兒禮品（小棉被1床）祝賀，計致贈9份。
- (五) 為照顧員工健康，鼓勵符合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年滿40歲以上2年1次核給公假，並補助3,500元）規定之同仁提出申請，計有10人申請健康檢查補助。

十、推廣體育文康活動

- (一) 107年7月18、19日舉辦機關員工羽球錦標賽，計25隊198人參加。
- (二) 107年7月24日舉辦機關員工桌球錦標賽，計12隊77人參加。
- (三) 107年8月2日舉辦機關員工籃球錦標賽，計29隊195人參加。

十一、依法辦理退休撫卹

- (一) 依規定核辦退休撫卹案件：

107年4月至8月期間退休資遣生效者，計公務人員退休25人、教職員退休42人。

- (二) 妥善照護退休人員生活：

- 1、建立退休人員詳實資料，編列照顧弱勢退休人員預算，對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萬5,000元以下之退休人員及在職亡故人員之遺族核發三節慰問金，依規定每人每節1,600元，107年端午節核發15人。
- 2、對早期（68年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均依考試院頒定「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照護金作業要點」規定核發照護金，符合資格者單身每人每節發給1萬8,000元、有眷賴其扶養者每人每節發給3萬1,000元。107年端午節發給單身3人、有眷賴其扶養者2人。

- (三) 配合軍公教年金改革重新審定已退人員退休所得：

- 1、本府所屬已退公務人員重新核定人數為1,918筆。
- 2、本府所屬已退教育人員重新核定人數為2,447筆；其中計有1,527人依法提起訴願，本府均依規定附具答辯書函轉教育部審理。

拾伍、政風處

一、政風行政

- (一) 為確保本府辦理 107 年國慶晚會活動順利進行，本處於 107 年 8 月擬訂專案安全維護整體計畫，並經簽奉核准據以執行。
- (二)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於 107 年 7 月 30 日至 8 月 6 日實施 (ISO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年度審查作業，受稽核單位共計 25 單位 (機關)。
- (三) 期間訂定本府 2018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活動措施安全狀況檢查執行計畫，於 107 年 7 月 4 日會同業管單位辦理實地檢查，特針對設施安全狀況有待改進事項，移請督導權責單位參考改進。
- (四) 期間本處函請所屬辦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專案調查，藉此加強宣導公職人員執行職務時，遇有涉及本人或關係人之財產上利益或非財產上利益時均應自行迴避等正確法律認識，本次專案宣導計辦理 893 案次。
- (五) 期間主動或協調平面及電子媒體披露廉政會報、公務人員財產申報、獎勵廉能事蹟、社會參與廉政宣導系列活動計 40 案共 150 則 (107 年第 2 季)，有效廉政行銷及落實「媒體近用」目標。
- (六) 為活絡政風人力運用及規劃，期內薦報陞遷計 1 案 7 人，以增加職務歷練機會；另由其他政風機構遷調及新進政風人力 3 名，期能藉由新血之加入，活絡政風人力，促進廉政業務有機成長，有效人事規劃及運用。
- (七) 期間辦理提升政風人員專業能力訓練計 4 場次，邀請專家演講授課，另藉由所屬人員工作經驗交流分享，達到充實本職學能之組織學習目標。

二、政風預防

- (一) 社會參與廉政宣導活動，共創廉潔家園誠信社會：
 - 1、期間結合 2018 宜蘭綠色博覽會及 2018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活動，辦理啟動廉潔行動社會參與宣導系列活動，強化外部民眾反貪腐觀念及廉潔誠信等主題意識，鼓勵全民共同參與反貪工作。
 - 2、辦理「107 年廉政志工專業訓練」，訓練並培養廉政故事撰寫及演出技巧，設計將廉政議題融入故事劇情，並規劃自 107 年 8 月起分別至 3 個鄉鎮市立圖書演出。
 - 3、辦理「2018 校園誠信~小小廉政志工一日培訓營」，以建立學童廉潔誠信價值觀及反貪腐意識，並培養未來廉政志願服務的種子，深耕廉潔法治教育。

- (二) 本期蒐編「廉政電子報」計2次，發送廉政志工及村里廉政平台聯絡人參考，內容有廉政宣導活動、交流活動訊息、消費保護等，推動縣民廉潔意識，營造誠信風氣，共創幸福宜蘭。
- (三) 辦理廉政教育課程，提升員工法紀素養：
 - 1、本期編輯「廉政簡訊」計5次，登載於本府員工業務網、單位暨資訊公開網站及政風處粉絲專區，宣導內容有法治教育、廉政資訊、消費者保護等資料，提供員工及外界瀏覽。
 - 2、辦理「宜蘭縣政府主管人員廉政宣導專案講習」，共同聚焦平時公務處理上遇到的廉政議題，全面性瞭解廉政法令及政風工作，以身作則為同仁表率並落實公務員行為規範，協助政府持續推動廉政工作。
- (四) 落實機關廉政風險評估，強化潛存違失發生之預警功能，協同所屬政風機構就內部作業流程、採購及業務稽核缺失結果，研提預警措施建議事項計2案，移請相關業務單位參處，機先採取防範作為。
- (五) 107年6月20日召開本府107年度第1次廉政會報，分別有本府各單位主管、所屬機關首長及外聘委員等參加，就有關政風業務規劃、督考、推動及相關廉政議題，研討策進作為，提升廉潔施政效能。
- (六) 依據政府採購法規定，期間本處會同監辦採購業務，採實地監辦者350件、書面審核監辦20件，共計370件。
- (七) 期間本府暨所屬政風機構受理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受贈財物10件、飲宴應酬2件，請託關說0件，共計12件。

三、政風查處

- (一) 處理本府暨所屬受理檢舉陳情案件，計有行政處理、澄清結案或追究責任等案計73件，（含建管19件、教育4件、農業2件、工務3件、民政3件、人事1件、消防1件、地政1件、警政5件、工商旅遊7件、環保3件、財稅3件、勞工2件、社會2件及鄉鎮公所17件），均依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宜蘭縣政府人民陳情管制作業要點、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及行政程序法等相關規定，縝密妥慎調查處理。
- (二) 107年4月至8月案件行政調查案件處理結果，移送司法機關偵辦計2件、追究行政責任計4件，為本縣○○場員工疑涉偽造文書及詐欺案、本府○○處人員核發使用執照延宕、○○公所員工涉嫌收取及期約賄賂案及本府○○局員工違反公務員服務法案。

(三) 本期針對他機關發生社會矚目或司法偵辦弊失之共通類型業務，專案清查「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106 年度贓證物品管理業務」，並分就制度面及執行面研提策進作為與興革建議事項 5 項，維護機關廉能形象。

拾陸、警察局

一、治安維護

(一) 犯罪偵防：

1、全般刑案：

107年4月1日至107年8月31日(以下稱本期)全般刑案發生3,243件，破獲2,988件，破獲率92.1%。

2、竊盜、暴力犯罪：

(1) 本期竊盜發生426件、破獲385件。

(2) 本期暴力犯罪發生13件、破獲15件。

3、本期詐欺案件發生292件、破獲245件，成功攔阻26件，總計294萬1,000元，查獲車手39人。

4、檢肅非法槍彈：

本期查獲制式槍枝1枝、土改造槍枝14枝，共15枝。

5、全面檢肅毒品：

(1) 本期查獲毒品案538件621人、重量42,680.15公克；其中查獲一級毒品138件144人、重量139.54公克；二級毒品376件445人、重量14,605.94公克；三、四級毒品24件32人、重量27,934.67公克、販賣有96人。

(2) 宜蘭分局查獲128件143人、重量478.6公克、販賣有17人。

羅東分局查獲115件116人、重量340.18公克、販賣有9人。

礁溪分局查獲121件132人、重量1,562.88公克、販賣有13人。

蘇澳分局查獲84件90人、重量83.62公克、販賣有9人。

三星分局查獲30件36人、重量230.69公克、販賣有8人。

局本部各直屬隊查獲60件104人、重量39,984.18公克、販賣有40人。

6、加強查緝各類逃犯：

本期查獲各類逃犯397名。

7、加強取締賭博案件：

本期共破獲象棋賭博4件9人、電子遊戲機賭博4件58人、麻將賭博1件1人、六合彩簽賭1件1人，合計10件69人。

8、加強查緝各類經濟案件：

- (1) 本期查獲地下錢莊 1 件 1 人。
- (2) 本期查獲非法藥物 1 件 1 人。
- (3) 本期查獲濫伐林木 2 件 13 人。
- (4) 本期查獲侵害著作財產權 1 件 2 人。

9、安居緝毒專案：

- (1) 於 107 年 6 月 25 日至 8 月 31 日配合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實施第 2 波「安居緝毒專案」，由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指揮偵辦，本專案不同於以往「績效導向」策略，特別強化個案蒐證，力求聲押嫌犯，使毒品犯罪遠離社區，讓民眾感受查緝成效，本專案查獲製造、運輸及販賣 81 人、聲押 53 人、准押 46 人及少年收容 7 人。
- (2) 另警力有限，民力無窮，本局與轄內社區及大樓保全公司，積極建立毒品友善通報網，藉由管委會、保全等管道深入社區，期能先期發現毒品人口及其網絡，更鼓勵民眾勇於檢舉可疑處所，共同打擊犯罪，營造「安居樂業」的生活環境。

10、執行「查處行蹤不明外勞在臺非法活動工作」，本期查獲行蹤不明外勞計 46 人、非法雇主計 1 人。另本局自行調查及建置之外勞易聚集場所，自 106 年 9 月起新增 7 處，計 68 場（處）所，均已完成佈建並建立緊急聯繫窗口。

11、本期取締色情 11 件 54 人，賭博電玩 4 件 68 人、查扣電玩機台 386 台。

(二) 預防犯罪：

- 1、辦理防詐騙、防竊盜等治安宣導座談會 261 場及各類宣導活動 437 場，發送標語、卡片、貼紙、各類海報 10,669 份。
- 2、警察局與警察廣播電台宜蘭分台共同製播「惠玉時間、治安風水師」等犯罪預防宣導節目 55 集。
- 3、利用各政府機關、民間商家託播各類犯罪預防宣導短片、LED 字幕，共計 245 處。

(三) 防處少年事件工作：

1、防處少年事件：

- (1) 本期本局（各分局及少年隊）執行少年保護及查察勤務，合計共 78 次查察處所計 649 處，勸導不良行為少年 312 人、尋獲失蹤少年 61 人、查獲竊盜 9 件 9 人、毒品 14 件 18 人、傷害 15 件 36 人、組織犯罪 2 件 15 人、妨害性自主 13 件 13 人、兒少性剝削 3 件 6 人、賭博 1 件 1 人、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1 件 1 人、公共危險 16 件 16 人、

詐欺 16 件 18 人、毀損 1 件 2 人、其他（過失傷害、妨害名譽等）案類 20 件 23 人，少年虞犯 13 人。

- (2) 為有效遏止青少年深夜遊蕩致生暴力鬥毆等事件，採不定期增辦少年保護及查察勤務，以強力掃蕩縣內 KTV、網咖、PUB、撞球場、學校、公園、河濱、文化中心、涵洞等青少年易聚集場所，規劃優勢警力實施臨檢、盤查。

2、校園安全維護：

- (1) 本期本局（各分局及少年隊）針對縣內學校計巡查 4,620 次，於縣內各級學校設置巡邏箱，執行校園安全巡邏勤務，並配合學生校外會執行校外聯合巡查 95 次，以防制少年事件發生。
- (2) 針對輟學學生建冊列管、訪視，尋獲時通報教育主管機關輔導復學本期受理通報協尋輟學學生 7 名，尋獲 7 名。
- (3) 本期本轄少年犯罪人數計 162 人，具學生身分少年犯罪人數計 86 人，少年學生之犯罪率為 53.1%。
- (4) 本期查獲少年涉毒案件（包含施用三、四級毒品虞犯少年）共 23 人。

3、少年輔導委員會：

結合教育處、社會處及相關社福機構，協助輔導在學適應困難學生發展自我能力及增進自我價值感，本期個案輔導 66 人次。

4、擴大預防犯罪宣導：

- (1) 實體宣導：計辦理 25 場次。
- (2) 網路宣導：官方網站宣導計 30 則、臉書宣導計 25 則。

(四) 婦幼安全工作：

- 1、本期受理家庭暴力案 462 件，被害人職業以無業 218 人（47%）最多，發生原因以親屬相處 89 件（19%）為最多，個性不合及酗酒各 82 件（18%）次之。
- 2、性侵害犯罪防治：
本期受理性侵害案 47 件，被害人以 13 至 17 歲之國、高中生占 26 件（55.3%）最多，案件型態以合意與未成人性交或猥褻 12 件（25.5%）最多。
- 3、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
本縣性侵害加害人截至 8 月底列管 153 人，除邱○皓（行方不明）、吳○明（已發布通緝），餘均依規定登記報到。
- 4、性騷擾防治：

本期受理性騷擾案 11 件 11 人。

5、兒少性剝削：

本期查獲兒少性剝削案 5 件 8 人。

6、兒童保護：

本期受理兒童人身安全保護案 61 件 83 人。

7、婦幼安全宣導：

本期辦理學校、社區婦幼安全法治宣導計 28 場次。

(五) 刑案鑑識工作：

1、刑案現場勘察採證：

本期採獲現場跡證(物) 143 件，採獲有效現場跡證(物) 47 件。

2、刑案證物處理管制：

於警察局鑑識科、刑警大隊及各警察分局設置專屬證物室 7 處，加強證物管理。

3、DNA 採樣作業：

本期建檔計 90 人次。

二、維護交通安全

(一) 交通事故與防制作為：

1、本期交通事故：

(1)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21 件，死亡人數 22 人、受傷 5 人。

(2) A2 類交通事故 2,871 件、受傷 3,894 人。

(3) A3 類交通事故 3,229 件。

(4) 分析肇因以「未注意車前狀況」最多、「未依規定讓車」次之。

2、具體防制作為：

(1) 改善道路工程與號誌管養：(本項業務於 107 年 8 月 1 日起移撥縣政府交通處，警察局資料統計時間為 107 年 4 月至 7 月)。

甲、針對民眾、其他單位建議及自檢改善地點辦理會勘案計 150 處(溪北：72、溪南：78)。

乙、本局負責本縣既有號誌之設置、維護及省道號誌之代管養：全轄目前共計 1,216 處號誌路口(溪北：598、溪南：618)；另為維護交通安全，改善行車秩序，本期號誌維修計 180 處(溪北：70、溪南：110)。

(2) 落實交通執法：

本期針對重大交通違規，計取締件數如下：

甲、酒後駕車：1,220 件。

乙、闖紅燈：7,836 件。

丙、嚴重超速：3,034 件（超速 40 公里以上：2,803 件、超速 60 公里以上：231 件）。

丁、逆向行駛：3,491 件。

戊、轉彎未依規定：3,966 件。

己、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434 件。

庚、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4,524 件。

辛、拖吊違規停車之汽車計 3,188 輛、機車計 41 輛，合計 3,229 輛。

(3) 加強交通事故現場會勘：針對死亡車禍地點及路段，由警察局交通隊辦理交通工程安全改善，另不定期主動邀請交通學者、專家至本縣調查及分析縣內肇事頻率較高的地點或路段，辦理實地會勘，本期計辦理 16 場次。

(4) 防制酒後駕車宣導活動：各級學校專題演講、社區座談會、電臺及廣播宣導計 38 場。

(5) 交安宣導：

本期辦理各鄉鎮市「交通安全座談」24 場次，至各電台接受專訪 167 場次、至各機關及學校舉辦交通安全講座 38 場次，自辦或配合他單位規劃之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25 場次。

(二) 連續假期交通疏導作為：

- 1、針對本縣 62 處重要路口、路段（交流道周邊）、景點及觀光旅遊地區，編排崗哨加強交通疏導，隨時掌握縣內交通狀況，維護用路人權益。
- 2、為改善礁溪市區經常性壅塞問題、加速疏導頭城交流道車流，於台 9 線礁溪路 5 段實施行人徒步區措施，例假日及連續假期 14 至 22 時擺放交通錐實體分隔人車，並派員加強管制，保持行車順暢、保障行人安全。
- 3、為因應 107 年 2 月 5 日蘇花改第 1 階段通車，本局已針對疏導執行面所可能遭遇的交通瓶頸點進行研勘，透過交通工程（擺放交通錐及增設牌面指引）等方式改善，規劃警力執行疏導，藉以引導用路人遵照指示行駛，順利分流、減少誤判及延滯時間；另派員進駐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行控中心，加強路況掌握，以利隨時反映及機動調度警力加強疏導；此外，由分局長親自至現場實施督慰勤作為，以激勵工作士氣。

- 4、連續假期成立交通緊急應變中心，假期期間每日 10 至 22 時（必要時至交通狀況解除），編排幹部帶班進駐交通緊急應變中心，專責通訊聯絡、勤務管制及號誌故障維修通報事宜，如有事故立即協調相關單位疏處。
- 5、建立溝通平台：由警察局、縣政府及交通部所轄各單位成立溝通平台（LINE 群組），各單位得藉由該群組共享及交換資訊，並於假期期間加強橫向聯繫，遇事故或壅塞得即時通報、疏處。
- 6、運用路口監視系統：本局網頁建置蘭陽交通專區，提供本縣即時交通網、路況及連結，計有 119 處路口供民眾上網查詢；另民眾發現壅塞狀況，向警廣交通台反映，本局據以機動派遣警力疏導。
- 7、創新作為：
 - （1）LINE 群組傳遞交通資訊：運用本縣 LINE@生活圈群組帳號，配合於例假日及連續假期發送縣內交通狀況（國道 5 號、蘇花改塞車資訊），俾供用路人選擇行駛國道 5 號或台 2 線、台 9 線替代道路北返。
 - （2）本局於高乘載管制時段（南下 7 至 12 時、北上 14 至 21 時）指定專人定時與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國道高速公路局、國道公路警察局等單位加強聯繫，即時反映所管道路交通狀況，協調並調整匝道儀控或相關管制作為，維持高速公路主線及平面道路車流平衡。

三、建置治安要點監錄系統

- （一）迄 107 年 8 月底止，共累計建置 746 處、1,018 組、3,891 支鏡頭；本局賡續辦理建置，以完善建構本縣治安防護網。
- （二）107 年度編列 500 萬元預算，規劃建置監錄系統 33 處路口，另編列網路費、電費及維護管養經費計 3,245 萬 9,000 元，以維護全縣監視錄影系統設備正常運作。

四、強化員警資訊能力，暢通各種民意反映管道，提供民眾更優質化警政服務

- （一）定期辦理各項資訊教育訓練，加強員警對資訊安全認知，避免公務資料及民眾個資外洩；另提升員警電腦應用能力及熟稔各項資訊設備操作。
- （二）維護警察局個人電子郵件信箱，運用網路傳遞公務訊息，交換處理意見；設置局長及單位電子信箱，接收民眾反映意見，提供更優質化警政服務參考。
- （三）借助網路社群的優勢，加強對民眾的服務，利用 Facebook 成立局長室、警察局及各分局粉絲專頁，粉絲共計 33,912 名，提供各項警政即時資訊、反詐騙宣導及民眾相關之各項生活資訊，並藉由與粉絲間的互動，加強與民眾間的雙向溝通，貼切民眾之需求。

- (四) 建置本局電子轄境圖，圖臺空間資訊含刑事案件、交通事故等資訊及路口監視器位置等，除提供相關業務單位使用外，亦提供各級主官（管）決策輔助參考。
- (五) 賡續推動各項警政勤、業務資訊化，提供員警操作諮詢服務。另配合警政署新型警用行動載具新增功能上線，定期辦理教育訓練，俾使員警熟悉操作，強化執勤效能。
- (六) 提升員警執勤效能，完成汰換 100 年以前警政署配發本局各外勤單位之工規行動載具共 115 部，並逐年編列經費，維護更新警用行動載具，確保應勤裝備正常運作。
- (七) 隨時更新完善警察局全球資訊網站內容及各項功能：參酌國家發展委員會頒布「政府網站版型與內容管理規範」、「政府網站建置及營運作業參考指引」等相關規定，每月定期實施網站內容清查，包含失效連結、資料未適時更新等，提供民眾正確的資訊；另因應行動化時代來臨，建置行動版網站供民眾以智慧型手機瀏覽。
- (八) 提升辦公效率，辦理汰換 100 年購置之個人電腦 117 部及 101 年筆記型電腦 7 部。另汰換本局虛擬伺服器 1 臺以提升服務品質。
- (九) 為增強機關內電腦資訊安全管制措施，本局重新規劃建置警察局 AD 管理系統，已於 106 年 8 月底完成局本部部分，並視成效，逐步納入所屬分局及各分駐（派出）所。

五、加強為民服務作為及執行成果

- (一) 受理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巡邏 40 件。
- (二) 協尋查尋人口、身分不明者及蹺家青少年返家團圓共 349 人次。
- (三) 受理 110 報案 1 萬 9,799 件。
- (四) 辦理入山登記件 1,964 件、16,901 人。
- (五) 全力推行反詐騙工作，敦促各金融機構行員配合警方，對可疑提款民眾主動關懷提問。

六、積極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共輔導 90 個社區成為安居樂業之「治安社區」。本期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70 場，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力，傾聽民眾治安建言，回應民眾需求，強化防範犯罪、救災減災、婦幼安全保護工作，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

七、改善辦公空間，提升服務品質

- (一) 羅東分局冬山分駐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含設備）案，106 年 10 月 24 日完成工程招標，持續辦理建造執照變更，107 年 3 月 8 日開工動土，預定 107 年 12

月完工，預計可因應未來更複雜之交通、治安環境，做好冬山鄉的治安及交通工作。

(二) 警察局局本部改善無障礙設施(電梯)工程案，於107年3月21日經縣府審核通過警察局無障礙設施(電梯)工程費追加預算700萬元。107年7月3日本局改善無障礙設施(電梯)工程設計規劃案決標，107年8月進行設計規劃審查，預計107年9月申辦變更使用執照，待核准後即辦理工程標案。可改善辦公環境，提高為民服務品質與效率。

(三) 鼓勵民間捐贈警車，提高為民服務效率：

107年1月24日及8月3日民間企業公司分別捐贈巡邏汽車1輛及20輛；本局受贈警用車輛，除提高為民服務效率，增加勤務效能之外，並可因應未來更複雜的治安、交通環境，以回應社會的期待。

八、維護警察風紀

(一) 執行「靖紀工作」：本期自檢查處員警涉嫌違法案件計3件3人(去年同期2件2人)。

(二) 激勵員警士氣：

1、辦理文康活動：

提倡員警正當休閒活動，辦理員警健行活動3場次362人。

2、辦理因公受傷慰問：

本期因執行勤務、緝捕嫌犯受傷7件9人，均由局長或指定代理人實施慰問。

3、受理報案及為民服務績優表揚：

本期好人好事計501件843人，由警察局表揚68件118人，陳報警政署表揚68件118人。

(三) 維新小組執行成效：

1、查獲賭博案2件9人。

2、查獲妨害風化案2件5人。

九、落實教育訓練，提升員警執勤技能及身心健康

(一) 術科：辦理術科常年訓練有手槍射擊、體技、體能等，本期辦理149梯次5,780人參訓，特殊任務警力(霹靂小組)每週施訓8小時，共160人次參訓。期透過常年訓練各項施訓課程與警察勤務相結合，以強化員警執勤安全及技能。

(二) 學科：每半年辦理學科講習，依警政署函頒課程，聘請專家、學者授課，本期辦理學科講習 13 梯次 1,088 人次參訓，以增進員警工作知能及身心健康。

(三) 本局現有 4 名心理輔導諮詢委員，各分局設有 1 名關老師，每月走訪基層巡迴洽談工作，以了解基層員警身心、工作暨家庭狀況等。如發現有疑似工作適應不良、情緒失衡者，由關老師轉介心理輔導諮詢委員面談、治療。

十、廉政預防及查處

(一) 預防業務：

- 1、辦理採購監辦 67 件，辦理公職人員就、到職或異動財產申報通報作業計 39 件。
- 2、利用集會辦理廉政宣導 20 次。
- 3、策訂計畫並執行 107 年中秋節監察防貪專案工作。
- 4、受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計有受贈財物 7 件、飲宴應酬 2 件，合計 9 件。

(二) 查處業務：

- 1、執行「107 年上半年駐地監錄系統稽核」、「贓證物管理專案清查」、「107 年執行易滋弊端業務第 8 期清查賭博性電子遊戲機」，加強機關駐地安全、杜絕公器私用及防範不法弊端作為。
- 2、受理民眾檢舉或上級交查案件計 6 案，其中涉有刑事責任 1 案 1 人、澄清結案 5 案。

十一、基層警力派補

(一) 本局警力之派補係由警政署統籌規劃，有關本局員警數額概況及缺額情形：

(統計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

編制員額	1,533 人		
預算員額	1,310 人	警職	1,243 人
		行政人員	67 人
現有員額	1,218 人	警職	1,156 人
		行政人員	62 人
缺額數	92 人 (警員缺額 42 人)	警職	87 人
		行政人員	5 人

(二) 警政署預計於 107 年 10 月份辦理臺灣警察專科學校第 35 期畢業生分發約 2,000 人，並按各縣市警察局警員缺額比例分配警員人數，預估可降低本局警員缺額數，有效減輕基層警員工作負荷，並提供縣民最佳之治安服務品質。

拾柒、消防局

本期（107年4月1日至107年8月31日）執行各項消防勤（業）務，相關工作重點說明如下：

一、減災規劃

（一）健全災害防救體系，督導考核災害防救事項：

- 1、為建全本縣災害防救權責分工及防災作為，每兩年檢視更新「宜蘭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由本局彙整各災害權責機關所屬篇章修正案，107年4月26日經「宜蘭縣三合一會報聯合會議」核定，107年5月7日函送行政院核閱，107年6月11日行政院准予備查。
- 2、定期召開「宜蘭縣三合一會報聯合會議」，宜蘭縣災害防救會報結合全民防衛動員、戰力綜合協調會報組成三合一會報，統合政府、軍方及民間等防救災戰力，每年定期召開2次會議，107年上半年於4月26日召開，整合並提升災害防救作業能力。
- 3、定期召開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工作會議，為執行災害防救會報各項事務，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於平時督導減災、整備業務推動情形，災時整合救災資源調度與災害應變，災後協調各方資源，執行復原重建工作。成立迄今已召開37次相關工作會議及協調會議，整合全縣災害防救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工作。

（二）強化縣及鄉（鎮、市）防、減災能力：

- 1、加強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能力，每年訂定「宜蘭縣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縣府各局（處）組成「宜蘭縣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評核小組」，對鄉（鎮、市）災害防救業務進行災害防救業務評核，107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業於4月9、10、17日及18日辦理完畢。
- 2、督導鄉（鎮、市）公所定期更新「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233幅，包含災害通報單位、災害資訊、臨時收容處所及圖面資訊等，各鄉（鎮、市）公所於107年8月更新完畢，並上傳各鄉（鎮、市）公所全球資訊網、宜蘭縣政府消防局全球資訊網及宜蘭縣防災資訊網，部分公所另印製農民曆內供民眾查詢災害通報單位及臨時收容處所，即時疏散至收容處所。

（三）辦理各項災害防救講習、訓練及防災宣導：

- 1、因應颱風、地震等災害，於各社區及學校進行相關災害防救宣導，107年4月1日至8月31日止，計辦理防災演習49場、民眾自主防災演練3場、

社區學校防災演練 61 場、家戶訪視宣導 2,833 家、社區環境安全檢查 44 次、發送宣傳海報及手冊 5,280 份、辦理 CPR 急救訓練 46 場，計 1,932 人次、防災課程講習 24 場，計 2,354 人次、防災體驗（宣導）活動 37 場，計 4,585 人次；另其他防災宣導 172 場，計 1,254 人次。

- 2、為加強縣及鄉（鎮、市）承辦人員災害防救知能，於 107 年 5 月 3 日辦理「地方政府人員災害防救教育訓練」，講授課程包括氣象資料研判、災情查通報及避難疏散程序、地區災害潛勢及天然災害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重建作為，提升同仁對災害應變能力及效率。
- 3、為精進防救災相關知識，強化災害防救基礎能量，於 107 年 7 月 6 日辦理「村（里）幹事暨社區發展協會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邀請各鄉（鎮、市）公所村（里）幹事、社區發展協會人員及村（里）長等，講授災害情資分享與災情回報相關防災工作，參與總人數達 200 人。
- 4、為利地震災害發生時，教導民眾利用防災包提供防災避難功能，本局各消防分隊前往各機關、團體、社區、學校、機構、企業等辦理相關活動，積極宣導「抗震保命 3 步驟，趴下、掩護、穩住」及防災包使用注意事項及定期檢視防災包內容物充足與否以及物品能否堪用，並宣導民眾自行汰換更新急救耗材（如紗布、小棉棒、生理食鹽水、OK 繃、透氣繃帶），如民眾有自備急救藥品、常用藥品及具使用年限生活物品等，亦加強宣導更新，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有 34 場次、1,854 人。

二、整備應變

（一）定期辦理各項防救災測試及更新：

- 1、為確保本縣鄉（鎮、市）公所視訊設備正常，讓防災人員熟悉操作技巧，每季定期辦理通訊測試。
- 2、為強化消防系統災情查報人員機制，每月定期測試查報人員電話、責任區位置及應查報事項，以維持災情查報作業正常，本期共計測試 200 人次。
- 3、為確保防救災資通訊設備維持通訊正常，每月定期督導本縣各防災編組機關（單位）防救災資通訊設備（微波、衛星電話）自主檢測情形，並將督導結果函送各單位了解自主檢測狀況。
- 4、為維持本縣各防災編組機關（單位）專責人員及緊急通訊連繫資料常新，每月定期執行測試相關人員電話，本期共計測試 845 人次。
- 5、為更新本縣各項防救災資源資料庫，以確保各項資料隨時保持常新狀態，每月定期檢視本縣各防災編組機關（單位）更新情形。

（二）辦理各項災害防救講習、訓練：

為使本縣各防災編組機關（單位）熟悉防救災雲端系統（EMIC）操作，於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能快速運作相關資訊設備與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連線，每年均由本局、本府建設處、本府水利資源處、本府交通處、本府衛生局、本府警察局等局處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測試演練，107年度第1、2梯次教育訓練於107年7月26日分別邀集本縣各防災編組進駐單位及本縣各公所各1梯次辦理。

（三）強化本縣災害防救應變能力：

- 1、為加強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作業及處理能力，縣府各局處組成評核小組，於今年6月辦理演習評核，本年度課題為震災，由評核委員參考高雄美濃震災及花蓮0206地震災情並結合各鄉（鎮、市）公所往年災例假定災害情境狀況訂定題目，透過兵棋推演方式驗證各單位於災中應變及災後復原之處置對策，並於兵棋推演結束後透過意見交流，評核委員提供之建議事項，作為各鄉（鎮、市）公所執行災害防救業務之方向，強化災害防救知識，降低災害風險，提升各項災害防救工作能力。
- 2、辦理本縣107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4號）演習：為強化面對大規模災害之整備、應變及復原措施，秉持「防災重於救災、離災優於防災」原則，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落實中央與地方間相互支援與合作策略提昇疏散收容安置之品質，區分為模擬災情之兵棋推演及驗證推演綜合實作，於107年5月17日假羅東後火車站前、羅東公正國小、羅東國中等地辦理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演練，以強化本縣災害防救能力，經中央評鑑結果，綜合實作獲全國特優，兵棋推演全國優等。

（四）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情形：

- 1、107年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開設，針對颱風災害開設1次（瑪莉亞颱風）。
- 2、針對瑪莉亞颱風災害，本縣於7月9日14時30分開設風災二級災害應變中心，由本府消防局、警察局、民政處、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第一巡防區指揮部、陸軍蘭陽地區指揮部、宜蘭縣後備指揮部先行派員進駐，工務處、農業處、社會處、秘書處、計畫處、衛生局、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等單位由消防局研判有必要時通知進駐另於7月9日22時將災害應變中心提升為一級開設，由各進駐單位人員及消防局緊急應變小組成員全力執行災情查通報、災害應變作業相關事宜，因本縣未傳出重大災情，於7月11日10時30分撤除災害應變中心，恢復常時三級開設。

三、災害搶救

(一) 消防水源列管及查察情形：

- 1、本縣列管消防栓共計 6,974 處，為維護消防水源，每月至少全面清查轄內消防栓 1 次，如發現毀損、埋沒情形，立即填報於消防水源報修管理系統每月彙整函請自來水公司儘速修復，並專案追蹤後續修復情形。
- 2、為使同仁執行火災搶救能有效運用消防水源，確保消防水源堪用情況，定期辦理消防水源督導考核，以落實消防栓及其他救災可運用水源。

(二) 提升災害搶救能力：

1、辦理各項災害搶救演練：

- (1) 本縣列管狹小巷道共計 422 處，為提升本縣狹小巷道火災搶救能力，各消防分隊每月定期辦理模擬救災演練。
- (2) 為協助雪山隧道災害事故搶救，每季定期配合高速公路局坪林行控中心辦理搶救演練。
- (3) 為因應本縣台 9 線蘇花改蘇澳—東澳段營運，本局配合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辦理每月 1 次通報演練、每季 1 次例行演練及每年 1 次專案演練，以強化台 9 線蘇花改蘇澳—東澳段緊急應變能力。
- (4) 為強化災害應變能力，針對本縣轄內高樓建築物之既有設備（連結送水管、消防專用蓄水池、緊急電源插座、排煙設備、緊急用昇降機）持續進行定期檢查並應用於救災演練中，各場所每年至少檢查及演練 1 次，以提升本縣高樓火災搶救效能。
- (5) 辦理救助人員及特種搜救人員複訓：
為提升本局山域意外事故救助人員的山域搜救技巧，熟悉及強化山區困難地形的救援技術，以期訓練山域意外事故救助人員於山域意外事故發生時，能有效運用專業技能執行搜救任務，已於 107 年 6 月 20、及 27 日假草嶺古道灣坑頭山，辦理 107 年度山域意外事故搜救訓練，參訓人員計 78 人。

2、辦理公路及隧道火災搶救訓練：

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蘇花公路改善工程處「台 9 線蘇花公路改善計畫緊急應變消防救災資源」經費補助本局辦理公路及隧道火災搶救訓練，107 年分別預定於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2 日、11 月 5 日至 11 月 9 日、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3 日、11 月 26 日至 11 月 30 日，共辦理 4 梯次訓練，受訓人員共計 80 人。

(三) 充實救災車輛、裝備、器材：

- 1、於 107 年購置 2 輛小型水箱消防車，將持續汰換老舊消防救災車輛，充實消防戰力，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 2、107 年度購置小型消防泵浦 2 台、空氣灌充機 1 台、排煙機 2 組、拖船架 1 組、消防及義消人員消防衣帽鞋 101 套、拋繩槍 1 組、SKED 軟式擔架 3 組、救助立坑三腳架 1 組、1.5 吋瞄子及 2.5 吋瞄子各 9 組、雙節梯 2 具等，以提升救災戰力。
- 3、為確保消防及義消人員救災安全，於 104 年擬訂本縣消防衣帽鞋汰換 4 年計畫，於 104 至 107 年逐年汰換老舊及損壞消防衣帽鞋，104 年已汰換 56 套，105 年已汰換 119 套，106 年已汰換 101 套，107 年已購置 101 套，以提升消防、義消人員火災搶救能力，確保救災安全。
- 4、交通部公路總局蘇花公路改善工程處 107 年度「台 9 線蘇花公路改善計畫－緊急應變消防救災資源」經費補助本局購置 CAFS 小型水箱消防車 2 輛、水庫消防車 2 輛、一般救護車 3 輛、消防衣帽鞋 24 套、高效能空氣呼吸器 SCBA24 套等相關車輛及裝備器材，以提升消防人員災害搶救效能。

(四) 辦理其他災害搶救重點工作情形：

- 1、為維護海岸線釣客安全，於沿岸消防分隊（大里、頭城、壯圍、五結、南方澳、南澳消防分隊等 6 處）、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第一巡防區指揮部（大坑罟、清水、大溪、烏石港、大福、東港安檢所等 6 處），共計 12 個地點提供救生衣免費借用，以降低釣客發生溺水事故。
- 2、為防止民眾登山失聯搜救不易，於大里、頭城、礁溪、員山、大同、蘇澳、南澳消防分隊及南山救護站等 8 處場所，提供 GPS 衛星導航儀借用服務，期能於民眾登山發生意外時，能立即掌握事故地點，加速搜救效率。

四、火災預防

(一) 辦理社區防火防災宣導工作：每年定期配合轄內各機關、團體、學校辦理防火宣導工作，並由消防分隊及所轄防火宣導隊主動深入社區，推行正確的防火教育及避難逃生方法，灌輸學生及民眾消防常識，以提升火災預防及逃生自救能力，降低火災發生率，減少生命財產損失，本期共辦理 54 場次社區防火防災宣導。

(二) 加強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列管及檢查：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列管及檢查：本期合計列管各類場所計 3,990 家，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計 3,662 家次，經檢查符合規定計 3,584 家次，不符規定計有 78 家次，針對檢查不合規定場所，均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並依限複查至改善為止，以維護公共安全。

- 1、受理供公共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案件：本期辦理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案件計 127 件、現場竣工查驗案件計 80 件。
- 2、檢修申報制度：針對各列管場所，均依法要求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甲類場所每半年，甲類以外場所每年應辦理 1 次申報，本期未依規定辦理申報之列管場所計有 1 家，經複查目前均已完成檢修申報。
- 3、防焰制度：本縣應使用防焰物品場所共計 1,032 家，均依法要求使用有防焰標示之窗簾、地毯、布幕等防焰物品，本期共計抽查 752 家次，檢查符合規定計 747 家次，不符規定計有 5 家次，針對檢查不合規定場所，均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並依限複查至改善為止，以有效降低火災延燒媒介及途徑，確保民眾公共安全。
- 4、防火管理制度：本縣應設防火管理人列管場所計 1,375 家，經查均依規定設置，並制定消防防護計畫書，定期執行相關消防安全防護作為。

(三) 辦理其他火災預防重點工作情形：

- 1、辦理「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設置計畫」：
103 年起推動本縣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補助設置作業，迄 107 年共計編列預算 58 萬 6,000 元購置住警器，另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已獲各界善心人士、企業及團體捐贈住警器共計 12,611 顆，106 年底已針對縣內獨居老人、弱勢家庭、低（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人士等避難弱勢族群，全面完成補助設置。
- 2、宜蘭縣三星鄉公所、冬山鄉公所為配合本縣推動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計畫，分別於 106 年 6 月及 107 年 2 月針對全鄉住戶全面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共計安裝 28,500 戶，有效提升本縣設置率及縣民居家安全。
- 3、截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本縣住警器已設置戶數合計 52,000 戶，設置率約 52%，對提升住宅環境安全有相當大助益。
- 4、辦理「107 年宜蘭縣高層建築物防災中心執勤人員訓練初訓班」：
為強化防災中心或中央管理室服勤人員因應火災發生時判斷及應變能力，採取必要應變措施，針對本縣 12 棟高度在 50 公尺或樓層在 16 層以上之高層建築物之執勤人員與實際參與防救災工作人員，於 8 月 27、28 日假本局進行「宜蘭縣高層建築物防災中心執勤人員訓練初訓班」課程，受訓人員共計 26 人。

五、民力運用及訓練

(一) 協助救災民力組織：

- 1、義勇消防組織：本縣義消總隊下設3個大隊、18個分隊，義消編制人員計1,363人（含義消703人、顧問660人），目前現有人數為980人（含義消569人、顧問411人）。
 - 2、本縣計有6個立案之民間救難團體完成登錄：會員總數426人，195人通過登錄。
 - （1）宜蘭縣噶瑪蘭救難協會70人（32人通過登錄）。
 - （2）宜蘭縣救難協會63人（26人通過登錄）。
 - （3）宜蘭縣蘭陽救援協會93人（50人通過登錄）。
 - （4）宜蘭縣水上安全救生協會70人（28人通過登錄）。
 - （5）宜蘭縣激流洪水救生協會45人（33人通過登錄）。
 - （6）宜蘭縣蘭陽潛水協會85人（26人通過登錄）。
- （二）為提升消防救災能量，積極向內政部消防署爭取消防替代役男協勤，自107年4月1日迄今計有第184梯次役男（18名）、第185梯次役男（5名）、第187梯次役男（4名）、第188梯次役男（12名）、第189梯次役男（12名）及第190梯次役男（12名）共計63名役男報到協勤。
- （三）辦理各項消防專業訓練：
- 1、為提升本局新進消防人員駕駛技術與能力，業於107年5月取得大貨車駕駛執照，並由各單位持續加強新進消防人員駕駛訓練。
 - 2、為提升本縣民間救難團體防救災能力，於107年7月29日辦理水上救生複訓，並於107年8月12日辦理陸域及潛水複訓。
 - 3、107年10月20日內政部消防署於南投訓練中心舉辦「全國消防及義勇消防人員競技大賽」，本縣義勇消防總隊遴選菁英自107年5月起至10月針對「小幫浦射水」、「基本繩結」、「著裝競賽」及「負重救生」等4項應賽項目加強訓練。
 - 4、依據內政部消防署「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為強化本縣義消救災能力，本局於107年7月辦理「107年菁英義消進階專業訓練」，訓練期程自107年7月起至9月止，針對各項救災技能進行訓練，以強化本縣義消救災能量。

六、緊急救護

- （一）落實轄內公共危險物品工廠安全檢查，於107年6月19日至25日，由本局及縣府勞工、工務、建設、環保局針對轄內達管制量30倍以上之公共危險物品工廠執行聯合檢查工作，計檢查32家，消防安全設備符合規定，以維護公共安全。

(二) 落實各類危險物品列管及檢查：

- 1、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計 273 家（瓦斯分裝場 9 家、瓦斯行 155 家、公共危險物品工廠 32 家、爆竹煙火販賣場所 77 家），本期共計檢查 1,205 家次，均符合規定。
- 2、為加強取締液化石油氣逾期鋼瓶，協同警察局及監理站每月執行 6 次路邊攔查勤務，杜絕業者利用小貨車躲避稽查，本期共計攔查 31 輛，鋼瓶共計 355 支，經攔查結果未發現逾期鋼瓶。

(三) 辦理緊急救護教育訓練：

- 1、為加強各級救護技術員救護技能訓練，預計於 107 年 10 月 22、29 日分 2 梯次辦理 8 小時繼續教育訓練，提升緊急救護技能。
- 2、為訓練消防替代役男協助救護工作，分別於 107 年 9 月 11 日至 15 日、10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 日、107 年 11 月 13 日至 17 日，假頭城消防分隊辦理第 193 梯次、194 梯次及 195 梯次新進消防替代役男初級救護技術員訓練，訓練合格人員計 30 人。

(四) 強化緊急救護專業技術：

- 1、提升中高級緊急救護技術員比例：目前本局具有初級救護技術員（EMT-1）計 50 人、中級急救技術員（EMT-2）計 230 人、高級急救技術員（EMT-P）計 12 人，具有中、高級救護技術員資格者已達 242 人，達本縣消防人員比例約 82.9%，將持續辦理訓練以提昇中、高級緊急救護技術人員之比例，強化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 2、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考核：督導考核本局所屬各大（分）隊落實緊急救護制度、強化個人救護技術熟悉度及救護車輛裝備器材保養操作等緊急救護勤（業）務執行情形，以提升本縣緊急救護效能及水準，由高級救護技術員及救護教官組成教官團。

(五)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執行各項救護案件計 9,838 件，救護人數計 8,633 人。

(六) 辦理其他緊急救護重點工作推動情形：

- 1、辦理「內政部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補助計畫」：針對本縣轄內居家熱水器安裝於室內通風不良場所，經診斷後確需遷移或更換熱水器者，每戶最高補助新台幣 3,000 元，107 年度核定名額計 83 戶，已完成補助 63 戶。
- 2、為提升本縣轄內民眾緊急救護常識及推廣心肺復甦術（CPR+AED）宣導，積極辦理本縣轄內國中小學教育機構、大型賣場、飯店及公司行號等（CPR+AED）宣導推廣 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辦理 17 場次 CPR+AED 訓練，合發訓練證明共 650 人；另本局於礁溪、宜蘭、員山、羅東、五結、三星、冬

山、蘇澳及南澳等9個消防分隊成立救護學習站，受理民眾申請學習 CPR+AED，加強民眾緊急救護常識，107年4月至8月止共計訓練1,410人次。

- 3、建置救護車即時心電圖傳輸系統：為爭取心肌梗塞患者黃金救援時效，於119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建置救護車即時心電圖傳輸系統，現場救護人員將患者心電圖資訊上傳至電腦系統，執勤人員可立即上傳轄區責任醫院供值班醫生判讀，立即掌握資訊，以爭取病患存活機率，107年4月至8月止共計施作12人次。
- 4、本局於107年3月31日受捐配發7具自動心肺復甦機（盧卡斯Lucas），擴大心肺復甦術救護網至8個分隊，目前已超過三分之一的分隊配有此項救護利器，強化緊急救護的能量，期能提升外勤人員執行救護之成效。
- 5、持續籲請社會善心人士捐贈救護車及救護器材：本期於107年3月7日吳靜儒、吳秀珍女士、吳慶修先生合資捐贈救護車1輛；107年4月10日陳慶呈先生捐贈救護車1輛；107年8月21日李建德先生捐贈救護車1輛。

七、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保養檢查

- （一）為維護各式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性能，每年訂定保養維護計畫，依規定由各消防分隊指定專人負責，實施日、周、月及半年保養工作，以確保各項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救災功能。
- （二）為落實各消防分隊對各式消防車輛、裝備、器材之保養維護，以確保其良好性能，每年辦理定期保養檢查1次。

八、救災救護指揮中心

- （一）辦理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各項訓（演）練：
 - 1、為強化119專責值勤人員專業技能，預定於107年9月11日至13日，辦理119執勤人員執勤作業要領與溝通技巧、座標轉換與地圖判讀、火災分類及受理原則、指揮中心通報作業規定訓練，以提升專責人員派遣效能。
 - 2、為強化119受理重大災害處理作業能力，由各科、室、中心組成作業小組，於107年6月12日辦理大量進線演練，模擬轄內重大災害發生時如何受理報案、指揮派遣、災情資訊掌握及回報等事項，有效提升重大災害處理能力。
- （二）107年4月至8月止受理民眾報案合計13,700件，分別如下：
 - 1、受理火災報案件數計361件。
 - 2、受理救護報案件數計9,838件。
 - 3、受理災害搶救案件及其他案件數計3,501件。
- （三）辦理其他救災救護指揮中心重點工作推動情形：

1、119 派遣系統建置弱勢族群及搶救困難地點之資訊：

將縣內聽語障人士、消防水源、AED 設置場所、狹小巷弄及高樓建築（十層以上）資料建置於 119 派遣系統中，俾利報案派遣時可視情況採取應變作為。

2、外籍人士 24 小時諮詢保護專線：

本局 119 派遣系統已建置「1955 外籍人士 24 小時諮詢保護專線」之三方通話服務，可使用國語、英語、菲律賓語、泰國語、印尼語、越南語等進行三方通話即時翻譯，使外籍人士報案時溝通無障礙。

3、使用傳訊軟體提升防災資訊傳遞效率：

本局透過 LINE 群組，由縣內各防災編組、災情查報、義消等相關人員，與本局快速傳遞防災資訊，提昇溝通效能。另有關防災訊息廣播，透過宜蘭縣政府 LINE@（LINE AT）群組傳遞，讓訂閱民眾可即時收到防災訊息。

4、提供 119 報案民眾安心簡訊服務：

民眾使用手機撥打 119 報案後，本局 119 派遣系統會將簡訊自動發送給報案人，說明 119 報案已完成受理並即刻派遣車輛、人員出勤，以減緩報案民眾等候時焦躁的心情，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共計發送 8,448 則安心簡訊。

（四）強化消防勤（業）務，提昇各項執行成效：

為落實各消防大（分）隊勤（業）務，提升消防工作執行成效，以業務科、室、中心為單位，每月由各科室組織業務督導小組至各消防分隊辦理勤（業）務督導考核。

九、辦理消防廳舍遷建

（一）第一消防大隊暨員山消防分隊：鑒於員山消防分隊辦公廳舍老舊不堪，且本局第一消防大隊無專屬辦公廳舍，於員山鄉金山段 303-2、304、305-1、306 及 307-1 地號等土地，規劃建置員山消防分隊及第一消防大隊廳舍，已於 107 年 8 月 24 日進行第 2 次細部設計審查，審查結果原則通過，預計於 107 年度辦理工程發包，109 年落成進駐。

（二）特搜大隊暨礁溪消防分隊：礁溪消防分隊辦公廳舍老舊不堪，且位於礁溪市區交通擁擠，不利消防救災車輛出勤，本局擬將礁溪消防分隊搬遷至礁溪鄉白雲段 311 地號基地（特種消防分隊左側國有地）。另考量為強化本縣火災搶救、水域救生、山域意外事故人命救助、重大交通事故搶救、危害性物質災害搶救、長隧道搶救及地震災害搶救等執行成效，本局特搜大隊亦將設置於上述基地。本新建廳舍將強化整合本縣長隧道救援救護功能，作為本縣長隧道救援救護整合中心。上開基地上原有建築物，經本局於 106 年辦理耐震

詳評，評估結果耐震能力不足，將以拆除重建方式辦理。107年獲內政部前瞻計畫經費補助，107-109年度補助金額合計8,000萬元，現已完成規劃設計案發包，預計於108年初完成規劃設計及用地變更、108年中發包興建，109年底落成進駐。

十、火災調查

107年4月至8月止，本縣火災案件計148件，其中建築物火災39件、森林田野火災2件、車輛火災11件、船舶1件及其他95件（含公墓火警、雜草、廢棄物等），死亡1人，財物損失588萬3,000元。

拾捌、財政稅務局

一、財務管理

(一) 107 年度總預算(含追加(減))編列歲入總額為 232 億 5,009 萬元，歲出總額為 231 億 2,810 萬 8,000 元，債務還本 128 億 6,229 萬 8,000 元，賒借收入 12 億 4,031 萬 6,000 元，截至 8 月底止，庫款收支情形如下：

1、歲入實收數 142 億 1,834 萬 9,241 元，為預算數之 61.15%。

(1) 稅課收入：56 億 1,473 萬 5,749 元。

(2) 罰款及賠償收入：1 億 6,459 萬 2,685 元。

(3) 規費收入：2 億 575 萬 7,122 元。

(4) 財產收入：3,178 萬 2,014 元。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1 億 9,468 萬 7,000 元。

(6) 補助及協助收入：74 億 2,500 萬 2,522 元。

(7) 捐獻及贈與收入：2,033 萬元。

(8) 其他收入：5 億 6,146 萬 2,149 元。

2、賒借收入實收數 75 億 3,172 萬 8,585 元，為預算數之 59.12%。

3、歲出實付數 123 億 4,121 萬 5,570 元，為預算數之 53.36%。

4、債務還本實付數 78 億 3,901 萬 2,585 元，為預算數之 60.95%。

(二) 各項工作辦理情形：

1、辦理彙整本府收支統計資料，收支統計之科目以預算科目為準，按月編製報表送財政部統計處。

2、每日與代理縣庫台灣銀行宜蘭分行公庫日報表核對登帳，以達歲入帳目之正確性與即時性。

3、依據「宜蘭縣各項收入憑證管理要點」第 2 點規定，以編號依序填發本府各單位暨所(附)屬各機關洽請之領款收據，並核對歲入款項，以達分層管理，加強監督之目的。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開立領款收據計 1,059 份。

4、積極協助本府各單位經管歲入預算之執行，於每月通報請各業務單位辦理歲入對帳，倘有錯誤，業務單位填列歲入對帳回報單，本處憑以辦理轉正，並追蹤控管執行進度；隨時與各單位核對中央補助款入庫情形，俾利各單位確實掌握執行進度事宜。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辦理轉正計 205 件。

(三) 災害準備金審核業務：

本府 107 年度總預算災害準備金編列 2 億 798 萬 4,000 元，截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已簽控（含開口契約）1 億 2,465 萬 4,072 元。

二、財務規劃

（一）推動各項開源措施：

1、落實使用者付費，減輕財政負擔：

通盤檢討本府所屬風景區及各場館設施，研議收費或場地活化，本年度持續檢討案件如下：

- （1）南澳農場。
- （2）清水地熱風景區。
- （3）五峰旗風景區。
- （4）仁山植物園。

2、定期檢討規費收費基準，107 年預定檢討 20 件，已檢討 8 件。

3、清查閒置縣有土地，以活化利用，如：蘇澳鎮東澳一段 189 地號地上權。

（二）債務調度管理：

1、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本府 1 年以上非自償性債務餘額 119 億 6,367 萬 6,372 元（債務比率 47.14%），已低於公共債務法債限比率（50%）規定，一年以下債務餘額 93 億 8,666 萬 4,000 元（債務比率 40.59%）。

2、105 年 1 月 29 日行政院核定本府所報修正償債計畫，自 105 年起每年至少應償還 4 億元，本府 105 及 106 年度依該計畫彙續辦理償還債務，各償還長、短債計 4 億元，共計 8 億元。107 年截至 8 月底，各月份除均按償債計畫各月份償債進度表辦理償還外，並加速償還長期債務 1 億元，長、短債分別償還 3 億 728 萬 4,000 元及 3,333 萬 6,000 元。

（三）督導各鄉鎮市財政業務：

1、107 年度各鄉鎮市預算歲入總預算為 47 億 7,311 萬 6,000 元，歲出總預算為 56 億 7,233 萬 6,000 元，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10 億 2,154 萬 8,000 元，截至 107 年 8 月止，庫款收支情形如下：

- （1）歲入實收數 29 億 3,947 萬 7,000 元，為預算數 61.58%。
- （2）歲出實付數 23 億 5,123 萬 5,000 元，為預算數 41.45%。

2、核定年度各鄉（鎮、市）縣統籌分配稅款，107 年度統籌款總額 4 億 8,130 萬元，核定分配總數為 4 億 3,317 萬 5,000 元，各鄉（鎮、市）縣統籌分配稅款按月核撥，截至 107 年 8 月止，已撥付 2 億 8,873 萬 6,000 元。

3、按月編製各鄉（鎮、市）公庫收支月報表及公共債務表：

截至 107 年 8 月止，各鄉（鎮、市）公庫結存數合計為 37 億 8,683 萬 511 元，各鄉（鎮、市）累計未償債務實際餘額為 0 元。

（四）本縣各項收入憑證管理：

- 1、本縣各項收入憑證之印製、管理等事項；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已抽查各機關留存之各項收入憑證 8 家。
- 2、每年不定期辦理規費或罰鍰系統教育訓練乙次，今年預定於 9 月 20 日辦理行政罰法講習。

三、公有財產

- （一）依「宜蘭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對各財產管理單位報廢縣有動產予以備查：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完成 124 件。
- （二）依「宜蘭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宜蘭縣縣有財產管理檢核要點」規定，對縣有財產管理單位辦理不定期財產檢核作業，以健全財產管理制度。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完成 22 個單位。
- （三）依「宜蘭縣政府管有國有及縣有不動產處理被占用或閒置專案小組設置要點」成立「公有土地與空間管理小組」，利用持續性進行財產清查檢核工作，掌握現有財產使用情形，並透過召開「公有土地與空間管理小組」機制，檢討進行活化，透過開放以委託經營等民間合作開發或短期招租等模式以提高資產使用效能。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召開 1 次。
- （四）依「宜蘭縣縣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事項處理要點」辦理縣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事宜。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輔導承租 2 件。
- （五）依「宜蘭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召開本縣財產審議委員會，審核公用財產變更非公用財產或縣有非公用不動產處分價格。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變更非公用案 1 件、非公用不動產處分價格 7 件。
- （六）辦理縣有非公用土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開徵（107 年第 1 期）。
 - 1、租金計開徵 238 筆，金額 150 萬 6,803 元，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徵起數 147 萬 4,519 元，徵起率 97.86%。
 - 2、使用補償金計開徵 105 筆，金額 45 萬 6,690 元，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徵起數 31 萬 1,143 元，徵起率 68.13%。
- （七）辦理縣有非公用土地巡查。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巡查 81 筆。

四、金融菸酒

地方金融：

本府所輔導基層金融機構，計有 13 家（1 家信用合作社、10 家農會信用部及 2 家漁會信用部），包含分支機構 47 家，合計 60 個營業單位，茲就辦理監理輔導情形說明如下：

（一）提升經營效能，健全財務結構：

- 1、定期舉辦業務法規講習及座談會議，以加強各單位金融從業人員專業知能，並對業務經營績效優良單位予以表揚，107 年度業於 8 月 2 日假頭城鎮農會辦理竣事。
- 2、每月定期彙整各單位業務經營概況，製表掛網公告，俾以交流學習，提升營運績效，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各單位存款總額 942 億 9,940 萬元，放款總額 741 億 6,495 萬元，盈餘 3 億 6,238 萬元均較去年同期成長。
- 3、落實辦理各單位所報月、季報表資料審核，並要求寬提準備，以健全財務結構，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宜蘭信用合作社逾放比率 0.84%，備抵呆帳覆蓋率 120.67%，本縣農漁會信用部逾放比率 0.07%，備抵呆帳覆蓋率 3,160.28%。
- 4、有關農委會第 12 屆農金獎，縣轄礁溪鄉農會及蘇澳區漁會獲得「營運卓越獎」優等獎、頭城區漁會獲得「農業信用保證業務績效獎」優等獎。

（二）協助建立各項作業制度，以維有效適當內部控制制度運作：

- 1、為利法令遵循及作業程序標準化，訂定本縣基層金融機構各項業務工作說明書及申請表格計 10 種，並揭露於本府網站，俾供各單位作業遵循。
- 2、協助訂定各項重要內部作業規定及各類金融定型化契約。

（三）落實金融法令遵循，維護金融紀律：

- 1、對本縣基層金融機構之變現性資產辦理盤點查核，以突擊檢查方式辦理，每年度抽檢總機構 7 家（抽檢率 50%）、分支機構抽檢 10 家（抽檢率 20%），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抽檢總機構 3 家，分支機構 7 家。
- 2、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本縣基層金融機構業務所提缺失事項，予以追蹤複查，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已辦理追蹤複查 5 次。

菸酒管理：

（一）強化菸酒稽查，防杜私劣菸酒充斥市面：

- 1、依「菸酒查緝及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要點」規定，辦理本縣轄內之菸酒業者抽檢作業：
 - （1）菸酒製造業（本縣登記 12 家，其中 1 家目前停工中）：抽檢 8 家，抽檢比率 72.73%。

(2) 菸酒販賣業（財政部核定本縣 4,352 家）：抽檢 207 家，抽檢比率 4.76%。

(3) 菸酒進口業（財政部核定本縣 10 家）：抽檢 2 家，抽檢比率 20%。

(4) 未變性酒精使用業者（含已登記販賣業者登記 3 家，計 196 家）：抽檢 10 家，抽檢比率 5.1%。

2、上揭抽檢 207 家菸酒販賣業樣態如下：

(1) 配合財政部辦理傳統民俗節慶前專案及不定期專案稽查，抽檢 33 家。

(2) 抽檢 KTV、視聽歌唱、夜店、酒店 13 家。

(3) 抽檢薑母鴨、羊肉爐、燒酒雞及餐廳等 34 家。

(4) 抽檢傳統市場、夜市等銷售或使用菸酒品場所等 6 家。

(5) 查察價格偏低疑似逃漏菸酒稅案件共 7 件，並已移送國稅單位就源查處。

(6) 定期稽查菸酒批發零售業者（扣除 1 至 6 項）抽檢 114 家。

(二) 落實緊急通報系統之運作，強化政府危機處理之能力：

1、依財政部發布之「飲用私劣酒發生重大傷害事故緊急通報作業規定」，於接獲民眾疑似飲用私劣酒之重大傷害案件，確實依標準程序處理，並通報財政部。

2、107 年 5 月 18 日會同本府衛生局於本縣博愛醫院辦理假酒中毒通報演練。

(三) 加強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提升消費者菸酒知識：

1、菸酒宣導總計舉辦活動類計 2 場次。

2、利用客運轉運站電視牆等媒宣工具提供菸酒資訊共 2 次。

3、發布菸酒相關新聞稿計 4 次。

4、與轄內菸酒業者宣導並發送菸酒法令計 33 次。

(四) 就源管理，防微杜漸，落實自主管理（本縣酒製造業者）：

1、抽驗酒製造業者使用原料農藥殘留、重金屬、黃麴毒素等檢驗項目計 7 件。

2、酒製造業者於新酒品上市前辦理衛生檢驗之自主檢查，計 34 件。

3、抽驗酒製造業者生產上市之酒品，計 51 件。

(五) 抽驗市售菸酒品及鑑識真偽：

1、抽驗市售酒品酒質 25 件。

2、鑑識真偽 14 件（12 件菸品、2 件酒品）。

(六) 辦理機關移來之案件：

- 1、財政部國庫署等機關移來檢舉案件：23件（10件私菸案、13件私酒案）。
- 2、其他查緝機關移來案件：海巡署查獲私菸案件1件、調查局私菸案件1件。

（七）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數量（含自行查獲及其他查緝機關查獲）：

- 1、私菸12件，共140,565包。
- 2、私酒4件。
- 3、違規菸品1件。
- 4、違規酒品3件。

五、庫款支付

107年4月至8月止，縣庫庫款集中支付作業，計處理付款憑單19,230件，簽發縣庫支票764張，金額11億6,132萬4,941元，e企作業筆數33,595筆，金額158億3,921萬6,881元，支付總額170億54萬1,822元，扣除支出收回1,422萬4,106元及支出註銷1,106萬680元後，支付淨額為169億7,525萬7,036元。

六、出納管理

（一）加強執行公款收付：

- 1、收納各項規費、罰鍰及其他款項，107年4月至8月止，計5,065件金額1億728萬5,706元，並依法定期限內解繳縣庫。
- 2、依據主計處支出傳票開立各種專戶支票及帳表登記工作，107年4月至8月止，收入計50件金額3億7,426萬2,254元，支出計216件金額1億3,149萬9,706元。
- 3、107年4月至8月止，有價證券保管品保管數為181件。

（二）員工薪餉發放業務：

- 1、每月依人事異動資料編製員工（含本府臨工）薪餉清冊，以劃撥入郵局等帳戶發放員工薪津。
- 2、代扣員工退休撫卹金及公、勞、健保費，並繳納之。

（三）繳稅及申報所得：

- 1、登錄本府給付員工薪資所得、廠商或個人之各類所得（含依法扣繳之稅款），107年4月至8月止，登錄所得資料計10,975筆。
- 2、依法繳納所得稅款，107年4月至8月止，共計213件、稅款計160萬2,972元。

七、稅收概況

107年4月1日至107年8月31日止，該期間當年各項稅收收入實現數共計新台幣33億56萬6,000元，各項稅收預算分配數及收入實現情形如下：

單位：千元

各稅目別	預算分配數	收入實現數
地價稅	1,758	469
土地增值稅	1,027,758	658,440
房屋稅	1,221,764	1,354,616
使用牌照稅	1,085,144	1,073,602
契稅	74,367	129,087
印花稅	48,190	60,529
娛樂稅	8,345	11,484
特別稅	10,470	8,141
罰鍰	6,042	4,198
合計	3,483,838	3,300,566

八、重要稅務業務概況

(一) 企劃服務業務：(107年4月至8月)

- 1、派員至縣內各國中、小學租稅專題演講計30場，租稅優勝作品巡迴展計10場，並舉辦國中小線上數位學習抽好禮活動計1場，共計辦理41場次。
- 2、辦理FB有獎徵答活動計11場次。
- 3、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座談會等，共計1場次。
- 4、結合縣內各機關、社團及社區舉辦之活動，辦理租稅宣導，共計20場次。
- 5、辦理熱舞大賽租稅宣導活動計1場次，龍潭湖快樂踏青租稅宣導活動計1場次，租稅常識大會考宣導活動計1場次。
- 6、配合牌照稅及房屋稅開徵辦理網路有獎徵答抽獎活動計1場次及網路查繳稅抽獎活動計1場次，行動支付臨櫃及非臨櫃繳納稅捐計4場次等租稅宣導活動，共計6場次。
- 7、辦理戶外廣告宣導看板，共計6幅。
- 8、配合稅務法令修正，各稅開徵及各項租稅宣導活動，適時發布新聞稿，並利用轄內有線電視及於正聲宜蘭台及中原廣播開闢「稅務宣導」單元，適時播送稅務訊息，同時利用LED、紅布條、看板等加強租稅宣導。
- 9、編印各項租稅宣導資料，放置服務台及議員服務處供民眾索取，或於各項租稅宣導活動中適時分送。

- 1 0、派專人將新聞稿及各項活動訊息，以 E-mail 傳送予各網路會員，共傳送 24 則。
- 1 1、總局及羅東分局全功能服務櫃臺，提供 108 項服務，採隨到隨辦、立即取件及初審收件之服務，並實施中午不打烊及延時服務，共計受理 65,774 件，其中中午不打烊受理 2,270 件，延時服務受理 98 件。
- 1 2、建置網際網路，提供各類稅務訊息，供民眾查詢，並受理補發繳款書，變更投遞地址等網路申辦事項，共計 481,773 人次瀏覽。
- 1 3、邀請社會熱心人士及本局退休人員共 24 人組成稅務志工服務隊，協助本局為民服務及租稅教育宣導工作。
- 1 4、設免費電話，加強稅務諮詢服務，總局免費服務電話 0800396969、羅東分局免費服務電話 0800232234，受理免費服務電話計 15,030 件。
- 1 5、免費代民眾影印申辦資料附件，並由電腦自動產出全功能櫃臺查詢申請書，免由民眾填寫。
- 1 6、於縣府為民服務中心設置宣導刊物陳列架，擺放各類宣導資料，供民眾隨時取閱。
- 1 7、配合宜蘭縣政府為民服務中心便民服務精進計畫派員進駐縣府，提供隨到隨辦及初審收件之稅務服務，共計 518 件。
- 1 8、實施「零等待預約服務」節省納稅義務人申辦案件等候時間及紓解本局停車位不足問題，共受理 55 件。
- 1 9、出借腳踏車：提供未自備交通工具，洽辦稅捐及地政等業務民眾，免費出借腳踏車服務，共受理 6 次。
- 2 0、為免民眾往返奔波，戶政機關受理戶籍遷移案件時，傳真向本局查證設籍地房屋稅納稅義務人，共受理 266 件。
- 2 1、為服務年長及身心障礙之民眾，提供預約到府貼心服務，凡本縣轄區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 65 歲以上人士及不便至本局洽公者，可以書面、電話、傳真、網路方式申請，共受理 38 件。
- 2 2、提供納稅人或代理人至地政事務所申辦土地建物所有權移轉登記未查欠案件，可由地政事務所填具欠稅查詢表，以傳真方式辦理查註欠稅之服務，共計 130 件。
- 2 3、繼承案件自 107 年 3 月 21 日起提供全國聯合查欠服務，以傳真方式辦理查註欠稅之服務，共計 227 件。
- 2 4、整合稅捐、戶政、地政、監理、自來水、電力、電信公司，於 101 年 7 月 5 日開始實施『七合一』便民服務，民眾只要辦理戶籍、姓名、

身分證編號異動，即可同時申請變更稅單投遞地址、稅籍變更、地籍、車籍等資料，節省奔波往返時間，共受理 202 件。

25、與戶政跨機關合作，提供宜蘭圓滿式跨機關轉介服務，於民眾死亡後針對財產異動等項目，提供後續諮詢轉介服務，共計 82 件。

26、於本縣各公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宜蘭辦事處、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及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宜蘭監理站設置「視訊服務」據點，民眾只要至與本局合作之機關，即可透過視訊申辦稅務業務，節省民眾往返的時間與花費，共受理 2,070 件。

27、由熟稔稅務業務主管及股長組成專線服務電話小組，於下班及例假日輪流接聽民眾諮詢電話，即時解決民眾稅務疑問。（服務時間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止），共受理 83 件。

28、凡房屋稅、地價稅、使用牌照稅、印花稅、娛樂稅重溢繳稅款案件，不限金額，由本人親自臨櫃檢附規定之相關證明文件者，當場領取現金退稅款，共受理 82 件，退稅金額 41 萬 8,084 元。

29、民眾辦理遺產稅申報，需檢附房屋稅籍證明文件時，為免民眾往返奔波，國稅局得以傳真向地方稅務局查證房屋稅籍資料，共辦理計 19 件。

（二）特別稅業務：

1、「宜蘭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徵收自治條例」於 105 年 1 月 1 日重行制定施行，107 年 4 月至 8 月開徵 127 件，金額 610 萬 3,317 元。

2、「宜蘭縣礦石開採特別稅自治條例」於 104 年 12 月 1 日重行制定施行，107 年 4 月至 8 月非屬開徵期間。

（三）土地稅業務：

1、107 年加強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共計清查改課 8,660 件，改課增加稅額 1,129 萬 8,815 元。

2、受理地價稅特別稅率及減免案件申請計 2,557 筆。

3、運用縣政府通報開工申報書計 406 件，並據以釐正清查。

4、受理土地增值稅自用住宅優惠稅率申請案件計 652 件，一般案件 5,462 件，重購退稅 52 件。

5、受理農業用地不課徵土地增值稅及其他免稅案件計 3,960 件。

6、清查重購退稅案件 606 件計 1,249 筆土地。

（四）財產稅業務：

1、辦理房屋稅籍清查作業，計清查房屋稅籍 14,980 戶，異動稅籍件數 9,713 件，增加稅額 1,448 萬 9,349 元。

- 2、運用國稅單位通報資料，因營利事業或扣繳單位設立、變更、註銷房屋使用變更勘查，釐正房屋稅籍 2,996 件。
- 3、依建管單位通報使用執照，建立房屋稅籍計 1,554 件。
- 4、房屋移轉申報契稅案件計 2,920 件，並據以釐正房屋稅籍。
- 5、房屋移轉辦理房屋稅即予開徵 795 件。
- 6、辦理汽車使用牌照稅免稅件數 1,644 件，辦理退稅案件計 4,111 件。
- 7、使用牌照稅車牌辨識系統檢查，查獲未稅違章車輛 205 輛。
- 8、清理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異常資料 707 件，補稅 466 件，金額 264 萬 5,977 元。
- 9、辦理 107 年全期及上期營業車使用牌照稅開徵 139,488 件，金額 11 億 3,996 萬 1,934 元
- 10、使用牌照稅違章裁罰案件計 885 件，罰鍰金額 378 萬 3,552 元。

(五) 法務業務：

- 1、辦理欠稅移送強制執行，共計移送執行 3,566 件，金額 2,003 萬 7,284 元，徵起 2,778 件，金額 1,681 萬 8,688 元。
- 2、辦理不動產禁止處分計 14 件，動產禁止處分 14 件。
- 3、受理各稅違章案件計 812 件，審理處分件數 772 件，併案件數 40 件，未辦結件數 0 件。
- 4、辦結各稅復查件數計 4 件，維持原處分 2 件，撤回 1 件，未辦結 1 件。
- 5、受理印花稅彙總繳納計 509 件，申請大額繳納計 4,333 件。
- 6、受理娛樂稅自動報繳計 105 件，臨時公演計 25 件，查定開徵計 1,805 件。

(六) 資訊管理業務：

- 1、配合財政部辦理「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本局「強化機關資安防護執行計畫」相關執行工作；106 年度完成進度 100%，107 年截至 8 月底止完成進度 87.55%。
- 2、辦理 107 年度使用牌照稅（一般）、房屋稅及特別稅（礦石開採特別稅）查定課徵，電腦核稅作業，提供業務單位使用。
- 3、每月辦理娛樂稅、特別稅（剩餘土石方）查定課徵，電腦核稅發單作業，提供業務單位使用。
- 4、每日辦理使用牌照稅、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房屋稅隨課轉檔作業。
- 5、隨時維護徵銷檔，每日依繳款書資料銷號，每週清理銷號異常，便利業務單位及管理單位運用。

- 6、為提高欠稅管理及運用效能，每日銷號後建立欠稅歸戶管制檔，提供業務單位線上即時查欠及補單功能。
- 7、辦理資安教育訓練 3 場次、資安演練 4 次、內部稽核 3 次、風險評鑑 2 次，以強化本局資訊安全並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8、辦理資訊教育訓練 7 場次，以提升員工基礎資訊能力。
- 9、每月 2 次定期維護財稅主機及網路設備，以確保電腦及網路正常運作。
- 10、重、溢繳自動辦退及人工申請辦退案件合計 5,581 件，退稅抵欠案件計 471 件，均依規定辦理退稅及抵欠作業。
- 11、辦理稅款劃解繳入各級政府公庫，以利財政調度，計 375 件。
- 12、辦理放棄國籍無欠稅證明及繳納證明書申請等業務，計 19 件。
- 13、配合財政資訊中心辦理「賦稅再造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稅務平台之正式營運及維護。

九、行政科業務：

- (一) 車輛集中調派管理，按實際行駛里程採加油卡加油，以嚴密控管油料。
- (二) 遵循革新節約原則，杜絕浪費、撙節開支，確實訪查物品價格，各項採購集中合併辦理。
- (三) 財產及物品均登錄於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定期實施盤點，落實財產管理。
- (四) 順應資訊化時代趨勢及簡化行政作業程序，廢止零用金管理制度，對於支付廠商款項，改由會計室開立付款憑單透過庫款支付系統逕付受款人，免逐案通知受款人至出納領取款項，以達到簡政便民之旨。
- (五) 因應地球持續暖化暨配合節能政策，成立環保推動小組，積極推動辦公室節能減碳措施、嚴格管制各電器用電及加強宣導等多項措施。
- (六) 為落實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積極塑造本局無障礙辦公環境，方便洽公之身心障礙人士。身心障礙廁所改建為多功能親子（殘障）廁所，以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
- (七) 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定每月第 1 個星期五為清潔日，積極辦理辦公廳舍及周邊 50 公尺環境清潔工作。
- (八) 自行經收本局開徵各項稅款，便利民眾繳納，107 年 4 月至 18 月止，共計經收現金 3,274 筆，稅款 2,462 萬 9,534 元、信用卡刷卡繳稅 1,839 筆，稅款 1,710 萬 1,004 元，總計 5,113 筆，經收稅款為 4,173 萬 538 元。（4 月 12 日至 6 月 1 日由台灣銀行代收，不計入本局經收件數）。
- (九) 本局原受理現金、支票與信用卡刷卡納稅，為提供更多元的繳稅方式及減少民眾攜帶多張信用卡的困擾，自 1 月 29 日起增加行動支付，方便民眾繳稅。

(十) 總收發文作業

1、收文計 23,376 件（總局 19,022 件，分局 4,354 件）。

2、發文計 15,349 件（總局 11,101 件，分局 4,248 件）。

(十一) 公文歸檔計 29,550 件（總局 23,550 件，分局 6,000 件）。

(十二) 依據檔案管理局作業規定，107 年 5 月檔案目錄彙送計 280 卷（總局 229 卷，分局 51 卷）

(十三) 為增進各單位業務協調溝通與聯繫，定期舉開局務會議計 17 次。

(十四) 總分局分別指定專責人員辦理機密文書拆封、分文、繕校、蓋印、封發等事項。受理機密文書件數：

1、密件收文計 520 件（總局 508 件，分局 12 件）。

2、密件發文計 373 件（總局 228 件，分局 145 件）。

拾玖、衛生局

一、醫療與護理業務

(一) 醫事、護理機構及人員管理：

- 1、醫療機構開業申請 6 件、歇業申請 3 件及變更申請 71 件。
- 2、醫事機構開業申請 8 件、變更申請 1 件。
- 3、各類醫事人員執業（含變更）704 件及歇業申請 310 件。

(二) 原住民醫療及衛教：

- 1、辦理慢性肝病變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7 場次，425 人次參加。
- 2、辦理節酒、預防痛風 34 場次，2,353 人次參加、口腔癌、檳榔防制講座及宣導活動 25 場次，1,109 人次參加。
- 3、辦理精神衛生及心理衛生宣導活動 55 場次，1,964 人次參加。
- 4、山地巡迴醫療服務：

(1) 大同鄉衛生所提供巡迴醫療服務：

- 甲、一般科診療：303 診次，計服務 3,474 人次。
- 乙、牙科診療：32 診次，計服務 269 人次。

(2) 南澳鄉衛生所提供巡迴醫療：

- 甲、一般科診療：70 診次，計服務 1,543 人次。
- 乙、牙科診療：36 診次，計服務 223 人次。

(三) 緊急醫療：

- 1、CPR+AED 急救推廣訓練 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辦理 58 場次，培訓一般民眾計 3,524 人次。
- 2、截至 107 年 8 月本縣設置 AED 計 246 處，密度為每 10 萬人 53.47 台；安心場所認證計 155 處。
- 3、107 年 8 月完成宜蘭縣救護車普查 60 輛及醫院急診室救護車無預警抽查 2 場次。
- 4、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捐血活動計 9 場次，捐得血液 2,475 袋。
- 5、醫療救護活動：支援本府大型活動救護工作計 12 場次，共計支援醫師人力 42 人次、護理人員 547 人次、救護車 177 車次。

(四) 醫療機構品質管理：

- 1、107 年 7 月 4 日至 8 月 1 日辦理本縣 104 家診所（中醫 19 家、西醫 48 家、牙醫 37 家）督導考核暨安全作業實地稽核與輔導訪查。

- 2、辦理本縣基層醫事機構游離輻射防護品質輔導計畫實地訪視與輔導，查核 10 家醫事機構皆合格。
- 3、辦理醫療爭議調處：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辦理 4 件醫療爭議調處。
- 4、基層診所參與老人整合性照護計畫（不老診所）：建置以本府衛生局為整合平台，建置基層院所之合作及輔導模式，並建立標準作業流程，招募 115 家基層診所參與，對象為宜蘭縣 65 歲以上老人。成立推動小組，邀集相關專家參與，共同制定作業規範，鼓勵基層診所醫師共同照護服務，本計畫截至 107 年 8 月止共篩檢 19,138 人次，篩檢涵蓋率 27.34%（本縣 65 歲人口數 70,018 人），篩檢結果達綜合性潛在風險 2,415 人（2.62%），針對高風險個案協助轉介服務，使用「健康促進與照護地圖」，包括：宜蘭縣樂齡學習網地圖、長青食堂地圖等。透過基層照護服務的普及與社區照護的可近性，落實「社區化」與「在地化」的目標，提供轄內老人整合性及連續性照護服務。
- 5、由中醫師公會承作中央健康保險署中醫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方案，為本縣無中醫鄉（壯圍、員山、大同、南澳）民眾服務，並邀請中醫師共同守護本縣老年人口的健康，目前共有 25 家中醫診所加入老人整合性計畫（不老診所）。

二、心理衛生及毒品防制業務

- （一）建立本縣精神衛生行政工作網路，提供病患就醫保健之服務，並追蹤照護社區精神病患個案；實際照護個案 4,302 人，協助護送強制送醫 6 人次。
- （二）辦理精神衛生暨心理衛生宣導活動 165 場次，計 39,904 人次參加。
- （三）自殺防治：
 - 1、召開自殺防治討論會 16 場次，計 250 人次參加。
 - 2、辦理珍愛生命守護天使教育訓練 34 場次，計 1,605 人次參加。
 - 3、自殺通報個案追蹤關懷訪視：宜蘭縣自殺通報個案 331 人次，由自殺防治關懷員及衛生所護士進行家庭訪視 695 人次、其他地點訪視 178 人次、電話關懷 1,325 人次，共計 2,198 人次。
 - 4、社區心理諮商共計 156 人次。
- （四）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宣導及加害人處遇工作：
 - 1、辦理本縣性侵害及家庭暴力防治宣導講座 117 場次，計 18,328 人次參加。
 - 2、召開本縣性侵害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 2 場次。
 - 3、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審前鑑定會議 5 場次，計 12 案。
 - 4、新接獲法院命家庭暴力相對人完成相對人處遇計畫，計 22 名。

5、新列管性侵害加害人應接受建檔個案，計 14 名。

(五) 毒品危害防制計畫：

1、強化藥癮者追蹤輔導處遇計畫：針對期滿出監所、假釋期滿與自行求助個案追蹤輔導半年，緩刑、緩起訴及過去 5 年遭警查獲 3 次以上三、四級毒品個案追蹤輔導 2 年，期間運用電訪、面訪及家訪等方式，進行個案關懷輔導及提供中心資源，期藉由延續性的關懷服務，協助藥癮者順利復歸社會，本期列管輔導人數 724 人，列管率 100%。

2、藥癮戒治計畫：

(1) 一級毒品戒治：輔導陽明大學附設醫院、羅東博愛醫院及聖母醫院為替代療法執行機構，本期轉介接受替代療法（服用美沙冬）新案人數 51 人，目前美沙冬服藥人數為 188 名。

(2) 二級毒品戒治：開辦「二級毒品戒治計畫」協助提供二級毒品使用者轉介至衛生福利部指定醫療院所或民間公益、宗教戒毒機構，實施戒治及追蹤輔導，本期共有 135 名接受二級毒品心理戒治。

(3) 三、四級毒品戒治：本期統計本府查獲違反三、四級毒品案件共計 93 人次，皆依公文、送達證書、簡訊及電話通知裁罰講習。

(4) 而女性毒癮受保護人戒治中途之家渡安居築夢家園是全國第 1 家整合司法（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行政機關（縣府）、第三部門（宜蘭縣渡安居女性關懷協會）針對女性毒癮受保護人提供安置處所，以家庭式住宿生活模式幫助女性戒毒者，穩定就業復歸社會，目前共有 4 人入住。

三、性傳染病防治及愛滋病防治工作

(一) 辦理各類族群衛教宣導共計 183 場次、28,603 人參加。

(二) 辦理梅毒及愛滋驗血篩檢，計警方查獲性工作者、嫖客、毒癮者 169 人次及八大行業篩檢 460 人次、社區藥癮者 42 人次、性工作者 7 人次、性病患者 68 人次及男性間性行為 11 人次。

(三) 辦理藥癮愛滋減害計畫：設置愛滋衛教諮詢站計 34 家，辦理愛滋病防治藥癮愛滋清潔針具發放數量計 28,370 支，回收數量計 27,858 支，回收率 98.2%。

四、食品藥物管理工作

(一) 強化食品安全管理：

1、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設置本縣食品安全會報，每 3 個月召開會議 1 次，107 年 4 月至 8 月召開會議 2 次，完善食品管理機制。

- 2、為建立永續安全的食安消費環境，由消費者保護官帶隊啟動宜蘭縣食品安全聯合稽查，107年4月至8月執行聯合稽查計12次，共稽查23家，其中5家開立限期改善，並於期限內業已複查合格。
- 3、鼓勵檢舉人舉報不法廠商，訂定本縣檢舉違反食品安全衛生案件獎勵辦法，依照案件違規情節，核發檢舉人一定比例檢舉獎金（20%至75%）。

（二）源頭管理及產製監管：

- 1、建立本縣食品輸入業、製造業、餐飲業及販售業等業者之基本資料，以落實業者之輔導管理，107年4月至8月輔導完成食品業者登錄計11,022家。
- 2、為掌握食品業者原料來源及建立產品流向紀錄，輔導查核本縣177家經中央公告類別及規模之22類食品業者建立食品追溯追蹤系統；107年4月至8月辦理37家執行強制性檢驗（含建立食品安全監測計畫）之第一級品管食品業者輔導查核，強化食品業者自主管理，確保消費者飲食安全。
- 3、建立業者良好作業管理能力，107年4月至8月依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實地稽查本縣食品工廠計173家次及食品製造業計275家次，其中行政處分計31件（製造業7件、餐飲業1件、販售業23件），限期改善計259家，經複查後均與規定相符。
- 4、辦理輸入食品源頭管理具結先行放行稽查業務計20件，稽查結果1件不合格，予以退運，餘19件與規定相符；查核進口食品中文標示補正案件計4件，經複查後均與規定相符。

（三）後市場管理及查驗：

- 1、辦理食品委託檢驗計61件，加強高風險、高違規及高關注市售食品抽驗計890件，違規產品計41件，其中移送外縣市計21件，移本縣動植物防疫所計1件，限期改善計18件，行政處分計1件，發布抽驗相關新聞稿計3則，並公布於本局食品衛生專區網頁，提供正確的食安資訊。
- 2、加強公共飲食場所餐飲業者管理，持續辦理餐廳、觀光風景區餐飲業、一般餐飲業、餐盒業、熟食食品、餐飲業油炸油及觀光夜市等稽查計700家次，其中限期改善計30家次，經複查後均與規定相符。
- 3、為提升餐飲衛生安全與品質，積極推動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計完成餐廳業、餐盒業、烘焙業、早餐業及飲冰品業計241家通過優良業者評核，提供民眾正確食品消費資訊及優質安全的用餐環境。
- 4、辦理食品中毒調查計6件，均於第一時間完成查驗及管制工作。
- 5、加強學校午餐及團膳管理，由衛生、教育及農業處進行學校午餐聯合稽查事宜，107年4月至8月辦理本縣國民中小學廚房及團膳業者稽查計62家

次；辦理學校午餐成品及半成品抽驗計 59 件，檢驗項目為衛生標準（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金黃色葡萄球菌及仙人掌桿菌）皆合格。

（四）食品標示與違規食品廣告監測取締：

- 1、辦理各項食品標示專案輔導與稽查，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稽查食品業者計 779 家次，稽查包裝及散裝食品（包含日本輸台食品、基因改造食品、牛肉原產地、重組肉等標示規定）計 9,316 件，不符規定計 13 件，移外縣市 5 件、行政處分 4 件、行政輔導 4 件。
- 2、針對縣內超市賣場、食品製造、室內廣告場所、電台、電視、報章雜誌及網路等地點與媒體通路之食品廣告稽查，稽查件數計 1,250 件，其中違規件數共計 225 件；移外縣市 215 件、行政處分 5 件、行政指導 5 件。
- 3、運用並鼓勵轄區內食品志工協助相關食安工作，107 年 4 月至 8 月協助食品標示訪視計 769 件，其中違規件數計 14 件；另參與食品廣告監控共計 560.5 小時，通報異常件數計 6 件。

（五）食品安全宣導與講習：

- 1、辦理食品業者衛生講習暨 10 場次，計 851 人參加，提升業者專業知能及強化業者自主衛生管理之能力。
- 2、辦理民眾食品衛生（認識食安資訊百貨專櫃、全國食安專線、食品風險及預防食品中毒等相關議題）社區宣導活動計 154 場次，計 31,064 人次參加。

（六）藥政管理：

- 1、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管理：
 - （1）辦理例行性及不定期稽查，計 994 家次，取締違規藥物計 7 件（西藥 4 件、醫療器材 1 件、化粧品 2 件），行政處分 5 件、移外縣市處辦 2 件。
 - （2）辦理市售藥品抽驗計 32 件、醫療器材抽驗計 1 件及化粧品抽驗計 11 件，其中 5 件藥品不符規定，已行政處分在案。
- 2、管制藥品查核：不定期稽查醫院、診所、藥局及藥房販售之管制藥品是否依規定管理及販賣，計 207 家次，查獲違規 5 件，依管制藥品管理條例行政處分 5 件。
- 3、不法藥物、化粧品廣告監控：執行監控藥物、化粧品違規廣告及查處非法管道賣藥，防杜廣告誇大不實，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並保障消費者消費之權益，107 年 4 月至 8 月，查核電視、電臺、網路、報章雜誌…等計 784 件，其中違規案件計 88 件，53 件行政處分，34 件移外縣市，1 件行政指導。
- 4、進行中醫醫療機構、中藥販賣業及製造廠查核計 30 家次，2 件行政處分。

(七) 藥局(商)及藥事人員管理：

- 1、核發藥商許可執照計 30 件、藥商停、歇、復業計 22 件、變更登記及籌設計 37 件。
- 2、核發藥師(生)執業執照計 38 件、註銷藥師(生)執業執照計 34 件、補(換)發藥師(生)執業執照 0 件、辦理藥師(生)停(復)業計 1 件、辦理藥師(生)執業執照更新計 13 件。

(八) 強化民眾用藥安全之知能：建立民眾用藥常識並養成健康自我管理，以提供民眾優質的藥事服務。並深入社區及校園，執行用藥安全宣導，教導正確用藥觀念，以達到「藥安全、藥健康」之目標，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辦理 48 場次，參加人數計 2,726 人次。

(九) 執行多元藥事照護服務：

- 1、成立藥事照護服務團隊：結合本縣藥師公會、醫療院所、衛生所及社區藥局等之藥事人員成立服務團隊。
- 2、提供社區式藥事照護，包含判斷性服務及用藥配合度服務民眾計 73 人，合計服務 73 人次，藉由藥師諮詢提升用藥知識及藥品適應症的認知。
- 3、居家式藥事照護轉介個案計 249 人，合計服務 318 人次，由訪視藥師深入病人家中發現用藥問題後，給予藥事照護與後續追蹤，並藉由療效指標評估，逐步改善用藥行為與順從性，增加治療效果及安全性。
- 4、機構式藥事照護計服務個案計 21 人，針對機構住民進行用藥評估，提供照護機構人員用藥諮詢及協助安全管理，以保障機構住民用藥安全。

五、長期照護服務

(一) 長期照護業務：

- 1、推動喘息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233 人、2,199 人日數。
- 2、推動居家護理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200 人、536 人次。
- 3、推動居家復健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145 人、1,386 人次。
- 4、推動在宅醫療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38 人、61 人次。
- 5、推動居家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587 人、44,210 人次。
- 6、推動日間照顧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117 人、10,320 人次。
- 7、推動老人營養餐飲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242 人、21,760 人次。
- 8、辦理外籍看護工申審流程與國內照顧服務體系接軌方案，協助媒合照顧服務員，共計 1,724 案。
- 9、辦理居家護理機構成長營 2 場次，計 144 人次參加。
- 10、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團體活動 3 場次，計 57 人次參加。

- 1 1、辦理長青友善關懷計畫，每月定期關懷訪視本縣近 700 名獨居長者及特殊需求照護者 1 至 4 次，協助轉介及提供醫療照護、生活照顧及其他社會福利等服務資源，關懷獨居長者共計 7,689 人次。
- 1 2、辦理早期失智症篩檢服務，使用「極早期失智症篩檢量表（AD-8）」，篩檢社區 65 歲以上長者，共篩檢 3,609 人。經篩檢後就醫 36 人，確診為失智症患者為 26 人，達早期診斷、即早就醫之目標。
- 1 3、辦理失智症衛教宣導，總計辦理 20 場次，共 8,935 人次。
- 1 4、辦理預防延緩失能據點，共計佈建 48 處。
- 1 5、辦理 107 年度銜接長照 2.0 出院準備友善醫院獎勵計畫，共計 8 家（溪南 3 家、溪北 5 家）並已收案 117 件。
- 1 6、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據點：統計至 107 年 8 月止本縣據點共計 27A123 B64C「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A 級）共計 27 處，複合型服務中心（B 級）計 123 處巷弄長照站（C 級）共計 64 處」，提供社區巡迴車、居家護理、居家醫療、銀髮族平衡班、足部護理、日間照顧、老人營養餐飲、交通接送、居家復健、在宅醫療、喘息、據點臨托及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等服務。

（二）身心障礙鑑定及需求服務：

- 1、辦理新制身心障礙者鑑定作業審核業務，共計辦理身心障礙鑑定手冊申請案件審核 3,421 件。
- 2、辦理身心障礙證明核發及需求評估電話初訪業務，共計辦理身心障礙證明案件 3,729 件，永久效期身心障礙手冊換發身障證明案件 1,311 件，需求評估電話初訪案件 4,563 件。

（三）輔具資源服務：

- 1、推動本縣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計畫，長照輔具補助實際使用人數 421 人、977 人次。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補助之申請受理人數 466 人，655 人次。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之申請受理 42 人、59 人次。
- 2、宜蘭縣輔具資源中心輔具租借 129 人、捐贈 72 人、轉贈 59 人。
- 3、辦理輔具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共計 2 場次，計 142 人次參加。

（四）護理及老人安養護機構管理：

- 1、辦理機構業務聯繫會報 107 年度第 2、3 季共計 2 場次。
- 2、辦理機構廚工教育訓練課程 1 場次（8 小時）。
- 3、辦理跨局處聯合機構輔導查核計 25 家。

- 4、辦理機構緊急災害應變教育訓練及防火管理人員課程 107 年度共計 3 場次，計 307 人次參加。
- 5、辦理一般護理之家消防及建築安全輔導暨火災預防及緊急災害應變作業查核計 8 家。
- 6、辦理 107 年 8 月份住宿型機構消防臨時稽查，計 59 家。
- 7、辦理 107 年度居家護理成長營第 2、3 季共計 2 場次。
- 8、辦理 107 年度一般護理之家評鑑共計 6 家。

六、營造健康生活環境業務

- (一) 辦理肥胖及代謝症候群對健康的危害講座宣導 94 場次，計 6,890 人次參加。
- (二) 辦理健康飲食宣導講座 169 場次，計 19,136 人次參加。
- (三) 為提升本縣運動人口，積極推動健康體能活動，每月於各鄉鎮（市）辦理環縣健走活動，鼓勵鄉親健走健身，計辦理 5 場，參與民眾計 5,050 人次參加。
- (四) 各鄉鎮市衛生所結合社區辦理健走活動，計辦理 33 場次，參與民眾計 15,935 人次。
- (五) 由 12 鄉鎮市衛生所辦理減重班 20 班，參與人數 379 人。
- (六) 推動「校園周邊飲食輔導計畫」推動 12 所國中小校園周邊（超商或傳統雜貨店/柑仔店、早餐店、速食店及飲料店等）完成輔導 76 家業者，提供學童衛生安全、營養均衡的飲食環境。
- (七) 社區營養教育示範點設置 12 處，擇選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為固定營養教育推廣場所，提供民眾營養諮詢服務、辦理營養教育課程及大型健康飲食傳播活動，計辦理 50 場宣導活動，計 1,100 人次參與。

七、婦幼及優生保健

- (一) 為落實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設施之完備，依據「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相關規定，針對轄區內公共場所建築物所設置之哺（集）乳室及其設備進行訪查與檢視，以營造及建構縣內無障礙的哺（集）乳環境共同營造優質的哺育環境，查核計 196 家次。
- (二) 辦理婦幼及優生保健宣導活動計 31 場次，與會人數計 5,179 人次。
- (三) 孕婦產前遺傳診斷檢查及新生兒代謝篩檢，建置流暢的優生保健異常個案管理，計服務 1,774 人，確認異常個案 44 人，均已列冊管理並持續追蹤關懷。
- (四) 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 92 人次、服務 27 人（外籍配偶 12 人、大陸配偶 15 人）；新住民登錄管理計 96 案（外籍配偶 56 案、大陸配偶 40 案）。

- (五) 針對具有健康風險因子(目前有吸菸或喝酒或嚼檳榔者、多胞胎、曾生過早產兒、確診為妊娠高血壓、確診為妊娠糖尿病)、社會經濟危險因子(未滿20歲、低/中低收入戶、教育程度高中職肄業或以下)與未定期產檢之高風險孕產婦辦理孕期至產後6週之衛教與關懷追蹤,並提供相關資源與轉介服務,計121案。

八、成人及中老年保健

- (一) 辦理高血壓防治、社區老人健康促進、腎臟病防治及口腔保健等議題,深入各社區宣導計100場次,與會人數計5,552人。
- (二) 辦理健康促進平衡動動班計48班。
- (三) 辦理社區長者「活力秀」落實活躍老化政策之推動,107年宜蘭縣推派羅東鎮樹林社區不倒翁活力隊、大同鄉樂水老來寶健康家園隊及頭城鎮港口有凍頭隊等3隊代表參賽,分別榮獲「2018樂齡活現—阿公阿嬤活力旺」東區競賽活力律動組銀牌獎、活力舞台組銀牌獎及銅牌獎。

九、兒童及青少年保健

- (一) 辦理學齡前(3至6歲)兒童口腔保健塗氟服務,計完成5,551人次。
- (二) 辦理青少年性教育及避孕知識等宣導72場次,計16,034人次參與。
- (三) 辦理打擊惡視力校園巡迴宣導活動231場次,計27,743人次參與。
- (四) 辦理幼兒園大班生散瞳後屈光視力檢查124園所,預計篩檢3,586位學童。
- (五) 早期療育聯合評估中心溪南、溪北早期療育聯合評估中心總收案數為318人,確診發展遲緩個案計154人,已接受療育中,另為因應溪北早療單位進行療育治療分流,於壯圍鄉衛生所設置早期療育復健中心,現有收案服務人數計149人,其中接受語言治療計7人、職能治療計10人、語言及職能治療計34人,收案個案98案已結案,期望透過各單位資源整合,提供更完善早期療育治療。

十、菸害防制工作

- (一) 辦理「菸害防制執法稽查」共計5,771家次,加強販售菸品商家有關「禁止供應菸品予未滿18歲青少年」之宣導及稽查共計2,662家次。
- (二) 辦理二代戒菸服務計畫,提供民眾多元化戒菸服務,計有12家社區戒菸藥局、52家戒菸醫療院所提供二代戒菸服務,受惠民眾計1,489人。
- (三) 結合本縣警察局少年隊及社區資源,共同針對校園週邊青少年易聚集之場所如網咖、電子遊戲場所,加強吸菸行為之稽查,107年4月至8月裁罰青少年吸菸行為計33案。

- (四) 為降低本縣吸菸率，維護縣民健康，落實菸害防制執法與宣導，辦理社區、職場及校園宣導，共辦理 19 場宣導活動，合計參與人數 16,151 人次。
- (五) 為營造全縣無菸好環境，減少縣民接觸二手菸的危害，公告「中興文化創意園區」、「幸福轉運站」為全面禁菸場所，於上開場所吸菸者，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

十一、宜蘭縣糖尿病暨慢性病照護網

- (一) 通過「宜蘭縣糖尿病暨慢性病照護網」認證之醫療團隊成員計有 395 人，包括醫師 120 人、護理人員 182 人、藥師 44 人及營養師 49 人。而本縣通過認證之醫療院所計 48 家。
- (二) 輔導各鄉鎮市成立社區糖尿病友支持團體，促使糖尿病友能互相扶持及經驗分享，並以具體行動共度健康人生，目前全縣 12 鄉鎮市均已成立糖尿病友團體，辦理糖尿病宣導及糖友聯誼會計 24 場次。

十二、事故傷害防制

辦理幼兒居家環境安全宣導，提升民眾對於居家安全認知，計辦理 55 場次，與會人數計 12,196 人次。

十三、社區（部落）健康營造

- (一) 輔導所屬 10 所平地鄉衛生所申請 107 年社區健康營造計畫，今年推動的議題為長者健康促進包括：高齡友善社區營造、長者健康體能、健康飲食、口腔保健、長者社會參與、健康檢查與篩檢服務、失智症預防、失智友善示範場域等。
- (二) 辦理社區健康營造實地輔導暨教育訓練計 1 場，培訓主題為如何以 ABCD 社區資產評估撰寫健康促進計畫、以 RE-AIM 模式評價計畫成果。
- (三) 辦理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輔導訪視暨教育訓練 1 場，培訓主題為計畫成效評估及社區健康營造模式教學。

十四、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 (一) 成立縣府跨部門推動委員會並召開推動小組會議及委員會議各計 1 場次。
- (二) 參與第十屆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共計提報 13 項計畫參選。
- (三) 針對社區發展協會、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之社區領導者辦理領導者增能訓練 1 場次，了解社區領導人執行家園站計畫遇到的困難及在地長者需求，提供互相討論平台。
- (四) 為具體落實健康促進、活躍老化及在地安養，以長者居住的社區為服務據點，賡續成立「老來寶健康促進家園站」，107 年 4 月至 8 月分別成立羅東

鎮羅莊、大新站、頭城鎮拔雅、大溪站、礁溪鄉玉田站、五結鄉大吉、二結站、三星鄉文康站，共8處家園站。

十五、衛生保健志願服務

- (一) 目前本縣衛生保健志願服務團隊計19隊，包括衛生局1隊（毒品危害防制志工隊）、衛生所12隊、醫療院所5隊、民間團體（宜蘭縣蘭花婦女關懷協會）1隊，合計1,403人，而各志願服務團隊依服務需求及類別進行編組，如門診服務組、社區開發組、關懷老人探訪組、婦癌防治組。
- (二) 針對本縣衛生政策年度重點健康議題，辦理衛生保健志工研習訓練，以強化志工專業知能，建立健康行銷種子平台，落實健康行為，計辦理2場次計415人次參加。

十六、流感大流行防治

- (一) 辦理流感併發重症通報疫情調查，本期通報病例計18例，其中10例確定病例（2例死亡），均於第一時間完成各項防治及追蹤工作。
- (二) 辦理人口密集機構上呼吸道感染群聚事件調查共計11件（學校5件、機構6件），均於第一時間完成各項防治工作。
- (三) 建立本縣12鄉鎮市社區防疫隊，計有31隊（465人），並完成本縣防疫志工動員機制，並辦理相關教育訓練計2場次，計有65人次參加。
- (四) 流感疫苗接種：預計於107年10月15日起進行流感疫苗接種。

十七、腸病毒防治

- (一) 辦理腸病毒個案監測通報電訪衛教，計237人次。
- (二) 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通報5例病例，4例排除，1例陽性。
- (三) 辦理社區民眾、教保育機構及目標族群衛教宣導143場次，計25,488人次參加。
- (四) 洗手設備查核，計查核教（保）育機構含課後輔導機構465家次、公共場所59家次、醫療院所117家次。

十八、登革熱防治

- (一) 辦理登革熱病媒蚊密度調查，計調查395個村里次數（22,295戶）。
- (二) 辦理登革熱防治宣導活動173場次，計28,671人次參加。
- (三) 107年4月至8月共計通報登革熱境外移入確診病例1例。

十九、結核病防治

- (一) 本期結核病新案通報，計114人，確診個案79人，細菌學陽性數58人，痰塗片陽性個案34人，以上個案均已完成登記收案管理及驗痰工作。

- (二) 辦理結核病胸部 X 光巡迴檢查 21 場次，篩檢人數 2,536 人。由胸部 X 光巡迴檢查及接觸者檢查主動發現通報確診個案 7 人。
- (三) 辦理潛伏結核感染之治療 (LTBI) 219 人，本期加入潛伏期治療計畫 (DOT) 211 人。
- (四) 辦理結核病人直接觀察治療 (DOTS) 計畫，本期加入 DOTS 計畫個案計 78 人。
- (五) 辦理結核病衛生教育宣導活動，共計辦理 92 場次，計 21,482 人次參加。

二十、漢生病防治：目前縣內列管患者計 12 人，每年辦理關懷訪視 2 次。

二十一、辦理各項預防接種

- (一) 辦理滿 2 個月以上幼兒五合一疫苗預防接種，完成 3 劑接種者計 3,980 人次。
- (二) 辦理滿 18 個月以上幼兒五合一疫苗預防接種，追加免疫接種者計 1,614 人。
- (三) 辦理育齡婦女自願申請接種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預防接種工作，計 1 位婦女接受預防接種。
- (四) 辦理滿 12 個月以上幼兒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預防接種，計接種 1,459 人；滿 5 歲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預防接種，計接種 1,963 人。
- (五) 嬰幼兒 B 型肝炎疫苗預防接種，計接種 2,215 人次。
- (六) 自民國 107 年 1 月起，將 A 型肝炎疫苗納入幼兒常規預防接種項目，針對民國 106 年 (含) 以後出生年滿 12 個月以上幼兒預防接種，計接種 2,075 人次。
- (七) 辦理滿 12 個月以上幼兒水痘疫苗預防接種，計 1,381 人完成接種。
- (八) 配合中央政策辦理嬰幼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預防接種，計接種 4,037 人次。
- (九) 活性減毒嵌合型日本腦炎疫苗預防接種：第 1 劑計接種 1,453 人、第 2 劑計接種 3,631 人。
- (十) 滿 5 歲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預防接種，計接種 1,650 人。

二十二、院內感染控制

- (一) 辦理醫院感染管制查核共 3 家，後續針對查核缺失事項辦理追蹤輔導。
- (二) 辦理「宜蘭地區感染管制學術交流會」提升本縣醫療感染管制品質，各院感控醫護代表及衛生局等共計約 50 人與會。

二十三、辦理機構感染管制無預警輔導查核，提升機構感染管制品質，以維護民眾健康照護。

- (一) 辦理醫院無預警感染管制查核 4 家次。
- (二) 辦理長照機構無預警感染管制查核 13 家次。
- (三) 辦理身障機構無預警感染管制查核 4 家次。
- (四) 辦理精神照護機構無預警感染管制查核 2 家次。

二十四、營業衛生管理

- (一) 辦理營業場所衛生稽查 377 次，輔導改善 115 家次。
- (二) 加強辦理水質抽驗 161 家次，違反規定者計 0 家。
- (三) 辦理外籍勞工健康檢查表核備事項，總計審核 4,135 人，其中不合格 30 人（不合格率 0.73%）。
- (四) 107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營業衛生管理工作教育訓練 2 場次，計 161 人次參加。

二十五、衛生檢驗

- (一) 辦理食品衛生安全檢驗及受理縣內食品業者委託檢驗有關添加物（防腐劑、甜味劑、殺菌劑、漂白劑、保色劑、著色劑、抗氧化劑等）、微生物檢驗（生菌數、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綠膿桿菌、糞便性鏈球菌、仙人掌桿菌及金黃色葡萄球菌）、黃麴毒素、咖啡因、包裝及盛裝水水質、重金屬、非法添加物（硼砂、甲醛、順丁烯二酸及二甲（乙）基黃、塑化劑、皂黃、芥黃、蘇丹等）、3-單氯丙二醇、374 項蔬果農藥殘留、蛋品芬普尼及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等共 1,063 件，52,518 項件。
- (二) 「宜蘭縣食安檢驗中心」與農業處共同合作，加強辦理未上市的農作物檢驗防止違規農產品流入市面，為「食安」作嚴格把關，辦理嚴選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 270 件。
- (三) 辦理「區域衛生局聯合分工」374 項殘留農藥檢驗，執行本縣及花蓮縣蔬果檢驗計 200 件，74,600 項件。
- (四)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食品安全建設-強化衛生單位食安稽查及檢驗量能計畫購置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精密儀器設備 1 台，已完成設備招標及安裝。
- (五) 公共衛生檢驗：
 - 1、性病梅毒血清檢驗 521 件。
 - 2、愛滋病病毒（酵素法篩檢）檢驗 2,008 件。
 - 3、營業衛生水質檢驗 274 件。

- (六) 實驗室檢驗技術能力測試，參與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及英國中央科學實驗室 (FAPAS) 辦理殘留農藥、二氧化硫、防腐劑、甜味劑、生菌數等檢驗能力試驗，測試結果為滿意，確認檢驗技術符合國際標準。

二十六、癌症防治

(一) 口腔癌防治：

- 1、辦理 30 歲以上嚼檳榔 (含已戒) 或抽菸民眾口腔黏膜篩檢，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篩檢 7,295 人，其中陽性個案數 510 人，完成陽性個案追蹤數 427 人，其中發現癌前病變 27 人，口腔癌 9 人。
- 2、辦理社區、校園及職場口腔癌及檳榔防制宣導活動計 190 場次，與會人數 29,391 人次；設站篩檢計 60 場次，篩檢人數 973 人。

- ### (二) 胃癌防治：
- 107 年 4 月至 8 月提供設籍本縣 50 至 69 歲民眾，終身 1 次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篩檢人數計 2,170 人，其中陽性個案 737 人，有 472 人接受進一步確診，其中發現食道、胃、十二指腸潰瘍個案 195 人。

(三) 大腸癌防治：

- 1、提供 50 至 75 歲民眾接受糞便潛血篩檢服務，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篩檢 11,672 人，其中陽性個案 717 人，有 586 人接受進一步確診，其中發現瘰肉與癌前病變 347 人、大腸癌 18 人。
- 2、社區辦理大腸癌防治宣導活動 72 場次，與會人數 16,973 人次；設站篩檢計 53 場次，篩檢人數 1,156 人。

(四) 子宮頸癌防治：

- 1、提供 30 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服務，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篩檢 8,937 人，其中陽性個案 80 人，發現癌前病變 24 人、子宮頸癌 27 人。
- 2、巡迴社區辦理子宮頸抹片車設站篩檢服務，計 10 場次，共篩檢 251 人。

(五) 乳癌防治：

- 1、提供 45 至 69 歲婦女乳房 X 光攝影檢查服務，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篩檢 12,502 人，其中陽性個案 1,145 人，有 867 人接受進一步複診，發現乳癌 49 人。
- 2、社區辦理婦癌防治宣導活動 148 場次，與會人數 25,474 人次。規劃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至社區設站篩檢服務，計 191 場次，共篩檢 8,105 人。

- ### (六) 賡續督導醫院辦理「癌症防治品質精進計畫」，積極推動到院民眾接受癌症篩檢服務與篩檢異常個案後續追蹤管理。

二十七、辦理宜蘭縣健康篩檢計畫

107年度本縣持續推動「健康好 young 整合性篩檢計畫」提供本縣 30 至 39 歲（68 至 77 年次）縣民基礎完善的社區預防保健服務與健康管理，本年度篩檢目標為 2,000 人，篩檢人數計 2,341 人，目標達成率 117.05%。篩檢結果發現，腰圍異常者達 25.87%、膽固醇異常者達 35.41%、身體質量指數（BMI）異常者達 41.99%、三酸甘油脂異常者達 20.38%，篩檢結果異常民眾 96.33% 已接受治療、衛教或運動指導。

二十八、衛生所管理

- （一）結合醫政、藥政及各行政單位辦理各鄉鎮市衛生所聯合輔導訪查，持續策進各衛生所公共衛生及醫療保健服務。
- （二）辦理南澳鄉澳花村衛生室重建工程，107 年 8 月 14 日決標，賡續辦理工程相關事宜。

二十九、衛生資訊業務

- （一）每季不定期進行資通安全暨資訊硬體設備查核作業，電腦軟、硬體維護共計 103 件。
- （二）每月辦理內政部戶役政電子閘門系統帳號使用稽核作業共計 236 人次。
- （三）成立臉書（facebook）粉絲團，不定時張貼本局各項重大活動及健康資訊透過臉書與民眾互動，並回復民眾於臉書粉絲團留言問題，共計張貼 263 件。
- （四）每月定期維護虛擬備援主機及網路設備，以確保電腦及網路正常運作。
- （五）配合縣政府建構 WiFi 網路架構，提供民眾免費的無線網路服務。

三十、人事業務

- （一）對所屬人員之任免、遷調、銓審，均依公平、公正、公開原則及有關規定辦理，本期人事異動情形如下：平調 7 人、外補 9 人、內陞 2 人、辭職 4 人、留職停薪 3 人、公費生分發 1 人、退休 2 人。
- （二）每月查核員工差勤 4 次以上，並不定期至各衛生所查勤。
- （三）組隊參加 107 年縣運動會活動（趣味競賽）計 10 人參加。
- （四）為充實本局暨所屬機關新進人員應具備品德操守、服務態度及對業務推展認識，辦理新進同仁教育訓練 1 場次，計 97 人參加。
- （五）參加 107 年度宜蘭縣政府專書閱讀心得寫作計畫活動，共計提報 13 篇作品參賽。
- （六）分別組隊參加 107 年縣府員工羽球錦標賽男子組、女子組；107 員工籃球錦標賽（3 對 3 鬥牛）及 107 年縣府員工桌球錦標賽，共計 25 人參加；其中羽球錦標賽女子組及籃球錦標賽（3 對 3 鬥牛）榮獲冠軍。
-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三十一、政風業務

- (一) 辦理重要節慶期間專案公務機密暨安全維護 1 案。
- (二) 辦理機關公務機密暨資訊安全稽核 1 案。
- (三) 辦理本局護理師內陞甄試及新進護理人員考試專案維護 2 案。
- (四) 賡續辦理本局廉政會報暨機關安全維護會報 1 場次。
- (五) 辦理本局整合教育訓練保防暨廉政倫理課程 12 場次。
- (六) 辦理社會參與廉政宣導活動 7 案。
- (七) 辦理本局公務機密暨機關安全維護有獎徵答 2 案。
- (八) 辦理「衛生所廉政巡迴宣導」12 場次。
- (九) 完成廉政宣導媒體揭露(電子報) 6 則。
- (十) 持續辦理本局採購綜合分析報告案。
- (十一) 持續辦理公務員赴陸安全應注意事項宣導。
- (十二) 持續辦理食安稽查廉政服務案。
- (十三) 持續監辦本局採購開決標及驗收案。
- (十四) 持續辦理機關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

三十二、會計業務

- (一) 編製 107 年度本局單位預算及宜蘭縣醫療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 (二) 彙整經費執行率落後事項。
- (三) 局務會議宣導內部審核相關事項。
- (四) 主管會議適時報告有關核銷、內部審核等相關作業。
- (五) 監辦本局採購業務。
- (六) 辦理本局會計、統計業務。
- (七)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三十三、行政業務

- (一) 為增進各單位業務之協調溝通與聯繫，目前定期召開主管會報 18 次，局務會議 5 次。
- (二) 落實檔案管理標準化作業程序—含點收、立案、編目、保管、檢調、清查、安全維護工作，每月提報檔案管理工作及成效如總收文、總發文、一般公文及人民申請案統計、一般公文及人民申請平均發文使用天數、歸檔案件數量統計報告執行情形，針對缺失檢討即時辦理改進。
- (三) 配合行政院函頒「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及「黃金十年國家願景」計畫，擴大實施公文處理電子化及電子化會議，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

- (四) 依規定辦理物品採購，確實財產登記管理制度，於財產採購驗收完畢後，立即由經辦單位填寫財產增加單隨付款案件辦理撥款，並由本科為財產增加之登記，以落實財產登帳達成財產管控之目標。
- (五) 製作郵票收支明細表，所購得的郵票張數及每天使用明細填入郵票採購登記簿，專人專管郵票之領用，每月底盤點確保庫存郵票數量與郵資登記表結餘數相符。
- (六) 依「公務汽車使用管理要點」，車輛集中調派，公務車輛採車隊加油卡加油並嚴加控管，杜絕浪費，並啟用電子化公務車登記系統。
- (七) 因應地球持續暖化暨配合節能減碳措施，積極推動辦公室做環保運動，嚴格管制用電及加強宣導等多項措施。

貳拾、環保局

一、環境保育

- (一) 積極推動環境教育各項工作，輔導縣內相關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取得認證，培育環境教育師資人才，提升環境教育專業服務品質；並維護及持續充實環境教育資訊網站內涵，發展網際網路服務、數位學習及網路行銷成效，同時推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政策，形塑宜蘭環境教育學習城市願景，提升縣民環境教育素養。並依據「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整合本縣各項環境教育工作，審視各單位分工項目並辦理輔導訪視工作，以擴大推廣層面。
- (二) 推動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規定本縣所屬機關員工及學校師生、本縣轄內政府捐助基金超過50%之財團法人及公營事業單位員工，每年應參加至少8小時之環境教育學習課程，其中節能減碳至少4小時。
- (三) 107年4月至8月，對本縣民眾辦理107年世界地球日宜蘭縣環境系列活動，類型包括環保宣導、說故事活動、闖關活動、工作坊、獎座、論壇、二手市集及Facebook線上留言抽獎活動等，至少超過2,800人次參與。
- (四) 為擴大民眾參與環境保護工作並普及環保意識，結合民間熱心環保、志願參與協助推動環境保護工作人士，投入環保行列，協助推動各項環境保護工作。目前本縣環保志工（分布於12鄉鎮市公所）有2,514人、義工306人，河川巡守隊志工137人，環教志工28人。凡符合召募條件之社會人士及團體，備妥相關申請文件，皆可逕向所在地鄉（鎮、市）公所申請報名甄選，甄選合格者，經訓練合格後發給結業證書、環保志工證，始具環保志工資格。
- (五) 輔導具有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規模之機關及民營機構、立案團體等進行環境教育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本縣目前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計有12處，另通過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單位計有宜蘭大學1處及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計有218人。107年4月至8月計輔導15處設施場所認證，其中明池環境學習中心已於107年5月15日取得認證。
- (六) 建置宜蘭縣環境教育資訊平台網站 <http://eeis.ilepb.gov.tw>，內容包括宜蘭特色教材、環境教育認證場所搜尋、宜蘭綠卡資訊、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及環境教育最新消息發佈等，為本縣環境教育資訊整合平台。
- (七) 於每月第二個星期日羅東文化工場及每月第四個星期日宜蘭市丟丟銅廣場辦理故事宅集便二手市集活動，以推廣民眾惜福愛物的觀念，不輕易丟棄可使用的物品，建立資源永續利用之社會。活動攤位包含：二手物品攤位、資源

創意再生攤位、公益物資回收、愛地球宣導攤位等，期打造一個環保的、公益的、創意的、懷舊的及文化的市集，107年4月至8月計辦理本活動12場次，參與人數約24,000人次。

- (八) 針對各相關機關及開發單位等人員辦理環評相關法令宣導說明會，以提升各單位對環評規定之瞭解；對於具一定規模或位於環境敏感區位之申請開發、設立許可等案件，依法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及審查作業。107年4月至8月底，受理環境影響說明書、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及變更內容對照表審查案件計2案，對於已通過環境影響評估之案件，於事前彙整相關資料，於每年派員及聘請專家學者進行環評現況監督工作，以確保環境品質免遭受破壞，期間執行監督案件共19件，未發現有違規情形。
- (九) 為預防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之發生及確保運作安全，積極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預防工作，成立本縣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處理中心，因應毒災發生時之督導、協調、指揮及支援地區搶救毒性化學物質災害等工作。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場之模擬演練，及現場確認運作設施及防災器材，以降低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之風險性，107年4月至8月計辦理1次無預警測試，由運作人參與災害演練及應變，以加強運作廠商災害應變處理能力。針對本縣轄內運作毒性化學物質之廠場、機關、學校、研究單位等，運作人須定期以網路方式申報運作量，並不定期派員至現場查核（稽查），以確保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品質，107年4月至8月共完成毒化物現場稽查54次，未發現有違規情形。
- (十) 環保報案中心以24小時輪班方式，受理民眾之公害污染案件陳情。107年4月至8月底，計接獲2,401件陳情案件，其中以空氣污染案件數佔最多（966件），環境衛生案件居次（649件），噪音案件居三（324件），每件陳情案件均立即派員前往處理，皆於7日內處理完畢，並迅速將處理情形回覆陳情人。
- (十一) 輔導本縣合法旅宿業者參與環保署推動的環保旅店計畫，於旅客住宿時不主動提供1次性備品，為推廣民眾低碳旅遊觀念，並宣導旅客自備盥洗用具、續住不更換毛巾及床單，除降低業者營運成本並提升企業綠色形象，進而減少1次性廢棄物產生及廢水排放，目前計有旅宿業者109家響應環保旅店計畫。
- (十二) 落實綠色採購，本縣機關綠色採購總綠色採購率107年截至8月為止達99.39%，並配合各項活動，向民眾宣導綠色消費觀念進而共同響應綠色消費，藉由個人消費型態的改變進而影響家庭並擴及社會大眾。輔導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優先購買環保、節能、省水、綠建材等標章之綠色商品並主

動申報民間企業團體綠色採購成果，凡年度採購金額達 100 萬以上之民間企業團體由本府辦理公開表揚，採購金額達 3,000 萬以上由環保署辦理全國性表揚。

(十三)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之減碳行動，從全球、區域、到國家，不同階層已透過不同行動規劃因應，而地方政府及個人亦無法排除在行動之外。本縣為東部低碳示範城市，為落實低碳永續願景，除鼓勵居民於日常生活落實節能減碳外，農業與觀光產業型態之轉型，皆為是否能達到「低碳城市」目標之關鍵角色。爰此，107 年度累積過去對宜蘭縣減碳之規劃，逐步推動地方低碳永續行動與計畫，並加強地方政府與社區之間的連結，共同打造具地方特色的低碳永續作為：

- 1、盤查本縣行政轄區 101 年至 105 年溫室氣體排放現況，5 年間溫室氣體排放量從 800 萬公噸 CO₂e 下降至 776 萬公噸 CO₂e，減少約 3.1% 溫室氣體排放量。其中 105 年較 104 年略為上升 6 萬噸 CO₂e，探究原因主要在於住商部門用電量及觀光遊客增加所致，因此未來若要執行相關減碳策略，可先朝向「住商節電」及「低碳旅遊」方向推動。
- 2、「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認證」之推動，107 年輔導 7 個村里及 2 個鄉鎮於有效期限內提出展延，增加 16 個村里參與，並協助 8 個村里參加評等認證，另今年提出 3 個村里進行銅級認證、2 個村里進行銀級認證。統計目前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認證現況，現已有 88 村里、8 鄉鎮市參與評等，其中 30 村里及 4 鄉鎮市已取得銅級以上認證，縣市層級亦已維持銀級認證。
- 3、針對各社區不同需求，辦理低碳相關課程、交流學習合計 5 場次，參與人次合計 251 人，並完成輔導 5 個社區執行低碳示範社區計畫及 1 個社區執行陽光綠益光點社區計畫，預估年減碳量可達 90,653 公斤 CO₂e。
- 4、於 5 月 5 日辦理 1 場次氣候變遷關鍵戰論壇，結合綠色博覽會展場內「龜來的人」主題，探討人類活動及海洋環境變異帶來之衝擊，並邀請國內外產、官、學者及 NGO 團體共同分享交流。現場計 150 位民眾參與，以及 423 人次觀看網路直播。
- 5、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7 年 6 月 13 日舉辦理之「107 年度低碳永續家園推動績優成果發表暨頒獎宣傳活動」，於現場設攤宣導本縣低碳永續家園推動成果。
- 6、為扭轉傳統市場負面印象，達到減塑、減廢、低碳飲食之目的，於 107 年 7 月 9 日舉辦「市井小學堂」改造計畫研商會議，並選定羅東鎮民生

市場作為改造對象，預計於今年底完成改造 10 處攤商，作為環保示範攤位。

二、公害防治

- (一) 加強本縣水污染列管事業 504 家、畜牧業 72 家之事業廢水管制，督導事業依規定申請水污染防治許可並審慎查核，選定重點事業進行功能評鑑及後續改善成果追蹤，持續不定期進行工業區雨水專用下水道稽查，遏止不法業者投機偷排之行為，促使事業機構改善廢水處理設施，以降低污染程度。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稽查檢驗事業廢水 260 家次，採樣 27 次，裁處 21 件；畜牧廢水計稽查 89 家次，採樣 4 次，裁處 9 件。
- (二)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未查獲有違法使用除草劑之情事。
- (三) 為持續追蹤農民於蘭陽溪甲類水體河川區域使用禽畜糞、農藥、肥料狀況，現與農業處、第一河川局成立聯合稽查小組，依平日、假日班每兩週執行 1 次排班稽查作業，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稽查 26 件次，未查獲違規情事。
- (四) 加強辦理環境水體、水質監測工作，以建立完整之污染狀況資料，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持續對本縣重要河川（蘭陽溪、宜蘭河、羅東溪、冬山河、安農溪、新城溪、蘇澳溪、南澳溪、得子口溪、大溪川、東澳溪）、支排水（打那岸排水—冬山河匯流處、十六份排水—冬山河匯流處、美福排水進士橋，美福排水鐵路橋（黎明橋）及 5 大湖泊（翠峰湖、梅花湖、雙連埤、龍潭湖、大湖）進行水質定期監測，並將監測結果上傳至本局網站。
- (五) 蘭陽溪環境蠅蛾數量監測部分：於葫蘆堵橋、英士、牛鬥、嘉蘭、四季、南山、太平山莊、鳩之澤、三興村等 9 處，每月 1 次執行蠅蛾數量統計，持續監控蘭陽溪上游環境衛生並要求不得有使用未經核可肥料之情形。
- (六) 海洋污染防治課題向來為本縣重點發展之工作，除不定期辦理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能力演練、訓練、講習，以強化因應發生海洋油污染事件之緊急應變能力外。本縣也長期進行海域水質監測工作，以瞭解海域水質狀況，以作為污染管制之參考。
- (七) 107 年度海域水質監測結果，除蘭陽溪保護礁區、石城人工漁礁禁漁區等漁礁區及豆腐岬有大腸桿菌群值偏高之情形外，其餘尚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所訂定之甲類海域水質標準。
- (八) 為確保本縣縣民飲用水安全，針對自來水直接供水點及各自來水水源水質進行稽查檢驗，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共計查驗 134 件，除 1 件次大腸桿菌項目超過標準外，其餘檢驗結果均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另本縣為確保消費者飲用市售包裝水水源水質安全，針對設廠於縣內之包裝（盛裝）水公司之包裝水

水源水質執行稽查檢驗，共計 15 件，其水樣水源水質檢驗結果均符合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為照顧轄內自來水管線無法裝設到偏遠地區之縣民住宅或新建住宅因自來水裝設費用昂貴致無法裝設自來水管線之民眾，接受轄內家中無裝設自來水之民眾申請山泉水（地下水）水質檢驗，為便民服務，前揭申請可於本局網站線上、郵寄申請或親至本局提出，民眾因未裝設自來水至本府環保局申請山泉水（地下水）水質檢驗案件件數計 7 件。

（九）為預防及整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定期檢測轄區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狀況（包含 58 處地下水監測井），並依規定公告周知。本年度延續近年來的工作重點，持續輔導加油站業者辦理網路系統申報及執行地下儲槽系統定期監測控管等作業，針對過往案件具污染潛勢較高之地區及超過監測標準情形案件進行追蹤調查，也針對廢棄工廠及非法棄置場址潛勢調查，調查項目包含總石油碳氫化合物、揮發性有機物及重金屬。除此之外，針對縣內污染場址的改善監督工作方面，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計已完成 2 處污染場址改善工作。

（十）本縣 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之空氣品質指標（AQI）為 47.3，屬良好等級，細懸浮微粒（PM2.5）手動監測結果平均值為 12.4 $\mu\text{g}/\text{m}^3$ 。（因分析時間約需三週，故 107 年 8 月份監測數據統計至 21 日止）

（十一）加強執行工、商廠（場）、營建工程與車輛產生空氣污染物之稽查，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營建工程處分 21 件，工、商廠（場）處分 23 件、機車處分 122 件、柴油車處分 7 件、噪音案件處分 8 件、露天燃燒處分 20 件、車輛未覆蓋完全處分 7 件，合計裁處件數計 208 件，裁處金額為 784 萬 6,100 元。

（十二）為掌握及有效管制縣內大型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情形，以維護良好空氣品質，本局與台灣水泥公司蘇澳廠、潤泰精密材料股份公司宜蘭冬山廠、信大水泥公司南聖湖廠、幸福水泥公司東澳廠、台化公司龍德廠、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等進行固定污染源自動連續監測設施連線，若發現有違法情事，即依法處分以遏止不法。107 年 4 月至 8 月止潤泰精密材料宜蘭冬山廠、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東澳廠違反前述法令各處分 1 件。

（十三）本縣自 105 年 5 月 31 日公告實施宜蘭縣水泥業空氣污染排放標準，比較 106 年與 107 年 4 至 7 月水泥廠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監測結果，不透光率單位操作小時逾限次數平均由 0.055 次減少為 0.040 次，氮氧化物單位操作小時逾限次數由 0.001135 次，減少為 0.000402 次，逾限情形明顯改善。

- (十四) 依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規定，要求縣內公私場所配合提報空氣品質惡化防制計畫，維護本縣空氣品質，另協調水泥廠、台化龍德廠等七大廠配合於空氣品質不良時主動配合降載。
- (十五) 106年4月23日環保署公告「改造或汰換旅宿業醫療社會福利機構學校燃油鍋爐補助辦法」，並於107年5月4日修正擴大補助對象為所有公私場所（不含工廠管理輔導法管理之工廠、電業法管理之電業及國營事業管理法管理之國營事業），107年度本縣計16家公私場所22座燃油鍋爐申請補助改以電能之加熱設備（熱泵）。
- (十六) 為鼓勵本縣民眾淘汰設籍本縣民國92年底前出廠之老舊機車，減少空氣污染產生，維護空氣品質，提供淘汰老舊二行程機車每輛4,000元之補助，107年4月至8月止，計補助淘汰二行程機車1,841輛。
- (十七) 為積極推廣及鼓勵本縣民眾使用低污染車輛代步，減少空氣污染，提供縣民購買電動二輪車之補助，107年4月至8月止，共補助民眾購買電動機車165輛，電動自行車335輛及電動輔助自行車109輛。
- (十八) 依據環保署柴油車污染管制推動策略，針對第1至2期老舊大型柴油車汰除及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補助作業，107年4月至8月底止，計完成1至2期汰除補助申請案121件及3期加裝濾煙器6件。
- (十九) 107年4月至8月止，共執行營建工地巡查輔導2,399次，稽查129次，其中無缺失記點案件佔82%。第一級營建工地法規符合度86%，第二級營建工地法規符合度80%。
- (二十) 為防制噪音污染，依噪音管制法嚴加管制噪音污染源，107年4月至8月止，針對施工中工地依噪音法第八條公告之禁止範圍及施工時段共宣導件1,163件次，包含公告內容宣導及工地防音措施輔導，並於易有噪音施工階段噪音量測共計50件次，1件超過營建工地日間噪音管制標準；另噪音陳情案件通知改善103件，處分8件，均已改善完成。
- (二十一) 持續推動紙錢集中燒政策，107年4月至8月止紙錢集中量為357.33公噸。
- (二十二) 執行餐飲油煙清查作業，107年4月至8月止，清查餐飲業產生油煙列管家數共計86家，其中已設置防制設備家數共計49家。另針對餐飲防制設備操作妥善情形進行查核作業，107年4月至8月止計查核46家，皆有正常啟用且妥善操作維護。
- (二十三) 執行露天燒管制作業，107年4月至8月止，露天燃燒巡查228件，已查證239筆地號，其中有6筆地號重複露天燃燒情形，後續進行登門拜訪及法令規定宣導，要求土地所有權人應善盡土地管理之責。

- (二十四) 推動本縣環保低碳寺廟認證作業，107年4月至8月期間執行大型廟宇現況調查共69家，其中已有15家廟宇配合每份紙錢減量10%以上，減量率平均20.4%，後續將持續推動紙錢減量及集中燒宣導作業。
- (二十五) 為減少車輛運送之物料掉落路面，造成車行揚塵，依本縣「運送物料車輛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自治條例」，加強稽查使用防塵布或其他不透氣覆蓋物，未捆紮牢靠，且邊緣未向下延伸覆蓋至車斗上緣以下15公分以上之車輛，107年4月至8月止透過攝影舉證，計處分7件，查核符合率達96.6%。
- (二十六) 港區管制於107年4月至8月期間至蘇澳港執行巡查輔導10次，其中逸散管理辦法規符合率為93%，缺失項目要求限期改善，經複查後已改善完成，另調查港區內之車輛行駛路線及污染區域，加強污染減量管制作業。
- (二十七) 室內空氣品質管理稽巡查檢驗作為，107年4月至5月跨局處辦理室內空氣品質聯合稽查9家次，其中1處健身俱樂部有二氧化碳超標情形，現場立即進行輔導改善。
- (二十八) 落實住宅節電行動107年4月至8月期間，辦理「宜蘭縣夏月節電行動志工培訓課程」，將志工帶入社區中，引導社區民眾從生活行為中改變用電習慣；並為發揮校園能源教育，辦理「畢旅基金大作戰競賽計畫種子教師研習暨說明會」深耕國民中、小學師生能源素養。
- (二十九) 低碳永續家園推動於107年4月至8月期間，辦理說明會議及社區觀摩課程，輔導村里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冬山鄉大進村與員山鄉頭份村取得銀級認證標的；冬山鄉大興村、珍珠村及員山鄉同樂村取得銅級認證標的。
- (三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07年5月1日公佈106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空氣品質維護或改善工作執行績效評比結果，本局獲績優成績。

三、廢棄物管理及環境衛生

- (一) 本縣轄內經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列管事業廢棄物廠商計722家(包含石化、食品、塑膠、橡膠、水泥、電池製造業及相片沖洗業等)，以網際網路傳輸方式申報事業廢棄物清理流向。醫療院所計列管81家(50床以上醫院9家，一般診所及養護院73家)，自107年4月至8月底，列管事業上網申報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狀況分析，本縣事業廢棄物總量平均每日約677.14公噸，其中：一般事業廢棄物部分660.80公噸，約佔事業廢棄物總量之97.59%；有害事業廢棄物(包括電池工業廢水處理後產生之污泥、廢渣及廢蓄電池等)16.34公噸，佔事業廢棄物總量之2.41%；醫療院所產生之感染性醫療廢棄物每日約1.62公噸佔事業廢棄物總量之0.24%；均由合法業者清理。

- (二) 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或清理機構應依主管機關核發許可證及許可文件內容執行廢棄物清除處理業務，並應依「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清除、處理或清理機構從事廢棄物清除、處理業務，應事先與委託人訂定契約書，並保存三年，以備主管機關查驗。但受託清除、處理因天然災害或緊急事故產生之廢棄物者，不在此限。本縣轄內廢棄物清除機構計 67 家，核准清運量 222,108.7 公噸/月；處理機構 1 家，核准處理量 20,000 公噸/月。
- (三) 為加強事業廢棄物管理，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事業廢棄物管制中心」加強事業廢棄物稽查、採樣及透過管理資訊系統，追蹤監督事業廢棄物流向，及健全登錄申報工作，以加速事業廢棄物之妥善處理率。加強督促公告應以網際網路傳輸方式申報事業廢棄物種類、數量、貯存方式及清理流向之事業 722 家（統計至 107 年 7 月底止，107 年 8 月資料於 9 月底申報），107 年 4 月至 7 月底止，完成上網申報家數 697 家（統計至 107 年 7 月底止），申報率達 96.5%。（統計至 107 年 7 月底止）並依「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督促業者依公告指定期限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送縣市主管機關審查 107 年 4 月至 8 月底止，計列管 744 家，完成送審之事業計 730 家，送審率達 98.1%。
- (四) 事業廢棄物之再利用，應依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再利用方式可分：未經公告個案（或通案）申請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再利用之事業廢棄物及經公告再利用之事業廢棄物（目前經濟部公告可再利用事業廢棄物總類有 50 項，其他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如內政部、衛生福利部、農委會、交通部等均已分別公告再利用總類及管理方式）。
- (五) 107 年 4 月至 8 月底止，辦理事業廢棄物稽查案件計告發 26 件。
- (六) 依據「宜蘭縣加強公廁清潔維護計畫」加強縣內鐵、公路車站、公民營加油站、市場、寺廟、機關、學校、風景遊憩區等列管公廁之稽查，如發現有髒亂之情形，則立即要求改善，截至 107 年 8 月止，列管公廁 882 座，107 年 4 月至 8 月底共抽查 5,172 座次，告發處分 1 件，維護情形尚屬良好。另亦要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加強督導（如學校由教育處負責），髒亂公廁除透過媒體發布外並加強督促其改善。
- (七) 依據「宜蘭縣環境清潔實施要點」每月赴各鄉鎮市實地考核，以督促各鄉鎮市公所，賡續落實環境清潔工作。每半年統計績優單位給予獎金並獎勵公所執行有功人員，107 年上半年第 1 組第 1 名羅東鎮公所、第 2 名蘇澳鎮公所、

第3名礁溪鄉公所，第2組第1名大同鄉公所、第2名三星鄉公所、第3名員山鄉公所。

- (八) 為避免公、私有土地荒廢疏於管理，導致雜草叢生、道路散落垃圾情形，依據「宜蘭縣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要求位於該自治條例施行區域內之公、私有土地或房舍之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就其土地或房舍應善盡管理之責，107年4月至8月止，計查報432件次，告發處分0件。
- (九) 為維護海灘環境清潔，發現有任意棄置廢棄物之情事，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1條第1款規定，要求土地管理人善盡管理之責並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則依廢棄物清理法第50條規定裁處。同時為喚起民眾重視海灘清潔，不定期辦理環境清潔日活動，發動學校、機關、民間團體及環保志工淨灘，共同維護環境清潔，107年4月至8月止計407場次。
- (十)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82條之1規定，執行占用道路廢機動車輛拖吊及處理作業（有牌部分由警察局張貼；無牌部分由各公所及本局張貼），107年4月至8月止，拖吊廢棄汽車39輛，廢棄機車124輛，計163輛，推動廢機動車輛查報張貼及移置作業，對維護市容觀瞻與改善環境衛生有極大助益。
- (十一) 為維護道路環境清潔，依據本縣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規定，要求道路主管機關善盡管理之責。每月不定期於路邊攝影方式，執行砂石車未覆網取締，遏止砂石車砂石掉落污染路面，107年4月至8月止，告發計2件。
- (十二) 為取締亂吐檳榔汁（渣）、亂丟煙蒂等違規行為，特於稽查車裝設錄影設備，107年4月至8月止，全縣告發取締車輛行進間任意丟棄垃圾計214件。
- (十三) 加強違規張貼廣告物之取締，以維護街道市容景觀，107年4月至8月止，計裁處1件、停話22件。
- (十四) 為消除病媒孳生源，杜絕蒼蠅、蟑螂孳生，防止疾病發生，維護民眾健康。特推動每月各鄉鎮市環境清潔日活動，發動學校、機關、民間團體及環保志工清除孳生源，維護環境清潔。此外，亦配合衛生單位病媒蚊調查進行孳生源清理工作，必要時於病媒孳生源噴灑環境衛生用藥。
- (十五) 為鼓勵低、中低收入戶及界貧戶個體業者參與提神飲料及農藥廢容器回收，又鑒於本年資源回收物市場價格，受到經濟景氣及石油價格下跌，影響以拾荒作為經濟來源之弱勢者收入，影響資源回收物之回收，本年度新增鐵製廢容器（鐵罐）、塑膠廢容器之補貼項目，可幫助弱勢家庭額外收入，協助弱勢縣民脫貧，且可提升本縣資源回收率，避免農藥廢容器散佈於農田、水溝影響環境污染。本年度107年4月至8月計回收有色玻璃空瓶廢容器175,812公斤、農藥廢容器21,595支。

- (十六) 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執行資源回收政策，結合政府機關、學校及公益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公告應回收項目之宣導與稽查，並透過媒體，灌輸民眾垃圾減量、資源回收理念，有效提升回收率。依宜蘭縣推行垃圾減量資源回收考核要點執行各鄉鎮市公所資源回收績效考核，以落實垃圾減量、資源回收成效。107年4月至8月資源回收率達51.63%。
- (十七) 為達有機資源永續循環，本縣推廣廚餘分類回收政策，將收受之廚餘分為熟廚餘（養豬廚餘）及生廚餘（堆肥廚餘）兩種方式回收再利用，執行策略為：加強垃圾破袋檢查、落實秤重收費、協助公所收運及強化廚餘堆肥設備；107年1月至6月止公有堆肥廠處理本縣生廚餘共計處理量約1,097.30公噸，以減輕本縣焚化廠垃圾處理壓力。
- (十八) 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之重點稽查取締工作，執行內容主要係針對縣內389家已登記之責任業者進行查核，輔導業者按期申報營業量，另外亦追蹤市面上列管容器商品及物品需標示有回收標誌，其製造業者是否有辦理責任業者登記及繳費工作。

四、一般廢棄物處理及環境檢驗

(一) 妥善處理一般廢棄物：

本縣各鄉鎮市垃圾自94年4月起全數送至利澤資源回收焚化廠處理。107年4月至8月止，計處理全縣家戶產生一般廢棄物約52,065公噸，垃圾妥善處理率100%，將垃圾中之可燃物質焚化後，使其體積減為原有十分之一左右，再將底渣送至掩埋場掩埋，並使垃圾達到減量化、安定化、衛生化、資源化等目的；透過廢熱回收鍋爐將燃燒產生的熱能，讓渦輪發電機發電，除了可以提供本廠自用電力外，尚可將剩餘電力售予台電，達到能源再利用減少能源的浪費，107年4月至8月止，計將35,874.7仟度剩餘電力售予台電，減碳約19,875公噸；另本縣目前尚有餘裕容量之衛生掩埋場（蘇澳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三星鄉、五結鄉等一般垃圾衛生掩埋場）作為不可燃廢棄物及灰渣之處置場所。

(二) 環境檢驗：

107年4月至8月止，計檢驗空氣品質監測類210項次、事業廢水類577項次、河川、湖泊水質類49項次、飲用水水質類1,084項次、地水、山泉水水質類56項次及水質盲樣18項次，總計檢驗1,994項次。

貳拾壹、文化局

一、圖書管理

加強充實圖書館館藏及推廣閱讀，並推展文學藝文活動，提供讀者多元資訊服務；圖書館採購優良圖書、報紙雜誌等資源，累計至 107 年 8 月館藏資料 298,441 冊（件），訂購期刊雜誌 166 種，贈閱雜誌 171 種及訂閱報紙 15 種。

（一）積極辦理文學及閱讀等藝文推廣活動，以發揮圖書館教育、文化及休閒功能：

- 1、親子閱讀推廣：107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辦理推廣閱讀活動，包括志工媽媽說故事活動，計 167 場次，共 4,362 人次；每月第三週星期六「小寶貝說故事」活動計 5 場次，共 120 人次；「親子電影欣賞」計 29 場次，共 839 人次；國小及幼兒園班訪活動計 2 場次，共 144 人次；暑期嬰幼兒閱讀推廣系列活動「童樂三部曲」計 11 場次，共 447 人次；童玩節環境教育活動「龜來作客故事劇場」計 20 場次，共 454 人次。
- 2、蘭陽文學叢書徵文：為培養文藝青年與藝文創作者將生活融入文學作品中，以保存並推廣在地文學，經評選入選作品為林煥彰先生所著一詩，花或其他小詩集，目前編輯製作中，預計於年底出版。
- 3、2018 全國巡迴文藝營：於 107 年 7 月 12 至 14 日假佛光大學辦理，邀請縣內青年文學獎及高中職推薦對文學有興趣者計 30 名學員參加，透過文藝七大類組別講授、走踏活動、藝文欣賞、文學互動競賽遊戲等課程，鼓勵大眾對文藝的愛好，培養學員文藝素養，激發其創造力與藝文賞析能力。
- 4、蘭陽繪本創作營：以「宜蘭人文、社區特色」為創作主題，挑選宜蘭漁業重地—南方澳，作為故事主軸，並於 107 年 7 月 15 日至 18 日，透過四天三夜的實地進駐與體驗，由國內外知名插畫家引導 30 位學員深入田野考察漁村百年風華所在地，共同完成繪本創作。預定於 107 年 11 月 3 日辦理新書發表。
- 5、專題講座：與宜蘭社區大學合辦，安排不同領域與議題的「專題講座」，邀請各領域的專家學者進行演講與對談，如公民素養、學術性、社區性、生活藝能性等為主，免費開放予縣民參加，計辦理 3 場次講座，共 739 人次參與，內容包含：
 - （1）107 年 4 月 10 日：宜蘭·土地·歌。
 - （2）107 年 4 月 28 日：從心開始旅行。
 - （3）107 年 5 月 12 日：風情萬種-美麗的河川。

(二) 文學館營運：107年4月至8月講座內容包含：

- 1、107年4月15日，舉辦「談情說愛」系列講座，講題「從同志文學看台灣歷史」，主講人：紀大偉，共25人。
- 2、107年5月19日，舉辦「談情說愛」系列講座，講題「千瘡百孔的戀人」，主講人：陳雪，共48人。
- 3、107年6月23日，舉辦「與自然共舞」系列講座，講題「黑潮漂流」，主講人：廖鴻基，共43人。
- 4、107年7月13日，舉辦「與自然共舞」系列講座，講題「學習像山一樣思考－談走路、勞動與自然寫作」，主講人：徐銘謙，共28人。
- 5、107年8月18日，舉辦「與自然共舞」系列講座，講題「搶救寂靜·聆聽自然之聲」，主講人：范欽慧，共43人。

(三) 紅磚屋營運：為活化藝文空間、發展兒童文學及活絡藝文交流，於107年4月至8月間邀請林炳輝、范方凌、莊淇銘及林朝欽等知名藝文家擔任講師，辦理相關藝文講座、沙龍、說故事等80場以上活動，超過3,300人次參與。

(四) 執行宜蘭村落文學發展計畫：

- 1、山海寫作體驗：107年度邀請具有國際知名度之作家李昂及宜蘭縣籍作家吳敏顯分別至宜蘭各鄉鎮之間走訪社區進行體驗寫作，期間將辦理3場文學推廣講座及與在地社區居民及學校進行互動交流，並透過作家體驗跟觀察，書寫蘭陽在地技藝美學、人物故事及在地文化等內容，預計於107年10月發表成果著作「老宜蘭的故事」及「我的蘭陽米其林」。
- 2、山村文學創作培力：邀請專業師資以自由創作與閱讀共享方式鼓勵山村小朋友創作文學，透過各種表述文學方式帶領偏鄉部落的小朋友提升原鄉創作能量，於107年6月2、9日分別假大同鄉及南澳鄉辦理，共計76名學童、老師參與，讓作家與學童透過文學互相交流。

(五) 第八屆蘭陽文學獎：為闡揚蘭陽人文特色並鼓勵文學創作風氣，每2年輪辦1次，偶數屆徵文類別為散文、新詩、童話、歌仔戲劇本等4項，於107年5月21日至7月31日徵件，徵選作品共計300件，於8月底舉辦各類決賽會議，預計11月中辦理頒獎典禮並出版得獎作品專輯。

(六) 宜蘭縣文化大使志工團業務及輔導：

1、志工團團務：

- (1) 培訓及營運管理：幹部會議計召開12次、工作協調會議計召開6次；107年4月至8月志工園地出刊2季；107年6月10日舉辦咖啡研習。
- (2) 志願服務工作：協助本局辦理各項藝文活動，計3,011人次。

- (3) 輔導本縣文化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於每年1次於107年6月1日召開聯繫會報，透過會報及經驗分享座談會，了解志工隊運作，並適時加以輔導。
- 2、推展宜蘭縣文化類志願服務：依據志願服務法，為有效結合社會人力資源，協助本縣公私立文化單位，各項藝文活動推展及行政業務運作，實施對象為本縣各文化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計有11個運用單位，每年於3月31日前提報上年度成果報告予本局備查，並為適時輔導本縣文化類運用單位。

(七) 宜蘭縣公共圖書館業務及輔導：

- 1、宜蘭縣公共圖書館會議：於107年5月30日辦理107年第2次鄉鎮圖書館會議，討論本縣縣民卡實施政策及教育部補助前瞻計畫執行等事宜。
- 2、閱讀推廣與館舍環境改善輔導：
 - (1) 輔導本縣公共圖書館申請107年度多元閱讀推廣計畫，獲教育部補助計315萬元，各館刻正執行閱讀推廣活動中。
 - (2) 輔導本縣冬山鄉立圖書館及本局圖書館獲107年度教育部補助設備升級案共計77萬元，刻正執行設備採購中。
 - (3) 賡續輔導五結鄉立圖書館執行105年度環境改善案，獲教育部第2次同意展延至107年11月30日，並已於6月4日開工，預計可於展延期限內完成。
 - (4) 輔導宜蘭市立圖書館執行宜蘭市立李科永紀念圖書館新建案。
- 3、相對比例補助鄉鎮圖書館購書經費：持續編列107年度補助鄉鎮圖書館購書經費100萬元，以鼓勵地方首長對閱讀資源的重視，並提升鄉鎮閱讀資源品質，預計年底前彙整各館成果。

二、文化發展

(一)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

今年邁入第23年(19屆)的2018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活動，於107年7月7日在冬山河親水公園順利開幕，並在8月19日圓滿落幕，為期44天活動共有408,929人次體驗本屆夏日童玩節慶盛會；今年以「童心大進擊-Water Action」為創意設計主題，並融入於「展覽」、「演出」、「遊戲」、「交流」4大活動主軸中，帶給國內外遊客一個充滿夢想、童趣、驚奇、快樂的童玩節。本屆活動內容設計包括：

- 1、演出：2018童玩節參與的國內、外國家、族群特色的民俗音樂、舞蹈、魔術及傳統戲劇團隊，總計邀請了22國44個團隊集聚一堂競藝，在國

外團隊的奧地利表演團體更是第一次來臺參與這場夏日盛宴；44天的活動裡國內外團隊藉由舞台演出、「世界快閃」及「國家日」不同形態的呈現，讓遊客在童玩節活動期間不需出國，也能在最短時間內欣賞到多國、多元文化特色及演出新風貌。

2、展覽：

2018 童玩節為主題以「水」為元素，兼融傳統及現代科技的內容與美學教育，讓館與館之元素相互輝映之設計，徹底展現出各種水系童玩特色，另外，將以往側重於展示的方式，改以互動體驗與親子共樂之規劃，並以城堡概念做為各館之命名，讓遊客體驗悠遊在各水系童玩城堡之樂趣。

- (1) 「水玩堡、冒險島」是介紹 100 種水系童玩之主題館，透過室內與戶外空間連動結合，以大展覽館形式概念來規劃，設計出展覽、體驗、學習及全齡童樂共構一區的互動體驗展示遊戲館。
- (2) 「親子堡」是針對 0~6 歲學齡前兒童所規劃的遊戲館，今年更融入美學元素，讓親子透過「藝起動手做」的學習與體驗，達到親子共樂、安心遊玩之目的。
- (3) 「友誼堡」是童玩節首度與斯洛伐克共和國駐臺辦事處共同策展的專題館，展出該國生活及農村之農具、紡織機、服飾及仿造首都的街景造景，讓遊客深入了解斯洛伐克共和國人文風情之美，也開啟了臺斯兩國之交流與友誼。
- (4) 「謎之堡」是以現代最受歡迎的密室逃脫遊戲主題為設計元素，展現童玩節與現代潮流接軌之理念，更提供遊客新的童玩遊戲新體驗。

3、遊戲：

今年水、陸、河域三項遊戲設施，除保有遊客最喜歡的元素外，在水域遊戲區所打造的「飛魚海盜船」，橫跨 3 個水池，併融滑道、水迷宮、攀爬及空中腳踏車連成超大體系的創意設施，成為今年童玩節水域遊戲最大亮點，直接挑戰了遊客視覺感官及肢體享受，另外，還有倒轉水迷宮改裝的「旋轉水母」，「水火山」親子戲水池與游泳池區的「鱷魚滑梯」，達到全家一起歡樂之目的。

今年首度規劃輕艇趣味競賽，最受遊客歡迎的龍舟及風帆體驗，立體迷宮「潛艇堡」陸域遊戲帶領了遊客認識海洋及環境保護著提倡，「謎之堡」則是體驗最夯的密室脫逃解謎遊戲，讓童玩節成為 1 個永遠跟著時代潮流進步，具「用心、創新」的國際節慶活動。

4、交流：

匯集國內、外手創達人規劃的「寰宇市集」，及透過社區親善團隊來接待參與童玩節的國外團隊下鄉到縣內社區參訪，藉此體驗在地人文、民俗風情，達到國際交流及拓展居民國際視野之目的。

「請進來·走出去」是與本縣 12 鄉鎮市共同合作最佳體現，今年童玩節獲得各鄉鎮市長熱情支持與參與，在 44 天活動中的每周六、日規劃之「鄉鎮市日」，各鄉鎮市長親身帶領特色團隊到園演出及展示，並邀請國外團隊下鄉參與各鄉鎮市節慶文化活動，藉此落實國際交流之目的。「國際童玩論壇」首度邀請國內外兒童遊戲設計、博物館的學者專家集聚一堂分享活動設計及經營成果，讓童玩節在國際學術領域上重新定位。2018 童玩節首度獲得宜蘭縣博物館家族協會 8 個特色館合作，規劃「童玩夏令體驗營」活動，帶領國內外遊客體驗本縣各特色館、生態秘境之美，更是政府與民間合作最佳成果。

(二) 童玩公園興建築案：

員山童玩公園以童玩為主題的兒童探索體驗及發展創造力基地，深耕宜蘭童玩文化、培育童玩人才，經營主要內容以兒童與遊戲為主軸發展之「兒童文創與遊藝體驗」項目，並做為童玩展示、遊藝與傳習基地；目前第 1 期工程已完成部份建物拆除，而園區第 2 期工程規劃設計將配合原建物之文化資產身份解決後再進行調整；另基地內私有土地已全部取得協議，並於 107 年 5 月完成所有權移轉，後續將積極申請中央相關資源及廣納員山地區地方建言，作為進行後續開發與規劃設計之參考，以符地方期待與整體永續發展。目前有關童玩公園規劃及暨有建築物文資議題，將委請專業團隊針對建物及文資價值再行評估後，交由員山在地社團（社區）或民代送歷史空間審議會審議重新檢討，針對建物文資身份後續處理進行說明與溝通，期能規劃符合政策目標與地方期待之園區。

(三) 羅東文化工場：

羅東文化工場開館至 107 年 8 月已達 5 年，隨著多元豐富文化藝術活動的舉辦，也成為宜蘭文化藝術推廣傳遞的重要角色，是本縣文化藝術推廣的基地，並透過持續辦理各類文化活動傳達美學教育，是一個兼具文化展演、運動休閒及文化創意發展三個面向機能的空間，亦是一個多元文化與複合功能文化休閒場所，不但可帶給宜蘭溪南民眾優質的藝文服務，同時也有助於平衡宜蘭縣區域文化發展，為溪南地區注入多元而豐富的文化元素，成為今日羅東最重要的城市與文化地標，塑造新的城市氛圍。

- 1、羅東文化工場於 107 年 4 月至 8 月，舉辦不同主題與文化特色展覽，並著重於地方文化藝術團體與縣內文化藝術推廣交流，於天空藝廊宜蘭在地傑出藝術家與國中小美術班等主題展覽，辦理「春光再明媚—黃春明特展」、「宜蘭縣溪南地區國中小美術畢業班聯合美展」、「一森一勢—張智銘與神木對話攝影展」，以及國際交流展覽「2018 大學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特展」，合計觀眾人數已達 6 萬人次；於文創天地、美學沙龍舉辦文創與設計主題之展覽，辦理「2018 藝術遨翔計畫 in 宜蘭—島的想像 李亞臻個展」、「2018 美學工坊師生聯展纏花工藝 x 藤竹編織」、「2018 宜蘭國際迷你版畫展」、「角落—生活中不經意的美」等 5 檔展覽，觀眾人數約 2 萬人次。
- 2、藝術文化教育推廣活動：推動美學與生活結合，美學工坊於 107 年 3 月至 107 年 5 月間辦理創意春節紅包袋、春仔花基礎班、印花布料手作等手工工藝 3 個課程、22 堂課、64 小時，參與總人數 61 人次。
- 3、辦理節慶活動：手工製作花布小燈籠、童玩木工彈珠台、旅蛙木工抽獎桶 3 場次，親子課程共 120 組，參與人數 240 人。
- 4、羅東文化工場志工隊總人數為 32 人，每月平均服務時數約 191 小時，107 年 4 月至 8 月總服務時數約 957 小時，共計提供 8 場團體預約導覽，服務人數約 419 人次；將會持續提升志工隊服務品質。

(四) 社區總體營造推動計畫：

- 1、賡續辦理「宜蘭縣社造深根推動計畫—『開心』做社造！」計畫，107 年度補助金額 837 萬元。
- 2、辦理「2019 宜蘭社區日曆徵選及輔導計畫」，參與的 12 個社區為宜蘭南津、宜蘭慶和、宜蘭中山、羅東中山、羅東仁德、礁溪匏崙、大同玉蘭、五結季新、五結成興、頭城龜山島、蘇澳存仁及蘇澳蘇南，現已辦理 5 場家族會議、9 場初稿會議、7 場耆老座談及 2 天 1 夜的縣外績優社區觀摩參訪，輔導及陪伴老師皆已進場，進行 12 個社區的社造基礎培力，並輔導社區進行人文地產景的資源調查事宜。
- 3、委託專業單位成立「107 年度宜蘭縣社區營造中心」，擔任本縣社區營造的輔導平臺，以陪伴社區之方式，協助輔導各社區進行社造工作事宜，完成社區提案工作坊、輔導社區提案、協助社區推動計畫，目前正進行社區補助案期中訪視事宜。
- 4、社區採分階輔導及補助策略：為輔導社區落實擴大居民參與及透過公民審議之機制，推動社區之公共事務與發展，提供 2 階段補助計畫申請，完成

第1階段社區行動方案補助計畫後，再依社區發展需求申請第2階段社區行動方案補助計畫，補助類別有「社區藝文活化」、「社區新劇落」、「故鄉繪本計畫」、「社區生活工藝」等。107年度共有7個社區申請第1階段補助，12社區獲得第2階段計畫補助。

- 5、輔導公所推動進階社造工作：本縣頭城鎮公所及宜蘭市公所獲得文化部補助辦理鄉鎮層級進階社造工作計畫，於6月完成訪視事宜計畫，目前按計畫期程執行中。
- 6、為鼓勵對社區營造工作有夢想的青年及民眾，能不受限於社區組織而投入社區營造工作及擴大民眾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及管道，訂定「有夢·宜蘭挺你」計畫，鼓勵對社造有熱誠之民眾，投入社造工作，於107年4月2日召開記者會，4月9日召開提案說明會，107年度共補助6個計畫。
- 7、107年度與蘭友會及在地青年合作「宜蘭社區小旅行」計畫，藉由粉絲專業分享社區好玩、具有感動性的人文地產景，共有4組（7所大專院校：成功、文化、輔仁、東華、北市大、元智及中山大學）學生及2位在地青年參與，旅行報導14個社區，現已發布13篇圖文或影片於「宜蘭社區小旅行」粉絲專頁。
- 8、辦理「社區紀錄片培力營」培育在地社區紀錄人才，以影像保存及推廣社區故事及文化。針對12鄉鎮市辦理「社區紀錄片巡迴播放」推廣在地故事。107年度「宜蘭縣社區影像記錄培力營」完成學員甄選事宜，現正辦理培訓中；另已完成羅東鎮、頭城鎮及南澳鄉等3鄉鎮社區紀錄片鄉鎮巡迴播放，餘9鄉鎮市將於年底前陸續完成。

（五）文化創意產業：

1、宜蘭文創輔導中心：

- （1）107年5月31日辦理本年度宜蘭文創輔導中心輔導策略會議與設計加值計畫策略會議，邀請計畫顧問與本局共同討論文創輔導策略與執行要點。
- （2）107年6月至8月辦理文創能量BAR課程與工作坊合計7場，邀請松山文創園區副總監、麥傑廣告創意總監等擔任講師，共計為250人參與課程，多數為縣內文創業者參與，課程滿意度達8成。
- （3）107年8月14日辦理縣內文創觀摩活動，邀請文創業者至「三星四季文化工作室」進行縣內產業交流，分享產業經營方式，共計約為25人參與。

(4) 於107年6月開始執行「設計加值計畫」，於107年6月20、22日分別於羅東文化工場與宜蘭市行口文旅辦理計畫說明會；並於107年7月14日辦理設計加值工作營，共有15家縣內文創業者參與工作坊。於107年7月21日與8月9日辦理設計加值交流會，經評審審查後，本年度共計有8家業者通過設計加值計畫，後續將參與設計加值與產品開發等計畫輔導。

(5) 107年6月至8月持續執行縣內文創業者訪視與輔導，已訪視調查縣內業者8家，並於羅東文化工場與中興文創園區規劃安排輔導育成人員執行業者諮詢。並於107年6月完成宜蘭文創資源手冊，並公告於宜蘭文創輔導中心專頁供大家下載。

2、從地方特色出發，公開徵選宜蘭文創產業計畫：

107年3月8日邀請專業人士召開簡章討論會訂定2018簡章內容，3月底公開徵選簡章，正式對外徵件，並於5月10日完成收件，共計14件提案。5月25日召開提案評審會議，核定結果共計8件通過審查，並於8月30日邀請委員召開期中審查並辦理工作坊，預計107年10月5日完成計畫。

3、宜蘭青年工藝師衛星計畫：

為培育在地青年工藝師在藝術、設計相關的「工藝產業」領域創業，107年特別規劃此計畫，並與本縣三星四季文化工作室合作，進行青年工藝師徵集及培育，以獨特的實習養成與合作流程，集合青年工藝師社群成員共同的參與和創作，進而由地方特色發展出的工藝產業，以地方風土的感動與工藝功能為出發，依此模式而發展出一個個新青年工藝師品牌團隊，讓藝術、設計青年人才在宜蘭興盛。

本案於107年5月16日公告徵選，6月15及19日進行面試，6月21日公告錄取名單，共計5名正取2名備取，7月已開始上課及工坊實習課程。

4、推動在地文創跨界聚落：

為積極發展宜蘭文創聚落，107年6月於頭城、舊城、冬山3地各規劃兩場主題工作坊，共計6場。透過主題工作坊及溝通會議，促進跨領域交流合作，除了擾動新興聚落（冬山、中興）、輔導開發中聚落（頭城）也持續陪伴成熟聚落（舊城），而透過工作坊與小組討論，找出各聚落的在地特色，並將於8月至10月辦理聚落主題活動7場及協助文創業者形成聚落永續推動運作模式。

5、2018 宜蘭國際文創論壇：

2018 宜蘭國際文創論壇於 107 年 9 月 28、29 日舉辦，計以「自造設計 行銷國際」為主題，以加值產品的創意設計力及自造品牌的國際行銷力進行深入探討，規劃邀請日本、泰國及臺灣業界大師，探討如何聚焦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出自我的競爭優勢與利基點，並讓在地特色之自我魅力走向國際。

6、積極參與國際展會：

為參與文化部於台北華山文創園區辦理之「2018 臺灣文化創意設計博覽會」，本局公開徵選出「未來氏工作坊有限公司」、「水天需陶瓷創意設計工坊」及「英地工作室」3 家優質文創業者參展外，加上 2017 年的宜蘭椅競賽作品，並將 2 件即將量產販售的宜蘭椅—「角仙小凳」與「123 積木椅」，在此正式推出小試市場水溫，中興文創園區創星獎 17 件作品也在此首次縣外亮相，及宜蘭文創輔導中心設計媒合的 6 件作品，以「宜蘭興自造」品牌整合方式，展現宜蘭文創商品手作溫度，從心感受「自造」的樂趣。本次藉由國際展會平台讓縣內業者的作品被更多人看見，達到行銷宜蘭文創之效。

(六) 村落美學計畫：

- 1、村落美學自 102 年推動至今已邁入第 6 年，透過在縣境舉辦「藝文沙龍」活動，從土地倫理、飲食文化、新詩文學、文史創作、綠色時尚到中西音樂創作演譯等多元文藝內容，在策展人的巧思下分享生活各種元素應用在吃、穿、用、住 4 方面，如何吃的有機、穿的有機、用的有機、住的有機，以小講座結合展演的形式，傳達生活美學概念、傳授生活的美感經驗。
- 2、自 102 年至 106 年共辦理 213 場，內容涵蓋：探訪宜蘭輕旅行、古蹟導覽、宜蘭茶、古早味品嚐、有機農耕、宜蘭古早味烹調教學、傳統技藝童玩與創意手做課程、庶民音樂欣賞等美學沙龍活動。透過臉書「村落美學在宜蘭」粉絲專頁、活動海報、宣傳小冊、縣政府網站（全球資訊網、內部資訊網）、文化局網站、各策展人社群粉絲專頁…等，宣傳活動訊息與報導展演內容，除宜蘭縣民外還吸引許多縣外民眾前來參加，是兼具文化生活美學分享與品嚐走讀體驗的深度旅遊的藝文饗宴。
- 3、107 年活動將於 4 月 14 日至 11 月 17 日止，將由 34 位策展人在 26 處美學據點辦理 30 場次美學沙龍活動。並將委託聯禾有線公司辦理活動拍攝紀錄於公用頻道播出。4 月至 8 月辦理的場次如下：
 - (1) 4 月 14 日宜蘭市表裡一致的老屋新生。
 - (2) 4 月 29 日頭城鎮舊物變黃金。

- (3) 5月5日宜蘭市在日常生活影像裡加入戲感。
- (4) 5月5日羅東鎮「版×圖」在現—「版畫在台灣」講座與凸版版畫工作坊。
- (5) 5月5日宜蘭市親子同遊手作美學之旅。
- (6) 5月6日蘇澳鎮論「書法與茶藝」講座。
- (7) 5月12日宜蘭市種子旅行。
- (8) 5月12日頭城鎮藝遊粉彩。頭城心旅之頭城老街心。
- (9) 5月19日頭城鎮馬偕在頭城—小旅行。
- (10) 5月20日冬山鄉東南亞小客廳—迷你市集×真人圖書館。
- (11) 5月26日宜蘭市夢想發芽—從工程師到童玩達人。
- (12) 5月27日蘇澳鎮在漁港聽見南管。
- (13) 6月3日宜蘭市光與影的一眼瞬間—「小夜燈」剪紙手作課程。
- (14) 6月3日蘇澳鎮南風飄動大漁旗。
- (15) 6月9日五結鄉節慶劇場「白蛇傳」。
- (16) 6月30日壯圍鄉傳統農村工事體驗。

(七) 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

1、計畫目的：

以過往所累積之台灣原生文化元素及生活知識經驗為基底，藉由數位科技工具促進「保存、轉譯、開放、運用」專屬於台灣的文化DNA，並藉由共同建構與分層授權的機制，形構虛擬數位資料建置與實體多元文化行動雙軌並行之計畫。

2、期程進度：

- (1) 107年度計畫於107年5月23日經文化部核定；107年8月9日同意修正計畫並撥付第1期款240萬元。108至110年之計畫內容將於9月25日前提案（1次核定2、3階段之計畫）。
- (2) 本計畫分為兩個委託案分別是：「107年度宜蘭縣國家文化記憶庫3D文物建置計畫委託案」、「107年度「經典蘭陽—宜蘭縣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委託案」發包作業中，預計9月上旬完成招標。
- (3) 計畫其他部分已由本局戲劇館（自行辦理）及蘭陽博物館（委託辦理）開始執行。

3、經費：107年計畫經費930萬3,000元（中央補助款800萬、地方配合款130萬3,000元）。

4、計畫重點：

- (1) 「經典蘭陽—宜蘭國家文化記憶庫」含5大主題：「山海文化」、「蘭陽藝文」、「工藝童玩」、「傳統戲曲」、「社區營造」。
- (2) 資料庫建置階段將依序盤點現有資料文獻、邀請民眾共創共筆及學者專家審查偵錯，以跨局處公私合作整合方式蒐集資料與數位化；再結合藝文推廣活動、數位載具及軟體設計等多元方式轉譯運用，建構推廣宜蘭地方學知識系統。

三、表演藝術

(一) 辦理宜蘭演藝廳表演藝術活動：

- 1、表演藝術活動評議：提供縣內外傑出表演藝術者演出舞台，藉以培植本縣表演藝術人才及藝文欣賞人口。107年度申請共52件，其中音樂類30件、戲劇類17件、舞蹈類5件；通過評議審查一級3件、二級8件、三級10件，共計21件，其中二級2件、三級1件因故放棄，總計18件。
- 2、辦理107年宜蘭縣學校藝術團隊演藝週：與教育處共同規劃「宜蘭縣學校藝術週」，由本縣設有音樂、舞蹈專門班級之學校及獲當年度全國賽優等以上學校團隊於演藝廳免場租演出，藉以培育本縣優秀藝術表演人才並展現本縣藝術教育成果，截至107年8月止共計有羅東國中等12所學校入廳演出。

(二) 演出場次統計：

- 1、宜蘭演藝廳於107年4月至8月止各類場次：戲劇類6場、音樂類24場、舞蹈類3場，各類合計33場，參與觀眾計12,383人次。
- 2、文化工場於107年4月至8月止各類場次：音樂類7場、舞蹈類1場，各類合計8場，參與觀眾計2,531人次。

(三) 辦理附屬團隊蘭陽管樂團及蘭陽兒童合唱團之團練、成果演出活動等事宜，於107年5月26日舉辦蘭陽管樂團「20週年音樂會—蘭管 有你有我」；蘭陽兒童合唱團則於107年6月27日辦理蘭陽兒童合唱團招生活動。

(四) 持續辦理本縣演藝團體設立登記等輔導管理事宜：107年4月至8月止辦理蘭陽薩克斯風重奏團等團隊設立登記；以及薪韻國樂團（申請補發登記證）、就是愛樂管弦樂團等團隊變更演藝登記。目前本縣演藝團體登記共134團。

(五) 107年度宜蘭縣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與扶植計畫：107年獲本計畫補助團隊共計5團，補助金額總計130萬。

(六) 辦理宜蘭縣街頭藝人換證、審查及授證事宜，並針對縣內公告之街頭藝人展演空間使用狀況進行檢討與評估。

- 1、107年街頭藝人審查：

107年本縣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許可審查，已於107年3月24、25日辦理完成，共計190組應審者。其中表演藝術類166組，視覺藝術類2組，創意工藝類22組，審查通過者共計65組，其中表演藝術類53組，視覺藝術類2組，創意工藝類10組。

2、107年街頭藝人授證：

授證典禮已於107年4月21日於文化局辦理。

3、街頭藝人換證：

107年受理宜蘭縣105年認證通過之街頭藝人與97、99、101及103年認證通過並於105年完成換證者共同辦理換證事宜，107年總計換證完成之街頭藝人共計108組。

4、宜蘭縣街頭藝人組數：

宜蘭縣街頭藝人組數共計300組。

(七) 辦理宜蘭演藝廳之場地租借、使用、管理及維護：演藝廳年度消防、電氣、燈光、音響及吊具等專業設備定期校正、調整及檢查；辦理演藝廳消防警報系統設備更新；並持續宜蘭演藝廳地下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八) 影視產業：

1、協拍執行情形：107年4月至8月止共執行30件協拍案，其中電視劇4件、電視節目2件、電影8件、廣告8件、MV 4件、網路劇1件、短片（含學生製作）3件。

2、歷年影視補助情形：98年度至107年共補助40部片，累積金額約1,431萬元。

3、辦理露天懷舊電影院推廣國家電影中心修復之國片（5場次）。

4、國片贈票：辦理電影「生生」電影贈票活動1次。

(九) 宜蘭戲曲節：

1、「2018宜蘭戲曲節」預計於107年9至11月間舉辦3檔5場演出：9月29日薪傳歌仔戲劇團「花田錯」、10月13及14日吳安琪（安琪歌子戲工作坊）「纏」及11月10、11日之漢陽北管劇團（西·福之爭—愛在音樂裡）。

2、邀請108年度策展人並進行規劃。

(十) 文化部「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藝文教育扎根」：主要針對歌仔戲的傳承，除了加強學校及社區傳承，亦著重發展潛力素人及人才培育，另邀請本縣歌仔戲團體辦理演出並進行歌仔戲推廣事宜，藉以擴大歌仔戲的欣賞人口。

- 1、107 年度針對縣內各級學校或社區歌仔戲社團為同樂國小、育英國小、大湖國小、順安國小、吳沙國中、頭城國中、員山國中及宜蘭高商等學校、結頭份社區、壯圍鄉老人會、順安社區等社區，共計 8 所學校、3 處社區辦理補助經費及輔導訪視，總補助經費 95 萬元，並協助辦理歌仔戲培育及展演，俾利歌仔戲技藝向下紮根。
- 2、107 年 7 月 16 日至 8 月 3 日辦理歌仔戲新秀培育計畫，為小學至社會階段的莘莘學子，在暑假期間所保有之戲曲熱誠，給予完善的授課及發表平台。今年共 39 名學員參與，由蘭陽戲劇團專業帶領，培育因應每位學員之眾及程度不一，給予三週的基本功與以戲帶功，進行更縝密的分組訓練，最後在 8 月 4 日於結頭份歌仔戲文化節，進行 4 齣折子戲成果展演。
- 3、107 年 4 月 21 日至 11 月 24 日止，每周六上午 9 時至 11 時，由本地歌仔劇團「壯三新涼樂團」在宜蘭演藝廳中庭（4 月 21 日至 6 月 30 日）及宜蘭市丟丟噹廣場（7 月 1 日至 11 月 24 日），以「落地掃」型態辦理演出 20 場，相招鄉親來滾歌仔、學歌仔，讓對本地歌仔有興趣的愛好者加入來褒「老歌仔」傳承推廣。
- 4、107 年透過全國唯一以童玩為主題，同時具有地方特色及國際參與的「國際童玩藝術節」，安排縣內歌仔戲團體進駐，每週假日進行定時定點的展演，藉以推廣在地文化，場次分別為宜蘭歌仔戲推廣學會（7 月 14、15 日）、宜蘭英歌劇團（7 月 21、22 日）、悟遠劇坊（7 月 28、29 日）、壯三新涼樂團（8 月 4、5 日）、蘭陽戲劇團（8 月 11、12 日），共計 10 場。
- 5、107 年 8 月 13 日至 9 月 21 日開放「來宜蘭·尬歌仔」2018 全國歌仔戲大賽報名，為更擴大規模，今年首度調整流程為「初賽以影片方式報名，通過審查後，進入決賽演出及頒獎」，並邀請歌仔戲名角張孟逸老師擔任活動代言人，總獎金計 40 萬元。

（十一）蘭陽戲劇團

- 1、縣內外演出推廣：（截至 8 月底計 40 場次，預計 12 月底約計 100 場次）

（1）縣內鄉鎮市巡演：

配合各鄉鎮廟宇慶典及文化活動巡演，本階段進行有五結鄉 1 場、羅東鎮 3 場、壯圍鄉 1 場，共計 5 場，演出劇目有：樊江關、周公法鬥桃花女、吉人天相。

(2) 縣外演出：

甲、4月8日、9日參與臺中大甲鎮瀾宮辦理之「2018大甲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演出周公法鬥桃花女、吉人天相。

乙、4月27日、28日參與大龍峒保安宮「保生文化祭家姓戲」匯演，演出春夏秋冬、錯配姻緣。

丙、5月16日參與臺灣戲曲中心－「返來廟埕看大戲」匯演，於台北北投關渡宮演出－錯配姻緣。

丁、6月8日、9日參與新北市三重區公所辦理之「新北市三重區107年宗教文化藝術節暨先嗇宮神農文化祭慶典活動」，於三重先嗇宮演出：土地公系列－親人・情人、女狀元。

戊、7月21日參與由桃園市政府辦理「2018桃園市傳統戲曲推廣系列－閩南文化節」，於桃園陽明公園演出：錯配姻緣。

(3) 其他各界邀演及公益推廣：

甲、6月16日受頭城農會之邀，於「頭城鎮農會100週年慶典」特別製作演出：囍事成雙，劇情置入多樣農產品及農友心聲，以表祝賀之情。

乙、8月14日、18日參與「宜蘭歸土藝術運動」，於丟丟噹森林公園演出：益春留傘，以歌仔戲營造舊城風華美好願景。

丙、8月17日參與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銀色藝世代・藝術輕鬆賞」巡迴列車，於蘇澳鎮白米社區演出：唐伯虎點秋香，讓偏鄉社區長者近距離感受歌仔戲美感。

2、國際推廣交流：

「國際扶輪3051地區2018年度青少年交換委員會」，於行程中安排至本團參訪，於6月3日共計25名歐美青年朋友，透過戲劇的肢體語言及戲曲的優美曲調，完成一場暢通無礙的互動學習、文化交流。

3、學校及社區教學推廣：

(1) 扶植單位：共計4個單位，81位學員，同樂國小(18位)、慈心華德福小學(20位)、員山結頭份社區(前場15位、後場10位)、佑聲歌仔戲協會(18位)。學校社團於新學年逢部分學員畢業，將重新招收新血。

(2) 傳承成果：

甲、4月28日同樂國小校慶，指導演出：反毒吸遊記。

乙、8月11日、12日由「同樂國小創意歌仔戲社團」、「華德福實驗中小學歌仔戲社團」，於「童玩節」期間圓形舞台，與本團團員聯合演出《天公疼憨人》，除展現戲曲學習成果，師生同台之戲劇效果，也為園區營造另一番趣味歡樂的傳統韻致。

(3) 「宜蘭縣佑聲戲劇協會」年度成果展以一狸貓換太子為習戲目標，劇團傾力授課教學排戲。

4、歌仔戲新秀培育計畫：

(1) 為「傳統戲曲重鎮技藝扎根計畫」內容之一。

(2) 辦理宗旨：為培育歌仔戲新秀及挖掘潛力素人。

(3) 辦理期間：7月16日至8月3日，週一至週五，9：00至16：30。

(4) 招生對象：10歲至25歲，全國青年學子

(5) 辦理內容：加強基本功，由蘭陽戲劇團全體團員，分組排練指導、雕琢身段唱腔，學員程度不一，以因材施教的教授方針，得以適性而學、發揮所長。

(6) 學員人數：此案進行至第4年，備受矚目，效益顯見，計有39名參與並完成培訓課程。

(7) 成果發表：第三度於歌仔戲原鄉盛典—「2018結頭份歌仔戲文化節」發表成果，8月4日學員們正式粉墨登場，在現場樂師伴奏下，展現密集排練的成果，新秀們的熱血投入，家長的全力支持，對戲曲傳承無非莫大鼓舞且奠定良基。

5、創新製作一：土地公傳奇—阿母的情人

配合文化部「歌仔戲：傳統戲曲與地方宗教節慶的交會」計畫，新編製作（阿母的情人）一劇。希冀以劇中靈魂人物—土地公婆，共同排解紅塵俗世的諸多難題，讓信眾感受在神尊德澤的中心思想之外，踏實打拼、安居樂業，心誠則靈。

(1) 5月12日以宜蘭市東嶽廟「東嶽文化祭」為首度發表平台。

(2) 8月5日於員山鄉「2018結頭份歌仔戲文化節」演出第2場。

(3) 8月10日於宜蘭市「宜蘭水燈節」演出第3場。

6、創新製作二：北管音樂戰爭劇

配合文化部「宜蘭戲曲節系列活動」計畫，本團與漢陽北管劇團共同製作及演出著名北管音樂戰爭劇，結合北管戲與歌仔戲的戲曲精髓，訂於11月10日、11日於宜蘭演藝廳演出，目前已著手讀本及排練。

7、創新製作三：定目劇推廣”護山玄狐”

9月始，結合宜蘭重要場域—「中興文創園區」及「礁溪德陽營區」，製作定目劇駐園推廣。以寓教於樂、老少咸宜劇目「護山玄狐」進行帶狀演出，以帶動兩處景點觀光熱潮，及劇團能見度，目前著手音樂錄音及排練。

四、視覺藝術

(一) 辦理美術展覽：

1、已展出申請展：

- (1) 林霞 90 歲繪畫展、宜蘭美展書法得獎人 VS 蘭陽詩家作品展。
- (2) 宜蘭國中第十九屆美術班畢業成果展。
- (3) Total 磨墨。
- (4) 2018 臺灣國際展-宜蘭藝起飛。
- (5) 耕莘專校數位媒體設計科第五屆畢業展。
- (6) 復興國中退休人員書法展。
- (7) 宜蘭縣青溪美展暨小青溪兒童美術比賽作品展。
- (8) 宜蘭縣中山國小第 18 屆美術班畢業美展。
- (9) 2018 蘭陽美術學會藝術交流展。
- (10) 宜蘭縣盆栽協會 107 年會員作品展。
- (11) 幸福宜特師生作品展。
- (12) 2018 週日畫會美展。
- (13) 萬象書藝 再現蘭陽。
- (14) 宜蘭水墨展。
- (15) 宜蘭樂活進修學苑美展。
- (16) 張木村水墨篆刻展。
- (17) 107 年宜蘭縣美術學會會員展。
- (18) 臺南藝術家聯展。
- (19) 宜蘭縣雅石協會 107 年度雅石會員展。

2、自辦展：

- (1) 愛戀臺灣攝影展。
- (2) 北臺八縣市藝術家聯展。

3、107 年 4 月至 8 月文化局展覽參觀人次共計 35,160 人次。

(二) 辦理補助及輔導藝文團體：

依「宜蘭縣政府文化局受理文化活動申請補助審核作業要點」辦理。107年度補助宜蘭縣各藝術學會辦理美術展覽活動之團體共11個，詳情臚列如下：

- 1、宜蘭縣二月美術學會。(107年2月2日至2月13日)
- 2、宜蘭縣青溪新文藝學會。(107年3月26日至5月8日)
- 3、宜蘭縣蘭陽美術學會。(107年3月3日至9月8日)
- 4、宜蘭縣噶瑪蘭書法學會。(107年6月8日至6月19日)
- 5、宜蘭縣水墨學會。(107年6月22日至7月3日)
- 6、宜蘭縣美術學會。(107年8月2日至11月5日)
- 7、宜蘭縣藝術學會。(107年8月31日至9月11日)
- 8、宜蘭縣金同春書會。(107年9月14日至9月25日)
- 9、宜蘭縣粉彩畫美術學會。(107年9月14日至9月25日)
- 10、宜蘭縣書法學會。(107年7月21日、9月28日至10月9日)
- 11、宜蘭縣攝影學會。(107年11月30日至12月11日)

(三) 辦理宜蘭獎系列活動：

1、104年度宜蘭美展首次全國徵件，並改名為「宜蘭獎」。為鼓勵參賽及深度藝術參與交流，107年度設首獎「宜蘭獎」2名，各致贈總典藏獎金20萬元並永久典藏，隔年宜蘭獎得主，次年起2年內宜蘭獎得主得於本局相關空間辦理個展。另設有優選10名，以及入選若干名的獎勵。

2、「2018宜蘭獎」辦理情形：

(1)「2018宜蘭獎」於107年4月2日至5月15日初審收件，總收件作品297件，其中東方媒材56件、西方媒材類114件、立體造型類39件、攝影與新媒體藝術類88件。經由初審與複審評審作業，選出95件得獎作品。

(2)「2018宜蘭獎」得獎者2名(獎金暨典藏金20萬元)分別為：蔡旻芸《視線之外IV》(東方媒材類)、邱杰森《後現代足跡—西歐》(西方媒材類)。另有優選10名(獎金各1萬元)，入選作品83名。

(3)「2018宜蘭獎」頒獎典禮於107年10月20日於文化局舉行，10月17日至11月11日於第一、二、三展覽室展出得獎作品。

(四) 宜蘭美術館：

1、宜蘭美術館利用舊台灣銀行宜蘭分行再利用作為宜蘭美術館。將展示典藏並發揚宜蘭大師的藝術成就，也作為藝術教育推廣的基地，並提供一個在地藝術與全國、國際對話的場域，更期待能以專業策展，帶動宜蘭

舊城的整體文藝及觀光發展。宜蘭美術館每年度辦理特展 4~6 檔，與台灣當代藝術界專家學者聯手策畫，梳理在地脈絡及向外之可能，並推行出版研究計畫。藝術教育方面配合每檔特展主題，推出專題講座數場，並於暑期間推出親子 DIY 主題之藝術教室，亦提供導覽預約服務，讓各層面的大眾走入美術空間，更對學生及本縣縣民全面免票，不僅推廣美感教育，更打造一間對縣民及學子友善的美術館。

2、展覽、推廣及人次：

- (1) 107 年續於 1 月辦理「詩意的凝視—宜蘭美術館典藏特展」合計參觀人次 8,936 人次，4 月辦理「移動·流動·傳動—當代書藝與身體動能展」合計參觀人次 8,726 人次。
- (2) 本館本年度累計人次共 19,842 人次，總累計人次共 255,350 人次。
- (3) 107 年 7 月 14 日至 9 月 30 日展出「征途—歸人：吳炫三個展」，預計 107 年 10 月 12 日至 108 年 2 月 10 日展出「豐年·農村·宜蘭人—藍蔭鼎與楊英風雙個展」。

3、出版及研究：本年宜蘭美術館陸續辦理陳進傳教授「日治時期入選台、府展的宜蘭美術人」、蕭瓊瑞教授「藍蔭鼎研究規劃案」、熊宜敬教授「周澄研究規劃案」。

4、推廣教育：

本年度宜蘭美術館辦理推廣教育課程如下：

- (1) 「移動·流動·傳動—當代書藝與身體動能展」校園教育推廣活動 6 場（含中山國小、凱旋國小、員山國小、成功國小、宜蘭國中、東光國中）、現場導覽 2 場、專題講座 1 場，參與人次共 350 人次。
- (2) 「征途·歸人—吳炫三個展」現場導覽 1 場、發表會 1 場、交流活動 1 場，參與人次共 327 人次。
- (3) 「YMOA 美術教室：童心童藝—2018 暑期兒童美術課程」體驗課程 8 場，參與人次共 244 人次。

5、典藏：

- (1) 每年召集典藏評鑑委員，進行一次典藏審議會議，進行典藏方向與機制修正研議、捐贈及購藏作品評鑑事務。預計 11 月召開會議。
- (2) 107 年另典藏「2018 宜蘭獎」宜蘭獎作品：
 - 甲、蔡旻芸《視線之外 IV》（東方媒材類）。
 - 乙、邱杰森《後現代足跡—西歐》（西方媒材類）。

(3) 辦理文化部「前瞻計畫—城鄉建設—107年度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宜蘭美術館典藏品購置暨典藏空間升級計畫」：

甲、文化部107年6月1日同意補助1,000萬元，並已由宜蘭縣議會107年6月29日同意墊付。

乙、本局於107年7月30日提送本案修正計畫至文化部，文化部已核准。

丙、典藏空間升級預計107年9月中上網公告發包。

丁、預計11月完成典藏品購置。

6、志工培訓：

(1) 宜蘭美術館於107年1月招募第3期志工，志工隊目前53名。

甲、107年1月26日新展上課。

乙、107年2月7日新志工面試，3月17、18日志工專業訓練。

丙、107年4月12日新展上課，4月17日新展讀書會。

丁、107年7月12日新展上課，7月17日新展讀書會。

(2) 參訪活動：

甲、107年2月23日福山植物園研習。

乙、107年5月5、6日台中國美館參訪。

丙、107年8月28日新北市朱銘美術館藝術美學參訪。

7、硬體環境整備：

106年於文化部提出「106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運籌機制評估與規劃設計案」前期計劃修正案，由蘭陽博物館統一提送，文化部核定補助經費35萬元。業完成成果報告書審查，惟因涉及歷史建物外觀修繕問題。107年7月31日召開宜蘭縣歷史空間審議會，會議結論：立面修繕仍以同顏色面磚為原則，並按原風貌進行修繕。委託單位之設計方案依會議結論進行修正中，並獲文化部同意展延至107年11月30日。

(五) 審議本縣之公共藝術設置案：

1、辦理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公共藝術徵選結果報告書、公共藝術完成報告書、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成果報告書等相關審查作業共3件。

2、107年7月30日召開第十屆公共藝術審議會第1次會議，審議「宜蘭國民運動中心公共藝術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

3、台9線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計畫公共藝術設置案於107年4月20日召開第1次執行小組會議。

4、公共藝術設置審查案件如下：

- (1) 「冬山鄉立圖書館—冬山館興建工程」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案。
 - (2) 「宜蘭縣冬山鄉公所暨冬山鄉民代表會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
 - (3) 「宜蘭國民運動中心公共藝術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
- 5、遴聘宜蘭縣第十屆公共藝術審議會委員，任期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六) 宜蘭縣政府提供空間予視覺藝術家進駐案：
- 1、文化局創意埕辦理藝術家進駐計畫，藉由空間改造與進駐，以落實藝術文化在地實現。讓創意埕成為藝術家創作及交流的藝文空間及工作室，激發無限的創作動力。自 104 年起邀請在地青年藝術創作者進駐，並於 106 年 11 月辦理 107 年度進駐申請。107 年通過徵選的進駐團體為金剛劇團及畫畫藝文工作室，進駐期間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108 年文化局創意埕辦理藝術家進駐計畫預計於 107 年 10 月徵件。
- (七) 藝術遨翔計畫—個展/策展徵件 in 宜蘭：
- 1、此計畫為文化局鼓勵本縣美術創作風氣與交流，提供優質策展與作品展現平台，而訂定的推廣計畫。
 - 2、本計畫鼓勵設籍宜蘭 6 個月藝術創作者投件，無論是個展方式申請，亦或以三分之一宜蘭創作者邀集各地藝術家，以策展方式申請，皆可投件。
 - 3、107 年度入選展覽共 3 件臚列如下：
 - (1) 李亞臻—「島的想像—李亞臻個展」（107 年 4 月 21 日至 5 月 20 日），參觀人次：1,877 人次。
 - (2) 李瑋—「境·外」李瑋個展（107 年 10 月 13 日至 11 月 11 日）。
 - (3) 楊智博—「橋 Ciao」詩聲影像展（107 年 10 月 13 日至 11 月 11 日）。
 - 4、108 年度藝術遨翔計畫預計 107 年 10 月開始徵件。
- (八) 台灣戲劇館：
- 1、台灣戲劇館 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開放 189 天，展出鑼鼓喧天話北管、蘭城偶事、認識歌仔戲之美等 3 檔展覽及台灣第一苦旦—廖瓊枝、歌仔戲皇帝—楊麗花、無私傳燈—張月娥等 3 個展示專區、戶外展示窗之歌仔戲—人魚公主繪圖展，並搭配全年度之戲曲學習之旅活動，入館參觀人數 46,581 人次。
 - 2、台灣戲劇館 107 年 4 月至 8 月，各項服務：
 - (1) 戲劇導覽服務 85 次計 4,699 人次。
 - (2) 戲偶借用服務 294 次計 869 件。

- (3) 戲服借用服務 637 次計 2,360 件。
- (4) 攝錄影服務 496 件。
- 3、執行台灣戲劇館歌仔戲傳習班薪傳計畫，107 年 4 月至 8 月，計 5 班，參與學員 87 人次。
- 4、輔導「員山鄉大湖國小本地歌仔社團」（15 人）、「空中大學宜蘭指導中心戲劇社」（13 人）、「員山鄉大湖幼兒園」（19 人），實際執行教學及表演活動。成果發表在大湖國小及大湖幼兒園畢業典禮、107 年雙湖社區鳳梨產業文化活動、107 上半年度台灣戲劇館歌仔戲傳習班暨輔導團隊聯合成果發表會。
- 5、執行「台灣戲劇館一周末劇場」，107 年 4 月至 8 月，由台灣戲劇館歌仔戲傳習班擔綱歌仔戲演出及示範教學活動，計 18 場，觀眾 850 人次。
- 6、107 年 4 月 21、22 日於宜蘭演藝廳舉辦「台灣戲劇館 28 周年慶—創意歌仔戲「人魚公主」首演」，台灣戲劇館歌仔戲傳習班展現薪傳成果，結合西方童話故事的創意歌仔戲，深獲好評，共演出 2 場，觀眾 1,022 人。
- 7、台灣戲劇館歌仔戲傳習班從事公益性、文化性表演活動，與社區、安養機構等民間單位及政府機構協力，共同推動歌仔戲，107 年 4 月至 8 月執行「歡歡喜喜扮歌仔戲」及接受其它單位邀演，活動如下：宜蘭演藝廳「迺歌仔城~廟埕戲棚停、看、聽」、宜蘭市長青養護中心、宜蘭市松柏失智日照中心、五結力麗樂活長照中心、宜蘭市祥泰及溫馨居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壯圍鄉海天療養院、南澳鄉天主教弘道仁愛之家、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樂智社區據點，此外並辦理「2018 偶遇歌仔戲」活動，台灣戲劇館歌仔戲傳習班至五結利澤國際偶戲村、羅東林場進行館際交流活動，計 11 場，觀眾 1,188 人。
- 8、台灣戲劇館環境教育課程，於 107 年 4 月至 8 月，共執行「戲曲探索之旅」、「相招來弄布袋戲」、「大家來扮歌仔戲」3 項課程，有梗枋國小、東光國中、竹林國小、柯林國小、清溝國小、礁溪國中話劇社、羅東高工「高級中等學校新世紀領導人才第 17 期培育營」、佛光大學暑期先修營等團體入館上課，計 17 梯次，學員 527 人。

(九) 台灣戲劇館戲劇視聽圖書室：

- 1、107 年 4 月至 8 月入館使用圖書室資源人數，8,079 人次。
- 2、持續辦理「戲曲影片賞析會—從影像紀錄看戲曲環境之變遷」，107 年 3 月，活動人數 64 人次、107 年 6 月，活動人數 50 人次。

- 3、107年4月至8月，辦理「戲曲Q & A—每月一問」活動，帶動民眾多多運用館藏資源，計589人次參與。

五、文化資產保存

(一) 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

- 1、執行「107年度宜蘭縣考古遺址出土遺物典藏維護計畫」案、「107年度宜蘭縣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計畫」，預定107年12月完成。
- 2、研提「108年度宜蘭縣考古遺址出土遺物典藏維護計畫」案暨「108年度宜蘭縣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計畫」，已完成提案，待中央審查。
- 3、執行「礁溪大竹圍遺址文化內涵研究發掘計畫」，預計於108年12月完成。
- 4、執行「蘭陽地區二戰軍事遺構群歷史再現計畫」，文化部已先核定107至108年度計畫，其中107年度共計有6項子計畫進行中。
- 5、文物普查計畫：委由蘭陽博物館辦理之「宜蘭縣北管軒社文物普查建檔計畫」，刻正辦理結案中；中央核定補助「107至109年宜蘭縣公共衛生與醫療文物普查建檔計畫」，刻正辦理請款作業，預定於109年6月完成。
- 6、刻正進行「107年度宜蘭縣登錄民俗保存維護計畫」，已於108年12月完成。

(二) 歷史空間調查研究：

- 1、辦理「頭城老街歷史風貌特定專用區都市計畫」，擬訂頭城老街都市規劃草案及十三行保存方案，預定107年12月完成。
- 2、辦理「106年度宜蘭縣有形文化資產防災守護計畫」，已於107年7月完成。
- 3、辦理「歷史建築舊三星警察分室總機及油印間修復規劃設計」案，將於107年9月完成。
- 4、辦理「歷史建築二結王公廟調查研究計畫」案，預定107年10月完成。
- 5、依據新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執行「宜蘭縣古蹟歷史建築文化景觀基本資料盤點計畫」，預定於107年12月完成。
- 6、辦理歷史建築四結基督長老教會修復規畫，預定108年12月完成。

(三) 歷史空間修復再利用：

- 1、持續推動中興文化創意園區歷史建物修復與活化計畫，104及105年度分別提送「中興紙廠四結廠區歷史建築群（編號17-23）規劃設計與因應計畫（第1期）」及「中興紙廠四結廠區歷史建築群（編號4、24-29）」

規劃設計與因應計畫（第2期）」，總計畫經費500萬元業經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並執行在案（本府工務處代辦）。

- 2、歷史建築糧食局宜蘭市神農路宿舍修復工程，106年6月完工，10月完成驗收。現已完成委外經營管理，廠商業於9月15日營運。
- 3、辦理「宜蘭縣縣定古蹟北成聖母升天堂、羅東聖母醫院耶穌聖心堂修復規劃設計」案，刻正執行期末報告複審，預定107年11月結案。
- 4、辦理「宜蘭縣歷史建築宜蘭縣員山鄉大三鬮林宅修復規劃設計」案，已完成評選，預定107年12月完成規劃設計。
- 5、辦理「宜蘭縣縣定古蹟碧霞宮主殿彩繪及零星修繕工程」發包，現審期末報告書，預定107年度10月結案。
- 6、「宜蘭縣歷史建築舊宜蘭縣議會修復施工、監造暨工作報告書」案，工程已驗收完成、廠商完成工作報告書，預定107年10月辦理付尾款事宜。
- 7、辦理「宜蘭市南門林園歷史建築生物性危害檢測、緊急防治處理計畫」案，期末報告審查中，已於107年7月完工。
- 8、辦理宜蘭縣歷史建築「宜蘭五穀廟」解體監造及修復設計案，107年7月13日期末報告書審查通過，並於107年7月31日文化資產審議會審查通過，107年9月30日前提送成果報告，107年10月結案。
- 9、研提宜蘭縣歷史建築「宜蘭五穀廟」再利用因應計畫，獲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106年11月30日簽約執行，期中、期末報告已審查通過，預定107年9月30日前結案。

（四）歷史空間經營管理：

- 1、補助祭祀公業周振記辦理「宜蘭縣縣定古蹟員山周舉人宅銃櫃及周邊遺跡」之管理維護。
- 2、補助財團法人宜蘭吳沙文化基金會辦理「宜蘭縣歷史建築開蘭吳宅公廳」之管理維護。
- 3、與宜蘭市公所共同合作經營「楊士芳紀念林園」，除作為宜蘭市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外，亦保留1處空間作為楊士芳主題之紀念展覽空間。其中宜蘭市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由市公所委託大溢企業管理顧問經營管理，委託時間至107年12月31日。
- 4、委託宜蘭縣大二結文化基金會經營管理「二結穀倉」，期間至108年12月止。
- 5、委託相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舊宜蘭菸酒賣捌所，期間至108年12月止。

- 6、委託綠心手創館辦理頭城文創園區經營管理計畫，期間至 110 年 3 月 7 日止。
- 7、賡續委託楊乾鐘文教基金會辦理頭城源合成街屋經營管理計畫，期間至 108 年 1 月止。

(五) 文資統合工作：

- 1、持續辦理本縣文化資產保育志工組織運作與管理，並落實執行巡守業務。
- 2、委託蘭陽博物館辦理 107 年棲蘭山「檜木小學堂」教育推廣活動計畫，預定 107 年 10 月 31 日前結案。
- 3、受文化部委託辦理「107 年度國定 Blihun 漢本遺址監管保護計畫」。

六、中興文化創意園區

(一) 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開發計畫：

- 1、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委託案：104 年 12 月 30 日核定，已完成文創一專區開放區域之公共設施及景觀設計及施工，目前進入園道及其他公共設施基本設計階段。
- 2、「中興紙廠四結廠區歷史建築群（編號 17-23）修復規劃設計與因應計畫」：代辦單位（工務處）已進行修正後期末報告審查會前會，待完成修正後辦理發包書圖審查及招標作業。
- 3、「中興紙廠四結廠區歷史建築群〈編號 4，24-29〉修復規劃設計與因應計畫」：代辦單位（工務處）目前進行修正後期末報告審查階段。
- 4、「中興紙廠歷史建物（編號 53-56）修復規劃設計與因應計畫」於 107 年 5 月 31 日決標，目前進行期中報告階段。

(二) 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一產業育成暨人才培育計畫：

- 1、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一產業育成進駐計畫：於 106 年 7 月 22 日啟動試營運，106 年 7 月 22 日至 107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入園人數 1,012,467 人。
- 2、宜蘭文創輔導中心委託案：為擴大輔導效益，107 年度產業育成扶植計畫併入輔導案共同辦理，除以中興文創進駐單位邀聘專家學者深度進階輔導、3 次考核及興自造之星獎勵補助計畫外，並將資源共享至全縣文創業者，辦理文創能量工作坊 10 場次、專家學者至少於縣內每月安排 3 家進行輔導及縣內外觀摩各 1 場次等。
- 3、宜蘭染人才培育第 4 期計畫—107 年宜蘭染創意商品開發人才培育暨蠟染技藝專班：以科層化的培育計畫方式，應用臺灣在地染材；從染色技藝學習—染料知識學習與應用—布料知識學習與應用—專題設計開發與應用—異材媒合與應用，持續深入學習，打造宜蘭天然染邁向專業品牌

的基石，賡續培育「宜蘭染工坊」產業人才自 107 年 5 月 5 日至 8 月 6 日止（週六、日上課），共計 100 小時課程，招收學員 28 人。

- 4、天然染產業發展計畫：本計畫結合在地天然染色產業、在地高中職與在地時尚服裝設計師，透過產、官、學碰撞出布藝傳習與年輕學子創意的火花，邁向國際打造宜蘭染品牌形象。

（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中興紙廠・宜蘭興自造」：

- 1、以「中興紙廠・宜蘭興自造」計畫申請，獲得「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補助，進行為期 3 年的文化資產再利用計畫，打造未來十年中興基地發展所需的穩固基盤，復甦紙廠生活圈，永續經營該文化資產的保存以及增值利用。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經文化部核定 107 至 108 年度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 1 億 7,715 萬元（中央補助款為 1 億 4,172 萬元、地方配合款為 3,543 萬元）；並於 107 年 4 月 18 日經文化部核備修正計畫書。

- 2、計畫內容：預計透過資本門項目修復歷史建築群，並以經常門項目發展脈絡歷史之研究調查、影像記錄、出版、展示及教育推廣等。

（1）資本門部分，將於 107 年度完成委託工務處代辦之建物 2 期（17-23）及 3 期（4、24-29）修復工程委託案發包、4 期（50-56）與五期（48、103-105）修復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案發包。

（2）經常門部分：已委託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協助「紙業風貌調查案」。其餘「中興紙廠檔案整理與數位化計畫案」、「中興紙廠紀錄片」及「產業生活圈」等案正陸續發包進行中。

（四）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濟部推動城鄉特色產業園區發展計畫「中興文化創意場域整體發展計畫」：

- 1、以「中興文化創意場域整體發展計畫」申請，獲得經濟部 107 年度「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推動城鄉特色產業園區發展計畫」補助，於計畫期間（107 至 109 年）以分年度模式，逐步完善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文創一專區）軟硬體內容，藉以活化園區並達成培育宜蘭文化創意產業鏈所需人才及消費群眾等目標。於 107 年 3 月 31 日經經濟部核定 107 至 109 年度計畫總經費為 1 億 2,500 萬元（中央補助款為 1 億元、地方配合款為 2,500 萬元）。

- 2、計畫內容：預計透過資本門項目針對園區建物進行室內裝修及設備升級，另外則經由經常門項目策劃文創產業環境盤點和文創新興行動。

（五）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文創一專區試營運計畫：

- 1、紙說中興造紙故事常設展：園區服務中心藉由空間意象的形塑，傳達本園區發展的核心價值，並帶領遊客了解中興紙業到中興文創的發展脈絡。107年1月份至7月計128,638人次。
- 2、童遊紙迷宮：長寬約18公尺、佔地82坪的迷宮是目前「全台最大」的紙迷宮遊戲，除兒童節當天免費開放試玩，活動以超親民的50元銅版體驗費，期待能邀請更多孩子一起來動腦考驗觀察力、思維力與空間方向感，成為勇闖迷宮的小小探險員。活動時間4月4日至8日及4月每周五、六、日，共計14天，總計有6,179人體驗。
- 3、「光合屋計畫」：光合屋為園區半戶外7號棚架場域，活動規劃內容包括表演、體驗活動、工作坊和主題市集，宣導攤主和參與民眾環保的減塑生活。「光合屋計畫」以主題式策展企劃為目標，自106年7月試營運開始執行。
 - (1) 胖卡餐車市集（107年4月4日至5月27日）：假日遊客眾多，為解決遊客餐飲問題，又適逢四月連假期間因應兒童節舉辦童遊紙迷宮活動，於7號及8號棚架下舉辦胖卡餐車市集。意願參與餐車透過報名方式，經由本局主辦單位評選，以餐車造型為首要評選標準，期能帶給民眾味覺及視覺雙重享受。活動16天，與多家胖卡餐車合作，累計9,825參與人次。
 - (2) 寵物職人市集（107年7月7日至16日）：命名「Soulmate 陪伴靈魂伴侶最重要的事」，該市集基於關注友善環境與寵物的活動精神，透過從事寵物點心創作、寵物溝通師、寵物度假樂園、寵物醫院與寵物美容等職人，提供寵物、美食、手作的三經（毛孩經、手作經、美食經）交流平台，邀請民眾關心寵物需求、參與手作體驗，傳遞寵物與人類彼此交織的溫暖。活動期間每日至少邀請15個攤主，舉辦2場DIY活動、3場講座，健康檢查與小美容各1場。活動共累計7,555參與人次，與縣內7家創意品牌達到策略聯盟合作。
 - (3) 「職人音樂節」（107年8月26日、9月1日及9月8日）：以宜蘭在地職人精神為核心，透過國際大師與在地的音樂演奏，讓民眾感受園區營造的音樂氛圍，深刻體認不同的音樂種類風情。第一場舉行時間為8月26日，參與人次共約4,245人。
- 4、2018影像興樂園：為延續建立中興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為宜蘭影視音基地的第1個示範點，讓中興文化創意園區成為影視文創聚落，並將能量輻射聯結至全縣的整體影視音發展，將策辦影像相關推廣活動，成為未來縣民觀

賞影音展演活動聚落的慣性場域，並透過影像相關推廣活動，培育宜蘭在地影像創作人才，厚植影像創作人口倍增，並推動影像藝術教育於宜蘭遍地生根。規劃執行內容有：

- (1) 主題影展：計有「宜蘭焦點影人—林育賢」及「女性影展」2個主題影展，預計11月於園區內辦理映活動暨放映後座談會，採免費自由入場。
- (2) 動畫體驗坊：8月25日至9月29日計6堂課程；11月25日辦理作品成果放映及映後座談。透過大大小小的描圖紙、印刷紙，還有立體的手揉紙和黏土，讓民眾一起來體驗動畫短片創作的樂趣。
- (3) 紀錄片學堂：8月18日至11月11日計8堂課程；11月25日辦理作品成果放映及映後座談。以影片製作三大階段—前期製作、拍攝現場、後期製作為架構，納入田野調查、企劃書撰寫、剪接實作、收音及配樂等主題課程。
- (4) 微電影學堂：8月19日至11月18日課程；11月25日辦理作品成果放映及映後座談。以影片製作3大階段為軸，打通劇本、製片、場務等的層層關卡。

5、2018 映像節：

- (1) 「2018 映像節」以「將來記智」為題，展覽從空間中的員工記憶、社會記憶至宜蘭記憶，討論空間與人的交流關係、社會議題。透過影像、聲音裝置、文學等跨領域藝術創作，關注空間環境、人文脈絡，同時提供觀眾接觸當代藝術創作、觸發對於主題想像與交流的機會。展覽規劃於107年12月1日至12月23日。
- (2) 展覽邀請20位含宜蘭在創作者之國內藝術家製作9件作品，於園區戶外及室內空間規劃展出。
- (3) 教育推廣計畫：2場單日工作坊、2場講座及9場導覽，教育推廣計畫中則規劃1場與國小生共創作，提供觀眾參與機會。
- (4) 表演活動：含園區外宣傳表演、園區開幕表演計畫，至少共4場

6、宜蘭椅設計大賞創意設計徵選與推廣媒合：

107年6月競賽開跑，於8月完成徵件，報名隊伍611組，共29個國家參與。本次新增宜蘭椅在地培力計畫，期望設計能量與美學教育落實在地中小學及一般民眾，另於8月18日辦理宜蘭椅創意工作坊，共計127位民眾參與。預計於10月17日進行決審，並於中興文創園區展出獲獎作品。

7、2018 特展—紙的進化論：

- (1) 為展現中興文化创意產業園區過去的紙業地位，並喚起地方情感及歷史記憶，「紙的進化論」特展邀請國內外紙藝相關藝術家，規劃三個展覽單元：紙的知識考、紙的創意學與紙的自由式，結合知識、藝術創意和娛樂，讓民眾透過身體的參觀體驗，開啟對於園區在藝術面向的深度與廣度。
- (2) 展覽期間為107年6月30日至8月12日，共邀請9位國內外藝術家參與展覽，其中3件作品為現地製作，並有6位設計師及國內大學建築系學生紙模型作品參與展出。
- (3) 展期內每周末規劃策展人及專家導覽活動，並規劃8週共8場紙藝相關工作坊，其中5場為親子共同參與，邀請民眾親身體驗紙多元創造的可能性。

七、行政管理

- (一) 加強廳舍空間功能、安全使用。
- (二) 妥善維護無障礙坡道、電梯，方便身心障礙之民眾運用本局空間。
- (三) 建立標示系統雙語化，提供明確指標，方便民眾洽公。
- (四) 加強環境清潔，各項設備設施定期保養維護及廚餘回收處理。
- (五) 運用公文管理系統提升民眾申請案件服務品質；推行電子公文減紙計畫。
- (六) 定期實施中央空調系統、電梯、鐵捲門保養。
- (七) 加強庭園管理美化、綠化、提供縣民舒適的休閒空間。
- (八) 依程序辦理物品採購，並推行綠色採購；完善財產登記管理制度。
- (九) 公務車定期保養維護。
- (十) 提供講座、藝文活動場地，促進文化交流，提升文化生活品質。

八、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

(一) 展示教育：

1、展示：

- (1) 辦理「台灣扶鸞文化特展」（106年12月30日至107年10月28日）。
- (2) 辦理「絲法自然·天地有我—京都天染織品環境藝術裝置展」（107年3月22日至5月29日）。
- (3) 辦理「輪轉萬里—三輪車」微展（107年3月22日至8月19日）。
- (4) 辦理「水保防災起步走巡迴展」（107年6月23日至9月4日）。
- (5) 辦理「誰殺的小虎鯨？」微展（107年8月23日至10月2日）。
- (6) 賡續辦理本館常設展及兒童探索區更展計畫相關業務。

2、教育推廣：

- (1) 辦理行動博物館-宜蘭博物館家族入校園課程，55 場次，1,323 人（107 年 5 月 3 日至 6 月 28 日）。
- (2) 辦理「絲法自然·天地有我—京都天染織品環境藝術裝置展」天然染織工作坊親子班，2 場次，94 人（107 年 4 月 4 日）；全民班 2 場次，37 人（5 月 26、27 日）。
- (3) 辦理少年垃圾的奇幻漂流淨灘培力課程，4 場次，106 人（107 年 4 月 14、21 日；5 月 5、12 日）。
- (4) 辦理扶鸞文化與民眾宗教國際學術研討會，80 人（107 年 5 月 28、29 日）。
- (5) 辦理鯨奇少年解說養成計畫，30 人（107 年 7 月 7、8、14、15 日）。
- (6) 辦理鯨龜藍洋洋頭城海洋減塑市集，4,374 人（107 年 6 月 30 日、7 月 1 日）。
- (7) 辦理 2018 年「來蘭博，玩環教」系列推廣活動—環教停看聽，52 場次，共 766 人（107 年 7 月 20 日至 8 月 18 日）。
- (8) 辦理棲蘭山「檜木小學堂」生態保育推廣活動，2 場次，81 人（107 年 7 月 4 日至 6 日；107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2 日）。
- (9) 賡續辦理蘭博志工訓練及招募業務、烏石港濕地生物植物及鳥類監測調查志工培訓計畫。

3、維護管理：

- (1) 辦理常設展及兒童探索區設備及內容維修，以及展品暨展示設備管理。
- (2) 辦理特展廳設備及內容維修，以及展品暨展示設備管理。

(二) 研究典藏：

1、研究：

- (1) 辦理「宜蘭縣北管軒社文物普查建檔計畫」。
- (2) 辦理「宜蘭博物知識網系統建置計畫」。
- (3) 辦理「2018 宜蘭地區軟體動物相調查計畫」委託案。
- (4) 辦理「2018 宜蘭地區兩爬動物相調查計畫」委託案。
- (5) 辦理「2017 蘭陽博物館光害監測計畫」委託案後續擴充。

2、典藏：

- (1) 辦理「蘭陽博物館館藏文物詮釋資料初級建置計畫」。

- (2) 辦理「106年宜蘭博物數位典藏系統建置案」(106年12月13日至107年10月31日)
 - (3) 賡續辦理年度典藏文物保險工作，以及民俗文物典藏管理維護工作。
 - (4) 接受民眾捐贈文物。
 - (5) 配合特展及微型展示，提借館藏品26件展出。
 - (6) 辦理「蘭陽博物館生物標本典藏空間改善案」。
- (三) 文創出版、營運行銷與活動辦理：
- 1、文創出版：與礁溪老爺酒店續簽本館文創商品委託販售合約。
 - 2、營運行銷：
 - (1) 持續擴大異業合作：包含賞鯨業者、衝浪業者、旅宿業者、博物館家族等的合作串連，推出：友好店家標章計畫、環保署綠色集點計畫、購票大戶集點送驚喜等活動以尋求大環境共好的方向努力。
 - (2) 主動出擊，將展演活動直接傳達至政府部門、企業、機關、學校、社團和個人，靈活運用廣播、平面及電子等各種媒體的高頻率傳播，藉不斷露出建立良好品牌形象。
 - (3) 積極行銷大宗購票方案。
 - (4) 配合縣府e化政策，辦理悠遊卡等電子票券合作方案。
 - 3、節慶等相關活動辦理：
 - (1) 辦理「蘭博四季音樂節」—春天少年樂4場次；夏季世界曲4場次。
 - (2) 辦理2018宜蘭縣頭城搶孤傳習活動85人(107年8月17至19日)。
- (四) 地方文化館及分館業務：
- 1、執行本館「宜蘭縣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政策藍圖案」、「宜蘭縣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輔導計畫案」、「蘭陽博物館提升計畫」。
 - 2、辦理文化部「107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補助案之申請。
 - 3、辦理107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第1階段補助計畫，文化部補助1,635萬元(經常門1,081萬元，資本門554萬元)，共計補助13館舍。
- (五) 附屬館舍綜合管理：
- 1、辦理南方澳討海文化館展示服務「一線成網」漁村生活體驗推廣活動及進行女廁防颱鐵門加裝。
 - 2、辦理「烏石港環教中心第1期整修工程施作案」(景觀)、蘭博本館與環教中心聯絡步道之施作工程案。

(六) 館務綜合行政管理：

- 1、加強本館建築館舍、園區場地公眾使用功能及租借服務。
- 2、館舍及園區環境每日清潔維護與植栽養護、綠美化，以及定期實施機電保養維護及消防設備定期檢視維護更新。
- 3、辦理本館館舍、園區公共安全維護及公共意外責任險暨產物險。
- 4、辦理本館所轄南方澳討海文化館、烏石港環教中心等地保全系統與環境清潔維護。
- 5、辦理本館全年度財產管理（折舊）、票務管理，文書檔管作業、營繕庶務；綜理法制、研考業務並協助人事、會計作業。
- 6、辦理全館各項採購業務。
- 7、執行本館償債計畫。
- 8、辦理本館餐廳、賣店及遊客停車場委外維運管理事宜。
- 9、辦理「本館建築物整修規劃設計案」，已完成細部設計階段，並據以辦理「蘭陽博物館建築物整修工程」預計 107 年 12 月 10 日完工。
- 10、辦理「蘭博本館與環教中心聯絡步道施作工程」，預計 107 年 12 月完工。

九、宜蘭縣史館

(一) 地方史料採集整理：

1、史料採集：

- (1) 辦理「宜蘭地方知識深化研究：產業史系列口述訪談計畫」。
- (2) 辦理「宜蘭噶瑪蘭族口述歷史計畫」。
- (3) 辦理「宜蘭縣溪南地區重要水圳圖像拍攝計畫」。
- (4) 辦理「宜蘭阿美族口述歷史計畫」。
- (5) 民眾捐贈書冊及舊照片等，共 601 件。

2、檢選公文檔案：

- (1) 辦理宜蘭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擬銷毀公文檔案檢選，計 13 案。
- (2) 經檔案管理局核定同意銷毀縣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檔案，具史料價值者，移送本館典藏計 827 件。

(二) 數位資訊：

- 1、辦理「宜蘭人文數位知識資料庫」持續性充實數位資料，107 年 1 月至 8 月計 157,431 人次使用。
- 2、數位資料申請使用總計 26 案，提供使用 746 張數位影像資料。

(三) 出版及發行：

- 1、辦理《宜蘭文獻雜誌》112至115期出版計畫。
- 2、辦理「宜蘭研究第11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宜蘭泰雅族」出版計畫。
- 3、辦理「宜蘭的宗教與信仰-宜蘭研究第12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出版。

(四) 展覽：

- 1、辦理「Kavalan aimi (我們是噶瑪蘭) -噶瑪蘭族復名運動30年」特展計畫。
- 2、辦理「宜蘭縣眷村」特展計畫。

(五) 圖書館服務：

- 1、辦理圖書分類編目637冊。
- 2、辦理圖書借還書3,962冊。

(六) 教育推廣與訓練：

- 1、辦理「2018(第七屆)家譜文學營」活動。
- 2、辦理「文化部委託公立博物館辦理博物館系統及在地知識網路整合計畫：宜蘭知識與歷史教育共作整合計畫」。
- 3、辦理志工教育訓練-「噶瑪蘭族復名運動三十年特展」導覽解說訓練。
- 4、辦理「2018台灣國際民族誌影展」。
- 5、辦理「獵與織重逢半世紀-泰雅族KLESAN群文物返鄉特展」。

(七) 參觀與導覽服務：

- 1、宜蘭縣史館申請預約導覽共21團次，計786人次，自行參觀人數6,871人次；圖書館使用人數約計9,677次，合計17,334人次。
- 2、宜蘭設治紀念館預約參訪共98團次，參觀人數總計43,308人次。
- 3、宜蘭縣史館會議室使用計140場次，使用人數4,650人。

(八) 其他：

- 1、辦理「宜蘭縣史館館藏史料燻蒸設備採購案」。
- 2、辦理「宜蘭縣史館圖書及史料整備空間空調設備改善計畫」。
- 3、辦理「宜蘭縣史館常設展空間及展示改善計畫」。